

声明：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Rayto 雷杜

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Rayto Life and Analytical Sciences Co., Ltd.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中三道二号软件园五号楼二层)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人（主承销商）

CMS  招商证券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楼)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 1,374.2667 万股，其中包括：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 1,374.2667 万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不超过 550 万股，且不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得资金不归发行人所有。
每股发行价格	【 】元/股
预计发行日期	【 】年【 】月【 】日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5,497.0667 万股
保荐人（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17 年 12 月 29 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的证券公司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保荐人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发行人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下述重大事项提示。此外，在做出投资决策之前，发行人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一节全部内容，对发行人的风险做全面了解。

一、新股发行与老股转让的数量、费用分摊原则与影响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

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不超过 1,374.2667 万股，其中包括：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 1,374.2667 万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不超过 550 万股，且不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本次发行后，发行人的股本总额将不超过 5,497.0667 万股，其中公开发行的股份将介于发行人本次发行后股份总数的 25.00%至 25.01%间。

（二）公司发行新股数量

公司股票上市时，公司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1,374.2667 万股新股，最终发行数量根据募投项目对募集资金的需求量、公司承担的发行相关费用及询价结果确定的发行价格计算得出。

（三）老股转让数量

公司现有持股时间满 36 个月的 23 名股东，公司发行新股时，该等股东将各自所持公司股份中的部分股份予以公开发售，老股转让数量总计不超过 550 万股，且不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公司现有持股时间满 36 个月的 23 名股东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各自所持满 36 个月的公司股份占可以进行老股转让的 23 名股东所持满 36 个月的公司股份的总数的比例同比例转让。

（四）发行相关费用的分摊原则

- 1、公司发行新股的承销费用由公司承担。
- 2、老股转让股份的承销费用由股东各自承担。
- 3、保荐费、公告费用、广告宣传费用、招股说明书等发行文件的制作和印刷费用、路演费用等与本次发行承销相关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 4、所得税、印花税及其他税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发行方案，本次发行符合条件的股东按照各自比例转让所持老股，转让老股总数合计不超过 550 万股，且不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张巨平及其一致行动人仍然保持控股地位，股权结构稳定。发行前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仍然持有公司股份，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以及相关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一）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1、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陈江、高阳和杨武寰）就雷杜生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公司股份（扣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老股转让数量）承诺如下：

“（1）雷杜生命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自雷杜生命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雷杜生命股份，也不由雷杜生命回购该等股份。

（2）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

(3)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4) 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若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后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5) 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若本人离职或职务变更的，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2、雨田投资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雨田投资就雷杜生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公司股份承诺：

“雷杜生命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自雷杜生命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所持有的雷杜生命股份，也不由雷杜生命回购该等股份。

本公司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公司将承担雷杜生命、雷杜生命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雷杜生命股票的收益将归雷杜生命所有。”

3、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和雨田投资关于减持意向的承诺

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和雨田投资承诺：在上述三十六个月限售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减持雷杜生命股份，减持后所持有的雷杜生命股份仍能保持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对雷杜生命的控股地位。减持股份的条件、方式、价格及期限如下：

（1）减持股份的条件

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和雨田投资共同承诺：将按照雷杜生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和雨田投资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雷杜生命股票。

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和雨田投资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

（2）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方式

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和雨田投资在限售期满后第一年减持所持有的雷杜生命股份数量总计不超过 500 万股，在限售期满后第二年减持所持有的雷杜生命股份数量总计不超过 500 万股。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和雨田投资减持所持有的雷杜生命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具体要求如下：

①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

②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

③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5%，除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外，转让价格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

（3）减持股份的价格

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和雨田投资减持所持有的雷杜生命股份的价格

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和雨田投资在雷杜生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雷杜生命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

（4）减持股份的期限

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和雨田投资在减持所持有的雷杜生命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达晨创投承诺

达晨创投（包括达晨创恒、达晨创泰、达晨创瑞、肖冰）分别承诺：

“1、雷杜生命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自雷杜生命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雷杜生命股份，也不由雷杜生命回购该等股份。

2、在上述36个月限售期限届满之日起12个月内，本企业/本人减持雷杜生命股票的数量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所持雷杜生命股份总额的50%。本企业/本人将按照当时市场价格在二级市场或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平台转让。本企业/本人在减持雷杜生命股票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若违反上述限售期限及减持提前公告的承诺，本企业/本人将自愿将所持雷杜生命股份限售期延长三个月。

3、本企业/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未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企业/本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三）黄丽雅承诺

黄丽雅就雷杜生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公司股份（扣除公司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时老股转让数量) 承诺:

“1、雷杜生命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 自雷杜生命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雷杜生命股份, 也不由雷杜生命回购该等股份。

2、在上述 12 个月限售期限届满之日起 12 个月内, 本人减持雷杜生命股票的数量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所持雷杜生命股份总额的 50%。本人将按照当时市场价格在二级市场或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平台转让。本人在减持雷杜生命股票时, 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若违反上述限售期限及减持提前公告的承诺, 本人将自愿将所持雷杜生命股份限售期延长三个月。

3、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若未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 本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 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四) 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雷杜生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公司股份 (扣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老股转让数量) 承诺:

“1、雷杜生命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 自雷杜生命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雷杜生命股份, 也不由雷杜生命回购该等股份;

2、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的公司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若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 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若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若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后申报离职,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3、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其减持价格 (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须按照中国

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

4、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5、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若本人离职或职务变更的,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五) 公司其他 15 名自然人股东的承诺

公司其他 15 名自然人股东就雷杜生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公司股份(扣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老股转让数量)承诺:

“1、雷杜生命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自雷杜生命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雷杜生命股份,也不由雷杜生命回购该等股份。

2、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一) 本公司控股股东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本公司控股股东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其向本公司承诺：

“在张巨平先生实际控制雷杜生命期间，我们以及我们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含雷杜生命）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下列形式或其他任何形式从事与雷杜生命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但不限于：（1）从事体外诊断仪器、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2）投资、收购、兼并以托管、承包、租赁等方式经营任何从事体外诊断仪器、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的企业或经济组织；（3）向与雷杜生命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或经济组织在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提供任何形式的支持或帮助。

若雷杜生命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雷杜生命享有优先权，我们以及我们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含雷杜生命）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

若我们违反本承诺而使雷杜生命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我们同意赔偿雷杜生命因我们违反本承诺造成的损失。

本承诺持续有效，直至张巨平先生不再作为雷杜生命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为止。”

（二）雨田投资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雨田投资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其向本公司承诺：

“在本公司持有雷杜生命股权期间，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含雷杜生命）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下列形式或其他任何形式从事与雷杜生命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但不限于：（1）从事体外诊断仪器、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2）投资、收购、兼并以托管、承包、租赁等方式经营任何从事体外诊断仪器、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的企业或经济组织；（3）向与雷杜生命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或经济组织在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提供任何形式的支持或帮助。

若雷杜生命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雷杜生命享有优先权，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含雷杜生命)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

若本公司违反本承诺而使雷杜生命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本公司同意赔偿雷杜生命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造成的损失。”

四、关于稳定股票价格的相关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关于稳定股票价格的相关承诺如下：

“（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

自公司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时，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将在 30 日内开始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二）股价稳定的具体措施及实施程序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公司应在三个交易日内，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本股价稳定预案，与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商一致，提出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当公司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时，按以下顺序实施。

1、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若公司决定通过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稳定公司股价，降低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提议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或

者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公司将在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后的二个月内，实施完毕。

公司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

2、公司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公司回购股份”）

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公司根据“股价稳定措施 1”完成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1”时，公司应在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

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

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回购股份的方式为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公司届时将回购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的股份。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可不再实施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以下简称“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

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公司根据“股价稳定措施 2”完成公司回购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2”时，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应在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三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三个交易日后，控股股东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增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5%的股份。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控股股东可不再实施增持公司股份。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

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公司根据“股价稳定措施 3”完成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3”时，公司时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本预案承诺签署时尚未就任或未来新选聘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以稳定公司股价。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买入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额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薪酬额的 30%。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不再买入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审批的，应履行相应的审批手续。因未获得批准而未买入公司股份的，视同已履行本预案及承诺。

（三）应启动而未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约束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其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3、如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停止发放未履行承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同时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上述内容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承诺，系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真实意思表示，相关责任主体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相关责任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五、关于对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一）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漏的承诺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巨平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1）公司启动回购措施的时点及回购价格

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

（2）本人启动购回措施的时点及购回价格

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10 个交易日内，本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启动股份购回措施，购回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

（二）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承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及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1) 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及本人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

(2) 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三)各中介机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保荐机构承诺：“本公司为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公司为雷杜生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公司承诺若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申报会计师承诺：“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申报律师承诺：“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为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为深圳雷杜生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六、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违反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

（一）发行人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同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

“1、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1）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

（2）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未履行承诺事项时采取约束措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如下：

“1、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依法履行雷杜生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

2、如果未履行雷杜生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

的承诺事项，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在雷杜生命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雷杜生命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3、如果因未履行雷杜生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给雷杜生命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向雷杜生命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果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雷杜生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扣除雷杜生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老股转让股份）在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雷杜生命有权扣减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4、在张巨平先生作为雷杜生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雷杜生命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履行承诺事项时采取约束措施的承诺函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同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

“1、本人若未能履行在雷杜生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本人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的，

（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领取薪酬，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

2、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向公司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

偿责任。”

七、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一）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为了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采取多种措施做大做强主营业务、提高日常经营效率、保证本次募集资金的有效利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并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具体措施：

1、做大做强主营业务，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公司是国内具有一定市场领先地位的体外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的专业提供商，主要从事生化分析、免疫分析、凝血分析、血细胞分析等领域的体外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体外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的研发，不断推出新产品，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用户粘性和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为此，公司将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加强研发投入和积极开拓市场，提升盈利能力，增厚公司的每股收益，更好地回报投资者。通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利于提升公司资金实力，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增强公司未来的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2、提高日常经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公司将通过提高管理水平和加强费用控制，提高公司的管理效率和降低公司内部运营成本；通过加大研发投入和加强原材料与供应商采购活动的管控，提高公司的生产效率和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通过加强预算控制和内部监督，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降低财务成本。

3、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和运用，保证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

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

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及时与保荐机构、监管银行签署《三方监管协议》，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明确各控制环节的相关责任，按投资计划申请、审批、使用募集资金，并对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与监督，以确保募集资金的有效管理和使用。

4、加快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计划用于体外诊断设备及试剂生产场地搬迁扩产项目、企业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及企业综合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体外诊断设备及试剂生产场地搬迁扩产项目，将大幅提升公司在大型全自动体外诊断仪器和配套试剂生产方面的能力，产品覆盖生化分析、凝血分析、血细胞分析等多个领域，产品完全符合我国临床诊断及体检市场的需求，有利于提升公司市场份额，促进公司销售额的增长，进而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公司通过研发中心的建设，将大幅度改善研发中心的软硬件条件、优化研发环境，提高研发效率，加快公司推出新产品的速度，提升公司在市场竞争中获得先机的能力，从而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通过建立全面、完整的信息化系统，公司将形成一套操作性强的标准业务流程，使控制标准固定化、业务处理自动化，实现控制标准与业务处理的一体化，促进公司管理的规范化、标准化和系统化。

5、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给予投资者合理回报

公司已审议通过了包含发行后利润分配政策的《公司章程（草案）》。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将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完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制定明确的回报规划，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给予广大投资者合理的回报。

公司提示投资者，以上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公司做出的承诺

公司做出如下承诺：

公司未来将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具体细则及要求，积极落实相关内容，继续补充、修订、完善相关措施并实施，并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完成情况及相关承诺主体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的承诺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做出如下承诺：

(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承诺对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3、关于承诺履行的约束措施

(1) 公司承诺：公司将严格履行上述措施和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如公司非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公司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③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公司因违反承诺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④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措施。

如公司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尽快制定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措施和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如本人非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通过公司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③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因违反承诺而获得收益的，将归公司所有；

④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措施。

如本人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通过公司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尽快作出将公司和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

八、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为充分保障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为股东提供稳定持续的投资回报，有利于股东投资收益最大化的实现，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的利润分配安排，特在此承诺如下：

“公司将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实际情况、发展目标，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股利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股东利润分配政策将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每年现金分红不低于当期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利润分配政策，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利润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的利润分配政策。但公司保证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违反以下原则：即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每年向股东现金分配股利不

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且在确保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不低于 20%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通过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形式进行表决。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九、滚存利润的处理安排

根据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和未来的发展目标，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方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并得以实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同享有。如因国家会计政策调整而相应调整前述未分配利润数额，以调整后的数额为准。

十、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状况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重大不利因素。

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未发生变化，采购情况正常，采购价格未发生重大异常波动，主要供应商未发生重大异常变化；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模式未发生变化，销售情况正常，销售价格未发生重大异常波动，主要客户未发生重大异常变化；公司的经营模式、研发模式、税收政策、员工情况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也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十一、主要风险

（一）研发风险

医疗电子仪器行业客户需求变化迅速，行业内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取决于技术研发能力和持续创新能力。企业一般需要大量的研发资金投入，但是如果研发方向错误或研发进展缓慢均可能导致企业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甚至被淘汰。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十分重视产品的研发和技术创新，但体外诊断新产品的研究、开发过程汇集了临床医学、生物化学、电子技术、计算机技术、传感器技术、信号处理技术和精密机械等相关学科技术，是一个高度技术密集和高度复杂程度的研发过程，并且需要长期的基础研究、技术工艺积累和高额的资金投入。同时新产品研发从立项到上市一般需要 3-5 年的时间，整个研发流程包括策划立项、设计开发、临床测试、工程转换等环节，任何一个环节都关系着研发的成败。

虽然在进行产品开发实施前公司会进行详尽的市场调研和技术预研，但仍然可能会出现产品研发的方向出现偏差、研发失败或者研发进展缓慢等情形。如果出现该等情形，将会导致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公司盈利能力下降，甚至可能在市场竞争中被淘汰，这将会给公司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二）核心研发人员流失风险

医疗电子仪器研发需要临床医学、生物化学、电子技术、计算机技术、传感器技术、信号处理技术和精密机械等跨学科的专业人才，通过团队协作开发才能完成产品开发。因此，拥有稳定、高素质的研发团队是公司保持技术领先优势的基本保障。

本公司注重研发团队的科学管理，制定了合理的员工薪酬与绩效管理制度以及公平、透明的激励办法，并着力提升研发基础条件，为研发人员和研发团队提供优越的外部工作环境，并对研发团队中的核心研发人员给予股权激励。

尽管公司采取了上述措施以求稳定研发团队及核心研发人员，但未来仍存在核心研发人员流失的风险。若未来公司出现核心研发人员流失，则会对本公司核心竞争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核心技术失密风险

公司的技术、产品创新主要体现在公司自主研发的核心保密技术方面。公司有大量核心技术以技术秘密的形式存在。虽然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保密制度，并采用了 IT 技术手段构建覆盖全公司的文件加密、权限控制和信息安全保护系统，

同时与技术人员及其他可能知悉公司技术秘密的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但仍可能存在核心保密技术泄密的风险。若公司核心保密技术泄密,会对公司的竞争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亦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 经销商模式风险

公司是以“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收入主要来自于国内外的经销商。2014年末、2015年末、2016年末和2017年6月末,公司经销商家数分别为867家、813家、837家和634家,其中国内经销商分别为671家、587家、624家和477家,国外经销商分别为196家、226家、213家和157家,经销商销售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5.70%、75.93%、76.46%和72.75%。

公司与经销商并未签署对合作期限等事项有约束力的合同,因此在经销模式下,公司将面临如下风险:

1、若公司不能保持与现有经销商的合作关系,导致原有经销商发生较大幅度减少,并且公司不能有效开发新的、优质的国内外经销商,那么公司将面临销售收入大幅下滑的风险;

2、若公司不能有效管理经销商,从而出现与经销商之间的纠纷,或者经销商在销售公司产品过程中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这些事项的出现会给公司的品牌、声誉及经营造成负面影响,从而使得公司经营业绩受到影响;

3、公司对个别经销商给予一定的信用额度及信用期,若该等经销商经营出现困难,不能及时支付所欠公司的款项,那么公司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甚至无法收回应收账款的风险,这将直接减少公司营业利润和净利润。

(五) 国外市场销售的风险

经过多年的国外市场开拓,公司在国外市场上拥有一定的知名度和美誉度,报告期内,公司的国外销售收入占公司销售收入比例保持在50%左右。未来,国外市场仍然是公司主要的目标市场,但在国外市场开拓过程中会面临如下的风险:

1、公司在国外的主要目标市场为欧洲、美洲、亚洲等地区，如果这些国家宏观经济低迷，公司又无法开拓新的市场以抵减这些市场波动造成的影响，那么公司的销售收入将会出现下降；

2、如果公司国外目标市场的国家或地区对医疗仪器的监管政策出现较大变化，而公司又不能及时调整相关产品以适应政策变化，那么会对公司的国外市场销售造成重大影响，公司的国外销售收入将可能出现大幅下降；

3、其他诸如贸易壁垒、外汇管制、汇率波动、外交事件、战乱爆发等偶发因素的发生，也会对公司的国外销售造成不利影响。

（六）业绩发生波动、下滑甚至亏损的风险

公司在经营上面临来自宏观经济环境、国家行业政策、国际贸易政策、行业技术发展和变化等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公司生产经营还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产品销售价格波动、公司研发失败、产品无法实现销售、财务出现困境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

若上述不确定因素一项或多项同时发生，可能导致公司经营业绩显著波动、下滑甚至亏损，也不排除可能在证券发行上市当年发生亏损的情形。

目 录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 录.....	28
第一节 释 义.....	32
第二节 概 览.....	39
一、发行人简介.....	39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40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42
四、募集资金用途.....	44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45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45
二、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方案.....	45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46
四、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当事人之间的关系.....	48
五、本次发行的有关重要日期.....	49
第四节 风险因素.....	50
一、研发风险.....	50
二、核心研发人员流失风险.....	50
三、核心技术失密风险.....	51
四、经销商模式风险.....	51
五、国外市场销售的风险.....	52
六、产品发生质量问题的风险.....	52
七、税收优惠风险.....	53
八、汇率风险.....	54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55
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产能消化的风险.....	55
十一、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下降风险.....	56
十二、业绩发生波动、下滑甚至亏损的风险.....	56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57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57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	57
三、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的股权结构	62
四、发行人控股及参股公司的基本情况	63
五、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64
六、发行人股本情况	76
七、发行人正在执行的对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员工实行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和执行情况	80
八、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80
九、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以及相关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81
十、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87
十一、关于稳定股票价格的相关承诺	88
十二、关于对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92
十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违反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	94
十四、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96
十五、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100
十六、承诺履行情况	101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102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以及经营模式情况	102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	120
三、公司销售及主要客户情况	153
四、公司采购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158
五、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及有关资质情况	161
六、公司产品的核心技术及研发情况	180
七、境外经营情况	184
八、公司当年及未来三年的发展规划	184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88
一、公司的独立经营情况	188
二、同业竞争	189
三、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91
四、关联交易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94
五、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及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审议程序是否合法及交易价格是否公允的意见	194
六、避免、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19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	197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197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204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204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报酬情况	204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206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206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有关协议或承诺情况	206
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207
九、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审计委员会等机构和人员的运行及履职情况	209
十、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222
十一、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222
十二、发行人资金管理、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制度情况	222
十三、发行人投资者权益保护制度情况	224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229
一、发行人财务报表	229
二、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233
三、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以及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分析	233
四、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236

五、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37
六、税项	265
七、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和地区分布情况.....	267
八、发行人最近一年的收购兼并情况.....	268
九、非经常性损益.....	268
十、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270
十一、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72
十二、盈利能力分析.....	274
十三、财务状况分析.....	313
十四、所有者权益变动分析.....	295
十五、现金流量分析.....	339
十六、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及具体措施.....	342
十七、股利分配政策和分配情况.....	356
第十节 募集资金运用.....	362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362
二、体外诊断设备及试剂生产场地搬迁扩产项目.....	363
三、企业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72
四、企业综合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377
五、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分析意见.....	380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382
一、重要合同.....	382
二、对外担保情况.....	387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387
四、刑事起诉或行政处罚.....	387
第十二节 有关声明.....	388
第十三节 附件.....	395
一、附件	395
二、查阅时间及地点.....	395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一、普通术语		
本招股说明书、招股说明书	指	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发行人、雷杜生命、雷杜股份、股份公司、本公司或公司	指	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雷杜电子、有限公司	指	深圳市雷杜电子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
本次发行	指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的行为，既包括公开发行新股，也包括公司股东公开发售的行为
公司发行	指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行为
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指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时，公司股东将其持有的股份以公开发行方式一并向投资者发售的行为，即老股转让
股东大会	指	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荐机构、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	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华、申报会计师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曾用名：深圳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
国浩律所、申报律师	指	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
国众联	指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雨田投资	指	深圳市雨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达晨创泰	指	深圳市达晨创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其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达晨创恒	指	深圳市达晨创恒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其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达晨创瑞	指	深圳市达晨创瑞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其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达晨创投	指	达晨创泰、达晨创恒、达晨创瑞和肖冰等一致行动人的统称
瑞通投资	指	瑞通投资有限公司，曾为本公司股东
光明研制中心	指	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光明研制中心，本公司分支机构
欣瑞佳	指	深圳市欣瑞佳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曾经拥有的子公司
长岛生物	指	上海长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客户

HUMAN	指	HUMAN Gesellschaft für Biochemica und Diagnostica mbH (HUMAN GMBH), 本公司客户
太阳高科	指	上海太阳高科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客户
HTI	指	HIGH TECHNOLOGY, INC, 本公司客户
迈瑞医疗	指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同行业企业。
迪瑞医疗	指	长春迪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企业, 股票代码: SZ. 300396,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
科华生物	指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交易所中小板上市企业, 股票代码: SZ. 002022,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
九强生物	指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企业, 股票代码: SZ. 300406,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
搬迁和扩产项目	指	体外诊断及试剂生产场地搬迁扩产项目
研发中心项目	指	企业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指	企业综合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药监局、CFDA	指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卫计委	指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质检总局	指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
元	指	人民币元
美元、USD	指	美国法定货币美元
欧元、EUR	指	欧盟中 19 个国家的法定货币
重大不利影响	指	因发生研发失败、核心研发人员流失、核心技术失密、生产方面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采购方面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销售方面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各种因素, 导致发行人的收入大幅下降或成本费用大幅上升, 从而使发行人利润、净资产收益率大幅下降甚至为负的影响。
会计准则	指	于 2014 年 7 月 23 日根据《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修改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41 项具体准则。
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	指	2007 年 3 月 16 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配套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 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Kalorama Information	指	成立于 1998 年, 总部位于美国, 是一家全球著名的医疗市场权威研究机构, 研究领域涵盖生物技术、诊断医学、医疗器械以及医药制造。其服务客户包括强生公司、辉瑞制药有限公司、宝洁公司等国际知名企业。

McEvoy&Farmer	指	成立于 2008 年，是一家总部位于美国的全球著名的专注于体外诊断市场的研究机构。
EvaluateMedTech	指	成立于 1996 年，总部位于英国伦敦，是一家全球著名的专注于医疗器械市场的研究机构。其为全球 200 多个客户提供专业服务。
Researchandmarkets	指	成立于 2002 年，总部位于爱尔兰，是一家全球著名的研究机构，研究领域涵盖能源与交通、零售、金融、制造业、公共事业领域。其服务客户包括辉瑞制药有限公司、摩托罗拉、陶氏化学有限公司等国际知名企业。
EAC	指	Euro Asia Consulting 的简称，成立于 1987 年，总部位于美国斯坦福，是一家全球著名的专注于研究医疗诊断行业的咨询机构。其服务的客户分布于北美、欧洲、环太平洋地区和南美洲等地区。
EDMA	指	European Diagnostic Manufacturers Association 的缩写，即欧洲诊断行业协会，成立于 1979 年，总部位于比利时布鲁塞尔。
二、专业术语		
体外诊断、IVD	指	IVD 是英文 In Vitro Diagnostics 的缩写，即体外诊断，是指在人体之外，对人体血液、体液、组织等样本进行检测，从而判断疾病或机体功能的诊断方法。体外诊断是现代检验医学的重要载体，提供了大部分临床诊断的决策信息。
诊断系统	指	完成一个项目检测所涉及的仪器、试剂、校准品、操作程序、质量控制、保养计划、操作人员等的组合。
生化诊断	指	体外诊断主要细分领域之一，通过各种生物化学反应或免疫反应，测定体内酶类、糖类、脂类、蛋白和非蛋白氮类、无机元素类等生物化学指标的诊断方法。
免疫诊断	指	体外诊断主要细分领域之一，通过抗原与抗体相结合的特异性反应进行测定的诊断方法。
血液学诊断	指	体外诊断主要细分领域之一，对血细胞及血红蛋白、出凝血时间、凝血因子、相关酶类及纤溶产物等进行检验，诊断各种血液、神经、消化等系统的疾病。
体液学诊断	指	体外诊断主要细分领域之一，对尿液、胸液、脑积液等进行检验，诊断各种神经、消化、生殖等系统的疾病。
分子诊断	指	体外诊断主要细分领域之一，对与疾病相关的蛋白质和各种免疫活性分子以及编码这些分子的基因进行测定的诊断方法。
微生物诊断	指	体外诊断主要细分领域之一，对临床标本进行病原微生物诊断和药物敏感性分析。

连续流动式(管道式)	指	生化诊断的技术之一，指测定过程中待测样品与试剂混合后的化学反应在同一管道流动的过程中完成，并采用光学比色法测试样本中测试项浓度。
分立式	指	生化诊断的技术之一，按手工操作的方式编排程序，并以有节奏的机械操作代替手工，各环节用转送带连接起来，按顺序依次操作。
离心式	指	生化诊断的技术之一，指待测样本和试剂在离心力作用下混匀并完成化学反应，进而在比色槽内测定待测物质的浓度。
干片式	指	生化诊断的技术之一，干片试剂片加上定量的样本后，在干片的前面产生颜色反应，用反射光度计检测进行定量。
放射免疫（RIA）	指	免疫诊断的技术之一。RIA 是 Radio Immunoassay 的缩写，即应用放射性同位素标记的抗原或抗体，并通过免疫反应测定的检测技术。经典的放射免疫技术是标记抗原与未标抗原竞争有限量的抗体，然后通过测定标记抗原抗体复合物中的放射性强度，分析待检物质。
酶联免疫法（ELISA）	指	免疫诊断的技术之一。ELISA 是 Enzyme-linked Immunosorbent Assay 的缩写，即：酶联免疫吸附测定法，简称酶联免疫法，是将抗原/抗体吸附于固相载体，加入样品和酶结合物反应后，再利用酶催化底物显色反应来检测抗体或抗原的技术。
胶体金法	指	免疫诊断的技术之一，指氯金酸在还原剂如白磷、抗坏血酸、枸橼酸钠、鞣酸等作用下，聚合成一定大小的金颗粒，形成带负电的疏水胶溶液，由于静电作用而形成稳定的胶体状态，故称胶体金。医学检验中将免疫层析技术和胶体金技术结合起来制备成胶体金检测试纸条，用于临床快速检测。
时间分辨荧光（TRFIA）	指	免疫诊断的技术之一，指 TRFIA 是 Time-Resolved Fluoroimmunoassay 的缩写，即用镧系稀土元素螯合物标记抗体或抗原，通过免疫反应形成复合物并在特定条件下形成荧光，用时间分辨荧光免疫分析检测仪测定反应产物中的荧光强度，根据产物荧光强度分析待测物的一种检测方法。
化学发光（CLIA）	指	免疫诊断的技术之一，CLIA 是 Chemiluminescent Immunoassay 的缩写，即将具有高灵敏度的化学发光测定技术与高特异性的免疫反应相结合，用于各种抗原、半抗原、抗体、激素、酶、脂肪酸、维生素和药物等的检测分析技术。是继放射免疫、酶联免疫法、胶体金法和时间分辨荧光分析之后发展起来的一项最新免疫测定技术。
电阻抗法	指	血细胞诊断的技术之一，根据血细胞非传导性的性质，以对电解质溶液中悬浮颗粒在通过计数小孔时引起的电阻变化进行检测为基础，进行血细胞计数和体积的测定。
多角度激光散射法	指	血细胞诊断的技术之一，指血细胞在溶液中通过鞘流池，通过试剂的作用，不同类的血细胞在激光照射下产生不同角度和不同强度的光学信号。光学设备通过采集相关的光学信号，转换成电信号，最终获取不同细胞的分类数量和比例等各种信息。

电流测定法	指	凝血诊断技术之一，通过检测血浆在凝固过程中电流的变化来测定凝血功能。
磁珠法	指	凝血诊断技术之一，根据血浆凝固过程中粘度的变化来测量凝血功能。
光学凝固法	指	凝血诊断技术之一，通过检测血浆在光源照射下，浑浊度的变化情况来测定凝血功能。
发色底物法	指	凝血诊断技术之一，人工合成可以被待测物质催化裂解的化合物，且化合物连接上产色物质，在检测过程中产色物质可被解离下来，使被检样品中出现颜色变化，根据比色原理检测这种颜色的变化即可推算出被检物质的活性或含量。
免疫比浊法	指	凝血诊断技术之一，指以纯化的被检测物质作为抗原，制备相应的抗体，然后利用抗体反应产生浊度变化对被检测物进行定性和定量测定。
体外诊断仪器	指	在体外诊断过程中，与诊断试剂配合使用，进行医学检测的设备，包括半自动化仪器和全自动化仪器。
生化分析仪	指	采用光电比色原理来测量体液中某种特定化学成分的仪器，用于定量分析血清、血浆、尿液、脑脊液等样本的临床化学成份，适用于使用液体试剂或干式试纸条对各种样品进行定量分析，辅助检测与血清、血浆、尿液、脑脊液等相关的疾病。
酶标仪	指	以酶联免疫（ELISA）为原理的诊断仪器，是免疫诊断最常用的一种仪器。临床应用于：传染病免疫学如甲肝、丙肝、乙肝、艾滋病等检测；优生优育功能如风疹病毒、巨细胞病毒检测等；免疫学如免疫球蛋白等；肿瘤免疫学如胃癌、卵巢癌、乳腺癌等检测。
洗板机	指	专用于清洗酶标板的，一般和酶标仪配套使用。
凝血分析仪	指	临床上用于对患者的血液进行凝血和抗凝、纤溶和抗纤溶功能分析。可用于分析动脉粥样硬化，心脑血管疾病、糖尿病、动静脉血栓形成，血栓闭塞性脉管炎、肺栓塞、妊娠高血压综合症、弥散性血管内凝血、溶血尿毒综合症、慢性阻塞性肺炎等疾病。
全自动三分类血细胞分析仪	指	按大小将血细胞中的白细胞分为淋巴细胞、中间细胞、粒细胞三个分群进行分析，同时完成红细胞和血小板的计数以及血红蛋白含量检测。一般采用电阻抗检测技术对不同大小的血细胞进行计数。
全自动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	指	按细胞形态学原理对淋巴细胞、单核细胞、中性细胞、嗜酸性细胞、嗜碱性细胞五种白细胞进行分类和计数，同时完成红细胞和血小板的计数以及血红蛋白含量检测，一般采用多角度激光散射检测技术进行检测。

体外诊断试剂	指	在体外诊断过程中，单独或者与仪器配合使用，对人体样本（各种体液、细胞、组织样本等）进行体外检测的试剂、试剂盒、校准品（物）、质控品（物）等。
生化试剂	指	与生化分析仪器配合使用，通过各种生物化学反应或免疫反应测定体内生化指标的试剂。
凝血试剂	指	与凝血分析仪配合使用，用于检测体内止凝血指标的试剂。
血细胞分析试剂	指	与血细胞分析仪配合使用，用于临床检测血细胞分类和计数、血红蛋白含量等指标。
校准品	指	用于对体外诊断仪器或系统进行校准的物质。（ISO18113-3.11）
质控品	指	制造商预期用于验证体外诊断医疗器械性能、特征的物质、材料和物品。（ISO18113-3.11）
抗原	指	能使人 and 动物体产生免疫反应的一类物质，既能刺激免疫系统产生特异性免疫反应，形成抗体和致敏淋巴细胞，又能与之结合而出现反应。通常是一种蛋白质，但多糖和核酸等也可作为抗原。
抗体	指	机体在抗原刺激下产生的能与该抗原特异性结合的免疫球蛋白。
并行研发	指	是一种先进的、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并行的、跨部门组织的研发模式。
PCBA 件	指	PCBA 是英文 Printed Circuit Board Assembly 的简称，即印制电路板组装的英文缩写，采用表面贴装回流焊接工艺、双列直插波峰焊接工艺将表面组装元件（包括电阻、电容、电感、IC 等）、双列直插封装原件（包括电阻、电容、电感、IC 等）直接贴、焊到印制电路板表面，简称 PCBA，经过 PCBA 处理后的电路板模块简称为 PCBA 件。
ODM	指	由采购方委托制造方，由制造方从设计到生产一手包办，而由采购方负责销售的生产方式，采购方通常会授权其品牌，允许制造方生产贴有该品牌的产品。
ISO9001	指	是 ISO9000 族标准所包括的一组质量管理体系核心标准之一。ISO9000 族标准是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在 1994 年提出的概念，是指“由 ISO/Tc176（国际标准化组织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技术委员会）制定的国际标准。
ISO13485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于 2003 年制定发布的《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用于法规的要求》国际标准，该标准是专门用于医疗器械产业的一个独立的质量管理体系标准。
TüV 认证标志	指	德国专为元器件产品定制的一个安全认证标志，在德国和欧洲得到广泛的接受。

CE 标准	指	欧盟对产品的认证，通过认证的商品可加贴 CE (Conformite Europeenne 的缩写) 标志，表示符合安全、卫生、环保和消费者保护等一系列欧洲指令的要求，可在欧盟统一市场内自由流通，要求加贴 CE 标志的产品。如果没有 CE 标志，将不得进入欧盟市场销售。
量值溯源、溯源	指	提升计量系统测定结果准确性的重要途径，在体外诊断领域，通常是指：将诊断系统的检测结果与一系列连续的比较链进行比对，通过不断的检定和校准，使检测结果逐步与国际标准（标准物质、标准方法）联系起来，追溯计量源头，从而提高计量的精度。
二级医院、三级医院	指	根据《医院分级管理办法》的规定：二级医院是向多个社区提供综合医疗卫生服务和承担一定教学、科研任务的地区性医院（病床数不少于 100 张）；三级医院是向几个地区提供高水平专科性医疗卫生服务和执行高等教学、科研任务的区域性以上的医院（病床数不少于 500 张）。
KU	指	U 表示酶的活力单位，每分钟内催化 1 微摩尔（ μmol ）底物转化为产物所需的酶量定为一个活力单位；K 表示千；KU 表示千个活力单位。

本招股说明书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百分数尾数差系计算过程中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	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Rayto Life and Analytical Sciences Co., Ltd.
注册资本:	4,122.8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巨平
成立日期:	2001年11月14日，于2004年12月22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中三道二号软件园五号楼二层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的开发及销售（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房屋租赁；经营进出口业务，自产产品的售后服务。生产 I 类6840体外诊断试剂；生产 II 类6840临床检验分析仪器及体外诊断试剂；经营 II 类、III 类6840临床检验分析仪器；经营体外诊断试剂。

（二）设立情况

发行人前身雷杜电子成立于 2001 年 11 月 14 日。发行人于 2004 年 12 月 22 日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3012077505，注册资本为 3,748.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3,748.00 万元。

（三）主营业务及市场地位

1、公司的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

公司是国内具有一定市场领先地位的体外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的专业提供商，主要从事生化分析、免疫分析、凝血分析、血细胞分析等领域的体外诊断仪

器及配套试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已为遍及全球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用户提供了 80 多种型号的体外诊断仪器和试剂，是体外诊断产品最丰富的专业提供商之一。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体外诊断仪器和配套试剂。其中，体外诊断仪器产品主要包括生化分析、免疫分析、凝血分析、血细胞分析等系列仪器；体外诊断试剂产品主要包括生化分析、凝血分析、血细胞分析等系列仪器的配套检测试剂、校准品、质控品等。

2、公司的市场地位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在体外诊断仪器市场取得了一定的市场领先地位。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0,030.57 万元、19,766.35 万元、21,361.46 万元和 11,969.91 万元，其中，仪器产品营业收入分别为 18,174.10 万元、17,602.66 万元、19,016.20 万元和 10,491.19 万元。

未来，随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在体外诊断市场的份额将继续提高、竞争优势和竞争地位将进一步巩固和提升。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张巨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6.9199%的股权，通过雨田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 2.3100%的股权（按照张巨平先生持有雨田投资 22.2820%的股权，雨田投资持有雷杜生命 10.3673%的股权计算），是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根据陈江、高阳、杨武寰等三人向张巨平出具的《一致行动的确认及承诺函》，陈江、高阳、杨武寰等三人就行使雷杜股份股东权利过程中涉及的相关事宜，确认及承诺如下：

“1、本人确认，自本人成为雷杜股份股东、董事以来，在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赋予的在雷杜股份股东大会、董事会的相关权利时，均以张巨平先生

的意思表示为准并与其保持一致。

2、本人承诺，在本人作为雷杜股份股东、董事期间，本人依法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作为股东、董事的权利时，均以张巨平先生的意思表示为准并与其保持一致，该等一致行动包括但不限于是否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是否对股东大会/董事会提出议案，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表决等。

3、本人保证本人无法亲自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时，本人将会授权张巨平先生行使本人的表决权，并保证授权其行使的表决权与其自身行使的表决权意见一致。

4、本人承诺，本人作为深圳市雨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或董事期间，在行使深圳市雨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或董事各项权利时，与张巨平先生保持一致，该等一致行动与雷杜股份的一致行动相同，包括但不限于是否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是否对股东大会/董事会提出议案，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表决等。

5、在雷杜股份申请上市过程中，本人持有的雷杜股份的锁定期与张巨平先生保持一致。

6、若本人未履行本确认及承诺函所述各项事宜，本人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后果。

7、本人确认，前述确认及承诺是本人真实、自愿的意思表示，并确认上述一致行动义务的期限为自本确认及承诺函签署日至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36 个月。在该等承诺期限内，非经张巨平先生同意，本人对上述承诺事项均为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

陈江、高阳、杨武寰三人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直接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	通过雨田投资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	
			持有雨田投资的股权比例	间接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
1	陈江	11.5259%	15.8243%	1.6406%
2	高阳	10.6699%	15.2769%	1.5838%
3	杨武寰	10.0306%	12.9500%	1.3426%
合计		32.2264%	44.0512%	4.5670%

注：张巨平、陈江、高阳、杨武寰合计持有雨田投资 66.3332%的股权，拥有对雨田投

资的控制权。雨田投资直接持有雷杜生命 10.3673%的股权。

根据以上数据，张巨平实际拥有对公司 59.5136%股权的表决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陈江、高阳、杨武寰等三人为张巨平的一致行动人。

张巨平先生，男，1967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身份证号码为 33010619670121****。

陈江先生，男，1967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2016 年 7 月获得有条件美国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身份证号码为 33010619671020****。

高阳先生，男，1968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身份证号码为 32030219680429****。

杨武寰先生，男，1968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身份证号码为 51010219680223****。

张巨平先生、陈江先生、高阳先生和杨武寰先生的简历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张巨平先生、陈江先生、高阳先生和杨武寰先生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本公司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告已经申报会计师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下数据均摘自申报财务报表或根据申报财务报表计算。

（一）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38,124.30	36,553.41	30,511.92	27,510.28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24,771.72	23,517.52	19,198.85	17,647.07
非流动资产	13,352.58	13,035.89	11,313.07	9,863.21
负债合计	5,864.43	4,824.58	3,838.98	4,239.84
流动负债	4,854.93	4,177.90	3,078.83	3,455.93
非流动负债	1,009.50	646.68	760.15	783.91
所有者权益	32,259.87	31,728.83	26,672.94	23,270.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2,259.87	31,728.83	26,672.94	23,270.43
少数股东权益	-	-	-	-

(二) 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11,969.91	21,361.46	19,766.35	20,030.57
营业成本	5,369.08	9,382.13	8,174.23	7,865.71
营业利润	2,414.67	4,944.80	4,576.59	5,371.18
利润总额	2,983.49	5,808.91	6,224.91	6,095.20
净利润	2,531.04	5,055.89	5,402.51	5,263.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31.04	5,055.89	5,402.51	5,263.23

(三) 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2.64	5,083.81	5,353.58	4,646.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4.28	-4,088.45	999.14	3,771.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0.00	-90.00	-2,241.17	-4,067.21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87.42	695.06	38.10	-53.7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29.49	1,600.42	4,149.65	4,297.18

(四) 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7年6月30日 /2017年1-6月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度
流动比率	5.10	5.63	6.24	5.11
速动比率	4.62	4.56	5.57	4.51
资产负债率	15.38%	13.20%	12.58%	15.4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9.92	10.63	12.00	13.59
存货周转率(次/年)	4.60	4.27	3.98	3.7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361.18	6,393.36	6,754.61	6,511.35

财务指标	2017年6月30日 /2017年1-6月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度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531.04	5,055.89	5,402.51	5,263.23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214.42	4,804.20	4,532.52	4,734.91
利息保障倍数	-	-	-	-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元/股）	0.92	1.23	1.30	1.1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64	0.39	1.01	1.04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7.82	7.70	6.47	5.64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采矿权等除外）占净资产的比例	0.11%	0.12%	0.09%	0.12%

四、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发行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金额（万元）	项目 备案	项目 环评
1	体外诊断设备及试剂生产场地 搬迁扩产项目	11,600.49	11,600.49	深发改备案 [2014]0116号	深环批 [2014]100100 号
2	企业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721.55	9,721.55	深发改备案 [2014]0115号	
3	企业综合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2,229.68	2,229.68	深发改备案 [2014]0117号	
合计		23,551.72	23,551.72	-	-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有关的产业政策和公司的发展战略，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能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方式解决资金缺口。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	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不超过1,374.2667万股,其中包括: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1,374.2667万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不超过550万股,且不超过自愿设定12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	
发行价格:	【 】元/股	
发行市盈率:	【 】倍 (每股收益按照2016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倍 (每股收益按照2016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 】元/股 (以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和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 】元/股 (以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预计募集资金净额和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 】倍 (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本次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向网下投资者询价的方式确定股票发行价格或发行人与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的方式;或采用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条件的询价对象和符合《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暂行规定》条件的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开户的持有有一定数量非限售股份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 (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由招商证券为主承销商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募集资金总额:	【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 】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	承销费用	【 】万元
	保荐费用	【 】万元
	审计费用	【 】万元
	评估费用	【 】万元
	律师费用	【 】万元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 】万元

二、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方案

(一)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

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不超过 1,374.2667 万股，其中包括：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 1,374.2667 万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不超过 550 万股，且不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本次发行后，发行人的股本总额将不超过 5,497.0667 万股，其中公开发行的股份将介于发行人本次发行后股份总数的 25.00%至 25.01%间。

（二）公司发行新股数量

公司股票上市时公司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1,374.2667 万股新股，最终发行数量根据募投项目对募集资金的需求量、公司承担的发行相关费用及询价结果确定的发行价格计算得出。

（三）老股转让数量

公司现有持股时间满 36 个月的 23 名股东，公司发行新股时，该等股东将各自所持公司股份中的部分股份予以公开发售，老股转让数量总计不超过 550 万股，且不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公司现有持股时间满 36 个月的 23 名股东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各自所持满 3 年的公司股份占可以进行老股转让的 23 名股东所持满 36 个月的公司股份的总数的比例同比例转让。

（四）发行相关费用的分摊原则

- 1、公司发行新股的承销费用由公司承担。
- 2、老股转让股份的承销费用由股东各自承担。
- 3、保荐费、公告费用、广告宣传费用、招股说明书等发行文件的制作和印刷费用、路演费用等与本次发行承销相关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 4、所得税、印花税及其他税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巨平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中三道二号软件园五号楼二层
董事会秘书：	杨武寰
联 系 人：	杨武寰
联系电话：	0755-88832350
传 真：	0755-86168796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霍达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楼
联系电话：	0755-82943666
传 真：	0755-82943121
保荐代表人：	康自强、申孝亮
项目协办人：	
项目经办人：	江荣华、王健、张寅博、刘军伟、邱扬

(三) 分销商：

法定代表人：	【】
住 所：	【】
联 系 人：	【】
联系电话：	【】
传 真：	【】

(四) 申报律师：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

负 责 人：	张敬前
住 所：	深圳市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22、24 楼
经办律师：	丁明明、董萌
联系电话：	0755-83515666
传 真：	0755-83515090

(五) 申报会计师：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 责 人：	梁春
--------	----

住 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经办会计师:	方建新、陈瑜星
联系 电话:	0755-82900952
传 真:	0755-82900854

(六) 资产评估机构：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西勤
住 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19 号东乐大厦 1008 室
经办评估师:	邢贵祥、熊钢
联系电话:	0755-88832456
传 真:	0755-88832456

(七)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 址:	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联系电话:	0755-25938000
传 真:	0755-25988122

(八) 收款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深纺大厦支行

户 名: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深纺大厦支行
账 号:	819589015710001

(九)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联系电话:	0755-82083333
传 真:	0755-82083164

四、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当事人之间的关系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机构、承销机构及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和经办人员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

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五、本次发行的有关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的日期:	【 】年【 】月【 】日
询价推介的日期:	【 】年【 】月【 】日
刊登定价公告的日期:	【 】年【 】月【 】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 】年【 】月【 】日
股票上市日期:	【 】年【 】月【 】日

请投资者关注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于相关媒体披露的公告。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及作出投资决定时，除本招股说明书已披露的其他信息外，应审慎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如下列情况发生，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或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下述风险按照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发行人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章全文。

一、研发风险

医疗电子仪器行业客户需求变化迅速，行业内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取决于技术研发能力和持续创新能力。企业一般需要大量的研发资金投入，但是如果研发方向错误或研发进展缓慢均可能导致企业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甚至被淘汰。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十分重视产品的研发和技术创新，但体外诊断新产品的研究、开发过程汇集了临床医学、生物化学、电子技术、计算机技术、传感器技术、信号处理技术和精密机械等相关学科技术，是一个高度技术密集和高度复杂程度的研发过程，并且需要长期的基础研究、技术工艺积累和高额的资金投入。同时新产品研发从立项到上市一般需要 3-5 年的时间，整个研发流程包括策划立项、设计开发、临床测试、工程转换等环节，任何一个环节都关系着研发的成败。

虽然在进行产品开发实施前公司会进行详尽的市场调研和技术预研，但仍然可能会出现产品研发的方向出现偏差、研发失败或者研发进展缓慢等情形。如果出现该等情形，将会导致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公司盈利能力下降，甚至可能在市场竞争中被淘汰，这将会给公司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二、核心研发人员流失风险

医疗电子仪器研发需要临床医学、生物化学、电子技术、计算机技术、传感器技术、信号处理技术和精密机械等跨学科的专业人才，通过团队协作开发才能

完成产品开发。因此，拥有稳定、高素质的研发团队是公司保持技术领先优势的基本保障。

本公司注重研发团队的科学管理，制定了合理的员工薪酬与绩效管理制度以及公平、透明的激励办法，并着力提升研发基础条件，为研发人员和研发团队提供优越的外部工作环境，并对研发团队中的核心研发人员给予股权激励。

尽管公司采取了上述措施以求稳定研发团队及核心研发人员，但未来仍存在核心研发人员流失的风险。若未来公司出现核心研发人员流失，则会对本公司核心竞争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核心技术失密风险

公司的技术、产品创新主要体现在公司自主研发的核心保密技术方面。公司有大量核心技术以非专利技术秘密的形式存在。虽然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保密制度，并采用了 IT 技术手段构建覆盖全公司的文件加密、权限控制和信息安全保护系统，同时与技术人员及其他可能知悉公司技术秘密的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但仍可能存在核心保密技术泄密的风险。若公司核心保密技术泄密，会对公司的竞争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亦造成不利影响。

四、经销商模式风险

公司是“经销商销售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收入主要来自于国内外的经销商。2014 年底、2015 年底、2016 年底和 2017 年 6 月底，公司经销商家数分别为 867 家、813 家、837 家和 634 家，其中国内经销商分别为 671 家、587 家、624 家和 477 家，国外经销商分别为 196 家、226 家、213 家和 157 家，经销商销售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5.70%、75.93%、76.46%和 72.75%。

公司与经销商并未签署对合作期限等事项有约束力的合同，因此在经销商模式下，公司将面临如下风险：

1、若公司不能保持与现有经销商的合作关系，导致原有经销商发生较大幅度减少，并且公司不能有效开发新的、优质的国内外经销商，那么公司将面临销售收入大幅下滑的风险；

2、若公司不能有效管理经销商，从而出现与经销商之间的纠纷，或者经销商在销售公司产品过程中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这些事项的出现会给公司的品牌、声誉及经营造成负面影响，从而使得公司经营业绩受到影响；

3、公司对个别经销商给予一定的信用额度及信用期，若该等经销商经营出现困难，不能及时支付所欠公司的款项，那么公司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甚至无法收回应收账款的风险，这将直接减少公司营业利润和净利润。

五、国外市场销售的风险

经过多年的国外市场开拓，公司在国外市场上拥有一定的知名度和美誉度，报告期内，公司的国外销售收入占公司销售收入比例保持在 50%左右。未来，国外市场仍然是公司主要的目标市场，但在国外市场开拓过程中会面临如下的风险：

1、公司国外的主要目标市场为欧洲、美洲、亚洲等地区，如果这些国家宏观经济低迷，公司又无法开拓新的市场以抵减这些市场波动造成的影响，那么公司的销售收入将会出现下降；

2、如果公司国外目标市场的国家或地区对医疗仪器的监管政策出现较大变化，而公司又不能及时调整相关产品以适应政策变化，那么会对公司的国外市场销售造成重大影响，公司的国外销售收入将可能出现大幅下降；

3、其他诸如贸易壁垒、外汇管制、汇率波动、外交事件、战乱爆发等偶发因素的发生，也会对公司的国外销售造成不利影响。

六、产品发生质量问题的风险

体外诊断仪器及试剂必须要保证检测准确、性能稳定。

公司产品若因研发、设计、生产工艺或配套原材料存在缺陷，导致公司产品出现质量问题，进而导致产品无法正常使用或检验结果不准确等情形，公司将面临产品退货风险。产品退货将导致公司存货出现跌价、预计负债增加、品牌声誉受损等不利影响。

如果公司产品在使用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而导致其他不确定事件的发生,可能导致公司涉及到法律纠纷中,在个别极端情况下,可能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七、税收优惠风险

(一)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2015年1月15日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44201035,有效期三年。根据深圳市地方税务局出具的《税务事项通知书》(深地税备[2015]8号),本公司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减免,本公司2014年可以享受15%的优惠税率;根据深圳市地方税务局出具的《税务事项通知书》(深地税备[2015]45号),本公司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减免,本公司2015年可以享受15%的优惠税率;根据《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编号:442316000359193292),本公司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减免,本公司2016年可以享受15%的优惠税率。

本公司于2017年10月31日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44202771,有效期三年。根据深圳市南山区地方税务局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2017)年度),本公司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减免,本公司2017年可以享受15%的优惠税率。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利润总额较为稳定,公司经营业绩不依赖于税收优惠。但若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盈利水平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二) 软件企业增值税税收优惠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认定的软件企业,证书编号为深R-2002-0160;2013年经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认定,证书编号变更为

深 R-2013-0495；2015 年经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认定，证书编号变更为深软函 2015-XQ-1070；2016 年经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认定，证书编号变更为深 RQ-2016-0344。2017 年经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认定，证书编号变更为深 RQ-2017-0379。根据《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据此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的软件可获得退税优惠。

（三）税收优惠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影响

报告期公司享受税收优惠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增值税优惠	234.38	583.16	624.80	375.10
所得税优惠金额	300.78	499.43	553.80	555.94
小计	535.16	1,082.59	1,178.60	931.04
同期利润总额	2,983.49	5,808.91	6,224.91	6,095.20
税收优惠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17.94%	18.64%	18.93%	15.27%

由上表可知，近三年及一期各类税收优惠占公司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5.27%、18.93%、18.64% 和 17.94%。本公司对税收优惠不存在依赖。但是，如果国家、地方有关高新技术企业和软件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其他原因导致公司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和软件企业的认定条件，本公司将不能继续享受上述优惠政策，公司的盈利水平将受到一定程度影响。

八、汇率风险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对外出口收入分别为 9,613.63 万元、8,865.61 万元、8,931.51 万元和 5,230.99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49.09%、45.70%、42.87% 和 44.95%，公司出口对外业务主要以美元结算。2014 年度的汇兑损失为 62.97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 1.03%；2015 年度、2016 年度分别实现汇兑收益 308.22 万元、726.90 万元；2017 年 1-6 月的汇兑损失为 379.44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 12.72%。

虽然报告期内，汇兑损失对公司利润总额影响不大，但随着公司出口规模的不断扩大，如果未来我国汇率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汇率出现大幅波动，仍有可能会对公司产品海外市场竞争力和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此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计划投资于搬迁和扩产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和信息系统建设项目等三个项目，上述项目均围绕本公司的核心业务，有利于提升本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水平。

虽然公司已对项目的可行性和实施方案进行了充分的调研和论证，但在实施过程中仍可能会因为受到经济形势、产业政策、技术进步、人员流失、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而无法达到预计的收益水平和研发目的，将对公司未来的增长潜力和持续竞争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产能消化的风险

搬迁和扩产项目的建设将改善公司的生产环境，本项目投产后，相应产品的产量情况如下表：

产品类别	序号	产品名称	年均产量		合计产量
			搬迁部分	扩产部分	
诊断仪器	1	半自动生化仪（台）	3,030	0	3,030
	2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台）	610	1,151	1,761
	3	酶标仪（台）	2,635	55	2,690
	4	洗板机（台）	1,610	87	1,697
	5	半自动凝血分析仪（台）	400	0	400
	6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台）	580	1,044	1,624
	7	三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台）	2,220	1,773	3,993
	8	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台）	250	540	790
	9	其他（尿液化学分析仪、蛋白印迹仪和孵育器）（台）	600	0	600
诊断试剂	10	生化试剂（盒）	10,000	43,804	53,804
	11	凝血试剂（盒）	1,000	7,533	8,533
	12	血细胞分析试剂（升）	550,000	2,455,448	3,005,448
	13	质控品和校准品（支）	1,088	3,586	4,674
	14	其他试剂（盒）	2,436	16,752	19,188

搬迁和扩产项目投产后，将会大幅提升公司在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全自动凝血分析仪、三分类血细胞分析仪、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等仪器以及相应试剂的产量。虽然经过多年的市场积累，公司在市场上已经具有了较好的口碑，为新增仪器和试剂的销售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但是如果市场环境、国家相关政策等方面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可能导致公司搬迁和扩产项目新增的仪器和试剂无法实现销售的风险。

十一、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下降风险

本次发行完成，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将大幅度增加，总股本亦有相应增加。虽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预计未来几年净利润仍将保持持续增长，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投入到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建设期，此期间股东回报主要是通过现有业务实现。如果在此期间公司的盈利能力没有大幅提高，则公司存在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下降的风险。

十二、业绩发生波动、下滑甚至亏损的风险

公司在经营上面临来自宏观经济环境、国家行业政策、国际贸易政策、行业技术发展和变化等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公司生产经营还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产品销售价格波动、公司研发失败、产品无法实现销售、财务出现困境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

若上述不确定因素一项或多项同时发生，可能导致公司经营业绩显著波动、下滑甚至亏损，也不排除可能在证券发行上市当年发生亏损的情形。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1、中文名称：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 2、英文名称：Rayto Life and Analytical Sciences Co., Ltd.
- 3、注册资本：4,122.80 万元
- 4、法定代表人：张巨平
- 5、成立日期：2001 年 11 月 14 日，于 2004 年 12 月 22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 6、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中三道二号软件园五号楼二层
- 7、邮政编码：518057
- 8、联系电话：0755-88832350
- 9、传真号码：0755-86168796
- 10、互联网网址：<http://www.rayto.com/>
- 11、电子信箱：webmaster@rayto.com
- 12、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部
 董事会秘书：杨武寰
 联系电话：0755-88832350
 电子信箱：jamesy@rayto.com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

（一）有限公司的设立情况

本公司前身为雷杜电子，是 2001 年 11 月 14 日由杨武寰先生和陈江先生共

同以货币资金出资投资设立，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2077505，住所为深圳市蛇口工业大道 27 号北科创业大厦 1005、1007、1009 房，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

2001 年 11 月 6 日，深圳中天华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深）验[2001]197 号），验证截至 2001 年 11 月 5 日，雷杜电子已收到杨武寰、陈江缴纳的货币资金合计 50 万元。其中，杨武寰出资 25.50 万元，陈江出资 24.50 万元。

雷杜电子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杨武寰	25.50	51.00%
2	陈江	24.50	49.00%
合计		50.00	100%

（二）股份公司的设立情况

雷杜电子于 2004 年 12 月 22 日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即本公司）。

2004 年 11 月 6 日，深圳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审计报告》（深华（2004）审字 462 号），截至 2004 年 10 月 31 日，雷杜电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3,748.82 万元。

2004 年 11 月 8 日，雷杜电子召开股东会，决定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 11 月 10 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深圳市）名称预核内字[2004]第 0578735 号），同意预先核准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名称为“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 11 月 26 日，深圳市人民政府出具《关于以发起方式改组设立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深府股[2004]45 号），同意雷杜电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为 3,748.00 万元，每股面值 1.00 元，折为 3,748.00 万股。

2004年12月8日,深圳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深华(2004)验字070号),验证截至2004年12月8日,公司已将资本公积783.34万元、盈余公积120.53万元、未分配利润1,344.95万元,合计2,248.82万元转增资本,其中2,248.00万元转增注册资本,剩余0.82万元转入资本公积,连同增资前的1,500.00万元注册资本,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3,748.0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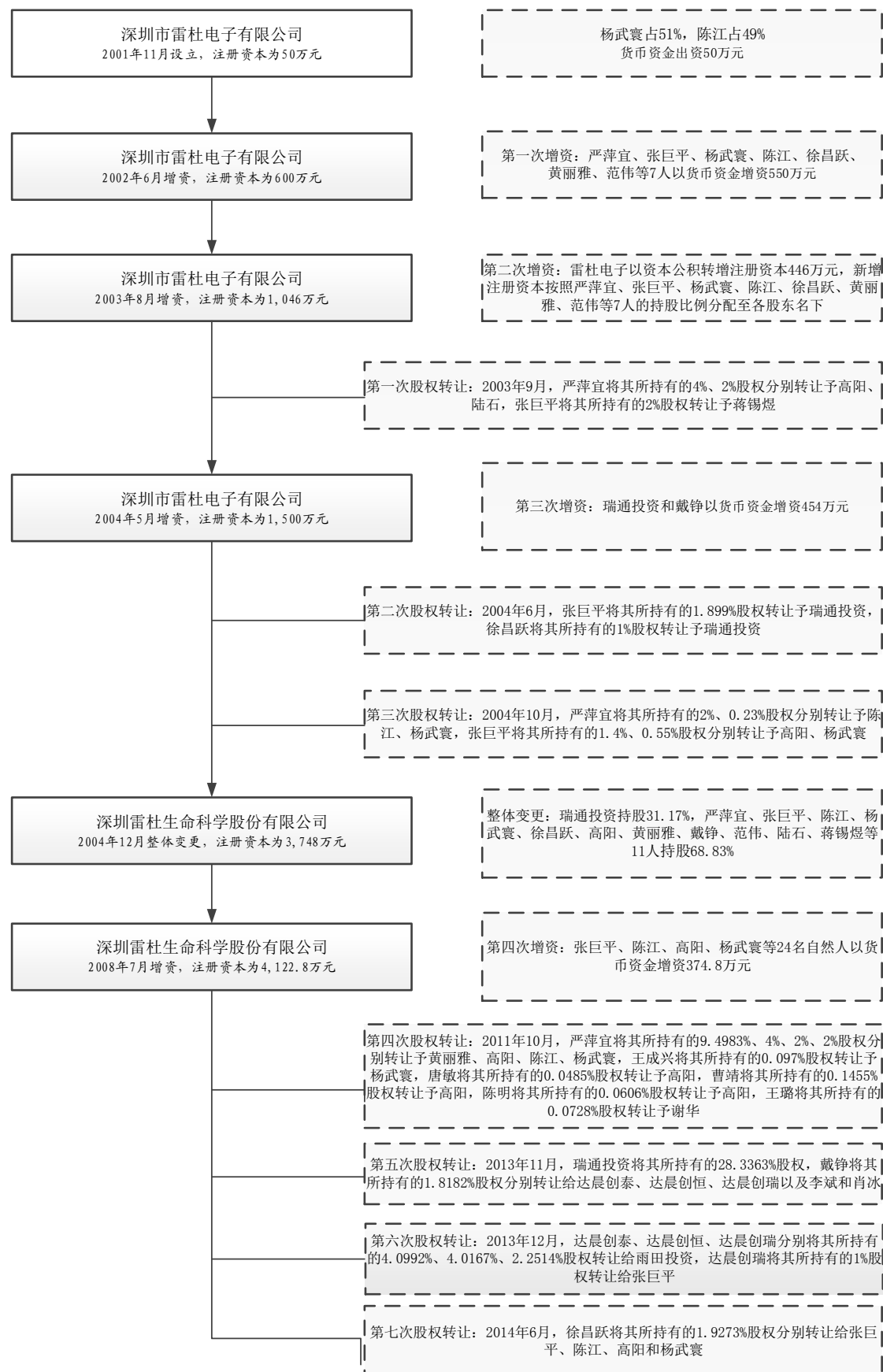
2004年12月17日,公司全体发起人召开了第一次股东大会暨创立大会,审议同意雷杜电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为3,748.00万元,每股面值1.00元,折为3,748.00万股。

2004年12月22日,公司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注册号为440301207750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名称为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3,748.00万元,企业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34144070J,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4,122.8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张巨平,住所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中三道二号软件园五号楼二层,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件的开发及销售(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房屋租赁;经营进出口业务,自产产品的售后服务。生产I类6840体外诊断试剂;生产II类6840临床检验分析仪器及体外诊断试剂;经营II类、III类6840临床检验分析仪器;经营体外诊断试剂。”

(三) 股本演变情况

发行人股本演变情况如下图所示:



发行人股本演变的具体情况，详见《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四）设立以来发行人的资产收购、转让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行为。但曾于 2005 年 10 月 24 日和 2007 年 3 月 12 日分别收购了深圳市欣瑞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瑞佳”）51%和 22.9518%的股权，并于 2007 年 3 月 28 日转让了其持有的欣瑞佳 74.0545%的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1、收购欣瑞佳 51%的股权并对欣瑞佳增资

欣瑞佳于 2005 年 10 月 10 日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袁有安、段晓秋、万征、杨泽云和赵林将其持有的欣瑞佳合计 51%的股权转让给雷杜生命。2005 年 10 月 24 日，袁有安、段晓秋、万征、杨泽云、赵林与雷杜生命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协议书约定：袁有安将其持有欣瑞佳 9.50%的股权（9.50 万元出资额）以人民币 18.627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雷杜生命；段晓秋将其持有欣瑞佳 17.50%的股权（17.50 万元出资额）以 34.3137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雷杜生命；万征将其持有欣瑞佳 2%的股权（2 万元出资额）以 3.921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雷杜生命；杨泽云将其持有欣瑞佳 15%的股权（15 万元出资额）以 29.411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雷杜生命；赵林将其持有欣瑞佳 7%的股权（7 万元出资额）以 13.725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雷杜生命。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雷杜生命持有欣瑞佳 51%的股权。

2005 年 10 月 26 日，袁有安、段晓秋、万征、杨泽云、赵林和雷杜生命签署《深圳市欣瑞佳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书》，对上述股权转让进行了确认，并约定由雷杜生命以人民币 73.40 万元对欣瑞佳增资，认购欣瑞佳注册资本 0.21 万元。

2005 年 11 月 7 日，欣瑞佳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后，雷杜生命持有欣瑞佳 51.1027%的股权，欣瑞佳成

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收购欣瑞佳 22.9518%的股权

2007年3月12日，袁有安与雷杜生命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协议书约定：袁有安将其持有的欣瑞佳 22.9518%的股权（23万元出资额）以 1.00 元的价格转让给雷杜生命。同日，欣瑞佳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

2007年3月21日，欣瑞佳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雷杜生命持有欣瑞佳 74.0545%的股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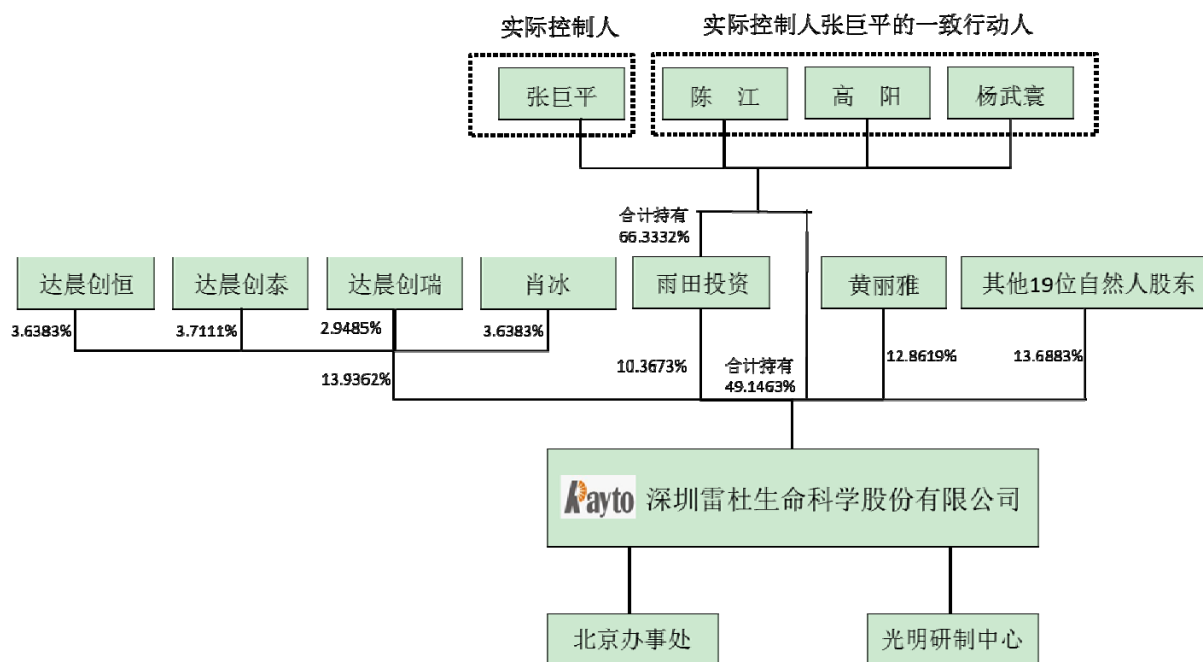
3、转让欣瑞佳 74.0545%的股权

由于欣瑞佳的经营状况未达到收购时的预期，雷杜生命将其持有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欣瑞佳原股东段晓秋。雷杜生命、万征、赵林与段晓秋于 2007年3月28日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协议书约定：雷杜生命将其持有的欣瑞佳 74.0545%的股权（74.21万元出资额）以 112.91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段晓秋，万征将其持有的欣瑞佳 16.9623%的股权（16.9979万元出资额）以 1.00 元的价格转让给段晓秋，赵林将其持有的欣瑞佳 2.9937%的股权（3.00万元出资额）以 1.00 元的价格转让给段晓秋。同日，欣瑞佳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雷杜生命不再持有欣瑞佳的股权。

三、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的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陈江先生、高阳先生和杨武寰先生除控制雨田投资和本公司外，不存在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形。

本公司无控股和参股的子公司，也无有重要影响的关联方。

四、发行人控股及参股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控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没有控股子公司。

（二）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没有参股公司。

（三）分支机构情况

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光明研发中心成立于 2017 年 6 月 21 日，经营场所为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街道双明大道南侧雷杜工业大厦，负责人为张巨平，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软件的开发及销售（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房屋租赁；经营进出口业务，自产产品的售后服务；许可

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生产 I 类 6840 体外诊断试剂；生产 II 类 6840 临床检验分析仪器及体外诊断试剂；经营 II 类、III 类 6840 临床检验分析仪器；经营体外诊断试剂。

五、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张巨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6.9199%的股权，通过雨田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 2.3100%的股权（按照张巨平先生持有雨田投资 22.282%的股权，雨田投资持有雷杜生命 10.3673%的股权计算），是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根据陈江、高阳、杨武寰等三人向张巨平出具的《一致行动的确认及承诺函》，陈江、高阳、杨武寰等三人就行使雷杜股份股东权利过程中涉及的相关事宜，确认及承诺如下：

“1、本人确认，自本人成为雷杜股份股东、董事以来，在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赋予的在雷杜股份股东大会、董事会的相关权利时，均以张巨平先生的意思表示为准并与其保持一致。

2、本人承诺，在本人作为雷杜股份股东、董事期间，本人依法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作为股东、董事的权利时，均以张巨平先生的意思表示为准并与其保持一致，该等一致行动包括但不限于是否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是否对股东大会/董事会提出议案，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表决等。

3、本人保证本人无法亲自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时，本人将会授权张巨平先生行使本人的表决权，并保证授权其行使的表决权与其自身行使的表决权意见一致。

4、本人承诺，本人作为深圳市雨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或董事期间，在行使深圳市雨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或董事各项权利时，与张巨平先生

保持一致，该等一致行动与雷杜股份的一致行动相同，包括但不限于是否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是否对股东大会/董事会提出议案，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表决等。

5、在雷杜股份申请上市过程中，本人持有的雷杜股份的锁定期与张巨平先生保持一致。

6、若本人未履行本确认及承诺函所述各项事宜，本人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后果。

7、本人确认，前述确认及承诺是本人真实、自愿的意思表示，并确认上述一致行动义务的期限为自本确认及承诺函签署日至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36 个月。在该等承诺期限内，非经张巨平先生同意，本人对上述承诺事项均为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

陈江、高阳、杨武寰三人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直接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	通过雨田投资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	
			持有雨田投资的股权比例	间接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
1	陈江	11.5259%	15.8243%	1.6406%
2	高阳	10.6699%	15.2769%	1.5838%
3	杨武寰	10.0306%	12.9500%	1.3426%
合计		32.2264%	44.0512%	4.5670%

注：张巨平、陈江、高阳、杨武寰合计持有雨田投资 66.3332%的股权，拥有对雨田投资的控制权。雨田投资直接持有雷杜生命 10.3673%的股权。

根据以上数据，张巨平实际拥有对公司 59.5136%股权的表决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陈江、高阳、杨武寰等三人为张巨平的一致行动人。

张巨平先生，男，1967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身份证号码为 33010619670121****。

陈江先生，男，1967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2016 年 7 月获得有条件美国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身份证号码为 33010619671020****。

高阳先生，男，1968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身份证号码为 32030219680429****。

杨武寰先生，男，1968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身份证号码为51010219680223****。

张巨平先生、陈江先生、高阳先生和杨武寰先生的简历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张巨平先生、陈江先生、高阳先生和杨武寰先生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公司和雨田投资外，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况。

（三）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陈江先生、高阳先生、杨武寰先生以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为黄丽雅直接持有本公司12.8619%的股份、雨田投资直接持有本公司10.3673%的股份、达晨创投（达晨创泰、达晨创恒、达晨创瑞和肖冰的统称）合计直接持有本公司13.9362%的股份。

1、黄丽雅

黄丽雅，女，197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身份证号码为44030119730209****。

2、雨田投资

雨田投资成立于2013年11月28日，住所为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东滨路世纪广场南座939号，注册资本为5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5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孙世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0846405733，经营范围为“从事信息技术、电子产品、生物技术、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建材、

机械设备等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生物制品的技术开发；生物科技产品的技术开发；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不含限制项目）；股权投资；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管理（不含限制项目）；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投资顾问（不含限制项目）；创业投资业务；受托管理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雨田投资的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张巨平	1,114,100	22.2820%
2	陈江	791,214	15.8243%
3	高阳	763,847	15.2769%
4	杨武寰	647,503	12.9500%
5	黄心嘉	584,899	11.6980%
6	曹磊	74,868	1.4974%
7	孙世勇	70,188	1.4038%
8	萧卫东	70,188	1.4038%
9	夏晶东	70,188	1.4038%
10	孙承伟	70,188	1.4038%
11	谢礼发	46,792	0.9358%
12	周喜斌	46,792	0.9358%
13	徐小玲	46,792	0.9358%
14	田振宇	40,943	0.8189%
15	周必胜	40,943	0.8189%
16	何剑	35,095	0.7019%
17	陈驰	35,095	0.7019%
18	程军	32,754	0.6551%
19	季涛	32,754	0.6551%
20	吴炎林	23,396	0.4679%
21	王敏	23,396	0.4679%
22	陆闰	23,396	0.4679%
23	刘长军	23,396	0.4679%
24	孙慧敏	23,396	0.4679%
25	张云	21,056	0.4211%
26	钟建红	18,717	0.3743%
27	谢华	17,548	0.3510%
28	肖勇	17,547	0.3509%
29	崔莹	17,547	0.3509%

30	张文俊	17,547	0.3509%
31	郑朝辉	15,207	0.3041%
32	陶定雄	14,038	0.2808%
33	刘响玲	11,698	0.2340%
34	伍亚琼	11,698	0.2340%
35	史可金	11,698	0.2340%
36	边湘湘	11,698	0.2340%
37	晏园园	11,695	0.2339%
38	江振华	9,358	0.1872%
39	封岗	9,358	0.1872%
40	高畅	8,189	0.1638%
41	文毅	8,189	0.1638%
42	熊海	8,189	0.1638%
43	向波	8,189	0.1638%
44	李湖蓉	8,189	0.1638%
45	马丽	5,849	0.1170%
46	邱诗健	4,679	0.0936%
合计		5,000,000	100.00%

雨田投资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与发行人的关系为股权投资关系，未从事发行人的体外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雨田投资最近一年及一期的有关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年6月30日/2017年1-6月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
资产总额	4,286.10	4,279.12
净 资 产	4,270.85	4,263.87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 利 润	206.98	-0.06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达晨创投

达晨创泰、达晨创恒、达晨创瑞和肖冰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达晨创泰

达晨创泰成立于2011年4月20日，认缴出资额125,260.00万元，实缴出资额125,260.00万元，住所为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特区报业大厦

2301, 达晨创泰的普通合伙人为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为“创业投资业务, 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 创业投资咨询业务, 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 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 达晨创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股东类别
1	天津歌斐嘉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500.00	11.58	有限合伙人
2	上海景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400.00	10.70	有限合伙人
3	天津歌斐基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7.98	有限合伙人
4	天津歌斐兴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	3.99	有限合伙人
5	季平	3,200.00	2.55	有限合伙人
6	丁鼎	3,000.00	2.40	有限合伙人
7	佛山市凯吉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	2.40	有限合伙人
8	王胜英	2,500.00	2.00	有限合伙人
9	百世财富(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2,200.00	1.76	有限合伙人
10	施海蓉	2,200.00	1.76	有限合伙人
11	李智慧	2,0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12	马朝明	2,0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13	陈立英	2,0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14	徐水友	2,0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15	永康市博绘图文设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16	江小满	2,0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17	郁永康	2,0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18	潘腾飞	2,0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19	吴应真	2,0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20	张洪忠	2,0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21	上海中页营销策划事务所(普通合伙)	2,0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22	查骏	2,0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23	冯志凌	2,0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24	丁茂	2,0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25	万山	2,0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26	广州市高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27	董霞	2,0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28	常州市欧凡路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29	范安容	2,0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30	康沙南	2,0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31	胡敏	2,0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32	刘增艳	2,0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33	骆宇彬	2,0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34	刘世波	2,0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35	陈林林	2,0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36	刘永良	2,0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37	叶飞	2,0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38	陈广	2,0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39	深圳市海富恒盈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40	王杭萍	2,0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41	张维	2,0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42	上海凌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43	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60.00	1.01	普通合伙人
44	于飞	1,000.00	0.79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25,260.00	100.00%	

（2）达晨创恒

达晨创恒成立于2011年4月19日，认缴出资额123,040.00万元，实缴出资额123,040.00万元，住所为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特区报业大厦2305，达晨创恒的普通合伙人为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达晨创恒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股东类别
1	上海景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400.00	10.08	有限合伙人
2	吴培生	6,000.00	4.88	有限合伙人
3	勇晓京	5,600.00	4.55	有限合伙人
4	昆山歌斐嘉汇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	4.06	有限合伙人
5	张姚杰	5,000.00	4.06	有限合伙人
6	上海歌斐惟勤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800.00	3.90	有限合伙人
7	赵怀刚	4,000.00	3.25	有限合伙人
8	张国平	3,300.00	2.68	有限合伙人
9	方元磐石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44	有限合伙人

10	尚亿文	3,000.00	2.44	有限合伙人
11	骆丽群	3,000.00	2.44	有限合伙人
12	傅忆钢	2,500.00	2.03	有限合伙人
13	顾菊芳	2,200.00	1.79	有限合伙人
14	魏文杰	2,200.00	1.79	有限合伙人
15	施玲玲	2,200.00	1.79	有限合伙人
16	王承	2,200.00	1.79	有限合伙人
17	董剑英	2,000.00	1.63	有限合伙人
18	张铁	2,000.00	1.63	有限合伙人
19	卢济荣	2,000.00	1.63	有限合伙人
20	陈坤生	2,000.00	1.63	有限合伙人
21	黄丽萍	2,000.00	1.63	有限合伙人
22	沈海娟	2,000.00	1.63	有限合伙人
23	张铭	2,000.00	1.63	有限合伙人
24	濮翔	2,000.00	1.63	有限合伙人
25	金洪辉	2,000.00	1.63	有限合伙人
26	昆山歌斐谨承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	1.63	有限合伙人
27	王庆芬	2,000.00	1.63	有限合伙人
28	赵丽	2,000.00	1.63	有限合伙人
29	张家港保税区聚亨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	1.63	有限合伙人
30	丁东晖	2,000.00	1.63	有限合伙人
31	方忠良	2,000.00	1.63	有限合伙人
32	於祥军	1,800.00	1.46	有限合伙人
33	杭州金临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	1.63	有限合伙人
34	吕秀玲	2,000.00	1.63	有限合伙人
35	马丹娟	2,000.00	1.63	有限合伙人
36	苏州瑞顺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1.63	有限合伙人
37	昆山歌斐谨弘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	1.63	有限合伙人
38	王重良	2,000.00	1.63	有限合伙人
39	吴毅	2,000.00	1.63	有限合伙人
40	周雅观	2,000.00	1.63	有限合伙人
41	任英	2,000.00	1.63	有限合伙人
42	林时乐	2,000.00	1.63	有限合伙人
43	林尊	2,000.00	1.63	有限合伙人
44	楼朝明	1,600.00	1.30	有限合伙人
45	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40.00	1.01	普通合伙人
合计		123,040.00	100.00%	

(3) 达晨创瑞

达晨创瑞成立于2011年4月19日，认缴出资额100,303.00万元，实缴出资额100,303.00万元，住所为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特区报业大厦2303，达晨

创瑞的普通合伙人为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达晨创瑞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股东类别
1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29.91	有限合伙人
2	朱少东	6,600.00	6.58	有限合伙人
3	佛山市新盈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4.98	有限合伙人
4	苏州工业园区鼎成天晟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400.00	3.39	有限合伙人
5	胡刚	3,300.00	3.29	有限合伙人
6	上海清科凯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0.00	2.69	有限合伙人
7	吴幸光	2,600.00	2.59	有限合伙人
8	欧阳强	2,500.00	2.49	有限合伙人
9	广东恒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200.00	2.19	有限合伙人
10	江苏格兰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200.00	2.19	有限合伙人
11	林丽丽	2,000.00	1.99	有限合伙人
12	杨芸	2,000.00	1.99	有限合伙人
13	陆金龙	2,000.00	1.99	有限合伙人
14	王炜	2,000.00	1.99	有限合伙人
15	季豪	2,000.00	1.99	有限合伙人
16	福城（天津）投资管理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	1.99	有限合伙人
17	高焕明	2,000.00	1.99	有限合伙人
18	任宝根	2,000.00	1.99	有限合伙人
19	李帼珍	2,000.00	1.99	有限合伙人
20	高松	2,000.00	1.99	有限合伙人
21	上海市杨浦区金融发展服务中心	2,000.00	1.99	有限合伙人
22	黄颖斐	2,000.00	1.99	有限合伙人
23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锦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	1.99	有限合伙人
24	杨阳	2,000.00	1.99	有限合伙人
25	周垂富	2,000.00	1.99	有限合伙人
26	上海景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	1.99	有限合伙人
27	赵继勇	2,000.00	1.99	有限合伙人
28	杨小玲	1,400.00	1.40	有限合伙人
29	宾树雄	1,400.00	1.40	有限合伙人

30	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3.00	1.00	普通合伙人
31	常州市久益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	1.00	有限合伙人
32	上海古美盛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	1.0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00,303.00	100.00%	

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达晨创恒、达晨创泰、达晨创瑞的私募基金管理人，已于2014年4月22日办理登记，登记编号为P10009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完成达晨创恒、达晨创泰、达晨创瑞私募基金的备案登记手续。

(4) 肖冰

肖冰，男，196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住所为广州市天河区，身份证号码为43010219681223****。肖冰为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黄丽雅女士、雨田投资和和达晨创投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四) 发行人其他自然人股东的情况

1、发行人外部自然人股东的基本信息

发行人的外部自然人股东包括了黄丽雅、肖冰、张金峰、陈超、刘军红、杨继慧、李斌、徐昌跃、范伟、陆石、蒋锡煜、张勇、屠海斌、黄心嘉、孙承伟、严向文等16人，其中，黄心嘉、孙承伟为通过雨田投资持股的间接外部自然人股东。其中，黄丽雅、肖冰的基本信息参见本节之“五、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之“（三）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的基本情况”，其余14名外部自然人股东的基本信息如下：

(1) 张金峰

张金峰，男，1979年0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身份证号码为35058319790826****。

(2) 陈超

陈超，男，1978年0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身份证号码为34082619780901****。

(3) 刘军红

刘军红，男，1976年0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身份证号码为61210219760521****。

(4) 杨继慧

杨继慧，男，197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身份证号码为23020219741102****。

(5) 李斌

李斌，男，197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身份证号码为33022619761019****。

(6) 徐昌跃

徐昌跃，男，1953年0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住所为上海市普陀区，身份证号码为32021119530811****。

(7) 范伟

范伟，女，1955年11月出生，中国香港居民，硕士研究生学历，住所为香港乐活道，香港身份证号码为K756****。

(8) 陆石

陆石，男，1964年0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住所为江苏省无锡市南长区，身份证号码为32021119640721****。

(9) 蒋锡煜

蒋锡煜，男，1972年0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身份证号码为52270119720513****。

(10) 张勇

张勇，男，197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身份证号码为45232419741106****。

(11) 屠海斌

屠海斌，男，1980年0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身份证号码为33062319800820****。

(12) 黄心嘉

黄心嘉，男，1979年0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身份证号码为44030119790409****。

(13) 孙承伟

孙承伟，男，197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身份证号码为21062319771120****。

(14) 严向文

严向文，男，197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身份证号码为44081119791217****。

2、曾在迈瑞医疗任职的发行人自然人股东的情况

发行人曾经任职于迈瑞医疗的直接或间接自然人股东包括张巨平、陈江、高阳、杨武寰、孙世勇、钟建红、季涛、谢礼发、熊海等9人，曾经任职于迈瑞医疗现任职于发行人的上述员工，均未与迈瑞医疗签署相关竞业禁止或签有保密协议，无违反相关约定的情形；且自上述人员离职迈瑞医疗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间，发行人未收到任何迈瑞医疗提起的技术或其他诉讼争议纠纷，因此，不存在导致发行人存在技术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

3、发行人直接外部自然人股东的核查情况

发行人的直接外部自然人股东包括了黄丽雅、肖冰、张金峰、陈超、刘军红、杨继慧、李斌、徐昌跃、范伟、陆石、蒋锡煜、张勇、屠海斌、严向文等14人。其中，除了黄丽雅、肖冰、李斌、范伟以外，其余10人曾经为发行人的员工。

保荐机构和申报律师通过核查发行人历次股份变更资料、取得上述自然人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并核对确认、核查其增资时的验资报告、股权转让协议以及支付凭证、核查上述自然人股东填写的基本情况问卷调查表、发行人的员工名册以及通过访谈并形成访谈笔录并确认、在公开信息网站查询验证等核查方式，确认上述直接外部自然人股东未在发行人客户、供应商处任职，与发行人客户、供应商无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以其他形式向发行人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

经核查，申报律师认为，发行人的直接外部自然人股东未在发行人客户、供应商处任职，与发行人客户、供应商无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以其他形式向发行人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的直接外部自然人股东未在发行人客户、供应商处任职，与发行人客户、供应商无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以其他形式向发行人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

（五）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它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巨平先生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六、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本次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不超过 1,374.2667 万股，其中包括：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 1,374.2667 万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不超过 550 万股，且不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本次发行后，发行人的股本总额将不超过 5,497.0667 万股，其中公开发行的股份将介于发行人本次发行后股份总数的 25.00%至 25.01%间。

本次发行前后（假定本次发行新股 1,374.2667 万股，不考虑老股转让），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及股份类别		本次发行前股本结构		本次发行后股本结构	
		股数（万股）	所占比例	股数（万股）	所占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122.8000	100.0000%	4,122.8000	75.0000%
1	张巨平	697.5724	16.9199%	697.5724	12.6899%
2	黄丽雅	530.2720	12.8619%	530.2720	9.6465%
3	陈江	475.1904	11.5259%	475.1904	8.6444%
4	高阳	439.8976	10.6699%	439.8976	8.0024%
5	雨田投资	427.4240	10.3673%	427.4240	7.7755%
6	杨武寰	413.5432	10.0306%	413.5432	7.5230%
7	李斌	200.0000	4.8511%	200.0000	3.6383%
8	达晨创泰	153.0000	3.7111%	153.0000	2.7833%
9	达晨创恒	150.0000	3.6383%	150.0000	2.7287%
10	肖冰	150.0000	3.6383%	150.0000	2.7287%
11	徐昌跃	123.6840	3.0000%	123.6840	2.2500%
12	达晨创瑞	121.5600	2.9485%	121.5600	2.2114%
13	范伟	70.4624	1.7091%	70.4624	1.2818%
14	陆石	53.0970	1.2879%	53.0970	0.9659%
15	蒋锡煜	52.0970	1.2636%	52.0970	0.9477%
16	晏园园	8.0000	0.1940%	8.0000	0.1455%
17	谢华	7.5000	0.1819%	7.5000	0.1364%
18	张勇	7.0000	0.1698%	7.0000	0.1273%
19	孙慧敏	5.0000	0.1213%	5.0000	0.0910%
20	刘军红	5.0000	0.1213%	5.0000	0.0910%
21	张金峰	5.0000	0.1213%	5.0000	0.0910%
22	崔莹	4.5000	0.1091%	4.5000	0.0819%
23	杨继慧	3.7000	0.0897%	3.7000	0.0673%
24	田振宇	3.5000	0.0849%	3.5000	0.0637%
25	陈超	3.5000	0.0849%	3.5000	0.0637%
26	屠海斌	3.5000	0.0849%	3.5000	0.0637%
27	严向文	3.5000	0.0849%	3.5000	0.0637%
28	李湖蓉	2.8000	0.0679%	2.8000	0.0509%
29	陈驰	2.5000	0.0606%	2.5000	0.0455%
二、本次发行股份		-	-	1,374.2700	25.0001%
合 计		4,122.8000	100.0000%	5,497.0667	100.0000%

（二）本次发行前后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假定本次发行新股 1,374.2667 万股，不考虑老股转让，本次发行前后十大股东未发生变化，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假设公开发行新股 1,374.2667 万股)	
		股份 (万股)	股权比例	股份 (万股)	股权比例
1	张巨平	697.5724	16.9199%	697.5724	12.6899%
2	黄丽雅	530.2720	12.8619%	530.2720	9.6464%
3	陈江	475.1904	11.5259%	475.1904	8.6444%
4	高阳	439.8976	10.6699%	439.8976	8.0024%
5	雨田投资	427.4240	10.3673%	427.4240	7.7754%
6	杨武寰	413.5432	10.0306%	413.5432	7.5229%
7	李斌	200.0000	4.8511%	200.0000	3.6383%
8	达晨创泰	153.0000	3.7111%	153.0000	2.7833%
9	达晨创恒	150.0000	3.6383%	150.0000	2.7287%
10	肖冰	150.0000	3.6383%	150.0000	2.7287%

(三) 发行人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担任的职务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发行前持股数量 (万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在公司任职情况
1	张巨平	697.5724	16.9199%	董事长、总经理
2	黄丽雅	530.2720	12.8619%	-
3	陈江	475.1904	11.5259%	董事、副总经理
4	高阳	439.8976	10.6699%	董事、副总经理
5	杨武寰	413.5432	10.0306%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6	李斌	200.0000	4.8511%	-
7	肖冰	150.0000	3.6383%	-
8	徐昌跃	123.6840	3.0000%	-
9	范伟	70.4624	1.7091%	监事
10	陆石	53.0970	1.2879%	-

(四) 国有股份或外资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含有国有股份或外资股份。

(五) 战略投资者持股及其简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战略投资者持股情况。

(六) 发行人最近一年及一期新增股东的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的最近一年及一期内，发行人无新增股东的情形。

（七）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其持股比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各股东的关联关系具体如下：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巨平及其一致行动人陈江、高阳和杨武寰合计直接持有本公司 49.1463%的股份；并且直接持有雨田投资 66.3332%的股份，从而间接控制本公司 10.3673%的股份。

黄丽雅持有本公司发行前 12.8619%的股份，黄心嘉为黄丽雅之弟弟，持有本公司股东雨田投资 11.6980%的股份。

晏园园持有本公司发行前 0.1940%的股份，并持有本公司股东雨田投资 0.2339%的股份。

谢华持有本公司发行前 0.1819%的股份，并持有本公司股东雨田投资 0.3510%的股份。张金峰将直接持有本公司 0.1213%的股份的表决权委托给谢华。谢华合计直接持有本公司 0.3032%的股份的表决权。

孙慧敏持有本公司发行前 0.1213%的股份，并持有本公司股东雨田投资 0.4679%的股份。

崔莹持有本公司发行前 0.1091%的股份，并持有本公司股东雨田投资 0.3509%的股份。

田振宇持有本公司发行前 0.0849%的股份，并持有本公司股东雨田投资 0.8189%的股份。

李湖蓉持有本公司发行前 0.0679%的股份，并持有本公司股东雨田投资 0.1638%的股份。

陈驰持有本公司发行前 0.0606%的股份，并持有本公司股东雨田投资 0.7019%的股份。

陈超将直接持有本公司 0.0849%的股份的表决权委托给曹磊。曹磊合计直接持有本公司 0.0849%的股份的表决权。

除上述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八）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对发行人的影响

1、本次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事项对公司控制权的影响

根据发行人本次公开发售股份的方案，本次发行及上市后，张巨平先生仍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发行人股东本次公开发售股份后，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不变，发行人股权结构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2、发行人股东本次公开发售股份对发行人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产生的具体影响

发行人股东本次公开发售股份后，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不变，发行人股权结构不会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的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结构不会因为发行人股东本次公开发售股份而产生重大变化。

发行人股东本次公开发售股份不会导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大变化，不会改变发行人的经营规划和计划，不会导致发行人的经营模式、产品或服务的品种结构等发生变化，发行人的经营持续、稳定。

据此，发行人股东本次公开发售股份不会导致发行人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变化和不利影响。

七、发行人正在执行的对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员工实行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和执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正在执行的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员工实行的股权激励等制度安排。

八、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人数和构成

截至2017年6月30日，发行人共有员工498人。报告期内，员工人数及变

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6月30日
员工总数(人)	421	459	465	498

(二) 员工专业结构分布

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的岗位结构分布如下表所示：

岗位类别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生产人员	185	37.15%	159	34.19%	149	32.46%	136	32.30%
销售人员	182	36.55%	171	36.77%	174	37.91%	169	40.14%
管理人员	50	10.04%	51	10.97%	48	10.46%	44	10.45%
研发人员	81	16.27%	84	18.06%	88	19.17%	72	17.10%
合计	498	100.00%	465	100.00%	459	100.00%	421	100.00%

2、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的学历结构分布如下表所示：

学历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博士	1	0.20%	1	0.22%	1	0.22%	0	0.00%
硕士	22	4.42%	29	6.24%	26	5.66%	23	5.46%
本科	181	36.34%	173	37.20%	181	39.43%	160	38.00%
大专	112	22.49%	114	24.52%	111	24.18%	107	25.42%
大专以下	182	36.55%	148	31.83%	140	30.50%	131	31.12%
合计	498	100.00%	465	100.00%	459	100.00%	412	100.00%

九、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以及相关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一) 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1、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陈江、高阳、杨武寰）就雷杜生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公司股份（扣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老股转让数量）承诺如下：

“（1）雷杜生命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自雷杜生命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

有的雷杜生命股份，也不由雷杜生命回购该等股份。

(2) 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

(3)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4) 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若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后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5) 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若本人离职或职务变更的，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2、雨田投资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雨田投资就雷杜生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公司股份承诺：

“雷杜生命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自雷杜生命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所持有

的雷杜生命股份，也不由雷杜生命回购该等股份。

本公司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未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公司将承担雷杜生命、雷杜生命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雷杜生命股票的收益将归雷杜生命所有。”

3、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和雨田投资关于减持意向的承诺

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和雨田投资承诺：在上述三十六个月限售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减持雷杜生命股份，减持后所持有的雷杜生命股份仍能保持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对雷杜生命的控股地位。减持股份的条件、方式、价格及期限如下：

(1) 减持股份的条件

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和雨田投资共同承诺：将按照雷杜生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和雨田投资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雷杜生命股票。

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和雨田投资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

(2) 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方式

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和雨田投资在限售期满后第一年减持所持有的雷杜生命股份数量总计不超过 500 万股，在限售期满后第二年减持所持有的雷杜生命股份数量总计不超过 500 万股。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和雨田投资减持所持有的雷杜生命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具体要求如下：

①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

②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

③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5%，除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外，转让价格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

（3）减持股份的价格

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和雨田投资减持所持有的雷杜生命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和雨田投资在雷杜生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雷杜生命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

（4）减持股份的期限

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和雨田投资在减持所持有的雷杜生命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达晨创投承诺

达晨创投（包括达晨创恒、达晨创泰、达晨创瑞、肖冰）分别承诺：

“1、雷杜生命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自雷杜生命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雷杜生命股份，也不由雷杜生命回购该等股份。

2、在上述36个月限售期限届满之日起12个月内，本企业/本人减持雷杜生命股票的数量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所持雷杜生命股份总额的50%。本企业/本人将按照当时市场价格在二级市场或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平台转让。本企业/本人在减持雷杜生命股票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若违反上述限售期限及减持提前公告的承诺，本企业/本人将自愿将所持雷杜生命股份限售期延长三个月。

3、本企业/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未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企业/本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三）黄丽雅承诺

黄丽雅就雷杜生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公司股份（扣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老股转让数量）承诺：

“1、雷杜生命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自雷杜生命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雷杜生命股份，也不由雷杜生命回购该等股份。

2、在上述 12 个月限售期限届满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减持雷杜生命股票的数量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所持雷杜生命股份总额的 50%。本人将按照当时市场价格在二级市场或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平台转让。本人在减持雷杜生命股票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若违反上述限售期限及减持提前公告的承诺，本人将自愿将所持雷杜生命股份限售期延长三个月。

3、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未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四）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雷杜生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公司股份（扣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老股转让数量）承诺：

“1、雷杜生命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自雷杜生命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雷杜生命股份，也不由雷杜生命回购该等股份；

2、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若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内申报离职，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后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3、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

4、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5、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若本人离职或职务变更的，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五）公司其他 15 名自然人股东的承诺

公司其他 15 名自然人股东就雷杜生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公司股份（扣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老股转让数量）承诺：

“1、雷杜生命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自雷杜生命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雷杜生命股份，也不由雷杜生命回购该等股份。

2、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

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十、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一）本公司控股股东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本公司控股股东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其向本公司承诺：

“在张巨平先生实际控制雷杜生命期间，我们以及我们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含雷杜生命）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下列形式或其他任何形式从事与雷杜生命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但不限于：（1）从事体外诊断仪器、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2）投资、收购、兼或以托管、承包、租赁等方式经营任何从事体外诊断仪器、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的企业或经济组织；（3）向与雷杜生命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或经济组织在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提供任何形式的支持或帮助。

若雷杜生命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雷杜生命享有优先权，我们以及我们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含雷杜生命）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

若我们违反本承诺而使雷杜生命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我们同意赔偿雷杜生命因我们违反本承诺造成的损失。

本承诺持续有效，直至张巨平先生不再作为雷杜生命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为止。”

（二）雨田投资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雨田投资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其向本公司承诺：

“在本公司持有雷杜生命股权期间，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

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含雷杜生命）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下列形式或其他任何形式从事与雷杜生命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但不限于：（1）从事体外诊断仪器、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2）投资、收购、兼或以托管、承包、租赁等方式经营任何从事体外诊断仪器、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的企业或经济组织；（3）向与雷杜生命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或经济组织在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提供任何形式的支持或帮助。

若雷杜生命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雷杜生命享有优先权，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含雷杜生命）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

若本公司违反本承诺而使雷杜生命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本公司同意赔偿雷杜生命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造成的损失。”

十一、关于稳定股票价格的相关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关于稳定股票价格的相关承诺如下：

“（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

自公司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时，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将在 30 日内开始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二）股价稳定的具体措施及实施程序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公司应在三个交易日内，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本股价稳定预案，与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商一致，提出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股价稳定措

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当公司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时，按以下顺序实施。

1、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若公司决定通过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稳定公司股价，降低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提议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或者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公司将在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后的二个月内，实施完毕。

公司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

2、公司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公司回购股份”）

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公司根据“股价稳定措施 1”完成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1”时，公司应在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

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

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回购股份的方式为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公司届时将回购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的股份。如

果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可不再实施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以下简称“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

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公司根据“股价稳定措施 2”完成公司回购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2”时，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应在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三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三个交易日后，控股股东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增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5%的股份。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控股股东可不再实施增持公司股份。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

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公司根据“股价稳定措施 3”完成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3”时，公司时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本预案承诺签署时尚未就任或未来新选聘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以稳定公司股价。公司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买入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额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薪酬额的 30%。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不再买入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审批的，应履行相应的审批手续。因未获得批准而未买入公司股份的，视同已履行本预案及承诺。

（三）应启动而未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约束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其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3、如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停止发放未履行承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同时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上述内容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承诺，系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真实意思表示，相关责任主体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相关责任主体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十二、关于对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一）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巨平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1）公司启动回购措施的时点及回购价格

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10 个工作日内，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

（2）本人启动购回措施的时点及购回价格

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后 10 个交易日内，本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启动股份购回措施，购回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

（二）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及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1）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及本人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

（2）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三）各中介机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保荐机构承诺：“本公司为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公司为雷杜生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公司承诺若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

者损失。”

申报会计师承诺：“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申报律师承诺：“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为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为深圳雷杜生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十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违反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

（一）发行人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同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

“1、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1）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

（2）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未履行承诺事项时采取约束措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如下：

1、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依法履行雷杜生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

2、如果未履行雷杜生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在雷杜生命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雷杜生命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3、如果因未履行雷杜生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给雷杜生命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向雷杜生命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果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雷杜生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扣除雷杜生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老股转让股份）在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雷杜生命有权扣减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4、在张巨平先生作为雷杜生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雷杜生命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张巨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履行承诺事项时采取约束措施的承诺函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同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

“1、本人若未能履行在雷杜生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本人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的，

(1) 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领取薪酬，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

2、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向公司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十四、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一）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为了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采取多种措施做大做强主营业务、提高日常经营效率、保证本次募集资金的有效利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并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具体措施：

1、做大做强主营业务，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公司是国内具有一定市场领先地位的体外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的专业提供商，主要从事生化分析、免疫分析、凝血分析、血细胞分析等领域的体外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体外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的研发，不断推出新产品，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用户粘性和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为此，公司将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加强研发投入和积极开拓市场，提升盈利能力，增厚公司的每股收益，更好地回报投资者。通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利于提升公司资金实力，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增强公司未来的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2、提高日常经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公司将通过提高管理水平和加强费用控制，提高公司的管理效率和降低公司内部运营成本；通过加大研发投入和加强原材料与供应商采购活动的管控，提高公司的生产效率和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通过加强预算控制和内部监督，提高公

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降低财务成本。

3、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和运用，保证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

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及时与保荐机构、监管银行签署《三方监管协议》，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明确各控制环节的相关责任，按投资计划申请、审批、使用募集资金，并对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与监督，以确保募集资金的有效管理和使用。

4、加快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计划用于体外诊断设备及试剂生产场地搬迁扩产项目、企业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及企业综合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体外诊断设备及试剂生产场地搬迁扩产项目，将大幅提升公司在大型全自动体外诊断仪器和配套试剂生产方面的能力，产品覆盖生化分析、凝血分析、血细胞分析等多个领域，产品完全符合我国临床诊断及体检市场的需求，有利于提升公司市场份额，促进公司销售额的增长，进而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公司通过研发中心的建设，将大幅度改善研发中心的软硬件条件、优化研发环境，提高研发效率，加快公司推出新产品的速度，提升公司在市场竞争中获得先机的能力，从而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通过建立全面、完整的信息化系统，公司将形成一套操作性强的标准业务流程，使控制标准固定化、业务处理自动化，实现控制标准与业务处理的一体化，促进公司管理的规范化、标准化和系统化。

5、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给予投资者合理回报

公司已审议通过了包含发行后利润分配政策的《公司章程（草案）》。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将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完善董事会、股

东大会对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制定明确的回报规划，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给予广大投资者合理的回报。

公司提示投资者，以上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公司做出的承诺

公司做出如下承诺：

公司未来将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具体细则及要求，积极落实相关内容，继续补充、修订、完善相关措施并实施，并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完成情况及相关承诺主体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的承诺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做出如下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3、关于承诺履行的约束措施

（1）公司承诺：公司将严格履行上述措施和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如公司非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公司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③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公司因违反承诺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④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措施。

如公司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尽快制定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措施和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如本人非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通过公司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

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③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因违反承诺而获得收益的，将归公司所有；

④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措施。

如本人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通过公司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尽快作出将公司和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

十五、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为充分保障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为股东提供稳定持续的投资回报，有利于股东投资收益最大化的实现，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的利润分配安排，特在此承诺如下：

“公司将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实际情况、发展目标，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股利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股东利润分配政策将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每年现金分红不低于当期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利润分配政策，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利润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的利润分配政策。但公司保证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违

反以下原则：即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每年向股东现金分配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且在确保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不低于 20%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通过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形式进行表决。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十六、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股东和人员的承诺履行情况良好，未出现不履行承诺的情形。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以及经营模式情况

(一)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是国内具有一定市场领先地位的体外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的专业提供商，主要从事生化分析、免疫分析、凝血分析、血细胞分析等领域的体外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已为遍及全球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用户提供了 80 多种型号的体外诊断仪器和试剂，是体外诊断产品最丰富的专业提供商之一。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体外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其中，体外诊断仪器产品主要包括生化分析、免疫分析、凝血分析、血细胞分析等系列仪器；体外诊断试剂产品主要包括生化分析、凝血分析、血细胞分析等系列仪器的配套检测试剂、校准品、质控品等。公司主要产品的基本情况如下所示：

1、体外诊断仪器

系列	代表产品	产品特点	主要测试项目	临床应用
生化分析仪	 <p>Chemray 800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p>	分立式，800 测试/小时；集束式点光源技术，全息平像场凹面光栅后分光光学系统，保证检测结果准确；140 个样本位，128 个试剂位，165 个反应位；比色杯八阶温水清洗，彻底杜绝交叉污染；24 小时不间断冷藏；随时插入急诊并优先检测。	白蛋白、血红蛋白、血糖、血脂、总胆固醇、总胆红素、尿酸、脂蛋白等。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用于定量分析血清、血浆、尿液、脑脊液等样本的临床化学成分，适用于使用液体试剂对各种样品进行定量分析，辅助检测与血清、血浆、尿液、脑脊液等相关的疾病。如用于肾脏疾病、糖尿病、内分泌疾病、恶性肿瘤及心脏疾病、骨疾病、肝胆胰疾病等的筛查及疗效监测。
		大屏幕显示，全中文操作界面；全面完善的质控功能，可做双质控，具有质控报警功能；蠕动泵外置，方便更换泵管；性价比极高。		

	RT-9200 半自动生化分析仪			
免 疫 分 析 仪	 <p>Lumiray 1200 系列化学发光测定仪</p>	<p>采用管式酶促化学发光检测体系，灵敏度高、稳定性好；多重磁分离系统，有效去除反应过程中的非特异性干扰物质；具备堵针检测功能，减少故障率。60 个样本位可兼容真空采血管、微量样本杯等；24 组试剂位具备试剂冷藏功能以及含磁纳米颗粒试剂的混匀；支持样本和试剂条码扫描功能。</p>	<p>自身抗体、激素、病原体等项目的定性和定量检测。</p>	<p>适用于科研实验室、检验科、血站等。临床应用于：风湿免疫科自身免疫性疾病的相关指标的检测，辅助诊断系统性红斑狼疮、类风湿性关节炎、自身免疫性肝病等疾病；内分泌科检测胰岛细胞抗体胰岛素抗体等，辅助诊断 I 型糖尿病；妇产科检测抗凝脂抗体系列用于辅助诊断习惯性流产等。</p>
	 <p>RT-6000 酶标分析仪</p>	<p>触摸屏操作，可视化布板功能；8 通道光纤测量；全自动单/双波长测量，多种计算模式可选；单板可设置多种测试项目；具备酶标板振荡功能。</p>	<p>蛋白定量分析；酶活性、酶动力学检测；酶联免疫测定；细胞增殖与毒性分析；细胞凋亡检测；报告基因检测及 G 蛋白偶联受体分析。</p>	<p>适用于科研实验室、检验科、血站等。临床应用于：免疫学如免疫球蛋白等检测；肿瘤免疫学如胃癌、卵巢癌、乳腺癌等检测；传染病免疫学如甲肝、丙肝、乙肝、艾滋病等检测；优生优育功能等。</p>
	 <p>RT-3100 全自动洗板机</p>	<p>适用于平、U、V 型底等多种酶标板条，极小残液量，双针冲洗头，人性化的防护罩设计，液面感应及监测报警功能。可选配两个标准酶标板孵育位，提供干式孵育功能，多种温度可选，操作更方便、更安全。</p>	<p>清洗免疫检验分析的酶标板，可洗 ELISA 板、细胞板、蛋白芯片等。</p>	<p>全自动洗板机供医疗单位对免疫检验分析的酶标板进行清洗，主要作为临床酶联免疫吸附剂测定实验的人工检测辅助工具。</p>

凝血分析仪	 <p>RAC-050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p>	运用光学散射法结合百分比测试原理，可用免疫比浊、发色底物法测试；可进行 D-二聚体、FDP 等项目检测的全自动凝血分析仪；采用触摸屏操作，简便快捷，随时插入急诊样本并优先检测。	D-二聚体、FDP、抗凝血酶-III、蛋白 S、蛋白 C、纤维蛋白原、各种内源性凝血因子、外源性凝血因子等，以及凝血酶原时间、活化部分凝血活酶时间。	临床上用于对患者的血液进行凝血和抗凝、纤溶和抗纤溶功能分析，可用于分析动脉粥样硬化，心脑血管疾病、糖尿病、动静脉血栓形成，血栓闭塞性脉管炎、肺栓塞、妊娠高血压综合症、弥散性血管内凝血、溶血尿毒综合症、慢性阻塞性肺炎等疾病。
	 <p>RT-2204C 半自动凝血分析仪</p>	采用光学散射加百分比检测；四通道，可同时测试 4 个项目；可做三个水平质控；实现大容量数据存储。	纤维蛋白原、各种内源性凝血因子、外源性凝血因子等，以及凝血酶原时间、活化部分凝血活酶时间。	
血细胞分析仪	 <p>Hemaray 86 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p>	28 项参数，白细胞五分类；全自动进样，60 个样本/小时；白细胞三维地形图分类技术；直线恒速稳流技术；一体化钛合金恒温孵育反应专利技术；万向试管条码扫描功能（选配）；具有常规模式和体检模式两种分析模式。	白细胞、红细胞、血小板、血红蛋白等。	通过测得的全血细胞计数和白细胞三分类/五分类参数信息，辅助检测与血液相关的疾病如白血病、急性淋巴细胞增多症、风疹等细菌病毒感染、自身免疫性疾病、贫血、脾功能亢进、慢性理化损伤等，供医疗单位、检验单位、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科研机构等实验用。
	 <p>RT-7300 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p>	双通道计数，白细胞三分类 23 项参数(含 3 种直方图)；彩色大屏幕液晶显示，鼠标键盘操作；静脉全血、抗凝末梢血、预稀释末梢血三种进样模式；大容量数据存储，多种中、英文报告格式、正负压冲洗、浓缩酶液浸泡、高压灼烧等排堵方式；三开门设计，试剂余量监测。		

2、体外诊断试剂

(1) 凝血分析仪配套试剂



凝血分析仪配套试剂	用途
纤维蛋白原含量测定试剂盒（凝固法）	用于体外测定人血浆的纤维蛋白原（Fibrinogen, FIB）含量。用于诊断涉及外源性、内源性或公共凝血途径的止血功能异常，并用于患者手术前准备、肝素治疗或抗凝药物治疗监测。
凝血酶原时间测定试剂盒（凝固法）	用于体外测定人血浆的凝血酶原时间（Prothrombin Time, PT）。用于诊断涉及外源性、内源性或公共凝血途径的止血功能异常，并用于患者手术前准备、肝素治疗或抗凝药物治疗监测。
活化部分凝血活酶时间测定试剂盒（凝固法）	用于体外测定人血浆的活化部分凝血活酶时间（Activated Partial Thromboplastin Time, APTT）。用于诊断涉及外源性、内源性或公共凝血途径的止血功能异常，并用于患者手术前准备、肝素治疗或抗凝药物治疗监测。
凝血酶时间测定试剂盒（凝固法）	用于体外测定人血浆的凝血酶时间（Thrombin Time, TT）。用于诊断涉及外源性、内源性或公共凝血途径的止血功能异常，并用于患者手术前准备、肝素治疗或抗凝药物治疗监测。
凝血分析仪用清洁液	用于全自动凝血分析仪的日常保养和清洗。

（2）生化分析仪配套试剂



生化分析仪配套试剂	用途
α -淀粉酶测定试剂盒（IFCC 推荐法）	主要是急性胰腺炎的检测、诊断。也用于肾损害、肺癌、卵巢癌、肺炎、唾液腺体病、糖尿病的酮尿症或巨淀粉血症等的检测和诊断。
α -羟丁酸脱氢酶测定试剂盒（DGKC 推荐法）、肌酸激酶同工酶测定试剂盒（抗体免疫抑制法）、肌酸激酶测定试剂盒（IFCC 推荐法）	应用于心肌梗死等的诊断。
总蛋白测定试剂盒（双缩脲法）	用于肝脏蛋白合成缺陷、肾功能损伤、失血、腹泻、肠道吸收不良或营养不良、慢性炎症疾病、肝硬化等诊断。
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测定试剂盒（直接法）	主要用于心血管疾病的检测和诊断。
肌酐测定试剂盒（苦味酸法）	主要用于肾功能受损的检测和诊断。
甘油三酯测定试剂盒（GPO-PAP 法）	用于监视降脂治疗的效果，以及冠心病（CHD）、肝、肾以及胰腺疾病的检测和诊断。
钙测定试剂盒（偶氮胂III法）	用于甲状旁腺功能、代谢性酸中毒、维生素 D 过多症、慢性肾衰竭等检测诊断。
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测定试剂盒（直接法）	用于动脉粥样硬化和冠状动脉硬化的检测和诊断。
丙氨酸氨基转移酶测定试剂盒（IFCC 推荐法）、 γ -谷氨酰基转移酶测定试剂盒（SZASZ）、碱性磷酸酶测定试剂盒（IFCC AMP）	用于肝胆疾病等的检测与诊断。

无机磷测定试剂盒（直接紫外法）	用于肾功能、甲状腺功能、维生素 D 过多症及骨骼和细胞内磷酸钙流失 检测诊断。
直接胆红素测定试剂盒（重氮盐法）	常用于诊断肝病、溶血性贫血的检测、诊断、评估黄疸的程度。
乳酸脱氢酶测定试剂盒（乳酸底物法）	常用于心肌梗死、肝病和某些恶性肿瘤的临床诊断。
尿酸测定试剂盒（酶偶联法）	主要对痛风的检测和诊断，对肾功能也有一定的检测、诊断作用。
尿素氮测定试剂盒（尿素酶偶联 GLDH 速率法）	对肾功能性疾病的早期检测、诊断。
镁测定试剂盒（络合指示剂法）	用于肾功能失调、内分泌疾病、多发性骨髓瘤、慢性腹泻、吸收不良、甲状腺功能亢进症、甲状旁腺功能亢进症、糖尿病酸中毒等症的检测与诊断。
葡萄糖测定试剂盒（氧化酶法）	检测血清或血浆中葡萄糖浓度主要用于糖尿病的诊断和治疗监视。还可用于检出新生儿低血糖症、排除胰岛细胞癌以及评估各种疾病碳水化合物代谢状况。
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测定试剂盒（IFCC 推荐法）	对各种肝病的早期检测、诊断。心肌梗死时，血清中 AST 活力增高。
总胆红素测定试剂盒（重氮盐法）	检测胆红素常用于诊断肝病、检出溶血性贫血、评估黄疸的程度。
总胆固醇测定试剂盒（COD-PAP 法）	用于冠心病的早期检测和诊断。
白蛋白测定试剂盒(溴甲酚绿法)	常用于失水、营养不良、消耗增加，合成障碍，蛋白质丢失等检测和诊断。
生化分析仪用清洁液	用于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的日常保养和清洗。

（3）血细胞分析仪配套试剂



三分类血细胞分析仪配套试剂	用途
血细胞分析用溶血剂 RL-7	用于人体白细胞计数，体积测量、白细胞分群以及血红蛋白测定。供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 3 分类血细胞分析仪配套使用。
血细胞分析用稀释液 RD-7	用于人体血细胞计数、体积测量以及白细胞分类计数，供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 3 分类血细胞分析仪配套使用。
血细胞分析仪用清洁液	用于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管路系统的清洁和冲洗，去除其中残余的血液成分和其他影响血细胞计数的颗粒。
血细胞分析仪用浓缩清洁液	用于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的日常保养和浓缩清洗。
血细胞分析仪用校准物（阻抗法）	用于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三分类血细胞分析仪 WBC、RBC、HGB、MCV/HCT、PLT 等参数的校准，从而建立血细胞分析仪检测结果的计量学溯源性。
血细胞分析仪用质控物（阻抗法）	用于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三分类血细胞分析仪的质控，以监控或评价检测结果的精密度。

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配套试剂	用途
血细胞分析用溶血剂 RL-86H	供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5分类血细胞分析仪使用。用于人体血细胞计数和分类、血红蛋白测定。
血细胞分析用溶血剂 RL-86D	供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5分类血细胞分析仪使用，用于人体血细胞计数和分类，血红蛋白的测定。
血细胞分析用稀释液 RD-86	用于人体血细胞计数和分类、血红蛋白测量等，供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5分类血细胞分析仪配套使用。
血细胞分析仪用清洁液 RC-86	供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5分类血细胞分析仪使用，用于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管路系统的清洁和冲洗。
血细胞分析仪用浓缩清洁液 RC-86C	供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5分类血细胞分析仪使用，用于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管路系统的清洁和冲洗。
血细胞分析仪用校准物（光学法）	用于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5分类血细胞分析仪 WBC、RBC、HGB、MCV/HCT、PLT 等参数的校准，从而建立血细胞分析仪检测结果的计量学溯源性。
血细胞分析仪用质控物（光学法）	用于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5分类血细胞分析仪的质控，以监控或评价检测结果的精密度。

（二）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包括体外诊断仪器销售收入、体外诊断试剂销售收入等。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主营业务收入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超过 97%。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大类	二级分类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生化分析仪	半自动生化分析仪	823.69	7.08%	2,004.40	9.62%	2,017.99	10.40%	2,071.99	10.58%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1,675.68	14.40%	2,843.24	13.65%	2,680.48	13.82%	2,998.95	15.31%
	小计	2,499.38	21.48%	4,847.64	23.27%	4,698.48	24.22%	5,070.94	25.89%
免疫分析仪	酶标分析仪	804.33	6.91%	1,748.93	8.40%	1,925.81	9.93%	2,065.07	10.54%
	全自动洗板机	630.49	5.42%	1,004.41	4.82%	1,245.41	6.42%	1,311.87	6.70%
	化学发光测定仪	687.24	5.91%	1,185.09	5.69%	-	-	-	-
	小计	2,122.07	18.23%	3,938.43	18.91%	3,171.21	16.35%	3,376.94	17.24%
凝血分析仪	半自动凝血分析仪	136.75	1.18%	299.39	1.44%	341.21	1.76%	297.71	1.52%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	2,258.26	19.40%	3,509.44	16.85%	2,619.34	13.50%	3,059.93	15.62%
	小计	2,395.02	20.58%	3,808.83	18.28%	2,960.55	15.26%	3,357.64	17.14%
血细胞分析仪	三分类血细胞分析仪	2,109.19	18.12%	3,785.54	18.17%	4,056.52	20.91%	4,540.52	23.18%
	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	992.24	8.53%	1,742.59	8.36%	1,876.53	9.67%	1,205.73	6.16%
	小计	3,101.43	26.65%	5,528.13	26.54%	5,933.05	30.58%	5,746.25	29.34%
主要仪器类产品合计		10,117.89	86.94%	18,123.03	87.00%	16,763.29	86.40%	17,551.77	89.62%
试剂		1,146.62	9.85%	1,815.94	8.72%	1,798.44	9.27%	1,410.16	7.20%
其他产品		373.30	3.21%	893.17	4.29%	839.37	4.33%	622.33	3.18%

产品 大类	二级分类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合计	11,637.81	100.00%	20,832.14	100.00%	19,401.11	100.00%	19,584.26	100.00%

（三）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向客户提供自主研发、生产的体外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实现利润。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体外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的研发，不断推出新产品，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用户粘性和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2、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销售预测和生产计划自主采购所需原材料。所需标准件直接向市场采购；个性化零部件向合格供应商定制加工；PCBA 件通过委外加工的方式取得。

公司原材料采购一般包括四个主要环节：供应商的管理、采购价格的管理、采购计划的制定与执行和质量控制。每个环节的具体情况如下：

（1）供应商的管理

根据公司的《供应商管理作业指导书》，公司对供应商的管理分为供应商认证管理和供应商后续管理两个部分。

① 供应商的认证管理

A、由采购工程师对供应商的资质进行初步审查，审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质量、技术能力、交货情况、服务水平、产品认证证明情况等；

B、采购工程师向采购部提交经初步审核合格的供应商名单，由采购部与供应商就价格、合作事项进行初步洽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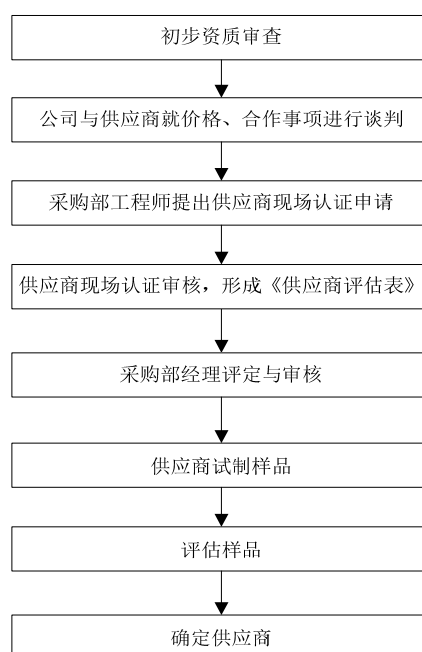
C、经过初步洽谈能够达成一致的供应商，可由采购部工程师提出对新增供应商现场认证的申请；

D、根据现场认证的申请，由品质部、产品管理部和采购部对新增供应商进行现场认证审核，并形成《供应商评估表》；

- E、采购经理根据《供应商评估表》对供应商资质进行综合评定与审核；
- F、通过评定和审核的供应商，公司通知其进行样品试制；
- G、公司对供应商试制样品的性价比、服务和配送能力进行评估；
- H、通过评估的供应商，作为公司合格供应商，进入公司的《合格供应商名录》。

为保证公司产品质量，每类主要原材料的供应商一般要求有两家以上的合格供应商，形成有力的供应商竞争。

供应商认证流程图



② 供应商后续管理

公司对主要供应商的质量进行月度质量评估、年度例行评估和临时评估，淘汰连续三个月经评估不合格的供应商。

(2) 采购价格的管理

公司采用询价、比价模式确定采购价格。价格确定过程中通常包括如下几个步骤：

- ①在选择新供应商时，由采购部与供应商就价格事项进行洽谈，确定双方在

合作过程中的采购价格的确定原则和依据：

②公司采购部与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录》的供应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价格谈判，确定次年的采购价格；

③在年度采购价格执行过程中，如果出现价格大幅波动（例如波动比例超过5%），公司采购部与供应商将即时洽谈对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3）采购计划的制定与执行

采购计划的制定和执行主要包括如下步骤：

①公司每月底召开销售预测会，由销售部、计划管理部、采购部和总经理助理共同讨论并作出未来三个月滚动销售计划；

②公司根据上述销售计划驱动 MRP 系统生成《请购单》；

③计划管理部对《请购单》进行审核，并报经分管采购的管理人员审批；

④由采购助理将经审批的《请购单》发放给采购工程师，采购工程师核实《合格供应商名录》、采购数量和单价，并根据《请购单》生成《采购单》；

⑤采购经理根据《请购单》和《采购单》审核订购数量、交货期限、价格、供应商；

⑥分管采购的管理人员对《采购单》进行批准；

⑦《采购单》加盖公司合同章传送至供应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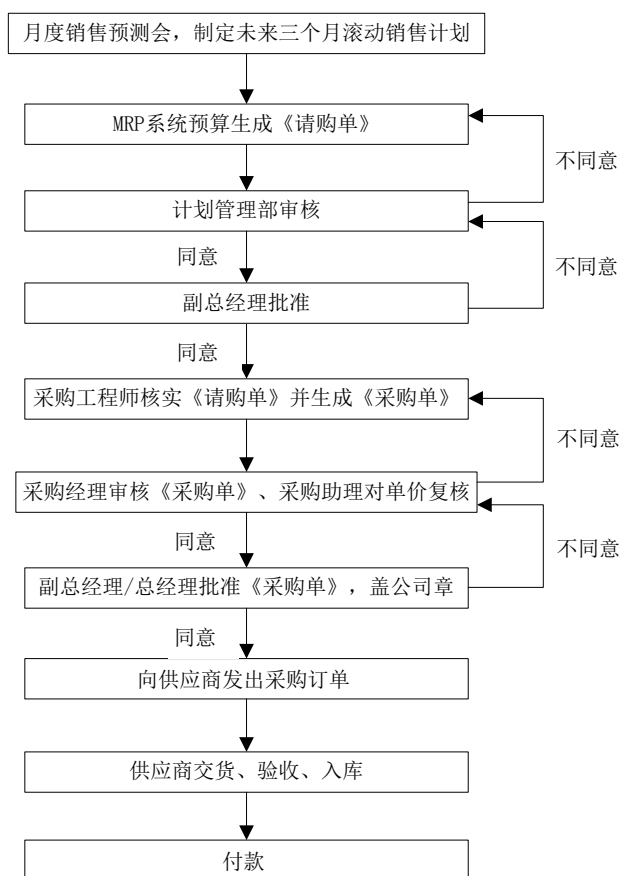
⑧由采购工程师对《采购单》进行原材料的交付和跟踪；

⑨由品质部对原材料进行检验入库；

⑩原材料入库后财务部进行结算。

具体的采购流程如下：

原材料采购一般流程



对于定制加工的原材料，公司要求供应商进行循环备货，在一个采购周期内发送两次指令至供应商：第一次指令为备货指令。公司一般提前两个月向供应商发出公司采购计划；供应商根据采购计划拟定自己的备货计划、提前备货；第二次指令为交货指令。公司每月根据生产安排和库存管理需要，向供应商发出交货指令；供应商根据交货指令，按时向公司发货。

一般标准件原材料提前 1 个月采购，长周期类的原材料通常提前 2-3 个月备货，如 IC 类、电子元器件类原材料。

（4）质量控制

公司对采购原材料的质量控制，主要包括如下几个步骤：

①公司选择供应商时，通过资质审查、现场认证审核供应商的质量保证体系，通过样品评估、客户及竞争对手调查等程序选择产品质量优质、服务能力较强的供应商，以确保原材料提供的质量。

②公司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时，明确采购产品名称、规格、型号、数量、价格、技术要求、产品验证方法、结算方式、包装要求及违约责任。

③原材料到货后，公司品质部负责检验，如果发现产品质量不合格、数量不符的情况，由采购工程师于当日内要求供方按合同条款予以补货或换货，采购经理负责监督。

3、生产模式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为主的生产模式，按照实际订单和生产的饱和度制定生产计划，安排生产，并根据需求变化实时监控调整。

对仪器产品的生产，公司采用多品种小批量柔性生产模式，即公司根据销售订单和销售预测情况，并结合不同类型的仪器产品的生产周期，合理安排仪器生产计划，以确保既要向客户及时供货，也要尽量减少期末仪器产品的库存。

对试剂产品的生产，除血细胞分析试剂外，公司采取批量生产模式，结合需求，每月安排多个批次的生产；对于血细胞分析试剂公司按照订单进行生产。

4、销售模式

(1) 国内销售模式

公司在国内销售实行“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通过对经销商的专业培训和技术支持，不断培育和壮大经销商队伍来拓展市场。从2014年以来，经销模式销售收入占当期国内销售收入的比例达到90%以上。

报告期内，国内经销、直销收入以及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国内经销	6,233.11	53.56%	11,666.00	56.00%	9,901.42	51.04%	9,924.13	50.67%
国内直销	173.71	1.49%	234.62	1.13%	634.08	3.27%	46.50	0.24%
小计	6,406.82	55.05%	11,900.62	57.13%	10,535.50	54.30%	9,970.63	50.91%
主营业务收入	11,637.81	100.00%	20,832.14	100.00%	19,401.11	100.00%	19,584.26	100.00%

①经销模式

经销模式指公司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经销商再将产品销售给终端用户的模

式。公司与经销商合作采用包销模式，即买断式销售。

公司对经销商的管理主要包括经销商筛选、经销商考核、经销商结算三个方面。

A、经销商筛选标准

公司对经销商的筛选标准包括：具备一定的资产规模和资金实力；在用户和行业内具有良好的口碑；销售队伍拥有较强的直销能力；经销商拥有较强的技术服务能力；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B、经销商的考核

公司定期对经销商进行评审考核，评审内容包括销售业绩情况、自身销售队伍的建设、市场推广的力度等方面。如经销商连续两次经评审不合格，则公司有权取消其经销权。

C、结算模式

在经销模式下，一般执行“先款后货”的原则，即在货物交付前已确保收到经销商的全部货款。公司对个别经销商给予一定的授信额度和信用期，且对其应收款的按期回收进行严格跟踪管理。

报告期内，国内经销商的区域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家

序号	销售区域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	华东	105	129	145	200
2	华北	61	75	85	97
3	华南	88	96	92	68
4	西南	46	81	86	84
5	华中	77	86	60	68
6	东北	55	72	54	82
7	西北	45	85	65	72
总计		477	624	587	671

②直销模式

直销模式是公司将产品直接销售到终端客户。

直销模式的销售主要通过招投标形式来实现销售，直销的客户通常为卫生管理部门、医院等机构。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通过直销模式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46.50 万元、634.08 万元、234.62 万元和 173.71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24%、3.27%、1.13%和 1.49%。

(2) 国外销售模式

国外销售采取两种方式，即经销模式和 ODM 模式。公司设有国际销售部、国际支持部、国际客户服务部等部门分别负责国外市场的拓展、单证及跟单、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

报告期内，国外经销和 ODM 模式下的销售收入以及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国外经销	2,233.79	19.19%	4,261.43	20.46%	4,830.63	24.90%	4,901.76	25.03%
ODM	2,997.20	25.75%	4,670.09	22.42%	4,034.98	20.80%	4,711.87	24.06%
小计	5,230.99	44.95%	8,931.51	42.87%	8,865.61	45.70%	9,613.63	49.09%
主营业务收入	11,637.81	100.00%	20,832.14	100.00%	19,401.11	100.00%	19,584.26	100.00%

①经销商模式

公司对国外经销商的管理模式与对国内经销商的管理模式基本一致。

报告期内，国外经销商的区域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家

序号	销售区域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亚太	81	108	108	85
2	欧美	63	71	74	69
3	非洲	13	34	44	42
	总计	157	213	226	196

②ODM 模式

ODM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 模式是指公司与国际具有一定品牌知名度的医疗器械公司进行合作的一种销售模式。在该模式下，客户在公司已有

产品的基础上，提出对产品型号、外观、功能等方面的个性化要求，由公司按照客户要求进行相应的研发和修改，达到客户要求后进行生产。

目前，客户一般不专门支付研发、设计费用，公司根据客户要求进行的研发、设计成果归公司所有。

报告期内，采取 ODM 模式实现销售的客户主要有 HUMAN、HIGH TECHNOLOGY 等客户，ODM 客户为发行人的直接客户，与国内销售模式下的直销客户类似。

③ 发行人境外专利情况说明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拥有 39 项专利技术，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28 项，暂未拥有境外专利。

在国际销售中，发行人均在前期最大程度上确认某项产品运用技术、专利、知识产权等不会在全球主要地区及销售目的地侵犯已有知识产权之后，再去进行产品研发、推广销售，进而降低了境外知识产权纠纷的法律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因境外销售产生知识产权的法律纠纷。

经核查，申报律师认为，发行人在境外销售的产品并未落入其他厂商的专利保护范围，亦不存在侵权情形、技术纠纷或潜在纠纷。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在境外销售的产品并未落入其他厂商的专利保护范围，亦不存在侵权情形、技术纠纷或潜在纠纷。

5、研发模式

医疗电子仪器行业客户需求变化迅速，行业内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取决于技术研发能力和持续创新能力。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十分重视产品的研发和技术创新。公司产品研发主要包括：新技术产品的研发和现有产品的持续研发创新。

公司新技术产品的研发包括两个方向：一是前瞻性选择新的技术方向进行技术预研和储备；二是在储备技术基础上，选取全球基础医疗市场中已形成相当市场需求的领域进行产品开发、转换和量产。

公司现有产品的持续研发创新主要是以客户需求为导向，进行产品的性能提

升和功能扩展。

公司产品研发实行并行研发模式，并行研发主要分为四个阶段：策划阶段、设计开发阶段、设计转换阶段、试产及生产阶段。在研发的四个阶段中，以研发团队为主导，其他部门提前介入研发过程，从而提高研发效率。

在策划阶段中，以研发团队为主导，其他相关部门共同参与总体需求和方案的制定，并进行技术可行性分析，以保证后续开发阶段无重大突发技术难点；设计开发阶段，工程转换人员参与到研发中，开发样机即开展工艺及相应的转换工作，保证开发的产品能够顺利产业化；而在转换阶段，客服及主要生产人员介入，提前熟悉仪器产品，并提出工艺改进意见，保证试产、批量生产和售后的顺利执行。

6、公司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

公司采用的目前经营模式，是公司根据行业特点、行业发展情况、行业上下游发展情况和国际贸易政策等因素，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在长期经营过程中形成的适合公司目前发展阶段的经营模式。

7、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

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有如下几个方面：

（1）行业监管体制

公司生产的体外诊断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产品，其生产、销售管控较为严格，监管政策的变动会对公司生产、销售等环节产生较大的影响。

（2）行业发展状况

行业技术发展状况、行业市场状况等行业发展因素的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研发模式、销售模式产生影响，最终会影响到公司的生产模式和采购模式。

（3）行业上下游的发展情况

行业上游市场的变动将对公司的采购模式产生重大影响；行业下游市场的变化将对公司的销售模式产生重大影响。因此，行业上下游的发展情况将对公司的经营模式产生重大影响。

（4）国际贸易政策等

报告期内，公司的国外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在 50%左右，可见国外销售对公司有重大的影响。国外销售容易受到国际贸易政策变化的影响，因此未来如果国际贸易政策发生重大变化，也会对公司的经营模式产生重大影响。

8、经营模式和影响因素在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及未来发展趋势

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因素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变化，预计未来较长时间内也不可能会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没有发生重大变化，预计未来较长时间内也不可能会发生重大变化。

（四）公司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的演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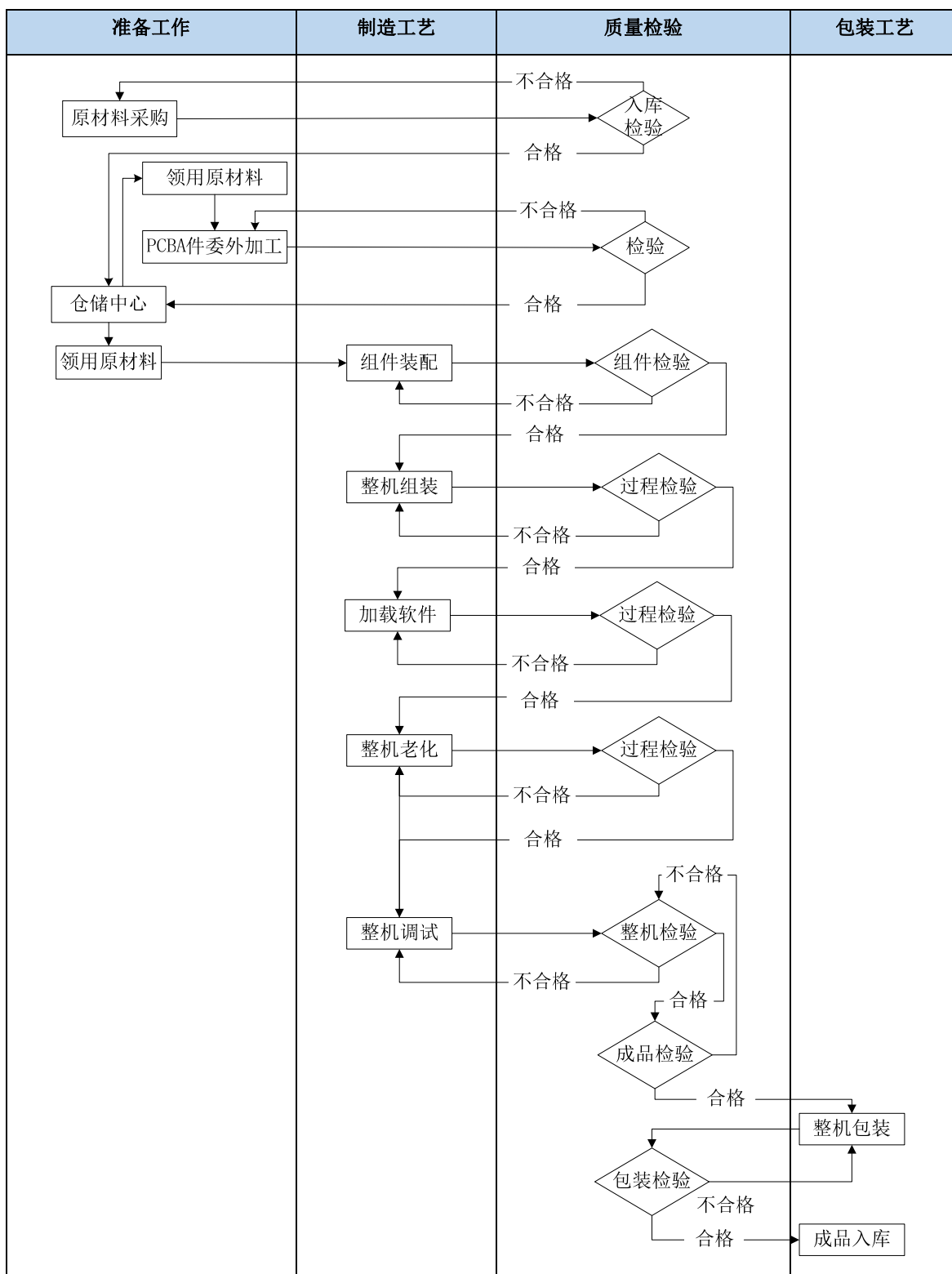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体外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体外诊断仪器和配套试剂，其中，体外诊断仪器产品主要包括生化分析、免疫分析、凝血分析、血细胞分析等系列仪器；体外诊断试剂产品主要包括生化分析、血细胞分析、凝血分析等系列仪器的配套检测试剂、校准品、质控品等。自 2001 年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主要产品的研发及演变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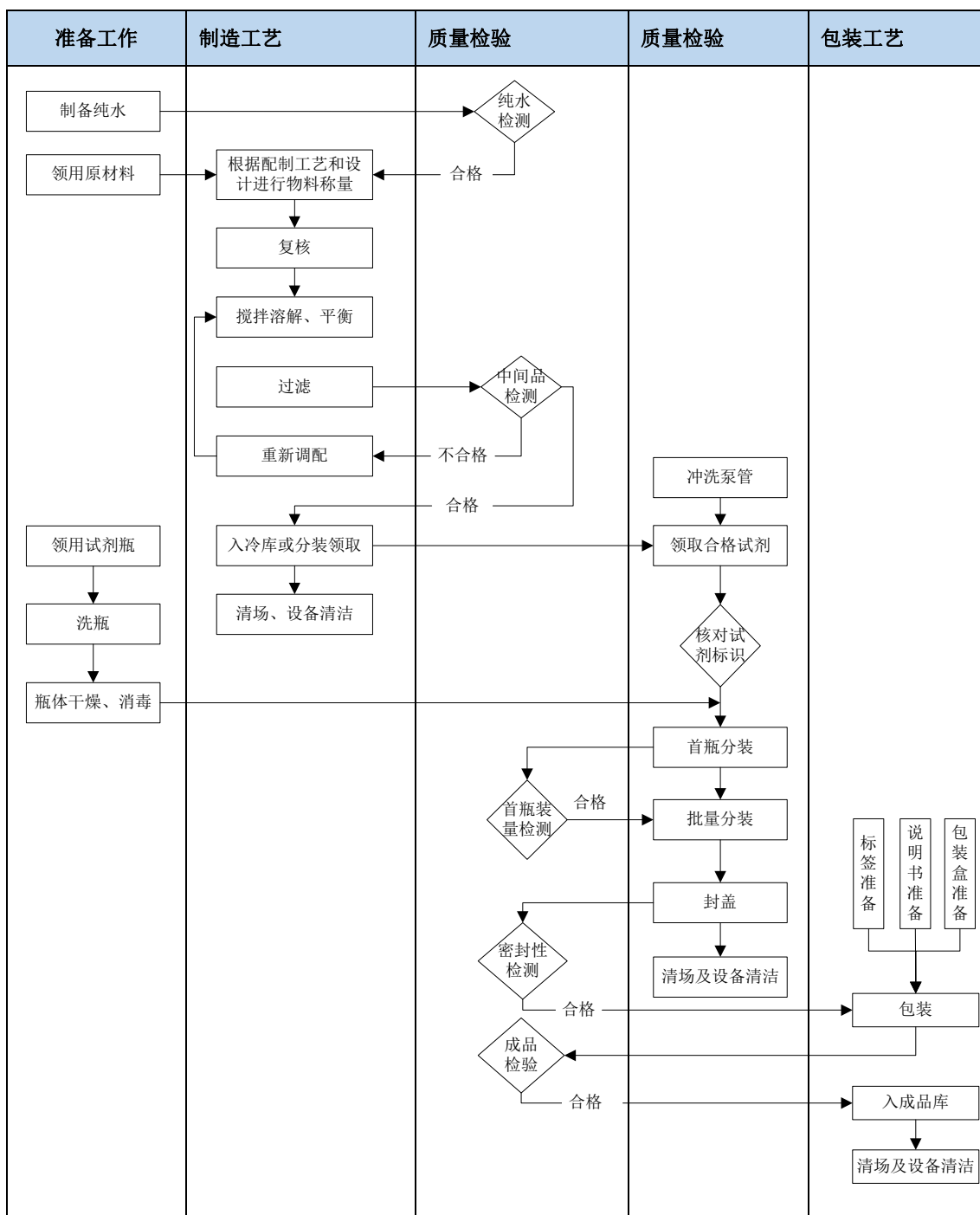


（五）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1、仪器产品的工艺流程



2、试剂产品的工艺流程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其行业的竞争地位

公司所处行业为医疗器械行业中的体外诊断（In Vitro Diagnostics，简称 IVD）器械细分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归属于“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行业中的“医疗诊断、监护

及治疗设备制造”子行业，行业分类代码为“C3581”。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分类，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为“C35”。

（一）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行业的基本情况

体外诊断是指将样本（血液、体液、组织等）从人体中取出后进行检测进而进行诊断，是相对于体内诊断而言。目前，现代医学诊断特别是基础医疗诊断所需的大部分信息是通过体外诊断方式获取。随着现代医学向早期发现、精确量诊断、个体化诊疗、智能化服务等方向发展，体外诊断在预防、诊断、治疗和康复等领域的作用日益增加。

体外诊断过程中需要相应的仪器和试剂，而这些仪器和试剂就组成了体外诊断系统，从事这些仪器和试剂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就形成了体外诊断行业。体外诊断行业汇集了临床医学、生物化学、电子技术、计算机技术、传感器技术、信号处理技术和精密机械等相关学科技术。

体外诊断过程中所需的仪器和试剂统称为体外诊断产品。体外诊断产品按检验医学的检测原理与对象可分为：生化、免疫、血液、体液、微生物、分子诊断等诊断领域产品。

在体外诊断产品产业化的进程中，诊断试剂和仪器分别形成了众多的商业品牌，试剂与仪器配套使用分为“开放系统”与“封闭系统”两种模式。开放系统是指在诊断仪器上可使用不同厂商、不同型号的诊断试剂，而封闭系统则是仪器与指定的试剂一一对应。

诊断领域	方法概述	特点	诊断的自动化程度	系统开放的程度	雷杜生命产品
生化诊断	通过各种生物化学反应或免疫反应，测定体内酶类、糖类、脂类、蛋白和非蛋白氮类、无机元素类等生物化学指标的诊断方法。	侧重于对样本中高浓度化学物质的检测，精度要求低，线性范围较宽。	手工检测、半自动化检测、自动化检测并存	主要以开放系统为主	半自动生化分析仪；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免疫诊断	通过抗原与抗体相结合的	侧重于对样本	放射免疫、	放射免疫、	酶标分析

	特异性反应进行测定的诊断方法，目前有同位素放射免疫（RIA）、酶联免疫（ELISA）、时间分辨荧光（TRFIA）、化学发光（CLIA）、胶体金等多种方法。	中微量物质的检测，精度要求较高，线性范围较窄。	酶联免疫、胶体金方法以手工检测为主，化学发光方法主要是自动化检测	酶联免疫、胶体金方法以开放系统为主；化学发光检测主要是封闭系统	仪；洗板机；化学发光测定仪
血液诊断	对血细胞及血红蛋白、出凝血时间、凝血因子、相关酶类及纤溶产物等进行检验，诊断各种血液、神经、消化等系统的疾病。	侧重于对样本中血细胞计数和分类、血浆中各种凝血因子、抗凝血酶、纤溶产物等物质的检测。	自动化检测	以开放系统为主	半自动凝血分析仪；全自动凝血分析仪；三分类血细胞分析仪；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
体液诊断	主要是对尿液、胸液、脑积液等进行检验，诊断各种神经、消化、生殖等系统的疾病。	侧重于对样本中细胞等有形物质的检测。	自动化检测	以封闭系统为主	尿液化学分析仪
分子诊断	主要是对与疾病相关的蛋白质和各种免疫活性分子以及编码这些分子的基因进行测定的诊断方法，目前主要有核酸扩增技术（PCR）、基因芯片技术等方法。	侧重于对样本中基因及分子的检测。	自动化检测	以开放系统为主	-
微生物诊断	通过对临床标本进行病原学诊断和药物敏感性分析为临床感染性疾病的预防、诊断、治疗和疗效观察提供科学依据。	侧重于对样本中微生物的检测。	手工检测、自动化检测	以封闭系统为主	-

2、体外诊断行业细分诊断领域产品的技术发展情况

本公司目前提供的体外诊断产品主要覆盖到体外诊断行业中的生化诊断、血液诊断、免疫诊断等细分诊断领域。在这些细分领域的诊断仪器的技术发展情况如下：

（1）生化诊断领域的技术发展情况

生化诊断是通过各种生物化学反应或免疫反应测定体内生化指标，主要用于测定酶类、糖类、脂类、蛋白和非蛋白氮类、无机元素类等，主要应用于：临床

急诊生化项目（肝功能、肾功能、血糖、血脂）的检测，可为临床提供快速的实验诊断参考依据。

生化诊断的研究起步于20世纪50年代，经历了从连续流动式生化分析仪、离心式生化分析仪、分立式生化分析仪和干片式生化分析仪等技术的演进。生化诊断技术的具体发展情况如下：

按结构原理分类	技术原理	国际发展情况	国内发展情况	雷杜生命代表产品
连续流动式（管道式）	指测定过程中待测样品与试剂混合后在同一管道流动的过程中完成化学反应，并采用光学比色法测试样本中测试项浓度	20世纪50年代问世，目前主要应用于小型自动产品中。	目前仍有大量半自动生化仪生产销售。	RT-9200
离心式	生化诊断的技术之一，指待测样本和试剂在离心力作用下混匀并完成化学反应，进而在比色槽内通过比色计检测待测物质的浓度	1969年问世，此类型的大型设备已经逐步被其他类型产品替代，但近几年随微流控技术的发展，在POCT领域小型化离心式生化仪正在迅速发展。	国内生产较少，近几年有部分厂家在研发小型离心式生化分析仪，但尚未投入生产销售。	-
分立式	按手工操作的方式编排程序，并以有节奏的机械操作代替手工，各环节用传送带连接起来，按顺序依次操作。	20世纪70年代起全自动分立式生化仪问世，目前已经普遍应用于各类医疗机构。测试速度逐步提高，出现单机高速、多机组联等发展方向。	国内分立式近几年发展迅速，目前单机及级联设备的技术已经达到国际同等水平。	Chemray 800
干片式	干片试剂片加上定量的样本后，在干片的前面产生颜色反应，用反射光度计检测进行定量。	20世纪80年代开始问世，目前仍有使用，可测试项目随干式试剂片项目增多而不断扩大。以其测试快捷、简便的特点主要应用于POCT领域。	国内生产较少。	-

（2）免疫诊断领域的技术发展情况

免疫诊断通过抗原抗体的特性免疫反应进行测定，主要应用于传染性疾病、性病、肿瘤、孕检、药物检测、血型鉴定等领域。

免疫诊断技术的发展经历了放射免疫、酶联免疫、胶体金法、时间分辨荧光、化学发光等技术的演进。免疫诊断技术具体发展情况如下：

技术名称	技术原理	国际发展历程 (欧美为主)	中国发展历程	雷杜生命代表产品
放射免疫 (RIA)	利用放射性核素标记抗原或抗体，然后与被测的抗体或抗原结合，形成抗原-抗体复合物的原理来进行分析。	兴起于 20 世纪 60 年代，现已基本退出临床应用，试剂基本系列化。	兴起于 20 世纪 70 年代；产品处于衰退期，试剂基本系列化。	-
酶联免疫 (ELISA)	抗原或抗体的固相化及抗原或抗体的酶标记是酶联免疫的基础，加入酶反应的底物后，底物被酶催化成为有色产物，产物的量与标本中受检物质的量直接相关，由此进行定性或定量分析。	兴起于 20 世纪 70 年代，现仍在临床应用，但处于衰退期，试剂基本系列化。	兴起于 20 世纪 80 年代，现普遍使用于各临床机构，为我国临床免疫诊断的基本方法；产品处于成熟期，试剂尚未系列化。	RT-6000
胶体金法	免疫金标记技术和抗原抗体反应相结合而形成的一种应用形式，相比 ELISA 试剂，除标记物不同外，同样服从于抗原抗体反应的特性。	兴起于 20 世纪 80 年代，目前仍广泛应用于医院的急诊化验室、监护病房、门诊以及家庭。	兴起于 21 世纪初，主要应用于即时检测领域，处于成长期阶段。	-
时间分辨荧光 (TRFIA)	使用长效荧光标记物，在关闭激发光后再测定荧光强度的分析方法。	兴起于 20 世纪 80 年代，产品处于成熟期，但临床较少使用。	兴起于 20 世纪 90 年代，临床较少使用。	-
化学发光 (CLIA)	利用化学发光物质经催化剂的催化和氧化剂的氧化，形成一个激发态的中间体，当这种激发态中间体回到稳定的基态时，同时发射出光子(hν)，利用发光信号测量仪器测量光量子产额。	兴起于 20 世纪 80 年代，快速发展于 90 年代；现已被临床普遍使用，成为临床免疫的支柱方法，产品处于成熟期，仪器自动化程度高，试剂系列化状态。	导入于 20 世纪 90 年代，现个别较大医院开展个别项目；产品处于导入期或成长期；近两年有迈瑞推出全自动产品，大部分依赖进口。	Lumiray 1260

(3) 血液诊断领域的技术发展情况

血液诊断主要是对血细胞、凝血等进行检验，诊断各种血液、神经、消化等系统的疾病，侧重于对样本中细胞等有形物质的检测。

血细胞诊断技术的发展经历了电阻抗法和多角度激光散射法等技术的演进。血细胞诊断技术的具体发展情况如下：

技术名称	技术原理	国际发展历程 (欧美为主)	中国发展历程	雷杜生命代表产品
电阻抗法	利用库尔特原理，根据血细胞非传导性的性质，以对电解质溶液中悬浮颗粒在通过计数小孔时引起的电阻变化进行检测为基础，进行血细胞计数的体积测定。	20 世纪 60 年代血细胞计数仪问世，20 世纪 70 年代出现血小板分析仪，20 世纪 80 年代三分类计数。目前阻抗法计数和分类仍在三分类及部分五分类血	1962 年国内即利用该方法设计首台血细胞分析仪。	RT-7300

		细胞分析仪中普遍应用。		
多角度激光散射法	激光光束经过单个细胞时发生散射，搜集不同角度散射光强度判定细胞形态和大小，以区分不同细胞类型。	20世纪80年代问世，目前临床较普及。	2007年国内首台采用问世，目前约十几家厂商在研发，但真正进入市场的较少。	Hemaray 86

凝血诊断技术的发展经历了电流测定法、磁珠法、光学凝固法、发色底物法、免疫比浊法等技术的演进。凝血诊断技术的具体发展情况如下：

技术名称	技术原理	国际发展历程 (欧美为主)	中国发展历程	雷杜生命代表产品
电流测定法	通过检测血浆在凝固过程中电流的变化来测定凝血功能。	兴起于20世纪50年代，目前已基本被淘汰。	-	-
磁珠法	根据血浆凝固过程中粘度的变化来测量凝血功能。	兴起于20世纪50年代，目前应用较少。	-	-
光学凝固法	通过检测血浆在光源照射下，浑浊度的变化情况来测定凝血功能。	兴起于20世纪80年代，目前仍在临床应用中使用。	90年代开始生产半自动产品，2010年后自主研发的全自动产品诞生。	RT-2204C
发色底物法	通过测定发色物质的吸光度变化，以推算待测物的含量和活性。	兴起于20世纪80年代，目前仍在临床应用中使用。	90年代开始生产半自动产品，2010年后自主研发的全自动产品诞生。	RAC-050
免疫比浊法	以纯化的被检测物质作为抗原，制备相应的抗体，然后利用抗体反应对被检测物进行定性和定量测定。	兴起于20世纪80年代，目前仍在临床应用中使用。	90年代开始生产半自动产品，2010年后自主研发的全自动产品诞生。	RAC-050

(二) 行业主管部门、管理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CFDA）是医疗器械的行业主管部门，负责对医疗器械企业的研究、生产、流通和使用进行行政监督和技术管理，其下设医疗器械监管司、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司负责医疗器械行业的具体监管工作。县级以上地方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医疗器械监督管理工作。

此外，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组织实施医药工业产业政策，研究拟定医疗器械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和实施行业管理；卫生部拟定卫生改革与发展战略目标、规划和方针政策，在卫生、食品安全、药品、医疗器械等领域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部门规章制度、标准和技术规范；中国医疗器械行业协会主要负责行业自律，开展行业发展规划调研，督促行业企业依法开展生产

经营活动等。

2、行业管理体制

医疗器械行业是我国重点监管行业之一，医疗器械监督管理部门对医疗器械的研制、生产、经营、使用活动进行监督管理，主要包括：

（1）对医疗器械按照风险程度实行分类管理

第一类是风险程度低，实行常规管理可以保证其安全、有效的医疗器械。第二类是具有中度风险，需要严格控制管理以保证其安全、有效的医疗器械。第三类是具有较高风险，需要采取特别措施严格控制管理以保证其安全、有效的医疗器械。国务院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负责制定医疗器械的分类规则和分类目录，并向社会公布。

（2）对医疗器械产品实行注册与备案管理

第一类医疗器械实行产品备案管理，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实行产品注册管理。其中：第一类医疗器械产品备案，由备案人向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提交备案资料；申请第二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注册申请人应当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提交注册申请资料；申请第三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注册申请人应当向国务院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提交注册申请资料。

（3）对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实行注册与备案管理

从事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的生产企业，应向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从事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的，生产企业应当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申请生产许可并提交相关证明资料。

（4）对列入计量器具目录的医疗器械实行许可批准管理

对于医疗器械产品中属于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管理的计量器具目录（型式批准部分）》的计量器具，应依据《制造、修理计量器具许可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办理计量器具许可证、型式批准证。申请制造属于国家质检总局规

定重点管理范围内的计量器具，应当向所在地省级质监部门提出申请；申请制造其他计量器具，应当向所在地省级质监部门或者所在地省级质监部门依法确定的市、县级质监部门提出申请。

（三）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1、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我国在医疗器械行业的监管上，以《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为核心制定了较为完善的法律法规监管体系。其中与公司体外诊断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主要有：

序号	名称	主要内容	生效日期
1	《制造、修理计量器具许可监督管理办法》（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第 104 号）	主要对制造、修理计量器具的申请与受理、核准与发证。证书和标志、监督管理、法律责任等作出了相关规定。	2008.05.01
2	食品药品监管总局关于印发体外诊断试剂分类子目录的通知（食药监械管〔2013〕242 号）	主要对体外诊断试剂分类管理作了规定。	2013.11.26
3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50 号）	主要对医疗器械产品注册与备案、生产、经营与使用、不良事件的处理与医疗器械的召回、监督检查、法律责任等作出了相关规定。	2014.06.01
4	《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7 号）	主要对开办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的许可与备案管理、医疗器械委托生产的管理、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法律责任等作出了相关规定。	2014.10.01
5	《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8 号）	主要对医疗器械经营许可与备案管理、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法律责任等作出了相关规定。	2014.10.01
6	《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4 号）	主要对医疗器械注册申请基本要求、医疗器械产品技术要求和注册检验要求、医疗器械临床评价要求、产品注册、变更、延续以及备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法律责任等作出了相关规定。	2014.10.01
7	《体外诊断试剂注册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 号）	主要对体外诊断试剂注册申请基本要求、体外诊断试剂产品技术要求和注册检验要求、体外诊断试剂临床评价要求、产品注册、变更、延续以及备案、体外诊断试剂	2014.10.01

		监督管理、法律责任等作出了相关规定。	
8	《关于公布体外诊断试剂注册申报资料要求和批准证明文件格式的公告》（2014年第44号）	主要对体外诊断试剂注册申报资料的形式作了规定。	2014.10.01
9	《关于公布医疗器械注册申报资料要求和批准证明文件格式的公告》（2014年第43号）	主要对医疗器械注册申报资料的形式作了规定。	2014.10.01
10	《医疗器械说明书和标签管理规定》（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6号）	主要对规范医疗器械说明书和标签，保证医疗器械使用的安全做出规定。	2014.10.01
11	《医疗器械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25号）	主要对医疗器械临床试验全过程，包括临床试验的方案设计、实施、监查、核查、检查，以及数据的采集、记录，分析总结和报告等作了相关规定。	2016.06.01
12	《医疗器械通用名称命名规则》（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19号）	主要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销售、使用的医疗器械的通用名称作了相关规定。	2016.04.01
13	《医疗器械分类规则》（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15号）	主要用于指导制定医疗器械分类目录和确定新的医疗器械的管理类别。	2016.01.01
14	《药品医疗器械飞行检查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14号）	主要针对药品和医疗器械研制、生产、经营、使用等环节开展的不预先告知的监督检查。	2015.09.01
15	《医疗器械使用质量监督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18号）	使用环节的医疗器械质量管理及其监督管理	2016.02.01
16	《体外诊断试剂注册管理办法修正案》（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0号）	本次修正案明确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可以根据体外诊断试剂的风险变化，对分类规则进行调整，为将来分类规则和目录调整留出了空间。	2017.02.08
17	《医疗器械召回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29号）	主要对医疗器械缺陷的调查与评估，主动召回、责令召回、法律责任等作出了规定。	2017.05.01
18	国务院关于修改《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680号）	主要规定了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许可的法定条件、实施部门等内容，并规定大型医用设备目录由国务院部门提出、报国务院批准后执行。	2017.05.19
19	《医疗器械标准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3号）	主要对标准管理职责、标准的制定与修订、实施及监督管理作出了规定。	2017.07.01

2、行业主要政策

序号	名称	主要内容	生效日期
1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中发〔2009〕6号）	提出到2020年，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基本建立和开发生产适合我国国情的医疗器械的目标。	2009.04.06
2	《促进生物产业加快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办发〔2009〕45号）	旨在通过加大投入、人才培养、财税支持和改善市场环境等方式，将生物产业培育成为高技术领域的支柱产业和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其中，将严重威胁我国人民群众生命健康的重大传染病的新型疫苗和诊断试剂作为生物医药的重点发展领域。	2009.06.02
3	《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号）	提出到2015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形成健康发展、协调推进的基本格局，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力争达到8%左右，到2020年，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力争达到15%左右。生物产业作为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要成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之一，并指出要大力发展重大疾病防治的生物技术药物、新型疫苗和诊断试剂、化学药物、现代中药等创新药物大品种，提升生物医药产业水平。	2010.10.18
4	《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计划）生物和医药技术领域体外诊断技术产品开发重大项目申请指南》	设立了“体外诊断技术产品开发”重大项目，指出要突破一批体外诊断仪器设备与试剂的重大关键技术，研制出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产品和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优质产品，在一体化化学发光免疫诊断系统等高端产品方面实现重点突破，在临床检验设备、试剂、原辅料、检测、推广方面提升行业的技术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提高体外诊断产品在高端市场的国产化率等。	2010.10.20
5	《医疗器械科技产业“十二五”专项规划》（国科发计〔2011〕705号）	指出到2015年，初步建立医疗器械研发创新链，医疗器械产业技术创新能力显著提升；突破一批共性关键技术和核心部件，重点开发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性能、高品质、低成本和主要依赖进口的基本医疗器械产品，满足我国基层医疗卫生体系建设需要和临床常规诊疗需求。在具体目标方面，提出产品上创制50-80项临床急需的新型预防、诊断、治疗、康复、急救医疗器械产品，重点开发需求量大、应用面广以及主要依赖进口的基础装备和医用材料。研发能力突出、产品线丰富、销售规模较大的医疗器械龙头企业有望得到国家的重点扶持。	2012.01.18
6	《医药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提出把用于血细胞、生化、免疫、基因、蛋白质、药敏等分析的自动化临床检测系统及配套试剂的研发作为医疗器械产品和技术发展重点之一。	2012.01.19
7	《关于规范医疗服务价	通知提出“制定规范后的检验类项目价格不得区分	2012.05.10

	格管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2]1170号）	试剂或方法,要充分考虑当地医疗机构主流检验方法和社会承受能力等因素,以鼓励适宜技术的使用”。该政策将加速规范全国范围内医疗服务收费价格,并按病种收费在全国推广做好准备。受益于价格项目的统一,国产诊断产品的价格优势将进一步突出,有望加快进口替代的进程。	
8	《“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国发〔2012〕28号）	提出加快培育和发展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等七战略性新兴产业。在生物产业中,提出:研究开发预防、诊断、治疗、康复、卫生应急装备和新型生物医药材料的关键技术与核心部件,形成一批适合大中型医院使用、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端诊疗产品;大力开发高性价比、高可靠性的临床诊断、治疗、康复产品,促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和服务能力提升。	2012.07.25
9	《国务院关于印发生物产业规划的通知》（国发〔2012〕65号）	要求大力发展新型体外诊断产品,围绕早期筛查、临床诊断、疗效评价、治疗预后、出生缺陷诊断等需求,开发高通量、高精度的检测仪器、试剂和体外诊断系统;加快发展分子诊断、生物芯片等新兴技术,加速免疫、生物标志物、个体化医疗、病原体等体外诊断产品的产业化;发展可现场快速检测的血液、生化、免疫、病原体等体外诊断仪器及试剂的制备技术,促进规模化生产;建设体外诊断试剂研发和产业化平台,加强原料酶、诊断性抗体等试剂原料基地建设,构建量值溯源体系及其参考实验室网络,推动我国体外诊断产业的发展。	2013.01.06
10	《国务院关于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3〕40号）	提出到2020年,基本建立覆盖全生命周期、内涵丰富、结构合理的健康服务业体系,打造一批知名品牌和良性循环的健康服务产业集群,并形成一定的国际竞争力,基本满足广大人民群众的健康服务需求。健康服务业总规模达到8万亿元以上,成为推动经济社会持续发展的重要力量。	2013.09.28

（四）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发展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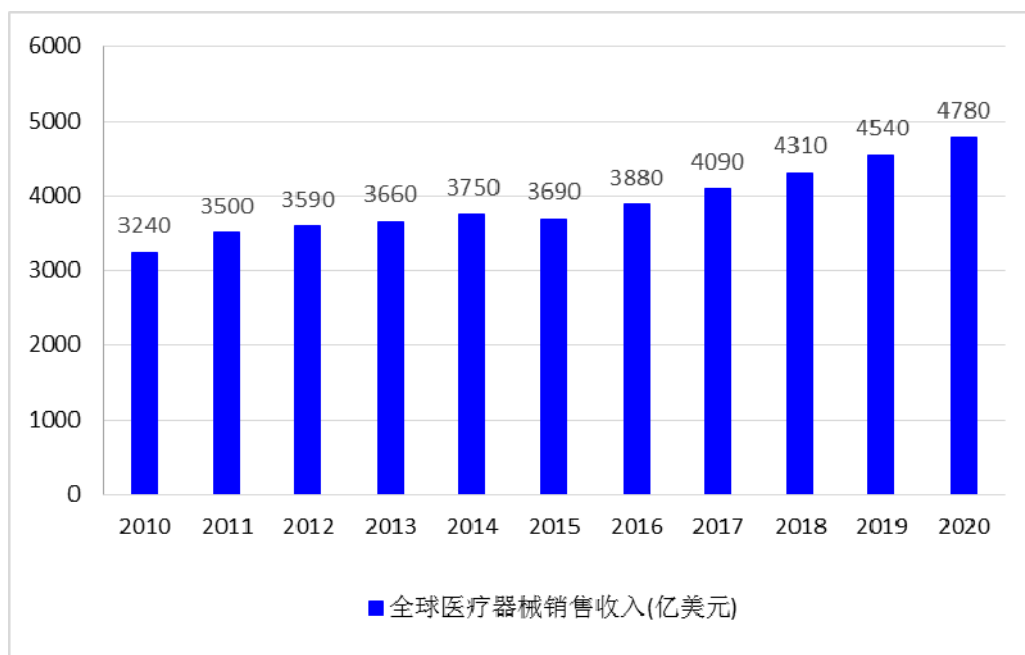
1、医疗器械行业总体发展概况

医疗器械行业是医疗服务、公共卫生体系中重要的基础产业,其发展水平较大程度上决定了疾病诊治与医学服务的水平,进而对人类健康水平产生重要影响,是各国支持大力发展的重要产业。

（1）全球医疗器械行业概况

根据 EvaluateMedTech 的预测,2020 年全球医疗器械市场将达到 4,780 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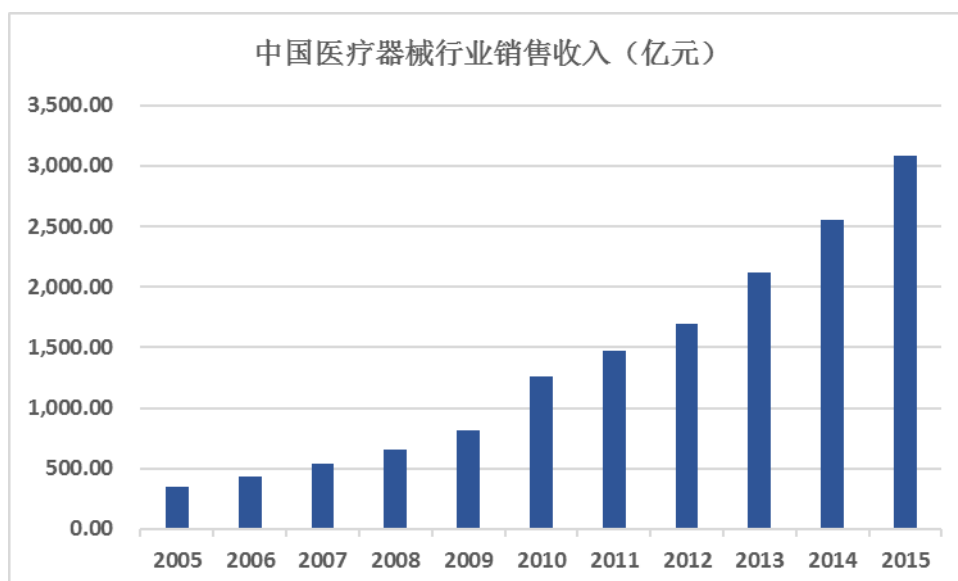
美元，2016 年至 2020 年间的复合年均增长率为 5.35%。



数据来源: Kalorama Information 《The Global Market for Medical Devices》; EvaluateMedTech 《World Preview 2015, Outlook to 2020》

(2) 我国医疗器械行业概况

受到我国医疗器械产业技术进步的推动和医疗卫生市场需求快速增长的拉动，我国医疗器械产业发展迅速，2005 年至 2015 年间复合增长率 24.19%，远高于同期全球医疗器械产业和我国国民经济的平均增速。由于医疗器械产业的快速发展，我国逐渐成为全球主要的医疗器械产品生产地和出口国。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WIN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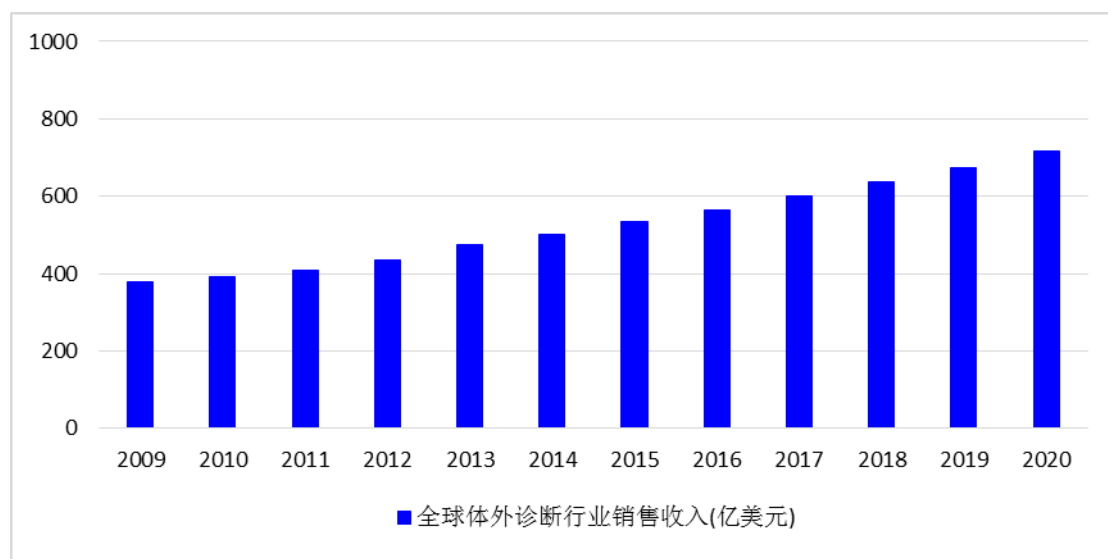
2、体外诊断行业总体发展概况

(1) 全球体外诊断市场

全球体外诊断市场呈现出三个特点：全球体外诊断市场保持快速增长；市场仍然主要集中在北美、欧洲、日本等发达国家和地区；新兴市场高速增长，成为拉动全球体外诊断市场增长的重要驱动力。

①全球体外诊断市场快速增长

根据 EvaluateMedTech 的统计和预测，2014 年体外诊断产品销售收入占全球医疗器械的 13.30%，至 2020 年体外诊断产品仍然是占比最高的子行业。2020 年体外诊断产品销售额约为 672.77 亿美元，在全球医疗器械销售额中占比 14.10%，2014-2020 年间的复合年均增长率达 5.11%，高于同期医疗器械行业整体 4.10% 的增速。



数据来源：GlobalData: In Vitro Diagnostics Market; EvaluateMedTech 《World Preview 2015, Outlook to 2020》

②市场仍然主要集中在北美、欧洲、日本等发达国家和地区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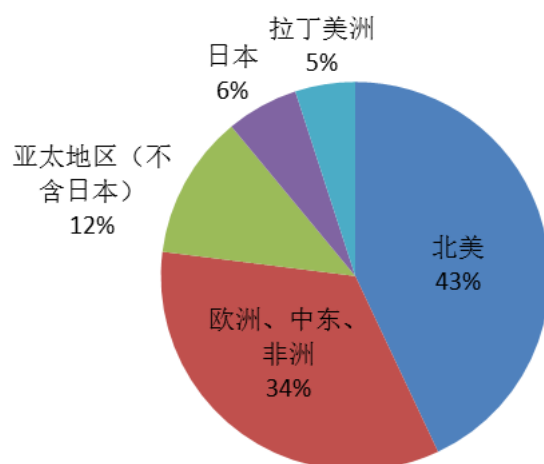
¹ 数据来源：EDMA 官网（www.edma-ivd.be）2015 年发布、EAC 官网（www.eacorp.com）2016 年发布

体外诊断市场规模与各地区的人口总数、医疗保障水平、人均医疗支出、医疗技术及服务水平等因素密切相关。

目前，体外诊断市场仍然主要集中在北美、欧洲、日本等发达国家和地区。

根据 EDMA、EAC 的统计数据，2015 年度，北美市场规模为 234 亿美元，占全球市场的百分比为 43%；欧洲、中东和非洲市场规模合计为 184 亿美元，占全球市场的百分比为 34%；日本市场规模为 36 亿美元，占全球市场的百分比为 6%。

2015年全球各地区体外诊断市场规模占比



数据来源：EDMA、EAC

③新兴市场高速增长，成为拉动全球体外诊断市场增长的重要驱动力、市场规模占比不断提升

2008 年以后，欧美地区受经济危机影响，市场规模增长速度放缓，而中国、印度等新兴市场近年则一直保持两位数的高速增长，成为拉动全球体外诊断市场总体规模增长的重要驱动力。

其中，2010 年至 2013 年，中国的体外诊断市场平均复合增长率在 20%以上。根据 McEvoy & Farmer 的预测，未来几年中国市场的平均复合增长率在 15%-20%²间，到 2017 年将超过日本成为全球第二大体外诊断产品消费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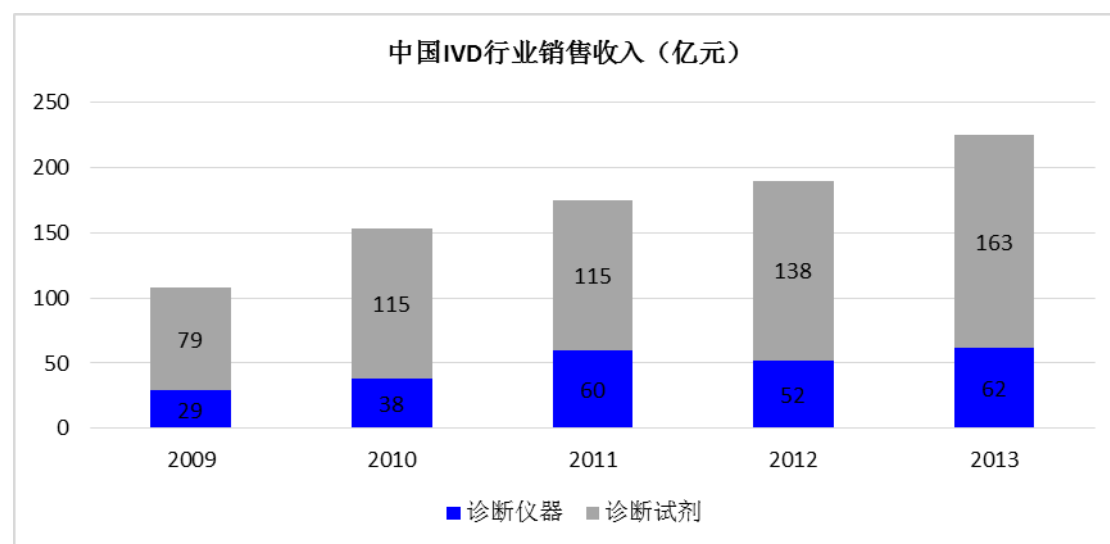
² 数据来源：McEvoy & Farmer《中国体外临床诊断市场》，McEvoy & Farmer 官网（www.mcevoyandfarmer.com）2014 年发布

伴随中国、印度、拉美等发展中国家经济高速发展，医疗卫生体系建设投入、人均医疗支出不断提高，中国、印度、拉美等新兴市场的市场规模占比正在不断提升。

(2) 我国体外诊断市场

①我国体外诊断市场规模高速增长、市场空间巨大

2010年至2013年间，我国体外诊断市场平均复合增长率在20%以上。2013年我国体外诊断市场规模约为225亿元，其中诊断仪器约62亿元，诊断试剂约163亿元。



数据来源：Researchandmarkets: 《Research and Forecast of China IVD Reagent (In Vitro Diagnostic Reagent) Industry, 2014-2018》；Kalorama Information、McEvoy&Farmer、Huidian Research

根据 McEvoy & Farmer 的预测，未来几年中国市场的平均复合增长率在15%-20%³间，到2017年将超过日本成为全球第二大体外诊断产品消费国。

我国体外诊断产业发展始于20世纪80年代，目前仍处于发展阶段。2013年我国体外诊断市场规模仅占全球的7.77%左右，但人口占世界人口的20%左右，与北美、欧洲、日本等成熟市场相比，人均的体外诊断产品的消费额差距巨

³ 数据来源：McEvoy & Farmer 《中国体外临床诊断市场》，McEvoy & Farmer 官网（www.mcevoyandfarmer.com）2014年发布

大，这就决定我国体外诊断市场未来拥有巨大的发展空间。

②现有竞争格局正在发生变化

我国体外诊断市场现有的竞争格局主要表现为：全球体外诊断产品生产企业的龙头企业占据了高端（三级甲等医院）市场的绝大部分市场份额；国内体外诊断产品生产企业占据了国内三级甲等以下等级医院及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市场的绝大部分市场份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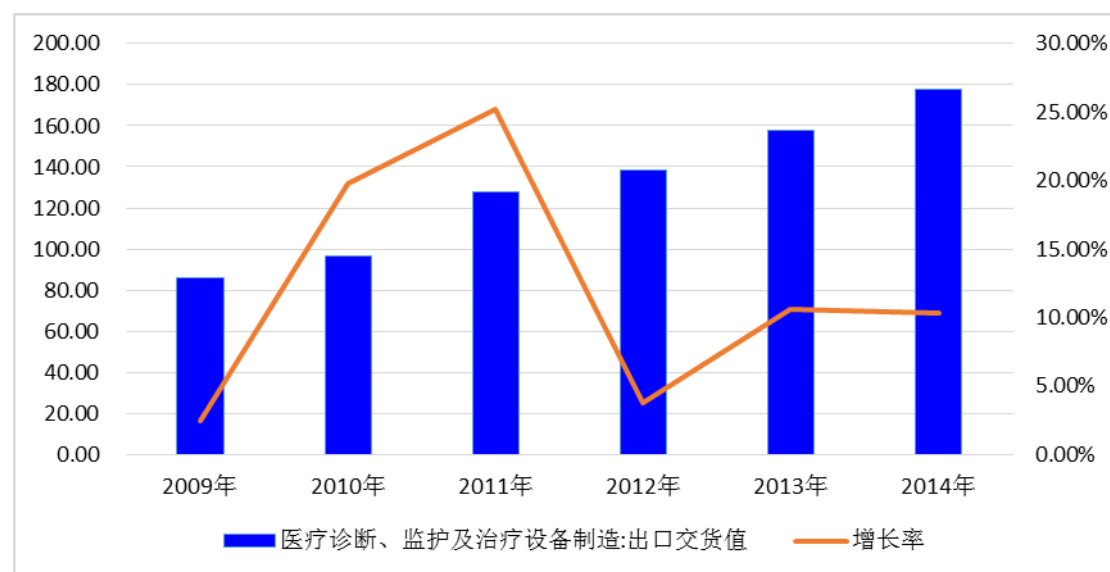
随着国内企业多年发展和积累，部分企业已经具备了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和产品制造实力，其产品也开始逐步进入高端市场，如本公司的 RAC-1800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Hemaray 83 全自动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及配套试剂、Hemaray 86 全自动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及配套试剂等产品已经开始进入三级甲等医院，国内市场的竞争格局正在发生变化。

未来，随着国内体外诊断产品生产企业的技术力量和生产实力进一步提升，国内市场的现有竞争格局将会发生快速变化。

③国内体外诊断产品逐步打开海外市场

随着国内企业多年的发展和积累，部分企业已经具备了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和产品制造实力，在国际市场上也逐步形成了良好的口碑和品牌。特别是一些技术力量雄厚的企业，已经在国际市场上占有了一定的份额，国外销售已经成为这些企业销售收入的主要构成部分。如本公司，报告期内，国外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达到了 50%左右。

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仪器制造出口金额如下：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五）体外诊断行业的发展特点

1、研发能力是企业持续生存和发展的基础，也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体现

医疗电子仪器行业客户需求变化迅速，行业内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取决于技术研发能力和持续创新能力。随着新的病理发现和检测技术的不断出现，要求企业具备强大的产品研发能力，能够对体外诊断产品的技术和性能进行持续的开发、改进和创新，才能使得产品不断满足市场的需求变化，为企业带来持续发展。

可见，研发能力和持续创新能力是行业内企业持续生存和发展的基础，也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体现。

2、产品质量是企业成功的关键

现代医学诊断特别是基础医疗诊断所需的大部分信息是通过体外诊断方式获取，因此，体外诊断被誉为“医生的眼睛”。由于其在医疗诊断、疾病预防和治疗过程中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因此体外诊断仪器及试剂必须要做到检测准确、性能稳定。任何企业要想获得客户的认可最根本的还是要依赖可靠的质量。良好的、过硬的、稳定的产品质量，才是企业成功的关键。

3、国内外体外诊断市场发展不平衡

从全球体外诊断市场来看存在如下两个方面的不平衡：地区分布不平衡，

2012年北美、欧盟、日本三个地区的市场份额合计占全球体外诊断市场份额的78%；不同地区的增长率差异较大，发达国家体外诊断市场已趋于成熟，呈缓慢增长的趋势，而中国、印度、拉美等新兴市场的市场的增长率较快，规模占比正在不断提升。

从国内体外诊断市场来看，也存在东部沿海地区与中西部地区医疗资源配置的不平衡；同时在同一地区内部，中心城市与小城镇、乡村间也存在着医疗资源配置严重不平衡的情形。

体外诊断市场发展不平衡使得体外诊断市场需求和未来发展趋势呈现出多元化的特点：

(1) 地区医疗设施水平的发展不均衡，使得体外诊断仪器市场呈现两种不同的市场需求状态：在医疗设施水平较高的市场，对产品升级换代的需求旺盛；在医疗设施水平较低的市场，对基本的医疗仪器的需求旺盛。

(2) 不同医疗机构接诊人数的差异，也使得体外诊断仪器的市场需求呈现出不同的状态：接诊人数多的医疗机构需要大型、全自动的诊断仪器，以便提升诊断速度和工作效率；接诊人数少的医疗机构需要小型、半自动的诊断仪器，以提升操作的灵活性，同时节省诊断成本。

(3) 诊断试剂的市场空间和容量会大于诊断仪器的市场空间和容量。

4、产品性价比是企业提升市场占有率的核心因素

随着体外诊断产品各项应用技术的不断成熟和发展，各国政府、医疗卫生机构在基础医疗领域内的采购日益注重产品的性价比，在产品具有稳定产品质量的前提下，更侧重于采购价格实惠、适应医疗机构诊疗特点的产品。因此，未来体外诊断产品的性价比、实用性逐渐成为影响终端客户采购决策的重要因素。拥有较高性价比产品的企业，会在未来市场竞争中逐步显现优势，市场占有率会得到逐步提升。

5、基础医疗发展是行业增长的主要驱动力

体外诊断产品是基础医疗领域内的重要医疗装备，包含基层医疗、大中型医院基本医疗服务在内的基础医疗的持续发展，是带动体外诊断行业发展的主要驱

动力。

（1）全球基础医疗发展

全球医疗卫生机构中 80%以上由基层医疗机构组成，基层医疗机构承担着非中心城市人口医疗服务的大部分职能。全球各国特别是欠发达国家医疗卫生服务覆盖范围不足，其将长期投入建设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以增加基层医疗机构数量、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装备和服务水平。

同时，各国正加强对大中型医院基本医疗服务的建设，通过对基本医疗服务所需的医疗装备、设施的投资建设，提高和完善大中型医院基本医疗服务的能力，以满足中心城市不断增长的居民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

体外诊断产品作为基础医疗中的重要医疗装备，其市场需求将受全球基础医疗发展的拉动。

（2）我国基础医疗发展

近年来，在国家财政的支持下，我国医疗装备的整体水平有了大幅提高，在大城市、大医院，尤其是三级甲等医院的装备，已经达到了相当高的水平，但是，我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装备配置总体水平仍然偏低，与居民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存在一定差距，仍有较大的提升和改善空间。

国内企业多年发展和积累，部分企业已经具备了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和产品制造实力，其产品也开始逐步进入高端市场，实现了进口替代。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仪器提升和改善的需求和高端市场的需求，将带动我国体外诊断行业的快速发展。

（六）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我国体外诊断行业经过几十年的发展，特别是近十年的高速发展，在位企业已经形成了一定的技术、渠道和品牌的积累，加上医疗器械行业较为严格的监督管理体制，形成了体外诊断行业较高的进入壁垒，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资质认证壁垒

体外诊断仪器及试剂主要属于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国家对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的生产采取产品注册和生产许可证制度，相关产品需经由监管机构指定的医疗器械检测机构检测及临床试验合格后，才能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同时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的生产企业应在医疗器械的生产、技术和质量控制方面具备较高的专业能力，并经审批取得《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后才能开展生产。

产品注册和生产许可证制度规定，使得新进入行业的企业只有在经过较长时间的产品研发和临床测试，并具有稳定的产品量产能力和质量控制能力后，才能开展产品的生产、销售工作，从而形成了进入行业的较高时间成本和资金成本。

2、技术与人才壁垒

体外诊断行业属于知识密集型行业，体外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的研发处于多学科交叉领域，涉及临床医学、生物化学、电子技术、计算机技术、传感器技术、信号处理技术、精密机械等多专业学科知识。体外诊断产品跨专业应用、多技术融汇、技术更新快等特点使其研发技术难度大，需具备复合知识结构、经验丰富的技术团队进行长期研发试验，对于新进入行业企业形成了较高的技术和人才壁垒。

3、客户与品牌壁垒

体外诊断产品与人的生命健康息息相关，体外诊断产品的使用者对于体外诊断检测分析结果的准确性、一致性等要求高，从而要求体外诊断产品具备稳定的产品质量以及使用者对仪器具备较高的操作熟练度。

行业领先的企业已积累较大规模的终端客户群体和良好的品牌知名度，这对新进入企业构成了客户与品牌壁垒。

4、客户服务网络壁垒

体外诊断产品的精密性和技术复杂性，决定了客户对产品的技术支持的服务水平和及时性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对于体外诊断产品的生产企业而言，通过建设覆盖面广的客户服务网络，积累大量客户的产品信息反馈和长期客户服务经验，能够对新进入行业企业形成短期内难以复制的市场竞争优势。

（七）行业技术水平及行业特征

1、行业技术水平及发展趋势

体外诊断产品技术在高端市场，产品继续朝高速化、模块化的全自动化流水线工作台发展；在常规小型设备市场，产品主要朝小型化、人性化操作、无线传输、移动医疗等方向发展。

同时，体外诊断产品向检验检疫和食品安全领域进一步拓展。

2、行业经营模式

我国体外诊断行业大多数企业的采购模式：根据销售预测和生产计划自主采购所需原材料。

我国体外诊断行业大多数企业的生产模式：以销定产、适量备货。

我国体外诊断行业大多数企业的销售模式：以经销商销售为主、直销为辅。

3、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1）周期性

体外诊断仪器及试剂生产行业没有明显的周期性。

（2）区域性

我国形成了长三角、珠三角和京津环渤海湾三大医疗器械产业聚集区，三大区域医疗器械总产值和销售额占全国总量的 80%以上。

以深圳为中心的珠三角凭借电子产业发达的优势，以研发生产综合性高科技医疗器械产品为主。作为珠三角的中心城市，深圳具有原材料供应便利的优势，同时深圳作为首个国家创新型城市试点，吸引了众多高级人才。

（3）季节性

体外诊断仪器及试剂生产行业没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八）主要竞争对手

1、国外主要竞争对手

(1) 罗氏公司 (ROCHE GROUP)

罗氏公司成立于 1896 年，总部位于瑞士巴塞尔，是制药和诊断领域全球领先的世界 500 强企业。其中，在全球体外诊断领域，罗氏公司市场占有率常年排名第一，能够提供专业诊断、分子诊断、试纸诊断、糖尿病护理等种类齐全的体外诊断产品。罗氏公司于 2000 年 8 月在上海外高桥保税区设立全资子公司罗氏诊断产品（上海）有限公司负责开展中国大陆的诊断产品业务。

(2) 西门子 (SIEMENS)

西门子医疗系统集团的总部设在美国宾夕法尼亚州马尔文和德国爱尔兰根，是全球医疗领域最大的设备和解决方案提供商。其业务涉及用于诊断与治疗的影像系统，电子医学和听力技术；向医院、诊所提供优化业务流程、提高工作效率的 IT 解决方案；以及从数据管理到疾病预防、治疗和护理过程管理的系列服务。其研发、生产和销售延伸到了世界各地，目前在 120 多个国家设有代表处。

(3) 丹娜赫 (DANAHER)

丹娜赫集团成立于 1984 年，总部位于华盛顿，其业务涉及电子和测试业务、环境保护业务、医疗技术业务、运动控制业务、产品识别业务和工具与部件业务。丹娜赫从 2004 年进军体外诊断领域，2011 年收购贝克曼库尔特。丹娜赫在体外诊断领域主要制造销售生化分析、免疫分析、血细胞分析、蛋白分析等产品。

(4) 雅培公司 (ABBOTT LABORATORIES)

雅培公司于 1888 年在美国芝加哥由雅培医生创办，历经百年发展，如今已发展成医药及营养产品多元化的世界 500 强企业，产品涉及营养品、药品、医疗器械、诊断仪器及试剂领域。雅培公司在体外诊断领域主要生产制造生化、免疫、血液学、分子诊断、血糖仪和快速诊断等产品。

(5) 希森美康 (SYSMEX CORPORATION)

希森美康创建于 1968 年，总部在日本神户市，原名为日本东亚医用电子株式会社，主要致力于体外诊断领域，是全球知名的临床检验综合方案提供商。希

森美康在血液分析、凝血分析、尿沉渣分析领域处于世界领先地位，现在中国、欧洲、美洲、亚太地区等国家设有 40 余个分支机构。

(6) 日立 (HITACHI)

全球领先的设备生产商，其生产的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在质量和性能上表现卓越。在我国的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市场中，日立占据约 30-40% 的市场份额，市场占有率第一。

2、国内主要竞争对手

(1)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迈瑞医疗成立于 1999 年，是国内主要的高科技医疗设备研发制造商，产品涉及生命信息与支持、体外诊断、数字超声、医学影像四大领域，其中体外诊断产品包括生化分析、免疫分析、血液细胞分析、尿液分析等系列产品。截至 2016 年末，公司员工人数为 7,651 人，2016 年营业收入为 90.32 亿元，净利润为 17.46 亿元。

(2)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科华生物成立于 1981 年，是国内首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诊断用品专业公司，融合产品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公司产品涵盖生化分析、免疫分析、血细胞分析、分子诊断、快速诊断、真空采血系统等系列产品。截至 2016 年末，公司员工人数为 1,007 人，2016 年营业收入为 13.97 亿元，净利润为 2.31 亿元。

(3) 长春迪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迪瑞医疗成立于 1992 年，是国内领先的医疗检验仪器及配套试纸试剂制造商，主要从事尿液分析、尿沉渣分析、生化分析、血细胞分析等医疗检验仪器以及配套试纸试剂（含校准品、质控液等）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截至 2016 年末，公司员工人数为 1,601 人，2016 年营业收入为 7.59 亿元，净利润为 1.58 亿元。

(4) 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迈克生物成立于 1994 年，主营业务是自主研发、生产和销售体外诊断产品以及代理销售国外知名品牌的体外诊断产品，包括生化分析、免疫分析、血液体

分析、体液分析和微生物诊断等系列产品。截至 2016 年末，公司员工人数为 1,591 人，2016 年营业收入为 14.89 亿元，净利润为 3.29 亿元。

（5）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九强生物成立于 2001 年，主要从事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少量代理销售生化分析仪器。截至 2016 年末，公司员工人数为 295 人，2016 年营业收入为 6.67 亿元，净利润为 2.72 亿元。

（九）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及竞争优势

1、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在体外诊断仪器市场取得了一定的市场领先地位。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0,030.57 万元、19,766.35 万元、21,361.46 万元和 11,969.91 万元，其中，仪器产品营业收入分别为 18,174.10 万元、17,602.66 万元、19,016.20 万元和 10,491.19 万元。

未来，随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在体外诊断市场的份额将继续提高、竞争优势和竞争地位将进一步巩固和提升。

2、竞争优势

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公司形成了丰富的创新产品、较强的研发能力、严格的成本控制、产品高性价比、完善的营销网络、高效的信息化管理等竞争优势，具体如下：

（1）产品优势

①基于持续研发能力而不断推出新产品的优势

公司多年来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不断创新，历经产品从半自动系列产品到全自动系列产品，并凭借在仪器方面积累的研发技术经验，逐渐向配套诊断试剂方向拓展。公司目前已形成 80 多个品种的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通过持续不断

的推出创新产品，满足了客户的多样化需求，从而提升了客户的使用黏度。

②基于对现有产品持续改进能力的优势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坚持自主研发创新和产品升级，能够在现有自主创新系列产品的的基础上，结合最新的前沿技术和多样化的客户需求，通过产品功能的丰富、操作软件的开发升级、互联网应用的完善等，不断实现现有产品的更新换代，以更好的满足客户的需求。

③基于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形成的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贯坚持以优质的产品和专业的技术支持服务于客户，以“制造标准，制造信赖”为公司的品质控制理念。公司形成了强大的产品质量控制能力，建立了涵盖研发、供应链、管理、销售及售后服务的多层次、全方位的质量管理体系，连续多年获得德国 TUV 的 ISO9001 和 ISO13485 体系认证，公司主要产品均通过了 CFDA 注册、欧盟电磁兼容性指令(EMC)和 LVD 安全(低压电器指令)检测，取得 CE 认证等多项国际、国内产品质量体系的认证或注册，产品质量获得国内外客户的认可。

(2) 研发优势

①研发团队

公司拥有一支高素质的研发队伍，汇聚了临床医学、生物化学、电子技术、计算机技术、传感器技术、信号处理技术和精密机械等不同领域的专业人才，为公司的长期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研发人员共有 81 人，占职工总数的 16.27%。

②研发专利

作为国内具有一定市场领先地位的体外诊断企业，公司立足自主研发创新，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研发费用投入分别为 1,729.75 万元、2,074.07 万元、2,053.31 万元和 972.86 万元，较高的研发费用投入为公司带来了丰富的研发成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拥有 39 项专利技术，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28 项，36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24 项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公司产

品均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持续的自主创新能力和丰富的成果积累为公司快速增长奠定了坚实基础。

③技术储备

公司凭借着雄厚的研发实力和长期的技术积累，全面掌握生化分析仪、酶标分析仪、高速洗板机、凝血分析仪、血细胞分析仪等产品的关键技术，拥有光栅系统集成、光纤传导、高精度加注液技术、光学柔性系统技术、半导体激光散射技术等核心技术，部分技术如细胞恒温孵育技术、鞘流技术、强力真空处理技术等达到行业领先水平。领先的技术实力和丰富的技术储备增强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3) 成本优势

①高效的供应链管理

公司针对医疗电子仪器行业订单的小批量、多种类、交付响应时间短等特点，建立了 ERP 系统，实现销售需求、原材料采购、生产制造到发货全流程的信息化管理。信息化管理系统使得公司在生产安排方面，可以根据销售预测和销售订单的信息来安排生产、控制库存，又能确保在最短时间满足客户订单的交付要求，从而降低库存成本和存货跌价损失；信息化管理系统，使得公司在原材料采购方面，可以根据生产合理安排采购，在保证生产需求的同时，合理降低库存，从而降低企业成本。

②快速响应的柔性制造

在生产上，公司采用可根据产品工艺特点和客户订单情况灵活调整柔性生产线，对订单进行快速响应，以快速满足不同客户对产品种类和供应效率的要求。

③全过程的成本管理

公司将成本意识贯穿产品生命周期全过程，实施生命周期全过程成本管理，从产品预研、立项、设计、转换、试产、到批量生产，成本要素都是评审的重要环节；此外，公司按照质量体系的要求持续优化供应链各环节的管理，系统地有效控制产品成本及各项费用，在产品质量不断提升的同时有效控制成本，产品毛利率连续多年保持在 50%以上，在全球客户对性价比重视程度不断提升的情况下

取得了较强的竞争优势。

（4）性价比优势

经过长期的研发和生产经验积累，公司部分产品的技术性能已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同时，公司凭借如下优势，在产品质量不断提升的同时，又有效控制了成本：

①靠近原材料供应地，使得公司的采购成本具有优势。深圳是国家创新型城市，“自主创新”是城市发展的主导战略。强大的研发创新能力，良好的产业配套环境是深圳的特色。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和外协厂商，在深圳本地基本可以得到满足，这使得公司具有靠近原材料市场的天然优势，这种优势将直接转换为公司的材料采购成本相对较低的优势。

②公司高效的供应链管理、快速响应的柔性制造、全过程的成本管理等管理措施使得公司产品具备了成本优势。

公司在产品质量不断提升的同时，有效控制成本，在全球客户对性价比重视程度不断提升的情况下取得了较强的竞争优势，为公司在未来市场竞争中逐步提升市场占有率提供了保障。

（5）营销优势

①完善的营销网络

目前，公司已经建立了覆盖全国并延伸国际市场的营销网络。

在国内销售方面，公司形成了“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在国内共有477家经销商，销售网络基本覆盖全国所有省份。

在国际销售方面，公司自成立伊始就具备了国际化视野，重视国际化的探索。通过多年国际化运营的积累，公司逐步形成了经销商模式和ODM模式相结合的销售模式。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在海外共有157家经销商，同时，公司与多家国际知名的医疗器械公司进行深度ODM合作，如HUMAN、HIGH TECHNOLOGY等ODM客户。公司基本建立了覆盖亚太、欧美和非洲地区的客户网

络。

公司与同行业企业的国内国外销售占比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国内销售比例	国外销售比例	国内销售比例	国外销售比例	国内销售比例	国外销售比例
1	迈瑞医疗	50.00%	50.00%	46.28%	53.72%	45.09%	54.91%
2	迪瑞医疗	78.46%	21.54%	76.99%	23.01%	66.91%	33.09%
3	科华生物	90.93%	9.07%	96.68%	3.32%	92.93%	7.07%
4	九强生物	94.66%	5.34%	98.17%	1.83%	99.26%	0.74%
5	迈克生物	99.95%	0.05%	100.00%	0.00%	99.96%	0.04%
6	安图生物	97.32%	2.68%	96.87%	3.13%	96.59%	3.41%
本公司		57.13%	42.87%	54.30%	45.70%	50.91%	49.09%

数据来源：同行业企业的的数据取自其公开披露信息，本公司数据来自于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②强大的营销团队优势

体外诊断行业是技术专业性强行业，需要掌握专业知识的业务人员与经销商、ODM 合作商及其终端客户交流，方可真实了解其专业需求，推进销售的顺利完成。本公司通过持续高频率的培训和人才引进，打造了一支具备专业临床应用知识、产品知识和营销知识的营销团队。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国内营销人员 72 人、国际营销人员 20 人、市场部人员 4 人，共 96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19.28%；公司营销团队负责市场开拓及产品推广，参加医疗器械专业展览会及 IVD 领域专业学术会；发展经销商渠道，对其提供销售业务及专业知识培训等支持，了解终端客户的专业需求，有效促进了产品销售的实现和持续的客户服务。

③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和专业的技术支持

体外诊断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因此对售后人员的技术要求很强。公司自成立以来就非常重视客户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建立了客户售后信息系统、完善的国内外售后服务体系。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国内客户服务部共有 75 名售后技术服务人员，基本以上门服务方式为主，通过现场服务及时为用户解决问题，并进行技术培训。

对于国外用户，公司在挑选经销商之前也会考察其能否承担一定的技术服

务、配备一定的客服人员来协助解决售后问题，并对一定规模的产品经销商进行技术培训，提供完善的维修手册、在线视频指导等服务。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国际售后技术服务人员 11 名。

（6）管理优势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具有十五年以上的体外诊断行业技术和管理从业经历，具备丰富的从业经验，拥有较强学术专业背景，并具有开放的国际化视野。在公司十余年的发展过程中，通过不断完善公司的管理体系，积极应对各种变化和市场发展，实现了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和国际化。

同时，公司还大力推广从研发、销售、服务、供应链等管理方面的信息化应用，建立了适合公司发展的 OA、ERP、客户信息管理、研发流程及加密系统等自动化办公系统，使得公司在整体运营上具备了系统性的管理优势，并且经过不断的探索和改进，已经实现制度化管理、各项制度及规范已趋成熟。

3、竞争劣势

（1）公司市场占有率有待进一步提升

公司在体外诊断行业的市场占有率仍有待进一步提升。公司需要进一步提升品牌的市场知名度，并扩大市场份额。

（2）总体技术水平和国外知名企业仍存在一定差距

与国际知名医疗企业相比，由于国内医疗器械产业起步较晚，总体技术水平和国外相比，仍存在一定差距，具体体现在高端人才引进、前沿技术研发、产品专利储备、高端产品市场等方面。

（十）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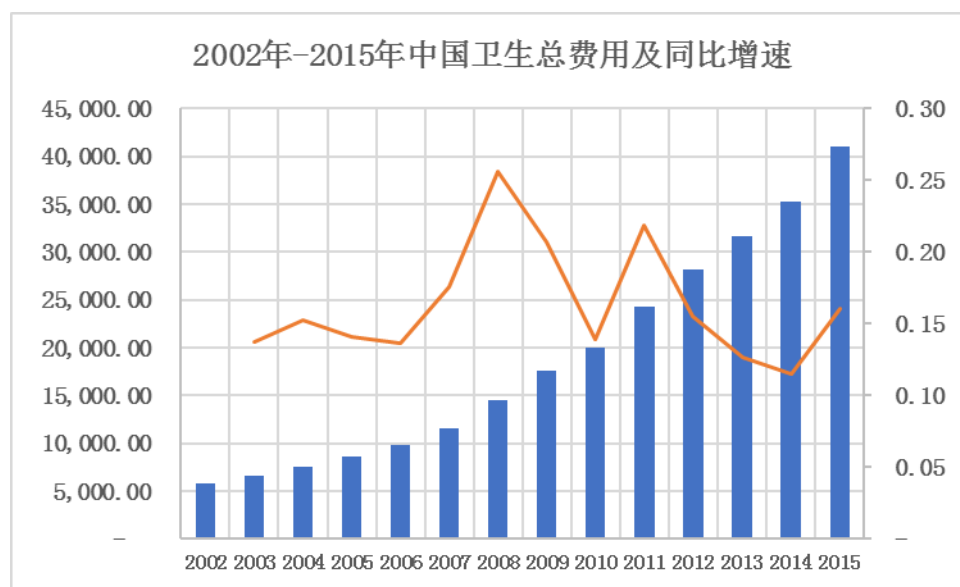
1、有利因素

（1）我国医疗卫生投入和医疗诊断需求持续增长⁴

⁴ 数据来源：2016 中国卫生统计年鉴、世界卫生组织

①我国卫生总费用增长，带动医疗器械市场需求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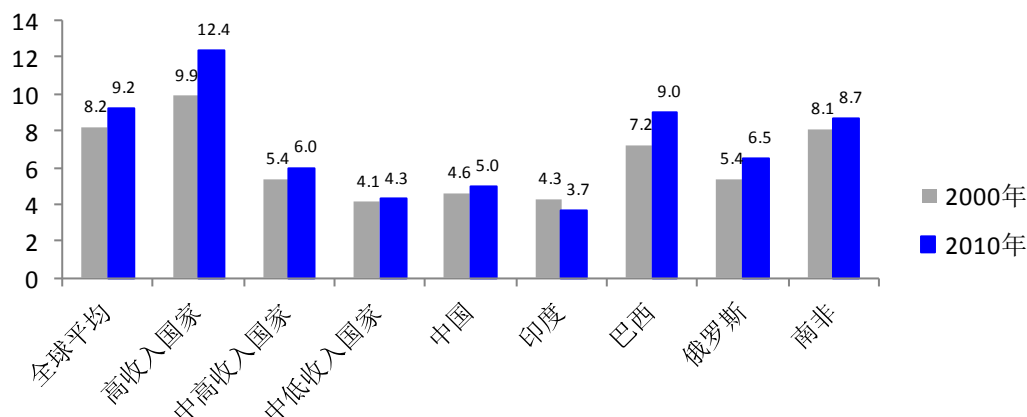
2002年至2015年，我国卫生总费用从5,790.03亿元增长至40,974.64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16.24%。同时，我国人均卫生费用从450.70元增长至2,980.80元，年复合增长率达15.64%。卫生总费用和人均卫生费用保持快速增长。



数据来源：2016 中国卫生统计年鉴、世界卫生组织

从全球水平来看，随着各国卫生费用投入持续增长，卫生总费用占 GDP 比重总体呈上升趋势。2010 年全球各国卫生总费用占 GDP 比重的平均值为 9.2%，其中中高收入国家为 6.0%，中低收入国家为 4.3%。中国 2010 年卫生总费用占 GDP 的比重为 5.0%，处于中低收入国家与中高收入国家水平之间，低于巴西、俄罗斯、南非等主要发展中国家水平。

全球卫生总费用占GDP比重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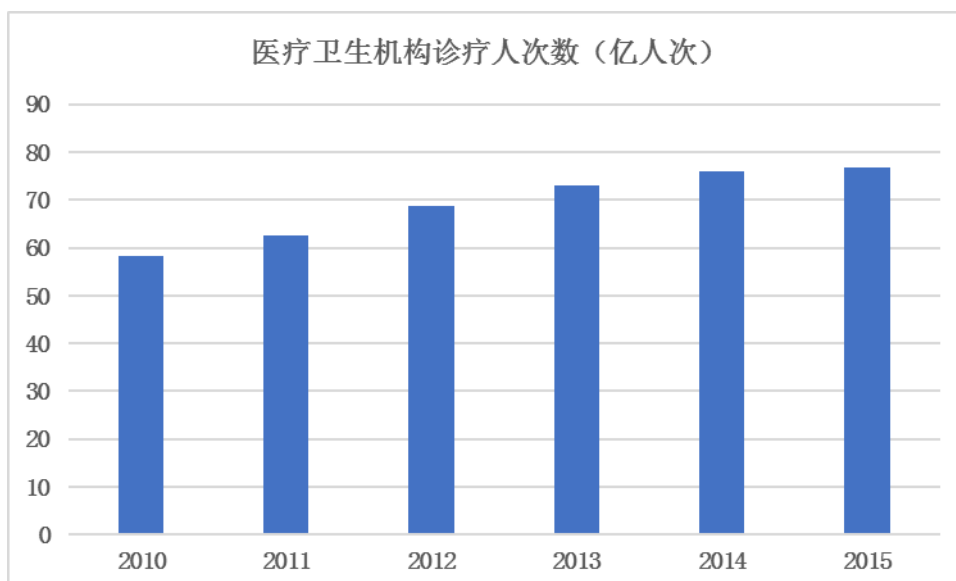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世界卫生组织

中国卫生总费用投入仍显不足，未来仍有较大增长空间。卫生总费用的增长将带动医疗器械市场需求增长，从而为我国体外诊断市场快速增长提供动力。

②我国人口老龄化加速等因素，促进诊疗人次与人均检查费用持续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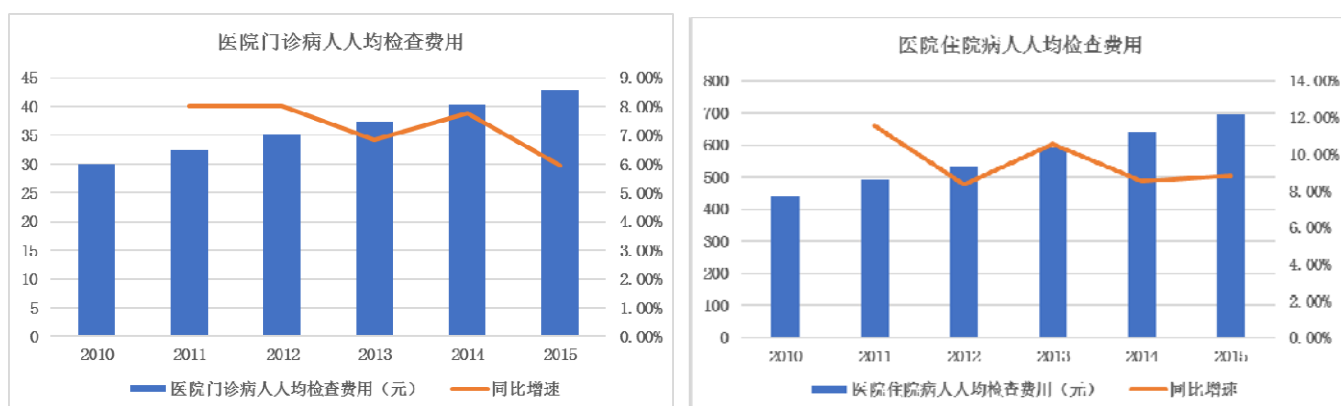
受我国老龄化加速、医疗保险制度覆盖人群增加、居民健康意识提升等因素的影响，我国医疗卫生需求得到较快释放，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人次数和人均检查费用呈现较快增长态势。

2015年全国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人次达76.93亿人次，比上年增加0.92亿人次，2010年至2015年全国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人次年复合增长率5.68%，预计在未来五年仍将保持较快增长趋势。



数据来源：2016 中国卫生统计年鉴、世界卫生组织

2010 年至 2015 年，医院门诊病人人均检查费用从 30.00 元增长至 42.70 元，医院住院病人人均检查费用从 441.60 元增长至 697.20 元，增速均在 6.00% 以上。



数据来源：2016 中国卫生统计年鉴、世界卫生组织

诊疗人次与人均检查费用持续快速增长带来体外诊断市场需求的稳定增长。

（2）国家产业政策的鼓励和支持

体外诊断产业作为促进国家医疗健康发展的重要产业，得到了国家多项产业政策的鼓励和支持。2006 年 2 月，国务院发布的《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将先进医疗设备作为重点领域及其优先主题，指出“重点开发新型治疗和常规诊疗设备、数字化医疗技术、个性化医疗工程技术及设备”。2012 年 1 月 18 日，科技部发布的《医疗器械科技产业“十二五”专项

规划》指出“重点发展基层卫生体系建设急需的普及型先进实用产品，以及临床诊疗必需、严重依赖进口的中高端医疗器械”、重点支持“高性能免疫分析系统、全自动高通量生化分析仪、高性能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自动化微生物检测分析仪等重点产品、核心部件以及新型诊断试剂”。2012年1月19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医药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指出重点开发“体外诊断仪器及试剂：重点开发用于血细胞、生化、免疫、基因、蛋白质、药敏等分析的自动化临床检测系统及配套试剂”。

同时，我国基础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处于高速发展过程中，国家政策对于基础医疗发展进行鼓励和支持，也将带动体外诊断的市场需求和行业发展。在国务院颁布实施的《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中明确指出“完善以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网络为基础的医疗服务体系的公共卫生服务功能”，完成包括“大力发展农村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完善以社区卫生服务为基础的新型城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等一系列发展基础医疗的措施。卫生部等部门颁布的《关于印发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基本标准的通知》、《农村卫生服务体系建设与发展规划》和《农村计划生育服务机构基础设施建设标准》将血细胞分析仪、凝血分析仪、生化分析仪等体外诊断仪器列为县级以下医院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应配置的基本医疗设备。

（3）全球产业转移和我国基础制造业水平提升为行业提供良好的发展环境

随着全球产业转移和我国基础制造业的发展，我国电子、材料加工、精密制造、自动控制等行业技术水平不断提升，产业集群效应突显。对于体外诊断行业而言，包含电子元器件、机械运动部件、材料加工部件等原材料能够得到充足和较低成本的供应，体外诊断产品的研发和制造得到基础学科技术和产品的支持，从而形成了我国体外诊断良好的配套产业和发展环境。

2、不利因素

（1）国外企业的竞争

国内体外诊断产业近年来发展迅猛，国外企业与本土企业间的竞争日益激烈。国外知名企业依靠资金、技术、人才和服务等方面优势，占我国体外诊断市场一半以上市场份额。同时，国外知名企业凭借其资金优势和品牌优势通过收购

国内企业等方式进入国内基础诊断市场，给我国本土体外诊断企业带来强大的竞争压力。

（2）新进入者的威胁

体外诊断行业较高的毛利率水平和巨大的市场空间将促使现有厂商扩产和吸引更多的国内外厂商加入，未来的竞争可能更加激烈，产品价格可能下降，体外诊断企业的利润可能下降，同时，市场份额也可能被新进入企业抢夺，从而对行业内现有的企业造成威胁。

（十一）本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及其上、下游行业对本行业发展的影响

体外诊断行业技术进步、企业成长和市场扩展等都与上下游行业有着密切的关联关系。

上游行业的科技进步将直接影响到医疗器械的技术走向，国家的基础工业，如材料、电子、机械、有色金属等上游行业加工制造能力将影响医疗器械产品的质量、技术水平和成本。在我国大力提倡科技进步和自主创新刺激下，机电一体化、精密制造等制造领域实现跨越式的发展，为医疗器械行业的发展打下良好的基础。

下游行业决定了市场容量。居民的收入水平和国家对医疗卫生的投入决定了消费需求和消费能力，这些都影响和决定医疗器械产品的质量、技术和经济效益。下游行业如医疗组织的水平、社会对医疗服务的需求等都与医疗器械事业的发展有密切的联系。随着居民收入的大幅度提高和国家对医疗卫生投入的日益加大，医疗器械的市场需求将持续快速增长。

三、公司销售及主要客户情况

（一）主要客户群体

本公司国内销售采用“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经销模式的直接客户为国内医疗器械经销商，直销模式的客户为卫生管理部门、医院等机构。

本公司国外销售采用经销商模式和 ODM 模式相结合的销售模式，经销模式的直接客户为国际医疗器械经销商，ODM 模式的客户为国际上有一定知名度的医疗器械公司。

(二) 主要产品和业务经营情况

1、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情况

产品类别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一、生化分析仪（台）	1,790	1,840	102.79%	4,227	4,181	98.91%
1、半自动生化分析仪（台）	1,495	1,519	101.61%	3,626	3,607	99.48%
2、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台）	295	321	108.81%	601	574	95.51%
二、免疫分析仪（台）	1,989	2,028	101.96%	3,827	3,667	95.82%
1、酶标仪（台）	1,114	1,108	99.46%	2,405	2,326	96.72%
2、洗板机（台）	836	878	105.02%	1,358	1,284	94.55%
3、化学发光测定	39	42	107.69%	64	57	89.06%
三、凝血分析仪（台）	798	759	95.11%	1,353	1,280	94.60%
1、半自动凝血分析仪（台）	273	221	80.95%	528	489	92.61%
2、全自动凝血分析仪（台）	525	538	102.48%	825	791	95.88%
四、血细胞分析仪（台）	1,741	1,711	98.28%	2,901	2,971	102.41%
1、三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台）	1,521	1,487	97.76%	2,551	2,631	103.14%
2、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台）	220	224	101.82%	350	340	97.14%
五、试剂				-	-	-
1、生化试剂（盒）	13,685	13,889	101.49%	19,071	18,062	94.71%
2、凝血试剂（盒）	22,875	19,187	83.88%	20,441	20,630	100.92%
3、血细胞分析试剂（升）	385,348	396,755	102.96%	688,722	678,567	98.52%
4、质控、校准品（支）	1,501	1,419	94.54%	2,176	2,096	96.32%
5、其他试剂（盒）	458	476	103.93%	1,582	1,402	88.62%
六、其它产品（台）	534	453	84.83%	991	977	98.59%
产品类别	2015年度			2014年度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一、生化分析仪（台）	4,068	4,100	100.79%	3,985	4,132	103.69%
1、半自动生化分析仪（台）	3,526	3,548	100.62%	3,381	3,512	103.87%
2、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台）	542	552	101.85%	604	620	102.65%
二、免疫分析仪（台）	4,031	4,095	101.59%	4,008	4,216	105.19%
1、酶标仪（台）	2,367	2,395	101.18%	2,420	2,570	106.20%
2、洗板机（台）	1,664	1,700	102.16%	1,588	1,646	103.65%
3、化学发光测定	-	-	-	-	-	-
三、凝血分析仪（台）	1,060	1,070	100.94%	913	1,035	113.36%

1、半自动凝血分析仪（台）	527	532	100.95%	420	429	102.14%
2、全自动凝血分析仪（台）	533	538	100.94%	493	606	122.92%
四、血细胞分析仪（台）	2,888	2,931	101.49%	2,995	3,007	100.40%
1、三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台）	2,542	2,583	101.61%	2,776	2,808	101.15%
2、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台）	346	348	100.58%	219	199	90.87%
五、试剂	-	-	-	-	-	-
1、生化试剂（盒）	19,291	18,862	97.78%	15,820	14,002	88.51%
2、凝血试剂（盒）	8,639	8,217	95.12%	4,041	3,135	77.58%
3、血细胞分析试剂（升）	628,255	602,509	95.90%	619,150	615,062	99.34%
4、质控、校准品（支）	1,674	1,547	92.41%	1,279	1,267	99.06%
5、其他试剂（盒）	2,512	2,512	100.00%	2,669	2,669	100.00%
六、其它产品（台）	995	1,006	101.11%	918	942	102.61%

2、主要产品的平均单价变化情况

产品类别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生化分析仪（元/台）				
1、半自动生化分析仪（元/台）	5,422.58	5,556.97	5,687.69	5,899.73
2、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元/台）	52,202.02	49,533.76	48,559.49	48,370.17
二、免疫分析仪（元/台）				
1、酶标分析仪（元/台）	7,259.32	7,519.04	8,040.94	8,035.30
2、全自动洗板机（元/台）	7,181.01	7,822.52	7,325.92	7,970.04
3、化学发光测定仪（元/台）	163,629.63	207,910.33	-	-
三、凝血分析仪（元/台）				
1、半自动凝血分析仪（元/台）	6,187.89	6,122.44	6,413.70	6,939.54
2、全自动凝血分析仪（元/台）	41,975.15	44,367.13	48,686.63	50,493.93
四、血细胞分析仪（元/台）				
1、三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元/台）	14,184.21	14,388.22	15,704.70	16,169.95
2、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元/台）	44,296.41	51,252.72	53,923.16	60,589.27
五、试剂				
1、生化试剂（元/盒）	104.33	112.88	161.50	170.93
2、凝血试剂（元/盒）	125.95	130.41	169.55	173.38
3、血细胞分析试剂（元/升）	17.62	18.08	19.83	16.29
4、质控、校准品（元/支）	143.30	156.85	148.80	154.37
5、其他试剂（元/盒）	398.31	593.93	422.41	355.82

3、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生化分析仪	2,499.38	21.48%	4,847.64	23.27%

1、半自动生化分析仪	823.69	7.08%	2,004.40	9.62%
2、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1,675.68	14.40%	2,843.24	13.65%
二、免疫分析仪	2,122.07	18.23%	3,938.43	18.91%
1、酶标分析仪	804.33	6.91%	1,748.93	8.40%
2、全自动洗板机	630.49	5.42%	1,004.41	4.82%
3、化学发光测定仪	687.24	5.91%	1,185.09	5.69%
三、凝血分析仪	2,395.02	20.58%	3,808.83	18.28%
1、半自动凝血分析仪	136.75	1.18%	299.39	1.44%
2、全自动凝血分析仪	2,258.26	19.40%	3,509.44	16.85%
四、血细胞分析仪	3,101.43	26.65%	5,528.13	26.54%
1、三分类血细胞分析仪	2,109.19	18.12%	3,785.54	18.17%
2、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	992.24	8.53%	1,742.59	8.36%
五、试剂	1,146.62	9.85%	1,815.94	8.72%
1、生化试剂	144.91	1.25%	203.87	0.98%
2、凝血试剂	241.66	2.08%	269.04	1.29%
3、血细胞分析试剂	720.76	6.19%	1,226.88	5.89%
4、质控、校准品	20.33	0.17%	32.88	0.16%
5、其他试剂	18.96	0.16%	83.27	0.40%
六、其他产品	373.30	3.21%	893.17	4.29%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11,637.81	100.00%	20,832.14	100.00%
产品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生化分析仪	4,698.48	24.22%	5,070.94	25.89%
1、半自动生化分析仪	2,017.99	10.40%	2,071.99	10.58%
2、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2,680.48	13.82%	2,998.95	15.31%
二、免疫分析仪	3,171.21	16.35%	3,376.94	17.24%
1、酶标分析仪	1,925.81	9.93%	2,065.07	10.54%
2、全自动洗板机	1,245.41	6.42%	1,311.87	6.70%
3、化学发光测定仪	-	-	-	-
三、凝血分析仪	2,960.55	15.26%	3,357.64	17.14%
1、半自动凝血分析仪	341.21	1.76%	297.71	1.52%
2、全自动凝血分析仪	2,619.34	13.50%	3,059.93	15.62%
四、血细胞分析仪	5,933.05	30.58%	5,746.25	29.34%
1、三分类血细胞分析仪	4,056.52	20.91%	4,540.52	23.18%
2、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	1,876.53	9.67%	1,205.73	6.16%
五、试剂	1,798.44	9.27%	1,410.16	7.20%
1、生化试剂	304.63	1.57%	239.34	1.22%
2、凝血试剂	139.32	0.72%	54.35	0.28%
3、血细胞分析试剂	1,225.36	6.32%	1,001.93	5.12%
4、质控、校准品	23.02	0.12%	19.56	0.10%
5、其他试剂	106.11	0.55%	94.97	0.48%
六、其他产品	839.37	4.33%	622.33	3.18%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19,401.11	100.00%	19,584.25	100.00%

(三) 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2017年1-6月			
序号	销售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
1	HIGH TECHNOLOGY, INC	1,079.97	9.02%
2	苏州浩欧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664.49	5.55%
3	陕西易通达科贸有限公司	366.67	3.06%
4	四川迪诺科技有限公司	280.77	2.35%
5	HUMAN Gesellschaft für Biochemica und Diagnostica mbH	270.73	2.26%
	合计	2,662.63	22.24%
2016年度			
序号	销售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
1	苏州浩欧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367.52	6.40%
2	HIGH TECHNOLOGY, INC	1,034.06	4.84%
3	SUMILAB	381.30	1.78%
4	Avantor Performance Materials	374.34	1.75%
5	美德太平洋(天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6.51	1.72%
	合计	3,523.73	16.49%
2015年度			
序号	销售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
1	HIGH TECHNOLOGY, INC	600.45	3.04%
2	Avantor Performance Materials	592.17	3.00%
3	Jampar Multiplest Internacional S. R. L (BIOLABTEST E. I. R. L.)	449.78	2.28%
4	HUMAN Gesellschaft für Biochemica und Diagnostica mbH	440.02	2.23%
5	PT. WHIRA PITOE USAHABERSAMA	418.53	2.12%
	合计	2,500.96	12.67%
2014年度			
序号	销售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
1	上海长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818.42	4.09%
2	上海太阳高科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765.24	3.82%
3	HIGH TECHNOLOGY, INC	693.22	3.46%
4	Avantor Performance Materials	678.38	3.39%
5	HUMAN Gesellschaft für Biochemica und Diagnostica mbH	626.08	3.13%
	合计	3,581.34	17.88%

注：Jampar Multiplest Internacional S.R.L 与BIOLABTEST E. I. R. L. 系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联方和持有本公司 5%以上的股东未在前五名客户中占有任何权益。

四、公司采购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一）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供应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机加工件、五金件、塑胶件、电子元器件、外购部件、试剂化学原料、PCBA 件、线束加工件和包装及辅料九大类。

序号	原材料类别	主要采购内容
1	机加工件	光路、孵育台、针管等
2	五金件	机架、机柜、支架等
3	塑胶件	注塑件、吸塑件、吹塑件等
4	电子元器件	电阻、电容、电感、IC、晶振、继电器等
5	外购部件	液晶屏、接头、电机、泵、阀、光学镜片、标准件物料等
6	试剂化学原料	各种固体试剂原料、各种酶类、各类液体试剂原料
7	PCBA 件	PCBA 委外加工件等
8	线束加工件	插座、电缆、插头等
9	包装及辅料	纸箱、木箱、缓冲、螺钉、胶带、防尘罩、玻璃瓶、软桶、印刷品、有铅锡条、抹机布、热缩管、卷式束带、铁氟龙管、助焊剂等

本公司生产的主要能源为电力，深圳地区电力供应充足。

2、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及能源耗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和能源耗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原材料类别	主要采购内容	单位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1	机加工件	光路、孵育台、针管等机械加工件	万件	51.04	897.64	84.91	1,656.63	77.36	1,350.24	73.88	1,231.35
2	外购部件	接头、液晶屏、电机、泵、阀、光学镜片、标准件物料等	万件	68.12	1,826.59	118.23	3,272.29	101.06	2,814.60	96.55	2,785.95
		管路、针管	米	56,633.56	59.79	98,614.37	102.71	97,235.08	113.64	87,985.22	96.74
3	电子元器件	电阻、电容、电感、IC、晶振、继电器等	万件	659.32	538.31	1,104.88	858.25	905.39	725.93	974.14	825.92
4	五金件	机架、机柜、支架等钣金件	万件	24.20	401.49	38.68	698.26	33.98	586.03	30.89	545.69
5	塑胶件	注塑件、吸塑件、吹塑件等	万件	262.66	220.70	456.49	391.27	298.89	285.23	302.12	238.72
6	线束加工件	插座、电缆、插头等	万件	26.21	118.79	42.76	186.98	39.65	169.17	39.87	166.61
7	PCBA加工件	PCBA外协加工	万件	3.05	59.29	5.74	116.04	4.64	98.22	5.81	88.29
8	试剂化学原料	各种固体试剂原料	千克	10,468.98	46.12	12,633.30	77.17	10,388.32	54.96	11,145.60	47.39
		各种酶类	KU	11,880.00	12.27	56,045.00	34.27	28,510.00	22.06	34,290.00	21.84
		各类液体试剂原料	升	329.99	118.35	349.88	64.63	121.72	15.65	82.08	4.92
9	包装及辅料	纸箱、木箱、缓冲、螺钉、胶带、防尘罩、玻璃瓶、软桶、印刷品等	万件	1,279.26	317.45	2,077.66	558.19	1,221.95	435.26	951.68	431.85
		有铅锡条	千克	200.00	0.17	500.00	0.43	500.51	0.50	470.00	0.56
		热缩管、卷	米	1,870.00	0.10	2,930.0	0.20	1,338.06	0.18	1,255.24	0.19

		式结束带、 铁氟龙管				0					
		助焊剂	升	20.00	0.06	10.00	0.03	25.00	0.08	45.00	0.12
10		电	万 度	56.99	52.40	89.50	83.86	72.83	74.73	69.09	73.14

3、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价格情况

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及能源的平均采购价格如下表所示：

序号	原材料类别	主要采购内容	单位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1	机加工件	光路、孵育台、针管等机械加工件	元/件	17.59	19.51	17.45	16.67
2	外购部件	液晶屏、接头、电机、泵、阀、光学镜片、标准件物料等	元/件	26.82	27.68	27.85	28.85
		管路、针管	元/米	10.56	10.42	11.69	11.00
3	电子元器件	电阻、电容、电感、IC、晶振、继电器等	元/件	0.82	0.78	0.80	0.85
4	五金件	机架、机柜、支架等钣金件	元/件	16.59	18.05	17.25	17.66
5	塑胶件	注塑件、吸塑件、吹塑件等	元/件	0.84	0.86	0.95	0.79
6	线束加工件	插座、电缆、插头等	元/件	4.53	4.37	4.27	4.18
7	PCBA加工件	PCBA外协加工	元/件	19.44	20.21	21.16	15.19
8	试剂化学原料	各种固体试剂原料	元/千克	44.05	61.08	52.91	42.52
		各种酶类	元/KU	10.33	6.11	7.74	6.37
		各类液体试剂原料	元/升	3,586.34	1,847.21	1,285.74	599.19
9	包装及辅料	纸箱、木箱、缓冲、螺钉、胶带、防尘罩、玻璃瓶、软桶、印刷品等	元/件	0.25	0.27	0.36	0.45
		有铅锡条	元/千克	8.50	8.60	10.04	11.86
		热缩管、卷式结束带、铁氟龙管	元/米	0.55	0.68	1.33	1.51
		助焊剂	元/升	28.77	28.77	34.00	27.49
10		电	元/度	0.92	0.94	1.03	1.06

报告期内，机加工件、线束加工件、PCBA加工件、试剂化学原料的平均采购单价总体呈现上升的趋势，主要系受到内部采购结构变化、中大型产品的物料采购单价较高以及原材料市场行情变化等因素的综合影响所致。

（二）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2017年1-6月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深圳市杰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298.31	6.46%
2	深圳市佐藤科技有限公司	208.48	4.52%
3	深圳华北工控股份有限公司	203.04	4.40%
4	SMC（广州）气动元件有限公司	169.29	3.67%
5	深圳市锴硕科技有限公司	167.86	3.64%
合计		1,046.99	22.68%
2016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深圳市杰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632.16	7.88%
2	深圳市佐藤科技有限公司	525.32	6.55%
3	怡通机械（深圳）有限公司	351.93	4.39%
4	深圳华北工控股份有限公司	315.75	3.94%
5	SMC（广州）气动元件有限公司	283.57	3.54%
合计		2,108.73	26.30%
2015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深圳市杰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437.91	6.56%
2	SMC（广州）气动元件有限公司	325.86	4.88%
3	怡通机械（深圳）有限公司	316.33	4.74%
4	深圳市佐藤科技有限公司	310.45	4.65%
5	深圳华北工控股份有限公司	303.17	4.54%
小计		1,693.72	25.39%
2014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深圳杰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350.10	5.40%
2	SMC（广州）气动元件有限公司	336.71	5.19%
3	深圳华北工控股份有限公司	314.89	4.85%
4	深圳市精创科技有限公司	266.63	4.11%
5	深圳市佐藤科技有限公司	262.74	4.05%
小计		1,531.08	23.61%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五、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及有关资质情况

（一）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拥有的固定资产主要有房屋及建筑物、电子及其他设备、运输设备等。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分类	取得方式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购买/自建	11,288.14	623.39	-	10,664.75	94.48%
电子及其他设备	购买	2,775.41	1,428.76	-	1,346.66	48.52%
运输设备	购买	845.43	614.29	-	231.14	27.34%
合计	-	14,908.99	2,666.43	-	12,242.55	-

2、房屋建筑物

（1）自有房产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拥有自有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所有权证》证号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情况
1	深房地字第 4000247121 号	深圳软件园 5 栋 201	1,239.66	工业厂房	购买	无
2	深房地字第 4000247122 号	深圳软件园 5 栋 202	738.31	工业厂房	购买	无
3	郑房权证字第 0801066768 号	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2 号 5 层 10 号	83.21	办公	购买	无
4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1647455 号	成都市青羊区青龙街 27 号 1 幢 3 单元 18 楼 1415 号	80.82	办公	购买	无
5	西安市房权证高新区字第 1075104009-13-1-116031 号	西安市高新区太白南 路 216 号 1 幢 1 单元 11603 室	119.34	办公	购买	无
6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4381153 号	成都市武侯区星狮路 711 号 1 栋 1 单元 8 楼 802 号	338.82	物流配送 中心用房	购买	无

（2）租赁房产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租赁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座落	租金	租赁期间	用途
1	深圳市光明新区经	深圳市光明新区高新东（东明公	25,283.00 元/月	2017-10-1至	员工

序号	出租方	座落	租金	租赁期间	用途
	济发展有限公司	寓) 3栋19层1-20号房、3栋25层1-14号房、2栋9层3-8号房		2018-9-30	宿舍
2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深圳市南山区崇文花园14栋309、310号	2,216.90 元/月	2017-3-10至 2020-3-10	员工 宿舍
3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深圳市南山区冠铭雅苑3栋512、701、702号	6,165.00 元/月	2017-3-10至 2020-3-10	员工 宿舍
4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深圳市南山区硅谷公寓2栋508号	885.90 元/月	2017-3-1至 2020-2-29	员工 宿舍
5	哈尔滨海格集团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南岗区高新技术开发区18栋第六层620房	22,400.00 元/年	2017-7-10至 2018-7-9	办公
6	王玉娥	长春市高新区硅谷大街1198号硅谷大厦9楼903室	19,129.00 元/年	2017-9-26至 2018-9-25	办公
7	林翼潮	昆明市高新区科华路1号山瀚大厦专家楼402	2,500.00 元/月	2017-5-10至 2018-5-9	办公
8	山东有成房地产咨询有限公司	济南市市中区经一路88号明珠国际商务港2508室	33,600.00 元/年	2016-4-8至 2019-4-7	办公
9	太原市粮食交易管理中心	太原市小店区亲贤北街50号万泉大厦第3幢 1303室	26,000.00 元/年	2018-1-1至 2018-12-31	办公
10	沈阳华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沈阳市沈河区市府大路262甲号大厦第18层1804号	21,670.00 元/年	2017-2-9至 2018-2-8	办公
11	广州市农林实业有限公司	越秀区先烈中路75号自编A615号房	4,420.00 元/月	2017-3-1至 2018-2-28	办公
12	张梅	石家庄市桥东区中山东路126号凯嘉大厦609 (6楼A08室)	7,500.00 元/季度	2017-7-25至 2018-7-24	办公
13	北京金泰集团有限公司西城分公司	西城区新兴东巷15号1605房间	7,300.00 元/月	2017-9-10至 2020-9-9	办公
14	天津市金兴大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市红桥区金兴经济联合大厦(西青道65号) 1309室	10,786.25 元/季	2017-11-8至 2019-11-7	办公
15	黄燕萍	华星城A座13A层12号房	2,600.00 元/月	2015-5-1至 2018-4-30	办公
16	余宇	重庆市渝北区梧桐公馆D7栋22-13	2,000.00 元/月	2017-8-20至 2018-8-19	办公

公司租赁使用房产的租金均按照当地市场价格与业主协商确定, 租赁价格公允。

(3) 出租房产

2017年3月20日, 发行人与成都亨嘉之会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 约定发行人将成都市青羊区青龙街27号铂金城3号楼18楼1415室房屋出租给成都亨嘉之会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租赁期限自2017年3月20

日至 2018 年 3 月 19 日，租金每月为 3,600 元。

2017 年 5 月 4 日，发行人与深圳市柯山创新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书》，约定发行人将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三道二号深圳软件园 5 栋 201、202 出租给深圳市柯山创新管理有限公司，租赁期限自 2017 年 5 月 5 日至 2022 年 5 月 4 日，租金每月为 21.36 万元。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取得方式	原值（万元）	累计摊销（万元）	期末净值（元）
1	软件	购买	104.47	69.79	34.67
2	土地使用权	购买	712.46	117.55	594.91
合计			816.92	187.35	629.58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 项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编号	地址	用途	面积 (平方米)	权利期限至	权利限制
1	深房地字第 8000103198 号	深圳市光明新区高 新东片区双明大道 南侧	工业用地	10,947.48	2058 年 12 月 31 日	无

2、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拥有 6 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图样	注册证号	期限	类别	取得方式
1		4343736	2017-5-28 至 2027-5-27	10	原始取得
2		7317537	2010-9-21 至 2020-9-20	5	原始取得
3		5542626	2009-6-21 至 2019-6-20	10	原始取得
4		7317526	2010-9-21 至 2020-9-20	5	原始取得
5		19530672	2017-5-21 至 2027-5-20	44	原始取得

6	雷杜	19530529	2017-5-21 至 2027-5-20	44	原始取得
---	-----------	----------	--------------------------	----	------

3、专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拥有 39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28 项、外观设计专利 8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1	一种血液试剂恒温反应系统及方法	ZL201110215582.1	发明专利	2011-7-29	2013-9-18	原始取得
2	反应容器的传送装置	ZL201210579265.2	发明专利	2012-12-27	2015-09-02	原始取得
3	生物芯片分析仪及分析方法	ZL201610217356.X	发明专利	2016-4-8	2017-9-22	原始取得
4	用于生化分析仪带扣位和定位机构的反应杯	ZL200820213727.8	实用新型	2008-11-21	2010-1-27	原始取得
5	一种反应杯	ZL200920132754.7	实用新型	2009-6-12	2010-3-3	原始取得
6	一种孵育摇摆机构	ZL201020569044.3	实用新型	2010-10-20	2011-5-4	原始取得
7	一种自动分液及吸液机构	ZL201020565512.X	实用新型	2010-10-18	2011-5-4	原始取得
8	一种试管架输送装置	ZL201120270616.2	实用新型	2011-7-28	2012-2-29	原始取得
9	夹持机构	ZL201120270714.6	实用新型	2011-7-28	2012-4-4	原始取得
10	生化分析仪取样针的水平防撞保护装置	ZL201220001288.0	实用新型	2012-1-4	2012-9-12	原始取得
11	试剂瓶承载装置及生化分析仪	ZL201220038557.0	实用新型	2012-2-7	2012-10-3	原始取得
12	一种水冷光源结构	ZL201220038478.X	实用新型	2012-2-7	2012-10-17	原始取得
13	液体加热装置	ZL201220045715.5	实用新型	2012-2-13	2012-10-3	原始取得

14	加样针	ZL201220723472.6	实用新型	2012-12-25	2013-6-12	原始取得
15	一种风扇状态检测装置	ZL201220698255.6	实用新型	2012-12-17	2013-6-12	原始取得
16	加样系统的防撞装置	ZL201320006594.8	实用新型	2013-1-7	2013-6-19	原始取得
17	便于机械手夹持传送的反应杯	ZL201220734039.2	实用新型	2012-12-27	2013-6-12	原始取得
18	医疗设备PCBA的测试装置	ZL201320096301.X	实用新型	2013-3-1	2013-8-7	原始取得
19	磁珠混匀装置	ZL201520829206.5	实用新型	2015-10-23	2016-3-9	原始取得
20	抓杯装置	ZL201521052305.3	实用新型	2015-12-16	2016-6-8	原始取得
21	防撞式自动清洗、混匀和分离装置	ZL201521082506.8	实用新型	2015-12-23	2016-6-8	原始取得
22	自动清洗、混匀及分离装置	ZL201521082841.8	实用新型	2015-12-23	2016-6-8	原始取得
23	测试装置	ZL201521131796.0	实用新型	2015-12-30	2016-6-15	原始取得
24	试剂盒	ZL201521076350.2	实用新型	2015-12-22	2016-7-6	原始取得
25	光学信号自动化检测装置	ZL201521051728.3	实用新型	2015-12-16	2016-8-17	原始取得
26	内外双组自动清洗、混匀及分离装置	ZL201620112131.3	实用新型	2016-2-3	2016-8-31	原始取得
27	化学发光试剂盘结构	ZL201620110795.6	实用新型	2016-2-3	2016-9-7	原始取得
28	生物芯片自动连续检测设备	ZL201620293507.5	实用新型	2016-4-8	2016-10-5	原始取得
29	一种全自动洗板机	ZL201621307827.8	实用新型	2016-12-1	2017-7-25	原始取得
30	一种具有混匀功能的抓手装置	ZL201621390700.7	实用新型	2016-12-16	2017-9-22	原始取得

31	一种用于蛋白检测的反应杯及检测系统	ZL201720157574.9	实用新型	2017-2-21	2017-9-15	原始取得
32	蛋白质印迹仪 (Blotray 866)	ZL201030548503.5	外观设计	2010-9-27	2011-4-20	原始取得
33	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 (Hemaray 83)	ZL201130487900.0	外观设计	2011-12-19	2012-6-6	原始取得
34	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 (Hemaray 89)	ZL201130487909.1	外观设计	2011-12-19	2012-6-6	原始取得
35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Chemray 420)	ZL201130494594.3	外观设计	2011-12-22	2012-6-6	原始取得
36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 (RAC-1800)	ZL201230643116.9	外观设计	2012-12-20	2013-5-1	原始取得
37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ZL201630091076.X	外观设计	2016-3-25	2016-9-7	原始取得
38	生物芯片分析仪	ZL201630094519.0	外观设计	2016-3-28	2016-9-21	原始取得
39	化学发光测定仪 (Lumiray1600)	ZL201630499988.0	外观设计	2016-10-12	2017-4-19	原始取得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专利不存在权属纠纷和查封、冻结或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形，不存在纠纷及潜在纠纷。

4、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拥有 36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号	证书编号	取得方式
1	雷杜洗板控制软件 V1.10	2002-3-27	2009SR05043	软著登字第 131222 号	原始取得
2	雷杜酶联免疫分析软件 V2.0	2002-4-27	2009SR05617	软著登字第 131796 号	原始取得
3	雷杜生物化学分件软件 V2.3	2002-4-27	2009SR05037	软著登字第 131216 号	原始取得
4	雷杜临床生化分析软件 V1.0	2005-1-27	2009SR07172	软著登字第 133351 号	原始取得
5	雷杜血液凝固分析软件	2005-1-27	2009SR05041	软著登字第	原始取得

	V2.0			131220号	
6	雷杜农药残留分析软件 V1.0	2005-4-26	2009SR05618	软著登字第 131797号	原始取得
7	雷杜酶联免疫管理平台软件 V6.1	2006-3-16	2009SR05616	软著登字第 131795号	原始取得
8	雷杜酶免系统信息资源管理 软件 V5.0	2006-3-16	2009SR07171	软著登字第 133350号	原始取得
9	雷杜生化管理平台软件 V9.1	2006-3-16	2009SR05038	软著登字第 131217号	原始取得
10	雷杜生化系统信息资源管理 软件 V5.0	2006-3-16	2009SR08781	软著登字第 134960号	原始取得
11	雷杜 RT-9600 半自动生化 分析仪管理软件 V9.6	2006-4-27	2009SR033025	软著登字第 0160024号	原始取得
12	雷杜 RT-9800 半自动生化 分析仪管理软件 V9.8	2006-6-27	2009SR033029	软著登字第 0160028号	原始取得
13	雷杜 RT-9200 生物化学分 析软件 V2.2	2006-11-27	2009SR033032	软著登字第 0160031号	原始取得
14	雷杜社区及实验室信息系 统管理软件 V1.2	2007-8-27	2009SR07129	软著登字第 133308号	原始取得
15	雷杜 RT-3100 洗板机控制 软件 V2.2	2008-1-27	2009SR033023	软著登字第 0160022号	原始取得
16	雷杜血细胞分析软件 V1.0	2008-8-29	2009SR05042	软著登字第 131221号	原始取得
17	雷杜 RT-7600S 血细胞分 析软件 V3.1	2008-12-1	2011SR010802	软著登字第 0274476号	原始取得
18	雷杜全自动生化管理软件 V1.0	2009-6-1	2011SR010672	软著登字第 0274346号	原始取得
19	雷杜酶联免疫管理平台软件 V6.5	2009-6-1	2011SR001000	软著登字第 0264674号	原始取得
20	雷杜多功能食品安全分析 软件 V1.2	2009-6-30	2012SR025714	软著登字第 0393750号	原始取得
21	雷杜 RT-7200 血细胞分析 软件 V1.1	2009-9-1	2011SR010878	软著登字第 0274552号	原始取得
22	雷杜自动蛋白印迹分析软 件 V1.0	2009-11-6	2012SR010280	软著登字第 0378316号	原始取得
23	雷杜全自动凝血分析管理 软件 V1.0	2010-8-1	2011SR011574	软著登字第 0275248号	原始取得
24	雷杜血细胞分析软件 V7.1	2010-9-1	2011SR011635	软著登字第 0275309号	原始取得
25	雷杜 Chemray 120 全自动 生化分析仪管理软件 V1.0	2011-5-1	2012SR061356	软著登字第 0429392号	原始取得
26	雷杜 36 系全自动生化分 析软件 V1.0	2011-5-18	2013SR121188	软著登字第 0626950号	原始取得
27	雷杜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管	2011-11-18	2012SR010274	软著登字第	原始取得

	理软件 V3.6			0378310 号	
28	雷杜 Chemray 420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管理软件 V1.0	2012-5-1	2012SR061402	软著登字第 0429438 号	原始取得
29	雷杜五分类全自动血细胞分析软件 V1.0	2012-9-28	2013SR003415	软著登字第 0509177 号	原始取得
30	雷杜 23 系全自动凝血分析软件 V1.0	2013-12-11	2014SR049866	软著登字第 0719110 号	原始取得
31	雷杜 34 系全自动生化分析软件 V1.0	2014-9-1	2015SR011977	软著登字第 0899059 号	原始取得
32	雷杜 38 系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管理软件 V1.0	2014-8-1	2015SR021451	软著登字第 0908533 号	原始取得
33	雷杜 11 系化学发光分析仪软件 V1.0	2016-5-5	2016SR115960	软著登字第 1294577 号	原始取得
34	雷杜 41 系生化分析软件 V1.0	2016-6-1	2016SR307643	软著登字第 1486260 号	原始取得
35	雷杜 041 系酶标分析仪软件 V1.0	2017-1-1	2017SR485293	软著登字第 2070577 号	原始取得
36	雷杜全自动特定蛋白分析仪软件 V1.0	2017-1-1	2017SR494052	软著登字第 2079336 号	原始取得

5、软件产品登记证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拥有 24 项软件产品登记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登记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雷杜生化系统信息资源管理软件 V5.0	深-RC-2016-0318	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	2016-2-29	5 年
2	雷杜酶联免疫管理平台软件 V6.1	深-RC-2016-0319	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	2016-2-29	5 年
3	雷杜全自动凝血分析管理软件 V1.0	深软函 2016-C-1116	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	2016-6-27	5 年
4	雷杜自动蛋白印迹分析软件 V1.0	深 RC-2017-0303	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	2017-2-28	5 年
5	雷杜多功能食品安全分析软件 V1.2	深 RC-2017-0302	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	2017-2-28	5 年
6	雷杜洗板机控制软件 V1.10	深 RC-2017-1477	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	2017-6-30	5 年
7	雷杜 Chemray420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管理软件 V1.0	深 RC-2017-1479	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	2017-6-30	5 年
8	雷杜五分类全自动血细胞分析软件 V1.0	深 DGY-2013-0347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3-3-29	5 年

9	雷杜血细胞分析软件 V1.0	深 DGY-2008-0870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3-6-28	5 年
10	雷杜 36 系全自动生化分析软件 V1.0	深 DGY-2013-3645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3-12-30	5 年
11	雷杜 23 系全自动凝血分析软件 V1.0	深 DGY-2014-1073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5-30	5 年
12	雷杜全自动生化管理软件 V1.0	深 DGY-2009-1897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10-31	5 年
13	雷杜酶联免疫管理平台软件 V6.5	深 DGY-2009-1898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10-31	5 年
14	雷杜血细胞分析软件 V1.1	深软函 2015-C-0627	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	2015-05-18	5 年
15	雷杜血细胞分析软件 V3.1	深软函 2015-C-0626	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	2015-05-18	5 年
16	雷杜 38 系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管理软件 V1.0	深软函 2015-C-0419	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	2015-05-18	5 年
17	雷杜 34 系全自动生化分析软件 V1.0	深软函 2015-C-0418	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	2015-05-18	5 年
18	雷杜 11 系化学发光分析仪软件 V1.0	深软函 2016-C-1047	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	2016-6-21	5 年
19	雷杜 41 系生化分析软件 V1.0	深 RC-2016-2526	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	2016-11-28	5 年
20	雷杜酶联免疫分析软件 V2.0	深 RC-2017-1476	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	2017-6-30	5 年
21	雷杜生物化学分析软件 V2.3	深 RC-2017-1478	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	2017-6-30	5 年
22	雷杜 041 系酶标分析仪软件 V.10	深 RC-2017-2238	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	2017-9-29	5 年
23	雷杜全自动特定蛋白分析仪软件 V1.0	深 RC-2017-2225	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	2017-9-29	5 年
24	雷杜血液凝固分析软件 V2.0	深 RC-2017-2224	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	2017-9-29	5 年

（三）特许经营权及相关资质证书

1、生产经营资质证书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单位	有效期
1	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	粤食药监械生产许 20020500 号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7-10 至 2021-5-22
2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粤 326058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	2016-4-14 至

			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1-4-13
3	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粤深食药监械生产备 20160032 号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
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粤深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1472 号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

2、出口销售证明书

序号	证书名称	产品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单位	有效期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产品出口销售证明书	生化、凝血、免疫分析仪等仪器及试剂	粤食药监械出 20170396 号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8-22 至 2019-7-7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产品出口销售证明书	生化试剂	粤食药监械出 20170416 号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9-1 至 2019-8-31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产品出口销售证明书	一类试剂	YSZ20170361	深圳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8-2 至 2019-8-1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产品出口销售证明书	清洗液等	YSZ20170456	深圳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9-15 至 2019-10-10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口销售证明书	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	YSZ20170493	深圳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0-11 至 2018-5-31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口销售证明书	生化、凝血、免疫分析仪等仪器及试剂	YSZ20170530	深圳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7 至 2019-11-26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口销售证明书	一类试剂	YSZ20170531	深圳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7 至 2019-11-26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口销售证明书	清洗液等	YSZ20170562	深圳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2-20 至 2019-12-19

3、产品认证证书

(1) 医疗器械注册证（仪器）

序号	产品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1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粤械注准 20162400423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6-04-14	2021-4-13
2	全自动洗板机	粤械注准 20172401131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6-27	2022-6-26

3	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	粤械注准 20172401148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6-27	2022-6-26
4	酶标分析仪	粤械注准 20172401132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6-27	2022-6-26
5	半自动凝血分析仪	粤械注准 20172401134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6-27	2022-6-26
6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粤械注准 20172401129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6-27	2022-6-26
7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	粤械注准 20172401130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6-27	2022-6-26
8	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	粤械注准 20172401133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6-27	2022-6-26
9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	粤械注准 20172401150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6-27	2022-6-26
10	半自动生化分析仪	粤食药监械(准)字 2014第2401032号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4-7-8	2019-7-7
11	全自动洗板机	粤食药监械(准)字 2014第2401033号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4-7-8	2019-7-7
12	半自动凝血分析仪	粤食药监械(准)字 2014第2401196号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4-8-18	2019-8-17
13	自动蛋白印迹仪	粤食药监械(准)字 2014第2401317号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4-9-10	2019-9-9
14	酶标分析仪	粤械注准 20142400096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4-10-31	2019-10-30
15	尿液化学分析仪	粤械注准 20142400095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4-10-31	2019-10-30
16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粤械注准 20152401159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5-10-20	2020-10-19
17	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	粤械注准 20152401490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5-12-24	2020-12-23
18	化学发光测定仪	粤械注准 20162400603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6-5-17	2021-5-16
19	半自动生化分析仪	粤械注准 20162401309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6-10-25	2021-10-24
20	全自动特定蛋白分析仪	粤械注准 20172400304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3-6	2022-3-5
21	酶标分析仪	粤械注准 20172401284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8-2	2022-8-1

(2) 医疗器械注册证(试剂)

序号	产品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血细胞分析用溶血剂	粤深械备20160162号	深圳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6-4-25	-

2	血细胞分析用稀释液	粤深械备 20160163号	深圳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6-4-25	-
3	血细胞分析用稀释液	粤深械备 20160164号	深圳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6-4-25	-
4	血细胞分析用溶血剂	粤深械备 20160165号	深圳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6-4-26	-
5	纤维蛋白原含量测定试剂盒（凝固法）	粤械注准 20162400247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6-3-11	2021-3-10
6	凝血酶原时间测定试剂盒（凝固法）	粤械注准 20162400248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6-3-11	2021-3-10
7	活化部分凝血活酶时间测定试剂盒（凝固法）	粤械注准 20162400249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6-3-16	2021-3-15
8	凝血酶时间测定试剂盒（凝固法）	粤械注准 20162400246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6-3-11	2021-3-10
9	血细胞分析仪用质控物（光学法）	粤械注准 20172400492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3-31	2022-3-30
10	血细胞分析仪用校准物（光学法）	粤械注准 20172400495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3-31	2022-3-30
11	血细胞分析用溶血剂	粤深械备 20170106号	深圳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4-26	-
12	血细胞分析用稀释液	粤深械备 20170105号	深圳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4-26	-
13	血细胞分析仪用校准物（阻抗法）	粤械注准 20172400493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3-31	2022-3-30
14	血细胞分析仪用质控物（阻抗法）	粤械注准 20172400494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3-31	2022-3-30
15	总胆红素测定试剂盒（重氮盐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583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5-7-1	2020-6-30
16	丙氨酸氨基转移酶测定试剂盒（丙氨酸底物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586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5-7-1	2020-6-30
17	胆固醇测定试剂盒（CHOD-PAP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587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5-7-1	2020-6-30
18	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测定试剂盒（天门冬氨酸底物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588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5-7-1	2020-6-30
19	甘油三酯测定试剂盒（GPO-PAP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589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5-7-1	2020-6-30
20	尿酸测定试剂盒（尿酸酶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592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5-7-1	2020-6-30
21	尿素测定试剂盒（尿素酶-谷氨酸脱氢酶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593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5-7-1	2020-6-30

22	葡萄糖测定试剂盒 (葡萄糖氧化酶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594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1	2020-6-30
23	免疫球蛋白 A (IgA) 测定试剂盒 (免疫比 浊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618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6	2020-7-5
24	补体 C4 测定试剂盒 (免疫比浊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619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6	2020-7-5
25	载脂蛋白 B 测定试剂 盒 (免疫比浊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620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6	2020-7-5
26	糖化血红蛋白测定试 剂盒 (胶乳增强免疫 比浊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621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6	2020-7-5
27	抗链球菌溶血素“O” 测定试剂盒 (胶乳增 强免疫比浊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622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6	2020-7-5
28	免疫球蛋白 M (IgM) 测定试剂盒 (免疫比 浊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623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6	2020-7-5
29	β 2-微球蛋白测定 试剂盒 (胶乳增强免 疫比浊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624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6	2020-7-5
30	免疫球蛋白 G (IgG) 测定试剂盒 (免疫比 浊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625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6	2020-7-5
31	糖化血清蛋白 (果糖 胺) 测定试剂盒 (NBT 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626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6	2020-7-5
32	纤维蛋白原含量测定 试剂盒 (液体) (凝 固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627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6	2020-7-5
33	脂蛋白 (a) 测定试剂 盒 (胶乳增强免疫比 浊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628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6	2020-7-5
34	凝血酶时间测定试剂 盒 (液体) (凝固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629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6	2020-7-5
35	C-反应蛋白测定试 剂盒 (胶乳增强免疫 比浊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630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6	2020-7-5
36	抗凝血酶 III (AT-III) 测定试剂盒 (发色底 物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631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6	2020-7-5
37	纤维蛋白 (原) 降解 产物 (FDP) 测定试剂 盒 (胶乳增强免疫比 浊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632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6	2020-7-5

	浊法)				
38	胆碱酯酶测定试剂盒 (丁酰硫代胆碱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633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6	2020-7-5
39	类风湿因子测定试剂 盒(胶乳增强免疫比 浊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634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6	2020-7-5
40	二氧化碳测定试剂盒 (PEPC 酶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635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6	2020-7-5
41	D—二聚体(D— Dimer)测定试剂盒 (胶乳增强免疫比浊 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636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6	2020-7-5
42	5'—核苷酸酶测定试 剂盒(酶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637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6	2020-7-5
43	凝血酶原时间测定试 剂盒(液体)(凝固 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638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6	2020-7-5
44	胱抑素C测定试剂盒 (胶乳增强免疫比浊 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639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6	2020-7-5
45	无机磷测定试剂盒 (磷钼酸盐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763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22	2020-7-21
46	α -羟丁酸脱氢酶测 定试剂盒(α -酮丁酸 底物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764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22	2020-7-21
47	总蛋白测定试剂盒 (双缩脲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765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22	2020-7-21
48	直接胆红素测定试剂 盒(重氮盐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766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22	2020-7-21
49	乳酸脱氢酶测定试剂 盒(乳酸底物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767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22	2020-7-21
50	镁测定试剂盒 (Calmagite 染料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768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22	2020-7-21
51	碱性磷酸酶测定试剂 盒(NPP 底物-AMP 缓 冲液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769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22	2020-7-21
52	肌酸激酶测定试剂盒 (磷酸肌酸底物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770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22	2020-7-21
53	肌酸激酶MB同工酶测 定试剂盒(免疫抑制 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771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22	2020-7-21
54	肌酐测定试剂盒(苦 味酸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772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22	2020-7-21
55	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	粤械注准	广东省食品药品	2015-7-22	2020-7-21

	测定试剂盒（直接法-选择抑制法）	20152400773	监督管理局		
56	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测定试剂盒（直接法-表面活性剂清除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774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22	2020-7-21
57	白蛋白测定试剂盒（溴甲酚绿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775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22	2020-7-21
58	γ -谷氨酰基转移酶测定试剂盒（GCANA 底物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776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22	2020-7-21
59	α -淀粉酶测定试剂盒（EPS 底物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777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22	2020-7-21
60	钙测定试剂盒（偶氮肿III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789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7-28	2020-7-27
61	肌酐测定试剂盒（酶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841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8-6	2020-8-5
62	总胆汁酸测定试剂盒（第V代循环酶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871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8-12	2020-8-11
63	葡萄糖测定试剂盒（己糖激酶法）	粤械注准 20152400872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8-12	2020-8-11
64	腺苷脱氨酶测定试剂盒（酶法）	粤械注准 20152401015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9-9	2020-9-8
65	前白蛋白测定试剂盒（免疫比浊法）	粤械注准 20152401016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9-9	2020-9-8
66	总胆红素测定试剂盒（钒酸盐氧化法）	粤械注准 20152401017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9-9	2020-9-8
67	同型半胱氨酸测定试剂盒（循环酶法）	粤械注准 20152401018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9-9	2020-9-8
68	补体 C3 测定试剂盒（免疫比浊法）	粤械注准 20152401021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9-9	2020-9-8
69	直接胆红素测定试剂盒（钒酸盐氧化法）	粤械注准 20152401022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9-9	2020-9-8
70	载脂蛋白 A1 测定试剂盒（免疫比浊法）	粤械注准 20152401023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5-9-9	2020-9-8
71	全程 C 反应蛋白测定试剂盒（免疫散射比浊法）	粤械注准 20172401833	广东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7-11-20	2022-11-19

（3）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

序号	计量器具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1	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 型号：RT-7200、RT-7300、	粤制 00000678 号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7-2-9	2020-2-8

RT-7500、RT-7600、 RT-7600S、RT-7800、 Hemaray 81、Hemaray 82、 Hemaray 83、Hemaray 85、 Hemaray 86、Hemaray 88、 Hemaray 89				
---	--	--	--	--

(4) 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序号	计量器具名称	使用编号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
1	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 型号：RT-7200、RT-7300、RT-7500、 RT-7600、RT-7600s、RT-7800	2016C236-44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6-12-5
2	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 型号：Hemaray 81、Hemaray 82、 Hemaray 83、Hemaray 85、Hemaray 86、 Hemaray 88、Hemaray 89	2014R147-44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4-3-4

4、欧盟 CE 认证

产品名称	序号	产品型号	EMC 证书编号	LVD 证书编号
半自动生化分析仪	1	RT-1904C	CTE16090072	CTS16100228
半自动生化分析仪	2	RT-9000	CTE16090073	CTS16100225
半自动生化分析仪	3	RT-9200	CTE16090074	CTS16100222
半自动生化分析仪	4	RT-9600	CTE16090091	CTS16100219
半自动生化分析仪	5	RT-9900	CTE16090075	CTS16100213
半自动生化分析仪	6	RT-9700 RT-9400	CTE16080007	CTS16080011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7	Chemray 240	CTE16090084	CTS16100170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8	Chemray 120	CTE16090083	CTS16100173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9	Chemray 420、Chemra y 400、Chemray 380、 Chemray 360、Chemra y 320、Chemray 300	CTE14080061	CTS14080101
酶标分析仪	10	RT-2100C	CTE16090079	CTS16100201
酶标分析仪	11	RT-6000	CTE16090080	CTS16100198
酶标分析仪	12	RT-6100	CTE16090081	CTS16100195
酶标分析仪	13	RT-6500	CTE16090082	CTS16100192
酶标分析仪	14	RT-6900、RT-6800、 RT-6700	WT168005210	CTS16110100

全自动洗板机	15	RT-3000	CTE16090093	CTS16100186
全自动洗板机	16	RT-3100	CTE16090094	CTS16100183
全自动洗板机	17	RT-3900	CTE16090095	CTS16100180
全自动洗板机	18	RT-2600C	CTE16090092	CTS16100189
半自动凝血分析仪	19	RT-2201C	CTE16090078	CTS16100204
半自动凝血分析仪	20	RT-2202	CTE16090076	CTS16100210
半自动凝血分析仪	21	RT-2204C	CTE16090077	CTS16100207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	22	RAC-050	CTE16090087	CTS16100158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	23	RAC-1800、RAC-1810、 RAC-1830、RAC-1860、 RAC-1890	CTE13100045	CTS13100053
血细胞分析仪	24	RT-7600	CTE16090085	CTS16100167
血细胞分析仪	25	RT-7600S	CTE16090086	CTS16100164
血细胞分析仪	26	RT-7300、RT-7200	CTE16090089	CTS16100161
血细胞分析仪	27	Hemaray 86、Hemaray 81、Hemaray 82、Hem aray 83、Hemaray 85、 Hemaray 88、Hemaray 89	CTE14060157	CTS14060312
尿液化学分析仪	28	RT-150	CTE16090088	CTS16100176
多功能食品安全分 析仪	29	SF-510	CTE16090096	CTS16100152
自动蛋白印迹仪	30	Blotray 866	CTE16090090	CTS16100155
孵育器	31	RT-A19	CTE16090097	CTS16100216
孵育器	32	RT-A29	CTE16090098	CTS16100149
化学发光测定仪	33	Lumiray1200、Lumira y 1220、Lumiray 123 0、Lumiray1260、Lum iray 1280、BioCLIA1 200、BioCLIA1201、B ioCLIA1202、BioCLIA 1203	CTE16070082	CTS16070109
化学发光测定仪	35	Lumiray 1600、Lumir ay 1620、Lumiray 16 30、Lumiray 1660、L	CTE17110009	CTS17110084

		umiray 1680、Lumiray 1690、Lumiray 1606、Lumiray 1607、BioCLIA2400、BioCLIA2401、BioCLIA2402、BioCLIA2403		
--	--	--	--	--

5、与进出口业务相关的资质

本公司取得深圳市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于2017年7月14日核发的《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备案登记表编号：03060441）。

本公司取得深圳海关于2017年7月14日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海关注册登记编码：4403164974）。

本公司现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出入境检验检疫局于2017年7月26日核发的备案号码为4701600336的《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6、其他资质

（1）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本公司于2015年1月15日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44201035，有效期三年（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

本公司于2017年10月31日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44202771，有效期三年（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

（2）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本公司于2017年6月30日取得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证书》，证书编号深RQ-2017-0379。

（3）质量体系认证证书

本公司于2017年5月12日取得TÜV SÜD America Inc.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QS5170561506002。

本公司于2017年6月12日取得TÜV SÜD America Inc.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Q1N170461506001。

六、公司产品的核心技术及研发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

经过十多年的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本公司在体外诊断行业已拥有了深厚的技术积淀和持续创新能力，在生化、免疫、凝血和血细胞等体外诊断细分领域内拥有39项专利、36项软件著作权以及多项核心技术。本公司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如下：

产品系列	序号	核心技术	技术描述
生化分析仪系列	1	固体直热温控技术	反应杯壁与金属紧密接触无间隔，温度控制精度更强，升温速度更快，可在短时间内达到测试温度要求，提高测试准确性。
	2	瀑布式清洗技术	以瀑布状液流进行采样针清洗，恒压控制液流流速。减少携带污染，且耗水量少、清洗彻底。
	3	采样脱气技术	利用特殊真空隔膜装置，将液流中的气体充分排除。彻底解决管路中的气泡残留问题，是实现微量样本精确采集的关键。
	4	水浴恒温系统	利用恒温液体对反应液加热，温度控制精度高，恒定均匀。提高测试准确性，减小反应波动。
	5	循环水冷技术	半导体制冷技术与循环水散热装置结合，有效实现试剂盘快速制冷。与光源结合，有效降低光源灯温度，保证光源的稳定性、提高光源灯寿命。
	6	高精度加注液技术	自制高精度注射泵，特殊材质柱塞，可靠性高，寿命长。精密控制实现高精密度小样本量加注。清洗无残留，免维护。
	7	光学柔性系统技术	采用柔性机构，实现光栅前后、左右两维度自由调节，提高光学系统的一致性，保证产品的测量稳定性。
免疫分析仪系列	8	真空激流清洗技术	采用多角度斜喷喷射方式清洗采样针外壁，流量可调节。辅以真空干燥清洗外壁，有效减少样本携带污染。
	9	磁微粒清洗分离技术	利用高性能磁铁吸附反应液中磁微粒，通过三阶清洗并辅以精确的微流量控制，达到固液分离的目的。同时伴有加液清洗混匀机构，提高清洗效果，此为保障结果准确性的关键。
	10	高效灵活时序控制技术	软件设置灵活的测试时序，不同测试流程和孵育时间的测试项目均可兼容。软件进行最优化的时序排序，保证仪器获得最高的工作效率。
	11	内外双组自动清洗、混匀及分离技术	一种用于反应液清洗、混匀、磁珠吸附分离的自动化技术；内外两圈两组同时进行工作效率提高一倍；以保证测试效率及测试结果的准确度。
	12	多功能的全自动化学发光试剂盘技术	一种用于多物质混匀的自动化技术，实现试剂盒磁微粒瓶的旋转混匀；同时可以安装无需混匀的试剂盒及适配器，用于装载

产品系列	序号	核心技术	技术描述
			试剂及配合仪器完成试剂的传送功能。
凝血分析仪系列	13	全面光学检测技术	集凝固法、发色底物法和免疫比浊法三种光学检测原理，采用多波长对反应过程进行检测，自动选择最佳的波长进行测定，提供高可靠性的数据。
	14	反应杯自动装载技术	采用专利的上下往复式筛选机构，可将反应杯由补充舱筛选出来，并有序排列。辅以检测结构，实现缺杯异常的有效识别。
血细胞分析仪系列	15	鞘流技术	精确控制液流速度，以层流状态包裹待测细胞逐个通过测量室，从而实现了对每个细胞的精确识别。
	16	半导体激光散射技术	利用半导体激光器，对逐个通过测量室的细胞进行激光照射，根据散射理论，检测细胞在多个方向的散射信号，实现对细胞及细胞的各种特征的精确分析和识别。
	17	白细胞三维空间分类技术	利用三维地形图技术，对采集的细胞信号进行精确的算法分析，软件体现直观的细胞分类图形。
	18	微量分血技术	利用高精度采样机构，结合采样针内外壁组合清洗，实现微量血样的精确分血要求。
	19	半导体激光散射结合荧光染色技术	将激光流式细胞检测技术与细胞核酸染色结合，对细胞在多个方向的散射光信号和荧光信号进行采集分析，达到对细胞及细胞的各种特征进行精确的分析和识别。
	20	鞘流阻抗计数技术	鞘流技术与库尔特原理结合，减小了细胞重叠通过检测小孔的概率，提升了细胞特征的准确识别率，特别是对血小板定量检测的准确性。
	21	微粒子图形算法	通过积累大量的临床数据，进行合理的软件识别，对于五分类产品的图形显示进行优化处理，显示直观、清晰、准确的图形，供医生进行准确的诊断。
	22	高精度分血阀制造技术	通过特殊工艺自行设计制造陶瓷分血阀，血样精确分配，重复性高、污染小，为高端、高速血球仪实现的核心。
	23	高精度定量泵技术	自行设计并制造高精度微升级定量泵技术，精度高、可靠性好，简化仪器结构、提高仪器测试速度。
	24	液面检测技术	通过高灵敏度和高可靠性的电容感应技术进行液面探测，保证吸样的可靠性和准确性。
	25	凝块检测技术	通过管路中液体压力的实时检测，对不同黏度标本的甄别，来判断标本是否有凝块或者黏度过高，提高检测系统的可靠性。
生化试剂	26	乳胶增强免疫比浊技术	偶联了胶乳颗粒的抗原（或抗体）与对应的抗体（或抗原）发生特异性结合，从而产生浊度的变化，通过检测浊度变化来检测体系中相应的物质，较普通的抗原抗体反应的灵敏度显著提高，抗干扰性强。
	27	循环酶技术	根据酶催化底物的反应过程中酶不被消耗、可以循环使用的特点建立的一种方法，这种方法可放大检测信号，提高检测灵敏度。
	28	测定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和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的方法	基于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和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的相似性和差异性，挑选出对两者具有良好选择性的酶和化合物，从而实现将两者有效区分测试。

产品系列	序号	核心技术	技术描述
	29	乳胶颗粒偶联技术	通过对抗原抗体偶联乳胶颗粒，增加抗原抗体反应的灵敏度和特异性，显著提高试剂的抗干扰能力。
凝血试剂	30	酶稳定技术	通过添加拮抗剂使液体中蛋白酶稳定性显著提高。
	31	冷冻干燥技术	结合多种冻干保护剂和冻干工艺，有效保护试剂中活性成分的结构，冻干后试剂中活性成分性能更稳定。
血细胞分析试剂	32	完全无氧的溶血剂技术	使用不含氰的化合物配置成溶血剂，用于测定 HGB 的含量，对白细胞进行分类，无毒环保。
	33	白细胞五分类技术	将多种化合物组合在一起后作用于白细胞，使不同种类白细胞的激光透射、散射信号特征差异更加明显，进而对白细胞进行分类。
质控品	34	白细胞聚类技术	聚类技术是研究白细胞分类的一种方法，采用这种方法处理后白细胞的特性更加明显，白细胞稳定性提高。用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检测时白细胞散点图更有代表性。
校准品	35	量值溯源技术	使用国际认可参考方法，对血细胞分析系统进行溯源和赋值，保证检测结果的准确度及一致性。

（二）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万元）	11,264.51	19,938.97	18,561.74	18,961.93
营业收入（万元）	11,969.91	21,361.46	19,766.35	20,030.57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比	94.11%	93.34%	93.91%	94.66%

（三）正在进行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进展	拟达到目标	对发行人业务影响
1	新型全自动五分类血液细胞分析仪配套试剂研发	开发阶段	国内领先	丰富试剂产品线，提高试剂产品销售收入的占比
2	新型全自动五分类血液细胞分析仪项目	开发阶段	国内领先	丰富血细胞分析仪产品线
3	新型全自动酶标分析仪项目	注册阶段	国内领先	丰富产品线，巩固全自动酶标分析仪的市场领先地位
4	新型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开发阶段	国内领先	丰富产品线，满足不同市场需求
5	全自动高速洗板机	注册阶段	国内领先	丰富产品线，满足不同市场需求

序号	项目名称	进展	拟达到目标	对发行人业务影响
6	新型全自动凝血分析仪	开发阶段	国内领先	丰富产品线，满足不同市场需求

(四) 研发费用的构成及占比

本公司历来重视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和创新工作，并将其视为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举措；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力度，确保了各项技术研发成果的推广和应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投入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研发费用（万元）	972.86	2,053.31	2,074.07	1,729.75
营业收入（万元）	11,969.91	21,361.46	19,766.35	20,030.57
占比	8.13%	9.61%	10.49%	8.64%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与同行业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产品类别	研发费用与营业收入比例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迈瑞医疗	生命信息与支持类产品、体外诊断类产品、医学影像类产品	-	10.96%	12.33%	12.05%
迪瑞医疗 (SZ. 300396)	生化分析仪、尿沉渣分析仪、尿液分析仪、血细胞分析仪等仪器、试剂、试纸	9.70%	9.69%	8.83%	9.60%
科华生物 (SZ. 002022)	医疗仪器、体外临床诊断试剂	1.76%	2.31%	2.94%	2.21%
九强生物 (SZ. 300406)	体外检测试剂、体外检测仪器	8.75%	6.43%	4.70%	5.14%
平均值	-	6.74%	7.35%	7.20%	7.25%
本公司	体外诊断仪器及试剂	8.13%	9.61%	10.49%	8.64%

注：上市公司的数据取自其公开披露信息，迈瑞医疗的数据取自其招股说明书，本公司数据来自于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迈瑞医疗2017年1-6月的财务信息尚未披露。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高于同行业企业的平均值。2014年-2016年，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迈瑞医疗和迪瑞医疗基本一致，高于科华生物和九强生物。

(五)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研发团队共有工程师 81 人，占公司人数的 16.27%。研发体系中配置了完整技术团队，包括机械、硬件、软件、光学和液路等技术团队，具备了自动化产品传动设计、自动控制、液压气动控制、精密光学及图像识别等多种技术开发能力。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注重对体外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的研发和创新，形成了以孙世勇为核心的技术研发团队。核心技术人员的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四）其他核心人员”。

七、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境外经营情况。

八、公司当年及未来三年的发展规划

（一）公司发展战略及发展目标

1、战略目标

根据体外诊断市场需求特点和发展趋势，公司提出了“保持中小型、半自动仪器的销售规模，扩大大中型、全自动仪器的销售规模，加大试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规模”的战略目标。

2、发展目标

公司未来三年的具体发展目标如下：

（1）对于中小型、半自动仪器，进一步扩展功能、提升性能，以保持并提升其销售规模和市场占有率。

（2）公司将加大对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产品的研发和销售力度，提升公司在大中型、全自动仪器的销售规模。

（3）公司在新产品研发方面将以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产品研发为重点方向，具体包括：全自动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全自动凝血分析仪、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等产品。

(4) 公司已经取得多项生化、凝血及血细胞分析仪试剂产品注册证书，在此基础上，依托现有试剂产品研发的技术积累，加大试剂新产品的研发力度，进一步扩大产能，形成规模化生产。同时，加强试剂产品的市场推广，与公司仪器产品形成组合销售，提升市场竞争力和占有率，提高试剂产品销售收入的占比。

(二) 实现上述发展计划的主要措施

1、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未来三年，公司将进一步增加对技术研发的投入，继续培养和引进多学科、多层次的技术人才，构建更强大的研发团队，不断提高公司研发实力。公司将以研发中心项目建设为契机，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一方面，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对现有产品不断扩展其功能、提升其性能；另一方面，公司将持续进行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新产品的研发，并不断推出新产品。

2、扩大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

未来三年，本公司将实施搬迁和扩产项目建设；该项目完成后公司体外诊断仪器和试剂的产量将有较大幅度提升，公司在国内外市场的占有率将进一步提升。

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本公司对客户的供货能力和市场份额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将随之提高。

3、加强人员培训和人才引进工作，培养多层次人才队伍

秉承“以人为本”的经营理念，本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薪酬体系和激励制度，进一步培养和引进管理、技术、市场等专业化人才，提高公司的管理水平，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人才保障。同时，本公司计划每年向高等院校招收部分毕业生，充实技术和管理人员队伍，形成多层次、多元化的人才队伍。

4、加大营销力度，提升公司知名度

(1) 在国内市场营销方面，主要从如下几个方面进行提升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和知名度：

① 公司将以现有的营销体系为基础，并逐步探索“仪器与试剂联动营销模

式”，丰富产品销售模式；

②公司将逐步筛选并培育优势的经销商，支持其在所在区域做大做强，以提升公司在当地的知名度；

③在新产品营销方面，围绕新推出的特色产品，高强度、高密度地举行各种新产品发布、专题讲座、学术沙龙等形式的营销活动及经销商培训；采用公司网站、内部刊物、宣传手册，专业会议及大型展会等多种手段，大大缩短新产品的导入培育期，将公司的研发优势、生产优势迅速直接地转化成销售收入及利润增长。

(2) 在国际市场营销方面，公司计划加大国际市场的推广与布局，一方面加大已进入地区的营销力度，包括展会宣传，召开产品发布会，培育经销商，并在必要时考虑筹建办事处或派专员驻扎等；另一方面开发新的市场，利用公司的优势产品打入市场，提高公司产品的国际知名度。

(3) 提高售后服务质量。通过持续对售后服务人员进行产品的特性和生产知识等专业培训，不断提高售后服务人员的知识水平和业务技能，从而更好地为客户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继续扩大产品服务优势，全面提高服务质量，进一步提升公司美誉度。

5、完善质量运行体系，不断提升产品质量

根据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3485 质量体系认证要求，不断完善质量运行体系，强化产品质量控制，确保产品质量。

设定质量目标，通过对质量目标的统计分析，发现问题、寻找原因，持之以恒的改进工作流程和操作要求。通过产品研发、工程设计、原材料采购、生产制造、品质检验、包装运输、环境维护、顾客反馈信息的收集处理分析、不良事件的监测等具体工作环节，持续细化、丰富质量管理体系内涵。

6、融资计划

公司将采取多元化筹资方式，以满足公司发展计划对资金的需求。在未来，本公司将重点运用好本次募集资金，建设好本次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同时，公司将根据经营需要，合理规划融资需求，优化公司负债结构，提高资金运用水平，

确保股东利益最大化。

（三）拟订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本公司拟定上述业务发展规划，主要基于以下估计和假设：

- 1、本次发行能够顺利完成并募集到预期的资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以成功实施；
- 2、国家的宏观经济、政治、法律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状态，未发生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不可抗力事件；
- 3、体外诊断市场处于正常发展状态，没有出现重大的市场突发情形；
- 4、公司能够持续保持现有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性和连续性；
- 5、公司经营业务、营运所在地或公司执行的税率无重大不利变化；
- 6、没有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不可抗力事件发生。

（四）实现上述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1、品牌知名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公司已经在国内外市场积累了一定品牌影响力和知名度，但与国际知名厂商相比，品牌影响力和知名度还有待进一步提高，这可能会对公司实现上述战略目标造成一定困难。

2、高端人才不足

随着公司上市融资后，募投项目建设完成，公司对研发、生产、销售和管理等各类高端人才需求越来越多。公司亟需各类高端人才，尤其是具有国际化背景的研发、营销和管理人才，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尽快实现预定的发展目标。如果公司在引进、培养、保留高端人才等方面不能满足公司持续发展的要求，可能会影响到公司上述战略规划顺利实现。

（五）公司关于持续公告规划实施和目标实现情况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公司在完成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将通过定期报告持续公告上述规划的实施情况和公司发展目标的实现情况。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公司的独立经营情况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公司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独立运作，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完全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一）资产完整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等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三）财务独立

公司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根据现行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善的财务核算体系。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会计人员均系专职工作人员，不存在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兼职的情况。公司独立支配自有资金和资产，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运用的情况；独立开设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为招商银行深圳蛇口支行，账号为811288824910002；独立纳税，税务登记证号为91440300734144070J。

（四）机构独立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组织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五）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生产经营所需的技术为公司合法、独立拥有，不存在产权争议，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也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上述独立性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符合发行监管对公司独立性的基本要求，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第三十四条的规定。

二、同业竞争

（一）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公司外，实际控制人张巨平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巨平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承诺函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巨平及其一致行动人陈江、高阳、杨武寰共同以书面形式，就避免与本公司生产经营业务产生同业竞争事宜，向本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并保证：

“在张巨平先生实际控制雷杜生命期间，我们以及我们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

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含雷杜生命）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下列形式或其他任何形式从事与雷杜生命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但不限于：（1）从事体外诊断仪器、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2）投资、收购、兼并或以托管、承包、租赁等方式经营任何从事体外诊断仪器、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的企业或经济组织；（3）向与雷杜生命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或经济组织在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提供任何形式的支持或帮助。

若雷杜生命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雷杜生命享有优先权，我们以及我们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含雷杜生命）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

若我们违反本承诺而使雷杜生命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我们同意赔偿雷杜生命因我们违反本承诺造成的损失。

本承诺持续有效，直至张巨平先生不再作为雷杜生命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为止。”

2、雨田投资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本公司股东雨田投资以书面形式，就避免与本公司生产经营业务产生同业竞争事宜，向本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并保证：

“在本公司持有雷杜生命股权期间，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含雷杜生命）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下列形式或其他任何形式从事与雷杜生命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但不限于：（1）从事体外诊断仪器、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2）投资、收购、兼并或以托管、承包、租赁等方式经营任何从事体外诊断仪器、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的企业或经济组织；（3）向与雷杜生命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或经济组织在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提供任何形式的支持或帮助。

若雷杜生命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雷杜生命享有优先权，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含雷杜生命）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

若本公司违反本承诺而使雷杜生命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本公司同意赔偿雷杜生命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造成的损失。”

三、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张巨平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697.57 万股，通过雨田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95.24 万股，直接和间接持股合计占本公司本次发行前的股权比例为 19.2299%。
陈江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475.19 万股，通过雨田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67.64 万股，直接和间接持股合计占本公司本次发行前的股权比例为 13.1665%。
高阳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439.90 万股，通过雨田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65.30 万股，直接和间接持股合计占本公司本次发行前的股权比例为 12.2538%。
杨武寰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413.54 万股，通过雨田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55.35 万股，直接和间接持股合计占本公司本次发行前的股权比例为 11.3732%。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及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襄阳卓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高阳的哥哥在该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职务，并持有该公司50%的股份。
浙江南方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张巨平的姐姐的配偶持有该公司15.33%的股份。
道合科技（芜湖）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张巨平为该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持有该合伙企业9.90%的出资份额。

3、其他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黄丽雅	本公司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 530.27 万股，占本公司本次发行前的股权比例为 12.8619%。
雨田投资	本公司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 427.42 万股，占本公司本次发行前的股权比例为 10.3673%。
达晨创泰	本公司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 153.00 万股，占本公司本次发行前的股权比例为 3.7111%。与达晨创恒、达晨创瑞、肖冰具有一致行动人关系，连同前述股东合计持有本公司 574.56 万元，占本公司本次发行前的股权比例为 13.94%。
达晨创恒	本公司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 150.00 万股，占本公司本次发行前的股权比例为 3.6383%。与达晨创泰、达晨创瑞、肖冰具有一致行动人关系，连同前述股东合计持有本公司 574.56 万元，占本公司本次发行前的股权比例为 13.94%。

达晨创瑞	本公司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 121.56 万股，占本公司本次发行前的股权比例为 2.9485%。与达晨创泰、达晨创恒、肖冰具有一致行动人关系，连同前述股东合计持有本公司 574.56 万元，占本公司本次发行前的股权比例为 13.94%。
肖冰	本公司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 150.00 万股，占本公司本次发行前的股权比例为 3.6383%。与达晨创泰、达晨创恒、达晨创瑞具有一致行动人关系，连同前述股东合计持有本公司 574.56 万元，占本公司本次发行前的股权比例为 13.94%。

4、其他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深圳市鑫葵花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黄丽雅持有该公司 40%股权
深圳市恒汇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黄丽雅持有该公司 10%股权
山东舒朗服装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肖冰在该公司担任董事职务
盛景网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肖冰在该公司担任董事职务
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肖冰在该公司担任总裁、董事职务
深圳市达晨财经顾问有限公司	肖冰在该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
深圳市达晨财信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肖冰在该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职务
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肖冰在该公司担任董事职务并持有 10%的股份
深圳市荣涵投资有限公司	肖冰在该公司担任董事职务
达晨银雷高新（北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肖冰在该公司担任董事长职务
湖南达晨文化旅游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肖冰在该公司担任董事职务
上海达晨恒胜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肖冰在该企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职务
上海锡泉实业有限公司	肖冰在该公司担任董事职务
厦门达晨海峡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肖冰在该公司担任董事长职务并持有 10%的股份
厦门达晨聚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肖冰在该企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职务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肖冰持有该公司 6.32%的股份
瑞鹏宠物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肖冰在该企业担任董事职务
深圳萨摩耶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肖冰在该企业担任董事职务
深圳市达晨创宏投资有限公司	肖冰在该企业担任监事职务并持有 40%的股份
深圳市达晨创荣互联网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肖冰在该企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职务
华丰达晨（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肖冰在该公司担任董事职务
深圳市达晨创元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肖冰持有该企业 8%的股权

5、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和其控制或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1）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为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人员与公司治理”之“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深圳鼎识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马杰在该公司担任董事职务
深圳市金威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马杰在该公司担任董事职务
成都任我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张洁在该公司担任财务总监、副总经理职务
成都任我行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张洁在该公司担任董事职务
成都市任我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张洁在该公司担任监事职务
深圳博文睿智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陈勇全在该公司担任监事职务并持有40%的股份
深圳泰洋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陈勇全持有该公司16%的股份
星克尔出版(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范伟在该公司担任董事职务, 并持有其100%股权
香港Madison Wine公司	本公司监事范伟在该公司担任非执行董事职务
深圳市固透异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财务总监晏园园持有该公司20%的股份, 其配偶持有该公司80%的股份并担任该公司的经理职务
深圳市荣杰星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余皓持有该公司10%的股份
广东腾宇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范伟的妹妹的配偶在该公司担任执行董事、经理职务, 并持有其90%的股权

(二) 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 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未发生采购、销售等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 本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支付薪酬。本公司支付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的详细情况, 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报酬情况”。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 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如下:

(1) 本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单位：万元

2014 年度					
关联方姓名	拆出金额	收回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还款日
谢华	20.00	20.00	2014.07	2019.07	分批归还， 2014.12 还完
合计	20.00	20.00	-	-	

报告期内，关联方与公司的资金往来主要为公司考虑到深圳社会现实状况和员工面临的困难，根据公司的经营及骨干员工的实际情况，给予骨干员工的福利性资助，以协助员工解决住房、用车问题和提升生活质量。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关联方与公司的资金往来均已全部结清。

(2) 公司与雨田投资的租赁协议

2014 年 11 月 28 日，公司作为出租方与承租方雨田投资签署《租赁协议》，公司将位于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高新中三道软件园 5 栋 2 层东、面积为 10 平方米的房屋出租给雨田投资，作为雨田投资注册使用。租期为一年，从 2013 年 11 月 28 日至 2014 年 11 月 27 日止，雨田投资向公司缴纳租金 1.20 万元，并于租赁到期后一周内一次性付清。2014 年 12 月，雨田投资向公司支付租金 1.20 万元。

3、关联方往来款余额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应收或应付关联方的往来款项。

四、关联交易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主要经常性关联交易为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支付薪酬，不存在关联方往来款的期末余额，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利润的情形，对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

五、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及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审议程序是否合法及交易价格是否公允的意见

本公司报告期发生的关联交易均遵循了公正、公开、公平的原则。本公司严

格遵循《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要求，履行规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公司独立董事吴海青先生、陈勇全先生和张洁女士，对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是否合法，以及交易价格是否公允发表了如下意见：

“本独立董事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或已经其他非关联股东认可，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关联交易的发生有其必要性，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关联交易作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避免、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一）实际控制人张巨平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承诺函

为了避免、减少关联交易，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巨平及其一致行动人，为避免或减少将来可能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产生的关联交易，出具了《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雷杜生命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2、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雷杜生命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低于或高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雷杜生命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交易，亦不利用关联交易从事任何损害雷杜生命利益的行为；

4、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并规范与雷杜生命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如果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发生，本人均会履行合法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雷杜生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雷杜生命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后且本人依照所适用的上市规则被认定为雷杜生命的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本人将不会变更、解

除本承诺；

6、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承担雷杜生命、雷杜生命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

（二）雨田投资出具的承诺函

本公司股东雨田投资，为避免或减少将来可能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产生的关联交易，出具了《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影响谋求雷杜生命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2、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影响谋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雷杜生命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低于或高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雷杜生命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交易，亦不利用关联交易从事任何损害雷杜生命利益的行为；

4、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并规范与雷杜生命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如果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发生，本公司均会履行合法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雷杜生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本公司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公司将承担雷杜生命、雷杜生命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一) 董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会由九名成员组成，均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三年，其中独立董事三名。

姓名	现任公司职务	任职期限
张巨平	董事长、总经理	至 2020 年 7 月 14 日
陈江	董事、副总经理	至 2020 年 7 月 14 日
高阳	董事、副总经理	至 2020 年 7 月 14 日
杨武寰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至 2020 年 7 月 14 日
马杰	董事	至 2020 年 7 月 14 日
余皓	董事	至 2020 年 7 月 14 日
吴海青	独立董事	至 2020 年 7 月 14 日
张洁	独立董事	至 2020 年 7 月 14 日
陈勇全	独立董事	至 2020 年 7 月 14 日

1、张巨平先生，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至 2020 年 7 月 14 日；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2 年，毕业于浙江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获得管理学硕士学位；1989 年，毕业于浙江大学科学检测及仪器专业，获得工学学士学位；1989 年 9 月至 1991 年 1 月，任深圳市安科高技术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1991 年 1 月至 1998 年 12 月，任深圳市迈瑞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8 年 12 月至 2001 年 10 月，任无锡市雷杜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2 年 4 月至 2004 年 10 月，任深圳市雷杜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2004 年 11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2008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陈江先生，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至 2020 年 7 月 14 日；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2016 年 7 月获得有条件美国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0 年，毕业于浙江大学生物医学工程专业，获得学士学位；1990 年 9 月至 1992 年 3 月，任江苏南京食品及包装机械研究所工程师；1992 年 3 月至 1993 年 2 月，任深圳

市伟利达公司开发工程师；1993年2月至1998年5月，任深圳市迈瑞电子有限公司销售经理；1998年5月至2001年10月，任无锡市雷杜科技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01年11月至2002年4月，任深圳市雷杜电子有限公司监事；2002年5月至2004年10月，任深圳市雷杜电子有限公司董事；2004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4年12月至今，兼任雨田投资董事。

3、高阳先生，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至2020年7月14日；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1年，毕业于徐州医学院麻醉专业，获得学士学位；1991年8月至1994年8月，任江苏省镇江市第一人民医院医师；1994年8月至2002年1月，任深圳市迈瑞电子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02年5月至2004年12月，任深圳市雷杜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12月至2010年10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4年12月至今，兼任雨田投资董事。

4、杨武寰先生，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至2020年7月14日；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1年，毕业于浙江大学管理工程专业，获得硕士学位；1989年，毕业于四川大学计算机软件专业，获得学士学位；1989年8月至1990年2月，任四川省新潮计算机集团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1990年2月至1994年3月，任深圳华德电子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1994年3月至1998年5月，任深圳迈瑞电子有限公司计划采购部经理；1998年12月至2001年10月，任无锡市雷杜科技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2001年11月至2002年4月，任深圳市雷杜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02年4月至2004年10月，任深圳市雷杜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04年12月至2008年12月任本公司监事、副总经理；2008年12月至2013年1月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3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5、马杰先生，本公司董事，任期至2020年7月14日；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1年，毕业于厦门大学无机化学专业，获得硕士学位；2006年，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应用化学专业，获得学士学位。2006年8月至2008年7月，任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研究实习员；2008年9月至2011年6月，在厦门大学就读硕士研究生；2011年7月至

2014年7月,任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2014年7月至2015年7月,任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达晨创投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经理;同时兼任深圳鼎识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金威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6、余皓女士,本公司董事,任期至2020年7月14日;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13年,毕业于浙江大学生物医学工程专业,获得博士学位;2004年,毕业于浙江大学生物医学工程专业,获得硕士学位;2001年,毕业于浙江大学生物医学工程专业,获得学士学位;2004年7月至今在深圳职业技术学院先后担任副教授、教授。

7、吴海青先生,本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至2020年7月14日;196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12年,毕业于南方医科大学内科学专业,获得博士学位;1991年,毕业于徐州医学院麻醉专业,获得学士学位;1991年7月至1997年6月,在江苏省连云港市海港医院任职;1997年6月至2012年3月,在广州市广州开发区医院任职;2012年3月至今,任深圳市龙华新区人民医院ICU主任。

8、张洁女士,本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至2020年7月14日;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年,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会计专业,获得学士学位;曾任成都中电锦江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会计;现任成都任我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成都市任我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监事、成都任我行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9、陈勇全先生,本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至2020年7月14日;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14年,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机器人与智能系统专业,获得博士学位;2007年,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通信与信息系统专业,获得硕士学位;2005年,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通信工程专业,获得学士学位;2007年7月至2008年6月,任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集成所智能仿生中心研究助理;2008年7月至2009年8月,任深圳先进技术研究所机器人研发中心高级工程师;2009年8月至2010年7月,任香港中文大学机械与自动化系研究助理;2010

年9月至2014年6月，于香港中文大学机械与自动化工程学系攻读博士；2014年7月至2014年10月，任香港中文大学机械与自动化系副研究员；2014年11月至2016年7月，任香港中文大学机械与自动化系博士后研究员；2016年8月至今，任香港中文大学（深圳）机器人与智能制造研究院物流机器人实验室主任；同时兼任深圳博文睿智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二）监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监事会由三名成员组成，每届任期三年。

姓名	现任公司职务	任职期限
谢华	监事会主席、办公室主任	至2020年7月14日
陈驰	监事、产品总监	至2020年7月14日
范伟	监事	至2020年7月14日

1、**谢华女士**，本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至2020年7月14日；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95年毕业于贵州大学财会与电算化专业；1996年9月至1999年5月，在香格里拉酒店集团任职；2002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办公室主任。

2、**陈驰女士**，本公司监事、产品总监，任期至2020年7月14日；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年，毕业于吉林大学通信电子信息专业，获得学士学位。2002年7月2003年5月，任富士康科技集团硬件工程师；2003年7月至2004年12月，任深圳市联动科技有限公司研发助理、总经理助理；2005年1月至今，任公司产品总监。

3、**范伟女士**，本公司监事，任期至2020年7月14日；1955年出生，中国香港居民；澳洲MURDOCH大学工商管理硕士。1981年2月至1987年2月，在广州外贸化工进出口公司任职；1987年3月至1990年12月，在香港越秀企业有限公司任职；1991年1月至1992年11月，在香港渣打银行广州办事处任职；1992年12月至1995年3月，在法国SMISA公司任职；1995年4月至1999年12月，在香港丰大投资有限公司任职；2000年1月至2005年8月，在香港亚洲电视有限公司任职；2005年9月2012年8月，在香港润讯通信有限公司任职；2012年9月至2013年6月，在香港东源国际有限公司任职；2013年9月至今，

任深圳博雅文化研究基金会秘书长；同时兼任星克尔出版（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香港 Madison Wine 公司非执行董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有五人，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

姓名	现任公司职务	任职期限
张巨平	董事长、总经理	至 2020 年 7 月 14 日
陈江	董事、副总经理	至 2020 年 7 月 14 日
高阳	董事、副总经理	至 2020 年 7 月 14 日
杨武寰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至 2020 年 7 月 14 日
晏园园	财务总监	至 2020 年 7 月 14 日

1、张巨平

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详细简历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简历”。

2、陈江先生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详细简历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3、高阳先生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详细简历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4、杨武寰先生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详细简历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5、晏园园女士，本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至 2020 年 7 月 14 日；女，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 年，毕业于南昌大学会计专业，获得学士学位。1997 年 7 月至 2001 年 8 月，任厦门汇兴石材有限公司会计；2001 年 9 月至 2003 年 10 月，任深圳格林耐特通信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会

计主管；2003年11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四）其他核心人员

孙世勇先生，本公司总经理助理，男，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毕业于洛阳工学院流体传动及控制专业，获得学士学位。2010年4月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雨田投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1998年7月至1999年7月，在徐州压力机械股份公司生产部任职；1999年8月至2001年3月，任顺德富华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设计部工程师；2001年4月至2004年3月，任深圳瑞琪医疗设备有限公司设计部经理；2004年4月至2010年4月，任深圳市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设计转换部工程师；2010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

（五）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选聘情况

1、董事的提名及选聘情况

序号	姓名	职位	提名人	选举情况	任职期间
1	张巨平	董事长	张巨平	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2017年7月15日至2020年7月14日
2	陈江	董事	张巨平	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2017年7月15日至2020年7月14日
3	高阳	董事	张巨平	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2017年7月15日至2020年7月14日
4	杨武寰	董事	张巨平	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2017年7月15日至2020年7月14日
5	马杰	董事	达晨创投、达晨创恒、达晨创瑞	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2017年7月15日至2020年7月14日
6	余皓	董事	张巨平	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2017年7月15日至2020年7月14日
7	吴海青	独立董事	张巨平	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2017年7月15日至2020年7月14日
8	张洁	独立董事	张巨平	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2017年7月15日至2020年7月14日
9	陈勇全	独立董事	张巨平	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2017年7月15日至2020年7月14日

2、监事的提名及选聘情况

序号	姓名	职位	提名人	选举情况	任职期间
1	谢华	监事	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2017年7月15日至 2020年7月14日
2	陈驰	监事	张巨平	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2017年7月15日至 2020年7月14日
3	范伟	监事	杨武寰	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2017年7月15日至 2020年7月14日

3、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情况

序号	姓名	职位	聘任情况	任职期间
1	张巨平	总经理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7年7月15日至2020年7 月14日
2	陈江	副总经理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7年7月15日至2020年7 月14日
3	高阳	副总经理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7年7月15日至2020年7 月14日
4	杨武寰	副总经理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7年7月15日至2020年7 月14日
		董事会秘书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7年7月15日至2020年7 月14日
5	晏园园	财务总监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7年7月15日至2020年7 月14日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了解股票发行上市相关法律法规及其法定义务责任的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参与了保荐机构组织的辅导培训。辅导培训中，保荐机构、申报律师和申报会计师通过集中授课、专项辅导及集体研讨等方式对公司相关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辅导，辅导内容包括对相关人员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培训，加强其对发行上市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理解，并使其理解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公司认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熟悉股票发行上市各个环节，较为全面地了解发行有关法律法规、证券市场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的要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树立了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法制意识，能结合证券市场的最新发展，将股票发行上市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法定义务责任的学

习、了解、执行贯穿于公司工作的全过程。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直接持股	通过雨田投资间接持股	合计
1	张巨平	16.9199%	2.3100%	19.2299%
2	陈江	11.5259%	1.6406%	13.1665%
3	高阳	10.6699%	1.5839%	12.2538%
4	杨武寰	10.0306%	1.3426%	11.3732%
5	范伟	1.7090%	-	1.7090%
6	晏园园	0.1940%	0.0242%	0.2182%
7	谢华	0.1819%	0.0364%	0.2183%
8	陈驰	0.0606%	0.0728%	0.1334%
9	孙世勇	-	0.1455%	0.1455%

注：通过雨田投资间接持股比例为个人持有雨田投资的股份比例乘以雨田投资持有雷杜生命股份比例计算得出。

上述人员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和冻结的情形。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直接持股比例
张洁	成都任我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4,031.80	1.62%
范伟	星克尔出版（香港）有限公司	1万港币	100%
晏园园	深圳市固透异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100	20%
余皓	深圳市荣杰星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800	10%
陈勇全	深圳泰洋科技有限公司	60	16%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的情况。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报酬情况

本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薪酬考核体系，公司现任董事（外部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外部监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从本公司领取的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及年终奖金构成。公司董事、监事各年度的薪酬均通过了股东大会的审议；高级管理人员各年度的薪酬均通过董事会的审议；其他核心人员各年度的薪酬均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总额占公司利润总额比重分别为 9.64%、8.02%、8.88%和 7.67%。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 2016 年度在本公司及关联企业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万元)	在关联企业领取薪酬 (万元)
1	张巨平	董事长、总经理	99.00	-
2	陈江	董事、副总经理	99.00	-
3	高阳	董事、副总经理	99.00	-
4	杨武寰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59.80	-
5	熊伟	董事	2.00	-
6	余皓	董事	4.00	-
7	马杰	董事	2.00	-
8	吴海青	独立董事	4.00	-
9	陈勇全	独立董事	4.00	-
10	张洁	独立董事	4.00	-
11	谢华	监事	32.00	-
12	陈驰	监事	31.00	-
13	范伟	监事	-	-
14	晏园园	财务总监	35.25	-
15	孙世勇	总经理助理	41.00	-

注：董事熊伟于 2016 年 7 月 27 日辞去了公司董事职务，马杰于 2016 年 7 月 27 日开始任职公司董事职务。

在本公司领薪的上述人员中，没有在关联单位领取薪酬的情形。

在本公司任职领薪的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按国家有关规定享受社会保障。除此之外，上述人员未在公司享受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

划。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与本公司关系
陈江	董事、副总经理	雨田投资	董事	本公司持股比例5%以上股东
高阳	董事、副总经理	雨田投资	董事	本公司持股比例5%以上股东
马杰	董事	深圳鼎识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因马杰担任本公司董事产生关联关系
		深圳市金威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因马杰担任本公司董事产生关联关系
余皓	董事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教授	无
吴海青	独立董事	深圳市龙华新区人民医院	重症医学科主任、副主任医师	无
张洁	独立董事	成都任我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因张洁担任本公司董事产生关联关系
		成都任我行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因张洁担任本公司董事产生关联关系
		成都任我行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因张洁担任本公司董事产生关联关系
陈勇全	独立董事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实验室主任	无
范伟	监事	深圳博雅文化研究基金会	秘书长	无
		星克尔出版（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因范伟担任本公司监事产生关联关系
		香港Madison Wine公司	非执行董事	因范伟担任本公司监事产生关联关系
孙世勇	总经理助理	雨田投资	董事长、总经理	本公司持股比例5%以上股东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均声明，除本招股说明书已经披露的任职外，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有关协议或承诺

情况

（一）公司与上述人员签定的协议

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核心技术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及竞业禁止协议》，对双方的权利义务进行了约定。

（二）上述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均出具了《股份锁定承诺函》，上述承诺的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股本情况”和“九、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以及相关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相关内容。

（三）上述协议、承诺的履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定的上述协议、作出的上述承诺的履行情况正常。

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13年1月8日，戴铮辞去董事职务。2013年1月8日，公司201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杨武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2013年1月8日至2014年7月15日；公司董事会其他成员未变更，董事人数为5人。

2013年11月18日，王新宇辞去董事职务。2013年11月18日，公司2013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熊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2013年11月18日至2014年7月15日；公司董事会其他成员未变更，董事人数为5人。

2014年3月16日，公司召开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余皓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选举吴海青、毕亚雷、张洁三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至2014年7月15日；公司董事会其他成员未变更，董事人数增加

至 9 人。

2014 年 7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张巨平、陈江、高阳、杨武寰、熊伟、余皓、吴海青、毕亚雷、张洁等九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其中吴海青、毕亚雷、张洁三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所有董事任期自 2014 年 7 月 16 日至 2017 年 7 月 15 日。公司董事会成员未发生变更。

2015 年 11 月 26 日，毕亚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2015 年 11 月 26 日，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陈勇全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 2015 年 11 月 26 日至 2017 年 7 月 15 日。公司董事会其他成员未变更，董事人数为 9 人。

2016 年 7 月 27 日，熊伟辞去董事职务。2016 年 7 月 27 日，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马杰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 2016 年 7 月 27 日至 2017 年 7 月 15 日。公司董事会其他成员未变更，董事人数为 9 人。

2017 年 7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张巨平、陈江、高阳、杨武寰、马杰、余皓、吴海青、张洁、陈勇全等九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其中吴海青、张洁、陈勇全三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所有董事任期自 2017 年 7 月 15 日至 2020 年 7 月 14 日。公司董事会成员未发生变更。

(二) 监事变动情况

2013 年 11 月 18 日，孙战宏辞去监事职务。2013 年 11 月 18 日，公司 2013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陈驰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 2013 年 11 月 18 日至 2014 年 7 月 15 日；公司监事会其他成员未变更，监事人数为 3 人。

2014 年 7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陈驰、范伟等 2 人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谢华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所有监事任期自 2014 年 7 月 16 日至 2017 年 7 月 15 日；公司监事会成员未发生变更。

2017 年 7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陈驰、范

伟等 2 人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谢华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所有监事任期自 2017 年 7 月 15 日至 2020 年 7 月 14 日；公司监事会成员未发生变更。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4 年 3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聘任杨武寰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 2014 年 7 月 15 日。

2014 年 7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张巨平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 2014 年 7 月 16 日至 2017 年 7 月 15 日；聘任陈江、杨武寰、高阳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 2014 年 7 月 16 日至 2017 年 7 月 15 日；聘任晏园园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 2014 年 7 月 16 日至 2017 年 7 月 15 日；聘任杨武寰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 2014 年 7 月 16 日至 2017 年 7 月 15 日。高管人员未发生变更。

2017 年 7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张巨平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 2017 年 7 月 15 日至 2020 年 7 月 14 日；聘任陈江、杨武寰、高阳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 2017 年 7 月 15 日至 2020 年 7 月 14 日；聘任晏园园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 2017 年 7 月 15 日至 2020 年 7 月 14 日；聘任杨武寰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 2017 年 7 月 15 日至 2020 年 7 月 14 日。高管人员未发生变更。

公司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化系为加强公司的治理水平，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九、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审计委员会等机构和人员的运行及履职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建立了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独立董事、董事

会秘书勤勉尽责，有效地增强了决策的公正性和科学性，确保了公司科学管理、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所有股东的利益。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治理存在的缺陷及改进情况

本公司自改制设立股份公司以来，逐步建立了各项规章制度，具体情况如下：

（1）2004年12月17日，本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暨创立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制定的《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

（2）2008年7月1日，本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修改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

（3）2011年5月3日，本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

（4）2011年10月10日，本公司201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

（5）2011年12月13日，本公司2011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

（6）2013年11月8日，本公司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并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

（7）2014年3月16日，本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

（8）2014年5月28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提名委员会会议事规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事规则》、《战略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

发行人已经逐步建立健全了符合上市要求的、能够保证中小股东充分行使权

利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目前严格按照各项规章制度规范运行，相关机构和人员均依法履行相应职责。

（二）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自成立至今，历次股东大会均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召开。公司股东大会对公司投资计划、《公司章程》修订、董事、监事任免、利润分配、公司重要规章制度的建立等事项做出相关决议，切实发挥了股东大会的作用。

2、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根据《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条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以下权利：（一）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二）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四）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五）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六）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七）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八）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根据《公司章程》第三十六条的规定，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一）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二）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三）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四）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五）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3、股东大会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

下列职权：（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二）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三）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四）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五）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六）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七）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八）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九）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十）修改本章程；（十一）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十二）审议批准本章程第四十条规定的担保事项；（十三）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的事项；（十四）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十五）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十六）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十七）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4、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历次股东会召开情况

本公司严格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股东大会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过 15 次股东大会会议，股东认真履行股东义务，依法行使股东权利。股东大会机构和制度的建立及执行，对完善本公司治理和规范本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全体股东以通讯或现场方式出席了历次股东大会。股东依法履行股东义务、行使股东权利，股东大会的召开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三）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

2004年12月17日，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暨创立大会选举产生5名董事，组成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2008年7月15日，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5名董事，组成了公司二届董事会。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2011年7月16日，公司召开了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5名董事，组成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4年3月16日，公司召开了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选了公司第三届董事的4名董事，董事会成员达到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2014年7月16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成员，董事会成员为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

鉴于毕亚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2015年11月26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选了陈勇全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成员为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

鉴于熊伟辞去董事职务，2016年7月27日，公司召开了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选了马杰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成员为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2017年7月15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五届董事会成员，董事会成员为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

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人员构成及其变动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之“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之“（一）董事变动情况”。

公司历次董事会均按照《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召开。公司

董事会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在高管人员任免、重大投资、一般性规章制度的制订等方面切实发挥了作用。

2、董事会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7)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8)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 (9)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10)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11) 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12) 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3) 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 (14)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 (15)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6)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17)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了董事会的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每年应当至少召开两次定期会议。董事会会议应当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的，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会根据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其权限范围内对担保事项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的同意。不同决议在内容和含义上出现矛盾的，以形成时间在后的决议为准。

4、历次董事会召开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一直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过 21 次董事会。公司董事以通讯或现场方式出席了历次董事会，历次董事会的召开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四) 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两名，职工代表一名。

2004 年 12 月 22 日，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暨创立大会选举产生 2 名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共同组成了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2008 年 7 月 15 日，公司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2 名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共同组成了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2011 年 7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 201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2 名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共同组成了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2014 年 7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 2014 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2 名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共同组成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2017 年 7 月 15 日，公司召开了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2 名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共同组成了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目前履行职责的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公司现任三名监事为谢华、陈驰和范伟，其中谢华为职工代表监事，经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陈驰和范伟由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历次监事会均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开。公司监事会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在检查公司的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2、监事会职权

《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建议；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3、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监事会每 6 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决议应当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

4、历次监事会召开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按照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过 13 次监事会。公司监事以通讯或现场方式出席了历次监事会，历次监事会的召开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五）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运行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1、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情况

2014年3月16日，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吴海青、毕亚雷和张洁为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为3人，占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2014年3月16日，本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公司独立董事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参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并承担责任。

鉴于毕亚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2015年11月26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选了陈勇全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为3人，占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2017年7月15日，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吴海青、张洁、陈勇全为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为3人，占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2、独立董事发挥作用的制度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文件规定，独立董事的职责是：（一）在年度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进场之前，独立董事应当会同审计委员会，沟通了解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其他相关资料。其中，应当特别关注公司的业绩预告及业绩预告更正情况。（二）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召开董事会审议前，独立董事应当与会计师事务所见面，沟通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见面会应有书面记录及当事人签字。

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法律、行政法规、其他有关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规定的若干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本公司独立董事自接受聘任以来，审阅了本公司审计报告、董事会等有关文件资料，并就公司规范运作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另外，独立董事在公司发展战略、完善公司的内部控制、决策机制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建设性意见，发挥了重要作用。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有关决策事项未曾提出过反对意见。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独立董事将继续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公司也会为其发挥作用提供良好的机制环境和工作条件。

（六）董事会秘书发挥作用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公司董事会秘书应当分别提前将董事会会议通知，提交全体董事和监事以及经理；公司董事会秘书应当出席股东大会，并负责会议记录。

（七）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和运行情况

1、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2014年7月16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目前，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为张洁、杨武寰、陈勇全，其中张洁任召集人；战略委员会组成人员为张巨平、马杰、陈勇全，其中张巨平任召集人；提名委员会组成人员为高阳、吴海青、陈勇全，其中陈勇全任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人员为陈江、张洁、吴海青，其中吴海青任召集人。

2、审计委员会的议事规则和运行情况

（1）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2014年7月16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主要规定如下：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指导、监督内部审计机构工作，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

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内控制度，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出具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监督募集资金管理，向董事会报告募集资金管理的违规情形和重大风险；提名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公司董事会授予的其他事宜。

同时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下述事项进行评议、签署意见，并将相关书面决议呈报董事会讨论：外部审计机构工作评价，外部审计机构的聘请及更换；公司内部审计制度是否已得到有效实施，公司财务报告是否全面真实；公司对外披露的财务报告等信息是否客观真实，公司重大的关联交易是否合乎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财务部门、审计部门包括其负责人的工作评价；其他相关事宜。

审计委员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定期会议每年至少召开四次，每季度召开一次，临时会议由审计委员会委员提议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有一票的表决权；会议做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的过半数通过。如有必要，审计委员会可以聘请中介机构为其决策提供专业意见，费用由公司支付；审计委员会会议应当有记录，出席会议的委员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审计委员会会议通过的议案及表决结果，应以书面形式报公司董事会。

（2）审计委员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运行情况良好，切实有效地履行了相应职责，保证了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有效实施以及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的有效沟通。

3、战略委员会的议事规则和运行情况

（1）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2014年7月16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主要规定如下：

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以上事项的

实施进行检查；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战略委员会根据投资评审小组的提案召开会议，进行讨论，将讨论结果提交董事会，同时反馈给投资评审小组。

战略委员会每年至少召开 2 次会议；战略委员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有一票的表决权；会议做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的过半数通过；如有必要，战略委员会可以聘请中介机构为其决策提供专业意见，费用由公司支付；战略委员会会议应当有记录，出席会议的委员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战略委员会会议通过的议案及表决结果，应以书面形式报公司董事会。

（2）战略委员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委员会运行情况良好，切实有效地履行了相应职责，保证了公司的发展战略的有效规划、实施。

4、提名委员会的议事规则和运行情况

（1）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2014 年 7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主要规定如下：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根据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研究董事、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并提交合格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企业中委派的董事长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候选人；对董事候选人、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进行审查并提出任免建议；对须提请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提名委员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研究公司的董事、经理人员的当选条件、选择程序和任职期限，形成决议后备案并提交董事会通过，并遵照实施。

提名委员会每年至少召开 2 次会议，提名委员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的委

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有一票的表决权，会议做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的过半数通过；如有必要，提名委员会可以聘请中介机构为其决策提供专业意见，费用由公司支付；提名委员会会议应当有记录，出席会议的委员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提名委员会会议通过的议案及表决结果，应以书面形式报公司董事会。

（2）提名委员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提名委员会运行情况良好，切实有效地履行了相应职责，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结构。

5、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议事规则和运行情况

（1）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2014年7月16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主要规定如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薪酬计划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审查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拟定股权激励计划草案；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的公司董事的薪酬计划，须报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经理人员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须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每年至少召开2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委员不能出席的，可以书面委托其他委员代为出席；每一名委员有一票的表决权；会议做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的过半数通过；如有必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可以聘请中介机构为其决策提供专业意见，费用由公司支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应当有记录，出席会议的委员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运行情况良好，切实有效地履行了相应职责，提高了公司绩效水平，完善了公司的治理结构。

十、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发行人报告内资金占用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至“（二）关联交易”。

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十一、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一）公司管理层的自我评估意见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已覆盖了公司运营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能够预防和及时发现、纠正公司运营过程可能出现的重要错误和舞弊，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保证会计记录和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在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随着本公司的业务职能的调整、外部环境的变化和管理要求的提高，内部控制还需不断修订和完善。

（二）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鉴证意见

申报会计师出具了大华核字[2017]003193 号《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雷杜生命科学按照《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和相关规定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十二、发行人资金管理、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制度情况

（一）发行人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加强对公司资金的管理和控制，协调资金的流动性、盈利性和安全性，保障公司资金的安全完整，并建立健全资金授权、批准、审验、责任追究等相关

管理措施，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公司建立了《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主要包括了资金的申请和使用、现金和银行存款的控制、票据及有关印章的管理等具体细则。公司的资金管理制度能够确保公司资金的安全，并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管理的效率。

（二）发行人对外投资制度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等事项。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报告期内对外投资情况均严格遵循《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对外投资程序合法合规。

（三）发行人对外担保制度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1、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百分之十的担保；
- 2、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百分之五十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3、为资产负债率超过百分之七十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 4、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百分之三十；
- 5、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五十且绝对金额超过三千万元；
- 6、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 7、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须经股东大会审议的其他担保情形。

股东大会审议前款第4项担保事项时，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者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十三、发行人投资者权益保护制度情况

（一）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的制度

为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发行人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根据该制度，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规定应进行披露的信息必须按照规定在公司信息披露指定报纸和指定网站公布。公司应设立专门的投资者咨询电话和传真，咨询电话由熟悉情况的专人负责，保证在工作时间线路畅通、认真接听。咨询电话号码如有变更应尽快公布。

（二）保障投资者享有资产收益的制度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第一百五十五条，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利润分配政策的论证程序和决策机制

1、利润分配政策研究论证程序

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政策或者因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修改利润分配政策时，应当以股东利益为出发点，注重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并给予投资者稳定回报，由董事会充分论证，并听取独立董事、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对于修改利润分配政策的，还应详细论证其原因及合理性。公司董事会在研究论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过程中，可以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公司网站上的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方式，与独立董事、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2、利润分配政策决策机制

董事会应就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政策做出预案，该预案应经全体董事过半数

表决通过并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或修改发表独立意见。对于修改利润分配政策的，董事会还应在相关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制订和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并且经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若公司有外部监事（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则应经外部监事表决通过，并发表意见。

股东大会审议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政策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并且相关股东大会会议应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公众投资者参与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或修改提供便利。

（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1、公司的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同股同利的股利分配政策，股东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公司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等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公司的利润分配形式：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现金分红方式优先于股票股利的分配方式。

3、公司现金方式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公司主要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政策，即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则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

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指以下情形之一：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满足上述条件的重大资金支出安排须由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若公司快速成长，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或者转增公司资本，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5、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一般进行年度分红，公司董事会也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进行中期分红。公司董事会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及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公司当年利润分配完成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应用于发展公司主营业务。

6、利润分配应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批准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

股份)的派发事项。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在上述利润分配政策规定的范围内制定或调整股东回报计划。

7、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确有必要对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应在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中详细说明修改的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方案修改的合理性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表决时,应安排网络投票。公司独立董事可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三) 利润分配的具体规划和计划安排

公司董事会应根据股东大会制定或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公司未来盈利和现金流预测情况每三年制定或修订一次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若公司预测未来三年盈利能力和净现金流入将有大幅提高,可在利润分配政策规定的范围内向上修订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例如提高现金分红的比例;反之,也可以在利润分配政策规定的范围内向下修订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或保持原有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不变。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应经全体董事过半数以及独立董事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若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进行修改或公司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临时调整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的调整应限定在利润分配政策规定的范围内,且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以及独立董事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上述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是指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环境、政策环境或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或者公司当年净利润或净现金流入较上年下降超过百分之二十。

(三) 保障投资者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的制度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第七十九条规定，对投资者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进行了充分的保证。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本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附注的主要内容。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在选取可比上市公司时，选取的标准为可比上市公司在产品、客户等方面与公司较为接近或部分接近，具有一定的可比性，具体为迈瑞医疗、迪瑞医疗（SZ. 300396）、科华生物（SZ. 002022）和九强生物（SZ. 300406）。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若欲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会计政策进行更详细的了解，应当认真阅读相关之审计报告。

一、发行人财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9,648,989.59	162,778,195.77	146,773,950.11	135,277,437.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38,400.00	-	-	-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26,970,051.25	21,303,262.30	18,879,715.22	14,073,152.46
预付款项	2,229,913.57	1,708,914.35	1,559,917.74	2,072,919.98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4,985,508.94	4,874,522.48	4,195,952.51	4,396,640.70
存货	23,250,729.59	23,407,410.55	20,517,241.26	20,547,617.3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293,582.84	21,102,880.21	61,713.05	102,916.01
流动资产合计	247,717,175.78	235,175,185.66	191,988,489.89	176,470,684.3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资产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	-	-	-
投资性房地产	3,649,682.92	211,127.87	229,941.25	-
固定资产	122,425,517.88	121,012,912.03	90,684,159.54	17,430,928.68
在建工程	-	-	13,918,420.50	71,251,896.14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6,295,787.90	6,409,023.37	6,413,778.27	6,590,783.54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292,198.12	538,419.87	876,014.22	768,567.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0,617.97	654,810.64	665,788.62	579,900.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2,000.00	1,532,600.00	342,600.00	2,01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3,525,804.79	130,358,893.78	113,130,702.40	98,632,076.68
资产总计	381,242,980.57	365,534,079.44	305,119,192.29	275,102,761.02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25,289,364.07	20,413,628.24	13,894,682.00	11,288,727.05
预收款项	14,399,696.00	10,513,010.15	7,209,182.70	10,300,321.53
应付职工薪酬	1,872,939.56	5,339,172.33	4,445,961.03	5,100,972.24
应交税费	5,527,303.51	3,632,884.64	4,284,455.81	7,448,132.02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1,459,984.94	1,880,257.75	954,036.87	421,181.6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48,549,288.08	41,778,953.11	30,788,318.41	34,559,334.53
非流动负债：	-	-	-	-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长期应付款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10,044,263.25	6,466,818.87	7,601,457.57	7,839,114.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760.00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95,023.25	6,466,818.87	7,601,457.57	7,839,114.96
负债合计	58,644,311.33	48,245,771.98	38,389,775.98	42,398,449.49
股东权益：				
股本	41,228,000.00	41,228,000.00	41,228,000.00	41,228,000.00
资本公积	10,555,436.79	10,555,436.79	10,555,436.79	10,555,436.79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41,687,522.59	41,687,522.59	36,631,633.47	31,229,122.99
未分配利润	229,127,709.86	223,817,348.08	178,314,346.05	149,691,751.75
股东权益合计	322,598,669.24	317,288,307.46	266,729,416.31	232,704,311.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1,242,980.57	365,534,079.44	305,119,192.29	275,102,761.02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9,699,123.37	213,614,629.24	197,663,490.89	200,305,674.09
减：营业成本	53,690,770.42	93,821,338.55	81,742,345.69	78,657,071.46
税金及附加	1,352,850.04	2,657,262.16	2,599,838.56	2,850,934.84
销售费用	18,418,079.77	39,107,401.82	36,237,485.68	35,978,449.33
管理费用	18,520,495.73	36,915,677.73	36,005,797.37	31,284,111.40
财务费用	3,645,364.38	-8,110,296.53	-5,260,414.97	186,782.58
资产减值损失	305,382.22	-73,186.55	572,586.99	362,823.2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38,400.00	-	-	-
投资收益	42,084.49	151,616.44	-	2,726,252.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二、营业利润	24,146,665.30	49,448,048.50	45,765,851.57	53,711,753.23
加：营业外收入	5,710,266.84	8,673,945.29	16,617,845.35	7,254,460.7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31,138.39
减：营业外支出	21,999.62	32,872.99	134,602.92	14,192.0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1,999.62	32,857.87	74,602.92	14,192.07
三、利润总额	29,834,932.52	58,089,120.80	62,249,094.00	60,952,021.89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减：所得税费用	4,524,570.74	7,530,229.65	8,223,989.22	8,319,749.81
四、净利润	25,310,361.78	50,558,891.15	54,025,104.78	52,632,272.0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310,361.78	50,558,891.15	54,025,104.78	52,632,272.0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139	1.2263	1.3104	1.276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139	1.2263	1.3104	1.2766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8,864,851.24	236,158,224.87	210,955,539.13	211,801,287.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43,832.87	5,900,048.76	6,382,326.93	4,653,599.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27,120.13	6,994,026.23	16,111,323.42	8,195,091.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135,804.24	249,052,299.86	233,449,189.48	224,649,978.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697,251.42	91,263,588.43	73,718,333.44	85,419,968.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293,115.93	55,034,023.18	51,447,220.72	44,894,395.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92,183.60	18,716,701.58	22,840,794.91	18,604,122.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26,898.74	33,199,899.19	31,907,043.95	29,261,637.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309,449.69	198,214,212.38	179,913,393.02	178,180,124.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26,354.55	50,838,087.48	53,535,796.46	46,469,853.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811,000.00	20,000,000.00	30,000,000.00	409,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084.49	151,616.44	-	2,729,855.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1,808.21	27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53,084.49	20,151,616.44	30,001,808.21	412,004,855.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34,414.86	20,225,084.56	20,010,440.93	30,293,227.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40,811,000.00	-	34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	-	-	-	-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5,911.53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10,326.39	61,036,084.56	20,010,440.93	374,293,227.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42,758.10	-40,884,468.12	9,991,367.28	37,711,628.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	20,000,000.00	4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	900,000.00	2,411,698.11	672,075.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00,000.00	900,000.00	22,411,698.11	40,672,075.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00,000.00	-900,000.00	-22,411,698.11	-40,672,075.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74,230.36	6,950,626.30	381,046.60	-537,589.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294,882.29	16,004,245.66	41,496,512.23	42,971,817.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778,195.77	146,773,950.11	105,277,437.88	62,305,620.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9,073,078.06	162,778,195.77	146,773,950.11	105,277,437.88

二、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申报会计师为本公司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大华审字[2017] 007688号《审计报告》。

申报会计师认为：本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本公司2017年6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1-6月、2016年度、2015年度、201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以及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

务指标分析

（一）影响公司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

1、研发能力和适时推出适销对路新产品的能力是影响公司收入的核心因素

医疗电子仪器行业客户需求变化迅速，行业内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取决于技术研发能力和持续创新能力。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十分重视产品的研发和技术创新。公司产品研发主要包括：新技术产品的研发和现有产品的持续研发创新。

公司新技术产品的研发包括两个方向：一是前瞻性选择新的技术方向进行技术预研和储备；二是在储备技术基础上，选取全球基础医疗市场中已形成相当市场需求的领域进行产品开发、转换和量产。

公司现有产品的持续研发创新主要是以客户需求为导向，进行产品的性能提升和功能扩展。

近些年来，公司不断成功研制并推出适销对路的新产品，这使得公司的营业收入总体保持增长的趋势。如 2010 年研制成功并推出的 RAC-050、RAC-100、RAC-120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2011 年研制成功并推出的 Chemray 420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多项生化试剂，2012 年研制成功并推出的 Hemaray 83、Hemaray 86 全自动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及配套试剂、多项凝血试剂，2013 年研制成功并推出的 RAC-1800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Chemray 800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2014 年和 2015 年研制成功并推出的多项生化试剂、凝血试剂，2016 年研制成功并推出的化学发光测定仪 Lumiray 1200 系列等都为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做出了贡献。其中，主要新产品对公司营业收入的贡献具体情况如下：

Chemray 800、Chemray 420 等型号的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的投产，使得公司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的收入持续保持在较高水平，2014 年实现收入 2,998.95 万元，2015 年实现收入 2,680.48 万元，2016 年实现收入 2,843.24 万元，2017 年 1-6 月实现收入 1,675.68 万元；

RAC-050、RAC-100、RAC-120 和 RAC-1800 等型号的全自动凝血分析仪的投产，使得公司的全自动凝血分析仪的收入从 2014 年的 3,059.93 万元增长到 2016 年的 3,509.44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7.09%；

Hemaray 83、Hemaray 86 等型号的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的投产，使得公司

的全自动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的收入从 2014 年的 1,205.73 万元，增长到 2016 年的 1,742.59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0.22%；

Lumiray 1260、Lumiray 1200 等型号的化学发光测定仪的投产，使得公司 2016 年、2017 年 1-6 月该系列产品实现收入 1,185.09 万元、687.24 万元；

多款试剂产品的投产，使得公司试剂业务的收入从 2014 年的 1,410.16 万元增长到 2016 年的 1,815.94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3.48%。

可见，公司的研发能力和适时推出适销对路新产品的能力是决定公司未来收入增长的核心因素。

2、产品的毛利率和业务费用率是决定公司利润的重要因素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综合毛利率保持在 50% 以上，分别为 60.73%、58.65%、56.08%和 55.15%。公司持续稳定的毛利率是公司利润增长的核心因素。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的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17.96%、18.33%、18.31%和 15.39%，管理费用率分别为 15.62%、18.22%、17.28%和 15.47%。公司较为稳定的销售费用率和管理费用率，支持了公司利润的持续稳定。

（二）上述因素及财务指标对经营业绩的影响分析

1、财务指标影响分析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净利润、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指标。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9,584.25 万元、19,401.11 万元、20,832.14 万元和 11,637.81 万元；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60.73%、58.65%、56.08%和 55.15%；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5,263.23 万元、5,402.51 万元、5,055.89 万元和 2,531.04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4,646.99 万元、5,353.58 万元、5,083.81 万元和 3,782.64 万元。这些指标表现良好，说明公司较好的成长性和较强的盈利能力。

2、非财务指标影响分析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的研发能力和适时推出适销对路新产品的能力、体外

诊断行业的持续增长和营销优势为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非财务因素。

(1) 公司的研发能力和适时推出适销对路新产品的能力是影响公司营业收入的核心因素,也是对公司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非财务因素。具体情况详见本部分之“(一)影响公司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之“1、研发能力和适时推出适销对路新产品的能力是影响公司收入的核心因素”。

(2) 体外诊断行业的持续增长

近年来,全球体外诊断市场总体保持快速增长,2020年体外诊断产品销售额约为672.77亿美元,在全球医疗器械销售额中占比14.10%,2014-2020年间的复合年均增长率达5.11%,高于同期医疗器械行业整体4.10%的增速。我国体外诊断市场规模高速增长、市场空间巨大,2010年至2013年间,我国体外诊断市场平均复合增长率在20%以上;根据McEvoy & Farmer的预测,未来几年中国市场的平均复合增长率在15%-20%之间,到2017年将超过日本成为全球第二大体外诊断产品消费国。

详细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之“(四)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发展概况”。

(3) 营销优势

完善的营销网络、强大的营销团队、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和专业的技术支持等构成了公司强大的营销优势,这确保公司产品的顺利销售和销售后的稳定使用,也是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的源泉之一。

关于公司的营销优势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之“(九)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及竞争优势”之“2、竞争优势”。

四、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一)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

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二）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三）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销售收入分为出口销售收入和国内销售收入。对于出口销售收入，在产品报关离岸时确认销售收入。对于国内销售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1）经销模式下，公司与经销商签订销售合同，预收款销售方式下，交货时即风险转移，确认收入；非预收款销售方式下，交货并取得对方签收确认时确认收入；（2）直销模式下，需安装培训的，在完成产品安装调试并提供相关培训，取得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无需安装培训的，按销售合同约定交货后确认收入。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3、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三）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

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

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五）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六）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应收款项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

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七) 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期末余额占应收款项期末余额 10%以上（含 10%）的款项或期末余额大于 50 万元（含 50 万元）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含 2 年)	20	20
2—3 年 (含 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确定依据：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账龄组合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八）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

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九) 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二）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

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

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

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

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0	10	4.50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

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10	3.00-4.50
运输设备	5	10	18.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10	18.0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二）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三）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四）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软件、土地使用权。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年限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产权证
软件	5年	有规定的从法律，合同有规定的从合同，两者都没有规定的按5年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3、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

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接法分期摊销。

2、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装修费	5年	-

（十七）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

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八）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本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六、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1、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费）依据	税（费）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销售服务收入、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	17%、6%、5%
营业税	营改增之前的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2%

本公司出口销售业务适用“免、抵、退税”政策，产成品出口主要适用 15% 和 17% 退税率；配件出口主要适用 13%、15% 和 17% 退税率；试剂类出口适用 0% 和 13% 退税率。

2、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3、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 70% 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或以租金收入为纳税

基准，税率为 12%。

4、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增值税税收优惠

根据《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本公司系经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认定的软件企业，证书编号为深 R-2002-0160；2013 年经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认定，证书编号变更为深 R-2013-0495；2015 年经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认定，证书编号变更为深软函 2015-XQ-1070；2016 年经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认定，证书编号变更为深 RQ-2016-0344。2017 年经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认定，证书编号变更为深 RQ-2017-0379。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的软件可获得退税优惠，公司每次取得软件退税时均取得了深圳市国家税务局的批复。

2、所得税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5 日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444201035，有效期三年。根据深圳市地方税务局出具的《税务事项通知书》（深地税备[2015]8号），本公司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减免，本公司 2014 年可以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根据深圳市地方税务局出具的《税务事项通知书》（深地税备[2015]45号），本公司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减免，本公司 2015 年可以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根据《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编号：442316000359193292），本公司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减免，本公司 2016 年可以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

本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 GR201744202771，有效期三年。根据深圳市南山区地方税务局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2017）年度），本公司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减免，本公司 2017 年可以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

七、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和地区分布情况

1、按产品类别列示的主营业务收入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大类	二级分类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生化 分析 仪	半自动生 化分析仪	823.69	7.08%	2,004.40	9.62%	2,017.99	10.40%	2,071.99	10.58%
	全自动生 化分析仪	1,675.68	14.40%	2,843.24	13.65%	2,680.48	13.82%	2,998.95	15.31%
	小计	2,499.38	21.48%	4,847.64	23.27%	4,698.48	24.22%	5,070.94	25.89%
免疫 分析 仪	酶标分析 仪	804.33	6.91%	1,748.93	8.40%	1,925.81	9.93%	2,065.07	10.54%
	全自动洗 板机	630.49	5.42%	1,004.41	4.82%	1,245.41	6.42%	1,311.87	6.70%
	化学发光 测定仪	687.24	5.91%	1,185.09	5.69%	-	-	-	-
	小计	2,122.07	18.23%	3,938.43	18.91%	3,171.21	16.35%	3,376.94	17.24%
凝血 分析 仪	半自动凝 血分析仪	136.75	1.18%	299.39	1.44%	341.21	1.76%	297.71	1.52%
	全自动凝 血分析仪	2,258.26	19.40%	3,509.44	16.85%	2,619.34	13.50%	3,059.93	15.62%
	小计	2,395.02	20.58%	3,808.83	18.28%	2,960.55	15.26%	3,357.64	17.14%
血细 胞分 析仪	三分类血 细胞分析 仪	2,109.19	18.12%	3,785.54	18.17%	4,056.52	20.91%	4,540.52	23.18%
	五分类血 细胞分析 仪	992.24	8.53%	1,742.59	8.36%	1,876.53	9.67%	1,205.73	6.16%
	小计	3,101.43	26.65%	5,528.13	26.54%	5,933.05	30.58%	5,746.25	29.34%

产品 大类	二级分类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主要仪器类产品合计		10,117.89	86.94%	18,123.03	87.00%	16,763.29	86.40%	17,551.77	89.62%
试剂		1,146.62	9.85%	1,815.94	8.72%	1,798.44	9.27%	1,410.16	7.20%
其他产品		373.30	3.21%	893.17	4.29%	839.37	4.33%	622.33	3.18%
合计		11,637.81	100.00%	20,832.14	100.00%	19,401.11	100.00%	19,584.25	100.00%

2、按地区列示的主营业务收入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国内地区	6,406.82	55.05%	11,900.62	57.13%	10,535.50	54.30%	9,970.62	50.91%
其中：								
华东地区	2,015.50	17.32%	3,984.56	19.13%	3,154.24	16.26%	3,872.27	19.77%
华南地区	545.43	4.69%	1,409.36	6.77%	1,258.78	6.49%	1,029.12	5.25%
华中地区	870.95	7.48%	1,142.25	5.48%	1,343.78	6.93%	770.42	3.93%
西北地区	831.75	7.15%	1,095.35	5.26%	913.98	4.71%	888.11	4.53%
东北地区	392.31	3.37%	756.83	3.63%	630.70	3.25%	817.47	4.17%
西南地区	834.41	7.17%	1,772.04	8.51%	1,440.82	7.43%	1,411.63	7.21%
华北地区	916.46	7.87%	1,740.24	8.35%	1,793.19	9.24%	1,181.61	6.03%
国外地区	5,230.99	44.95%	8,931.51	42.87%	8,865.61	45.70%	9,613.63	49.09%
其中：								
亚太地区	2,079.82	17.87%	4,017.09	19.28%	3,875.95	19.98%	4,317.68	22.05%
欧美地区	2,878.90	24.74%	4,179.39	20.06%	3,823.40	19.71%	4,444.50	22.69%
非洲地区	272.27	2.34%	735.04	3.53%	1,166.26	6.01%	851.45	4.35%
合计	11,637.81	100.00%	20,832.14	100.00%	19,401.11	100.00%	19,584.25	100.00%

八、发行人最近一年的收购兼并情况

最近一年，本公司无重大收购兼并情况。

九、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999.62	-32,857.87	-74,602.92	16,946.3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58,395.56	2,537,562.03	10,337,288.89	3,212,236.9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2,084.49	151,616.44	-	2,720,963.4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8,400.00	-	-	5,288.5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	-	-	-	-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股份支付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038.41	304,760.40	-27,462.15	260,110.5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724,918.84	2,961,081.00	10,235,223.82	6,215,545.86
减：所得税影响额	558,737.83	444,162.15	1,535,283.57	932,331.8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3,166,181.01	2,516,918.85	8,699,940.25	5,283,213.98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3,166,181.01	2,516,918.85	8,699,940.25	5,283,213.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22,144,180.77	48,041,972.30	45,325,164.53	47,349,058.10

十、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7年6月30日 /2017年1-6月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度
流动比率	5.10	5.63	6.24	5.11
速动比率	4.62	4.56	5.57	4.51
资产负债率	15.38%	13.20%	12.58%	15.4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9.92	10.63	12.00	13.59
存货周转率（次/年）	4.60	4.27	3.98	3.7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361.18	6,393.36	6,754.61	6,511.35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531.04	5,055.89	5,402.51	5,263.23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214.42	4,804.20	4,532.52	4,734.91
利息保障倍数	-	-	-	-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元/股）	0.92	1.23	1.30	1.1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64	0.39	1.01	1.04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7.82	7.70	6.47	5.64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采矿权等除外）占净资产的比例	0.11%	0.12%	0.09%	0.12%

注：2017年1-6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为年化数据

计算公式如下：

- ①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②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③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④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净额；
- ⑤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净额；
- ⑥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⑦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息支出；
- ⑧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净流量=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年(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 ⑨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年(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 ⑩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年(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年(期)末普通股份总数；无形资产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采矿权等除外)+开发支出]÷期末净资产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本公司报告期加权平均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1	17.31	21.63	25.50	0.6139	1.2263	1.3104	1.2766	0.6139	1.2263	1.3104	1.27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92	16.45	18.15	22.94	0.5371	1.1653	1.0994	1.1485	0.5371	1.1653	1.0994	1.1485

注：上表中相关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①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text{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frac{P}{E}$$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frac{P}{\left(E_0 + \frac{NP}{2} + E_i \times \frac{M_i}{M_0} - E_j \times \frac{M_j}{M_0} \pm E_k \times \frac{M_k}{M_0}\right)}$$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③ 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frac{P}{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frac{M_i}{M_0} - S_j \times \frac{M_j}{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十一、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

（1）追溯重述法

报告期内，未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差错。

（2）未来适用法

报告期内，未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2、投保

2010年6月29日，本公司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深圳分公司签订了保险单号为SCH013212的《短期出口信用保险综合保险单》，投保的范围为全部非信用证支付方式的出口及全部信用证支付方式的出口，保单有效期为2010年6月20日至2011年6月19日。经双方协商，分别于2011年7月5日、2012年6月14日、2013年6月13日、2014年5月25日、2015年6月26日、2016年6月28日、2017年6月12日七次对该保险单续转，保单有效期至2018年5月25日。

报告期内，本公司缴纳的保费情况如下：2014年缴纳保费66.72万元，2015年缴纳保费63.28万元，2016年缴纳保费65.79万元，2017年1-6月缴纳保费68.63万元。

3、开出保函

2012年12月19日，应本公司的申请，深圳市中正华融担保有限公司就本公司与深圳市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雷杜工业大厦工程的施工事宜，向深圳市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深保支字246号不可撤销的履约保函，保函金额915万元，有效期至2015年2月28日。截至2017年6月30日，该保函已履行完毕。

4、其他

2013年12月25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本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以应收账款财产作质押取得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期限为2014年3月2日至2016年3月1日。

2016年4月15日，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本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以应收账款作质押取得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期限为2016年5月17日至2018年5月16日。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事项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较为稳定。

2014年、2015年、2016年和2017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0,030.57万元、19,766.35万元、21,361.46万元和11,969.91万元，2014年至2016年复合增长率为3.27%；公司净利润分别为5,263.23万元、5,402.51万元、5,055.89万元和2,531.04万元；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60.73%、58.65%、56.08%和55.15%。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1,637.81	97.23%	20,832.14	97.52%	19,401.11	98.15%	19,584.25	97.77%
其他业务收入	332.10	2.77%	529.32	2.48%	365.24	1.85%	446.31	2.23%
营业收入合计	11,969.91	100.00%	21,361.46	100.00%	19,766.35	100.00%	20,030.57	100.00%

公司的营业收入分为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公司医疗仪器产品及配套试剂的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零散的配件和维修服务收入。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97%以上，其他业务收入占比较小，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较小，因

此以下仅对主营业务收入进行分析。

(1) 按产品类别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大类	二级分类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生化 分析 仪	半自动生化分 析仪	823.69	7.08%	2,004.40	9.62%	2,017.99	10.40%	2,071.99	10.58%
	全自动生化分 析仪	1,675.68	14.40%	2,843.24	13.65%	2,680.48	13.82%	2,998.95	15.31%
	小计	2,499.38	21.48%	4,847.64	23.27%	4,698.48	24.22%	5,070.94	25.89%
免疫 分析 仪	酶标分析仪	804.33	6.91%	1,748.93	8.40%	1,925.81	9.93%	2,065.07	10.54%
	全自动洗板机	630.49	5.42%	1,004.41	4.82%	1,245.41	6.42%	1,311.87	6.70%
	化学发光测定 仪	687.24	5.91%	1,185.09	5.69%	-	-	-	-
	小计	2,122.07	18.23%	3,938.43	18.91%	3,171.21	16.35%	3,376.94	17.24%
凝血 分析 仪	半自动凝血分 析仪	136.75	1.18%	299.39	1.44%	341.21	1.76%	297.71	1.52%
	全自动凝血分 析仪	2,258.26	19.40%	3,509.44	16.85%	2,619.34	13.50%	3,059.93	15.62%
	小计	2,395.02	20.58%	3,808.83	18.28%	2,960.55	15.26%	3,357.64	17.14%
血细 胞分 析仪	三分类血细胞 分析仪	2,109.19	18.12%	3,785.54	18.17%	4,056.52	20.91%	4,540.52	23.18%
	五分类血细胞 分析仪	992.24	8.53%	1,742.59	8.36%	1,876.53	9.67%	1,205.73	6.16%
	小计	3,101.43	26.65%	5,528.13	26.54%	5,933.05	30.58%	5,746.25	29.34%
主要仪器类产品合计		10,117.89	86.94%	18,123.03	87.00%	16,763.29	86.40%	17,551.77	89.62%
试剂		1,146.62	9.85%	1,815.94	8.72%	1,798.44	9.27%	1,410.16	7.20%
其他产品		373.30	3.21%	893.17	4.29%	839.37	4.33%	622.33	3.18%
合计		11,637.81	100.00%	20,832.14	100.00%	19,401.11	100.00%	19,584.25	100.00%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生化分析仪、免疫分析仪、凝血分析仪和血细胞分析仪产品的销售收入。2014年、2015年、2016年和2017年

1-6月，生化分析仪、免疫分析仪、凝血分析仪和血细胞分析仪等四类仪器产品的销售收入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9.62%、86.40%、87.00%和86.94%。

其他产品收入主要是公司销售的自动蛋白印迹仪、尿液分析仪、食品安全分析仪、孵育器等仪器的收入。

(2) 按地区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国内地区	6,406.82	55.05%	11,900.62	57.13%	10,535.50	54.30%	9,970.62	50.91%
其中：								
华东地区	2,015.50	17.32%	3,984.56	19.13%	3,154.24	16.26%	3,872.27	19.77%
华南地区	545.43	4.69%	1,409.36	6.77%	1,258.78	6.49%	1,029.12	5.25%
华中地区	870.95	7.48%	1,142.25	5.48%	1,343.78	6.93%	770.42	3.93%
西北地区	831.75	7.15%	1,095.35	5.26%	913.98	4.71%	888.11	4.53%
东北地区	392.31	3.37%	756.83	3.63%	630.70	3.25%	817.47	4.17%
西南地区	834.41	7.17%	1,772.04	8.51%	1,440.82	7.43%	1,411.63	7.21%
华北地区	916.46	7.87%	1,740.24	8.35%	1,793.19	9.24%	1,181.61	6.03%
国外地区	5,230.99	44.95%	8,931.51	42.87%	8,865.61	45.70%	9,613.63	49.09%
其中：								
亚太地区	2,079.82	17.87%	4,017.09	19.28%	3,875.95	19.98%	4,317.68	22.05%
欧美地区	2,878.90	24.74%	4,179.39	20.06%	3,823.40	19.71%	4,444.50	22.69%
非洲地区	272.27	2.34%	735.04	3.53%	1,166.26	6.01%	851.45	4.35%
合计	11,637.81	100.00%	20,832.14	100.00%	19,401.11	100.00%	19,584.25	100.00%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来自于国内地区和国外地区的销售收入约各占一半。

2、营业收入变动的财务因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97%以上，因此，营业收入变动分析主要针对主营业务进行。

(1) 生化分析仪产品的收入分析

公司的生化分析仪产品分为半自动生化分析仪和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具体的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分类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半自动生化分析仪	823.69	32.96%	2,004.40	41.35%	2,017.99	42.95%	2,071.99	40.86%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1,675.68	67.04%	2,843.24	58.65%	2,680.48	57.05%	2,998.95	59.14%
小计	2,499.38	100.00%	4,847.64	100.00%	4,698.48	100.00%	5,070.94	100.00%
主营业务收入及占比	11,637.81	21.48%	20,832.14	23.27%	19,401.11	24.22%	19,584.25	25.89%

2014年、2015年、2016年和2017年1-6月，公司生化分析仪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5,070.94万元、4,698.48万元、4,847.64万元和2,499.38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5.89%、24.22%、23.27%和21.48%。

报告期内，半自动生化分析仪产品的收入略有下降，年销售收入保持在2,000万元以上，主要原因为半自动生化分析仪产品技术较为成熟、市场容量渐趋饱和，公司半自动生化分析仪产品的销售单价有小幅下滑。

报告期内，全自动生化分析仪产品的收入出现波动，2015年较2014年的收入减少，由于受到全球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发行人来自国外地区，尤其是亚太地区和欧美地区的销售收入出现下滑；2016年较2015年的收入增加，主要系国际市场回暖使得国际销售数量增加，销售产品结构增加了大型产品的销售提高了平均销售单价的综合影响所致。

(2) 免疫分析仪产品的收入分析

公司的免疫分析仪产品分为酶标分析仪、全自动洗板机和化学发光测定仪，具体的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分类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酶标分析仪	804.33	37.90%	1,748.93	44.41%	1,925.81	60.73%	2,065.07	61.15%
全自动洗板机	630.49	29.71%	1,004.41	25.50%	1,245.41	39.27%	1,311.87	38.85%
化学发光测定仪	687.24	32.39%	1,185.09	30.09%	-	-	-	-
小计	2,122.07	100.00%	3,938.43	100.00%	3,171.21	100.00%	3,376.94	100.00%
主营业务收入及占比	11,637.81	18.23%	20,832.14	18.91%	19,401.11	16.35%	19,584.25	17.24%

2014年、2015年、2016年和2017年1-6月，公司免疫分析仪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3,376.94万元、3,171.21万元、3,938.43万元和2,122.07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7.24%、16.35%、18.91%和18.23%。

2015-2016年，公司免疫分析仪产品的营业收入出现下降，主要原因为酶标

分析仪和全自动洗板机技术较为成熟、市场容量渐趋饱和。其中 2015 年受到全球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发行人来自国外地区，尤其是亚太地区和欧美地区的销售收入出现下滑；2016 年，虽然公司酶标分析仪和全自动洗板机营业收入出现下降，但因推出了新产品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提升了公司免疫分析仪产品整体的销售收入。

(3) 凝血分析仪产品的收入分析

公司的凝血分析仪产品分为半自动凝血分析仪和全自动凝血分析仪，具体的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分类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半自动凝血分析仪	136.75	5.71%	299.39	7.86%	341.21	11.53%	297.71	8.87%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	2,258.26	94.29%	3,509.44	92.14%	2,619.34	88.47%	3,059.93	91.13%
小计	2,395.02	100.00%	3,808.83	100.00%	2,960.55	100.00%	3,357.64	100.00%
主营业务收入及占比	11,637.81	20.58%	20,832.14	18.28%	19,401.11	15.26%	19,584.25	17.14%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凝血分析仪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3,357.64 万元、2,960.55 万元、3,808.83 万元和 2,395.02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7.14%、15.26%、18.28%和 20.58%。

近年来，公司先后研制并推出了 RAC-050、RAC-100、RAC-120、RAC-1800 等系列全自动凝血分析仪，公司产品推向市场后，受到客户的广泛认可，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全自动凝血分析仪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3,059.93 万元、2,619.34 万元、3,509.44 万元和 2,258.26 万元，保持在较高水平。

(4) 血细胞分析仪产品的收入分析

公司的血细胞分析仪产品分为三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和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具体的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分类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三分类血细胞分析仪	2,109.19	68.01%	3,785.54	68.48%	4,056.52	68.37%	4,540.52	79.02%
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	992.24	31.99%	1,742.59	31.52%	1,876.53	31.63%	1,205.73	20.98%
小计	3,101.43	100.00%	5,528.13	100.00%	5,933.05	100.00%	5,746.25	100.00%

产品分类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及占比	11,637.81	26.65%	20,832.14	26.54%	19,401.11	30.58%	19,584.25	29.34%

2014年、2015年、2016年和2017年1-6月，公司血细胞分析仪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5,746.25万元、5,933.05万元、5,528.13万元和3,101.43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9.34%、30.58%、26.54%和26.65%。

2014年-2016年，公司血细胞分析仪产品的收入保持在5,500万元以上，较为稳定。三分类血细胞分析仪的收入出现了下降，2015年由于受到全球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发行人来自国外地区，尤其是亚太地区和欧美地区的销售数量减少，2016年国内市场需求转向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三分类仪器销售数量减少。

近年来，公司成功研制的Hemaray 83、Hemaray 85、Hemaray 86全自动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投向市场，报告期内分别实现收入1,205.73万元、1,876.53万元、1,742.59万元和992.24万元。未来，随着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产品的持续推广和市场拓展，该等产品销售规模的持续增加将为公司销售收入的增长提供保障。

(5) 试剂产品的收入分析

公司试剂产品的具体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试剂系列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生化试剂	144.91	12.64%	203.87	11.23%	304.63	16.94%	239.34	16.97%
凝血试剂	241.66	21.08%	269.04	14.82%	139.32	7.75%	54.35	3.85%
血细胞分析仪稀释液	311.05	27.13%	568.14	31.29%	578.20	32.15%	510.80	36.22%
三分类试剂	195.32	17.03%	369.27	20.33%	346.46	19.26%	348.98	24.75%
五分类试剂	214.39	18.70%	289.47	15.94%	300.70	16.72%	142.15	10.08%
质控、校准品	20.33	1.77%	32.88	1.81%	23.02	1.28%	19.56	1.39%
其他试剂	18.96	1.65%	83.27	4.59%	106.11	5.90%	94.97	6.73%
合计	1,146.62	100.00%	1,815.94	100.00%	1,798.44	100.00%	1,410.16	100.00%
主营业务收入及占比	11,637.81	9.85%	20,832.14	8.72%	19,401.11	9.27%	19,584.25	7.20%

2014年、2015年、2016年和2017年1-6月，公司试剂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1,410.16万元、1,798.44万元、1,815.94万元和1,146.62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20%、9.27%、8.72%和9.85%。

近年来，公司成功研制并推出多项凝血试剂和生化试剂，由于公司的试剂推

出时间较晚，目前收入规模不大，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不高。

未来，随着公司试剂产品的持续推出和市场拓展，以及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等配套试剂销售规模的增长，公司试剂产品的销售收入将持续增加。

3、营业收入变动的非财务因素分析

201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766.35万元，较2014年度略微下降1.32%；由于受到全球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2015年度发行人来自国外地区，尤其是亚太地区和欧美地区的销售收入出现下滑，虽然公司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如开拓了非洲市场以及加大国内市场开拓，但仍然导致2015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较2014年度有所减少。2016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361.46万元，较2015年增长8.07%，较2014年增长6.64%。

从整体来看，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营业收入实现了一定的增长。

公司营业收入变动的原因如下：

(1) 公司的研发能力和适时推出适销对路新产品的能力是营业收入增长的关键因素

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三、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以及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分析”之“（一）影响公司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之“1、研发能力和适时推出适销对路新产品的能力是影响公司收入的核心因素”。

(2) 体外诊断行业的持续增长

近年来，全球体外诊断市场总体保持快速增长，2020年体外诊断产品销售额约为672.77亿美元，在全球医疗器械销售额中占比14.10%，2014-2020年间的复合年均增长率达5.11%，高于同期医疗器械行业整体4.10%的增速。我国体外诊断市场规模高速增长、市场空间巨大，2010年至2013年间，我国体外诊断市场平均复合增长率在20%以上；根据McEvoy & Farmer的预测，未来几年中国市场的平均复合增长率在15%-20%之间，到2017年将超过日本成为全球第二大体外诊断产品消费国。

详细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之“（四）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发展概况”。

(3) 营销优势

完善的营销网络、强大的营销团队、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和专业的技术支持等构成了公司强大的营销优势，这确保公司产品的顺利销售和销售后的稳定使用，也是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的源泉之一。

关于公司的营销优势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之“（九）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及竞争优势”之“2、竞争优势”。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5,287.61	98.48%	9,267.51	98.78%	8,071.97	98.75%	7,781.26	98.93%
其他业务成本	81.46	1.52%	114.63	1.22%	102.27	1.25%	84.45	1.07%
营业成本合计	5,369.08	100.00%	9,382.13	100.00%	8,174.23	100.00%	7,865.7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随公司营业收入的变动而变动。2015年公司营业成本增加，与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不同，主要系原材料成本和人工费用上升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为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在98%以上，其他业务成本占比较小，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较小，因此以下仅对主营业务成本进行分析。

(1) 按产品类别划分的主营业务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别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大类	二级分类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生化分析仪	半自动生化分析仪	373.58	7.07%	949.25	10.24%	913.73	11.32%	908.53	11.68%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939.13	17.76%	1,581.41	17.06%	1,392.23	17.25%	1,457.39	18.73%
	小计	1,312.71	24.83%	2,530.66	27.31%	2,305.96	28.57%	2,365.92	30.41%
免疫分	酶标分析仪	304.96	5.77%	686.13	7.40%	731.51	9.06%	774.99	9.96%

产品大类	二级分类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析仪	全自动洗板机	246.08	4.65%	384.94	4.15%	494.77	6.13%	476.32	6.12%
	化学发光测定仪	390.98	7.39%	558.62	6.03%	-	-	-	-
	小计	942.02	17.82%	1,629.70	17.59%	1,226.27	15.19%	1,251.32	16.08%
凝血分析仪	半自动凝血分析仪	43.48	0.82%	103.11	1.11%	110.37	1.37%	89.29	1.15%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	939.08	17.76%	1,379.91	14.89%	941.70	11.67%	999.79	12.85%
	小计	982.56	18.58%	1,483.02	16.00%	1,052.07	13.03%	1,089.09	14.00%
血细胞分析仪	三分类血细胞分析仪	1,026.56	19.41%	1,923.20	20.75%	1,876.38	23.25%	2,098.95	26.97%
	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	583.11	11.03%	934.83	10.09%	984.91	12.20%	583.07	7.49%
	小计	1,609.67	30.44%	2,858.04	30.84%	2,861.29	35.45%	2,682.02	34.47%
主要仪器类产品合计		4,846.97	91.67%	8,501.42	91.73%	7,445.60	92.24%	7,388.35	94.95%
试剂		308.94	5.84%	462.22	4.99%	344.79	4.27%	209.38	2.69%
其他产品		131.70	2.49%	303.88	3.28%	281.58	3.49%	183.53	2.36%
合计		5,287.61	100.00%	9,267.51	100.00%	8,071.97	100.00%	7,781.26	100.00%

2014年、2015年、2016年和2017年1-6月，本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来自于生化分析仪、免疫分析仪、凝血分析仪和血细胞分析仪产品的销售成本，该四类产品的销售成本合计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94.95%、92.24%、91.73%和91.67%。

其他产品成本主要是公司销售的自动蛋白印迹仪、尿液分析仪、食品安全分析仪、孵育器等仪器的成本。

(2) 按地区划分的主营业务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地区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内地区	3,088.63	58.41%	5,352.53	57.76%	4,267.55	52.87%	3,802.15	48.86%
其中：								
华东地区	1,060.13	20.05%	1,806.09	19.49%	1,349.66	16.72%	1,406.11	18.07%
华南地区	219.12	4.14%	654.59	7.06%	450.73	5.58%	377.94	4.86%
华中地区	410.25	7.76%	509.83	5.50%	617.81	7.65%	296.12	3.81%
西北地区	456.43	8.63%	435.26	4.70%	327.19	4.05%	314.78	4.05%

东北地区	190.85	3.61%	366.65	3.96%	290.04	3.59%	327.20	4.21%
西南地区	367.56	6.95%	841.41	9.08%	594.30	7.36%	600.72	7.72%
华北地区	384.28	7.27%	738.71	7.97%	637.81	7.90%	479.28	6.16%
国外地区	2,198.98	41.59%	3,914.98	42.24%	3,804.42	47.13%	3,979.10	51.14%
其中:								
亚太地区	839.37	15.87%	1,735.86	18.73%	1,720.95	21.32%	1,841.20	23.66%
欧美地区	1,268.31	23.99%	1,886.52	20.36%	1,649.04	20.43%	1,811.75	23.28%
非洲地区	91.31	1.73%	292.60	3.16%	434.43	5.38%	326.16	4.19%
合计	5,287.61	100.00%	9,267.51	100.00%	8,071.97	100.00%	7,781.26	100.00%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来自于国内地区和国外地区的销售成本约各占一半，与按地区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基本一致。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成本	4,291.45	81.16%	7,536.73	81.32%	6,658.46	82.49%	6,448.80	82.88%
外协成本	117.50	2.22%	197.01	2.13%	188.06	2.33%	169.76	2.18%
人工费用	590.25	11.16%	1,011.60	10.92%	730.23	9.05%	625.56	8.04%
制造费用	288.41	5.45%	522.17	5.63%	495.21	6.13%	537.14	6.90%
合计	5,287.61	100.00%	9,267.51	100.00%	8,071.97	100.00%	7,781.26	100.00%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是原材料成本，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均在80%以上，因此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毛利率、利润总额均会产生一定影响。

201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766.35万元，较2014年度略微下降1.32%；但营业成本、原材料费用和人工成本较2014年度有所增加，主要原因为：国内中大型产品销售收入增加，而中大型产品的毛利率低于小型产品，导致营业收入下降了1.32%，但主营业务成本中的原材料成本、人工费用略有上涨的情况出现。

3、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情况分析

2014年、2015年、2016年和2017年1-6月，公司自产产品中原材料成本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82.88%、82.49%、81.32%和81.16%，比例较高且较为稳定。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机加工件、外购部件、电子元器件、五金件、塑胶件、线束加工件、PCBA加工件、试剂化学原料和包装及辅料九大类。

序号	原材料类别	主要采购内容
1	机加工件	光路、孵育台、针管等
2	外购部件	液晶屏、接头、电机、泵、阀、光学镜片、标准件物料等
3	电子元器件	电阻、电容、电感、IC、晶振、继电器等
4	五金件	机架、机柜、支架等
5	塑胶件	注塑件、吸塑件、吹塑件等
6	线束加工件	插座、电缆、插头等
7	PCBA 加工件	PCBA 委外加工件等
8	试剂化学原料	各种固体试剂原料、各种酶类、各类液体试剂原料
9	包装及辅料	纸箱、木箱、缓冲、螺钉、胶带、防尘罩、玻璃瓶、软桶、印刷品、有铅锡条、抹机布、热缩管、卷式束带、铁氟龙管、助焊剂等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原材料类别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机加工件	897.64	19.44%	1,656.63	20.66%	1,350.24	20.24%	1,231.35	18.98%
2	外购部件	1,886.38	40.83%	3,375.00	42.10%	2,928.26	43.89%	2,882.68	44.44%
3	电子元器件	538.31	11.66%	858.25	10.70%	725.93	10.88%	825.92	12.73%
4	五金件	401.49	8.70%	698.26	8.71%	586.03	8.78%	545.69	8.41%
5	塑胶件	220.70	4.78%	391.27	4.88%	285.23	4.28%	238.72	3.68%
6	线束加工件	118.79	2.57%	186.98	2.33%	169.17	2.54%	166.61	2.57%
7	PCBA 加工件	59.29	1.28%	116.04	1.45%	98.22	1.47%	88.29	1.36%
8	试剂化学原料	176.74	3.85%	176.07	2.20%	92.67	1.39%	74.15	1.14%
9	包装及辅料	317.78	6.88%	558.85	6.97%	436.02	6.54%	432.72	6.67%
合计		4,617.11	100.00%	8,017.35	100.00%	6,671.77	100.00%	6,486.13	100.00%

报告期内，从具体的原材料采购结构来看，公司主要采购机加工件、外购部件、电子元器件和五金件，2014年、2015年、2016年和2017年1-6月，上述四类原材料的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4.57%、83.79%、82.17%和80.63%，占比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平均单价情况如下：

序号	原材料类别	主要采购内容	单位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1	机加工件	光路、孵育台、针管等机械加工件	元/件	17.59	19.51	17.45	16.67
2	外购部件	液晶屏、接头、电机、泵、阀、光学镜片、	元/件	26.82	27.68	27.85	28.85

		标准件物料等					
		管路、针管	元/米	10.56	10.42	11.69	11.01
3	电子元器件	电阻、电容、电感、IC、晶振、继电器等	元/件	0.82	0.78	0.80	0.85
4	五金件	机架、机柜、支架等钣金件	元/件	16.59	18.05	17.25	17.66
5	塑胶件	注塑件、吸塑件、吹塑件等	元/件	0.84	0.86	0.95	0.79
6	线束加工件	插座、电缆、插头等	元/件	4.53	4.37	4.27	4.18
7	PCBA 加工件	PCBA 外协加工	元/件	19.44	20.21	21.16	15.19
8	试剂化学原料	各种固体试剂原料	元/千克	44.05	61.08	52.91	42.52
		各种酶类	元/KU	10.33	6.11	7.74	6.37
		各类液体试剂原料	元/升	3,586.34	1,847.21	1,285.54	599.19
9	包装及辅料	纸箱、木箱、缓冲、螺钉、胶带、防尘罩、玻璃瓶、软桶、印刷品等	元/件	0.25	0.27	0.36	0.45
		有铅锡条	元/千克	8.50	8.60	10.04	11.86
		热缩管、卷式结束带、铁氟龙管	元/米	0.55	0.68	1.33	1.51
		助焊剂	元/升	28.77	28.77	34.00	27.49

4、营业成本变动的财务因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为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在 98%以上，因此，营业成本变动分析主要针对主营业务进行。

(1) 生化分析仪产品的成本分析

公司的生化分析仪产品分为半自动生化分析仪和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具体的成本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分类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半自动生化分析仪	373.58	28.46%	949.25	37.51%	913.73	39.62%	908.53	38.40%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939.13	71.54%	1,581.41	62.49%	1,392.23	60.38%	1,457.39	61.60%
小计	1,312.71	100.00%	2,530.66	100.00%	2,305.96	100.00%	2,365.92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及占比	5,287.61	24.83%	9,267.51	27.31%	8,071.97	28.57%	7,781.26	30.41%

2014年、2015年、2016年和2017年1-6月，公司生化分析仪产品的销售成本分别为2,365.92万元、2,305.96万元、2,530.66万元和1,312.71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30.41%、28.57%、27.31%和24.83%。

报告期内，公司生化分析仪的主营业务成本与销售规模的变动保持一致。

(2) 免疫分析仪产品的成本分析

公司的免疫分析仪产品分为酶标分析仪、全自动洗板机和化学发光测定仪，具体的成本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分类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酶标分析仪	304.96	32.37%	686.13	42.10%	731.51	59.65%	774.99	61.93%
全自动洗板机	246.08	26.12%	384.94	23.62%	494.77	40.35%	476.32	38.07%
化学发光测定仪	390.98	41.50%	558.62	34.28%	-	-	-	-
小计	942.02	100.00%	1,629.70	100.00%	1,226.27	100.00%	1,251.32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及占比	5,287.61	17.82%	9,267.51	17.59%	8,071.97	15.19%	7,781.26	16.08%

2014年、2015年、2016年和2017年1-6月，公司免疫分析仪产品的销售成本分别为1,251.32万元、1,226.27万元、1,629.70万元和942.02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16.08%、15.19%、17.59%和17.82%。

报告期内，公司酶标分析仪和全自动洗板机的产品成本出现下降，与销售规模的变动保持一致；2016年，公司推出了新产品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提升了公司免疫分析仪产品整体销售收入的同时，也增加了公司免疫分析仪产品的整体成本。

(3) 凝血分析仪产品的成本分析

公司的凝血分析仪产品分为半自动凝血分析仪和全自动凝血分析仪，具体的成本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分类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半自动凝血分析仪	43.48	4.43%	103.11	6.95%	110.37	10.49%	89.29	8.20%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	939.08	95.57%	1,379.91	93.05%	941.70	89.51%	999.79	91.80%
小计	982.56	100.00%	1,483.02	100.00%	1,052.07	100.00%	1,089.09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及占比	5,287.61	18.58%	9,267.51	16.00%	8,071.97	13.03%	7,781.26	14.00%

2014年、2015年、2016年和2017年1-6月，公司凝血分析仪产品的销售

成本分别为 1,089.09 万元、1,052.07 万元、1,483.02 万元和 982.56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4.00%、13.03%、16.00%和 18.58%。

2016 年，公司凝血分析仪的销售成本较 2015 年增加了 430.95 万元，主要系受到全自动凝血分析仪的销售数量增加的影响。

(4) 血细胞分析仪产品的成本分析

公司的血细胞分析仪产品分为三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和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具体的成本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分类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三分类血细胞分析仪	1,026.56	63.77%	1,923.20	67.29%	1,876.38	65.58%	2,098.95	78.26%
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	583.11	36.23%	934.83	32.71%	984.91	34.42%	583.07	21.74%
小计	1,609.67	100.00%	2,858.04	100.00%	2,861.29	100.00%	2,682.02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及占比	5,287.61	30.44%	9,267.51	30.84%	8,071.97	35.45%	7,781.26	34.47%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血细胞分析仪产品的销售成本分别为 2,682.02 万元、2,861.29 万元、2,858.04 万元和 1,609.67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34.47%、35.45%、30.84%和 30.44%。

2014 年-2016 年，公司血细胞分析仪产品的收入保持在 5,500 万元以上，较为稳定，其产品成本也保持在 2,600 万元以上。

(5) 试剂产品的成本分析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6 月，试剂产品的成本分别为 209.38 万元、344.79 万元、462.22 万元和 308.94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较低，分别为 2.69%、4.27%、4.99%和 5.84%。

(三) 毛利、毛利率变动分析

1、按产品类别划分的毛利构成

单位：万元

产品大类	二级分类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生化分析仪	半自动生化分析仪	450.11	7.09%	1,055.15	9.12%	1,104.26	9.75%	1,163.46	9.86%
	全自动生化	736.55	11.60%	1,261.83	10.91%	1,288.26	11.37%	1,541.56	13.06%

	分析仪								
	小计	1,186.67	18.69%	2,316.98	20.04%	2,392.51	21.12%	2,705.02	22.92%
免疫分析仪	酶标分析仪	499.37	7.86%	1,062.80	9.19%	1,194.30	10.54%	1,290.08	10.93%
	全自动洗板机	384.41	6.05%	619.47	5.36%	750.64	6.63%	835.54	7.08%
	化学发光测定仪	296.26	4.67%	626.47	5.42%				
	小计	1,180.05	18.58%	2,308.73	19.96%	1,944.94	17.17%	2,125.62	18.01%
凝血分析仪	半自动凝血分析仪	93.27	1.47%	196.28	1.70%	230.84	2.04%	208.41	1.77%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	1,319.18	20.77%	2,129.53	18.41%	1,677.64	14.81%	2,060.14	17.45%
	小计	1,412.46	22.24%	2,325.81	20.11%	1,908.48	16.85%	2,268.55	19.22%
血细胞分析仪	三分类血细胞分析仪	1,082.63	17.05%	1,862.34	16.10%	2,180.14	19.24%	2,441.57	20.69%
	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	409.13	6.44%	807.76	6.98%	891.62	7.87%	622.66	5.28%
	小计	1,491.76	23.49%	2,670.09	23.09%	3,071.76	27.11%	3,064.23	25.96%
主要仪器类产品合计		5,270.92	83.00%	9,621.61	83.20%	9,317.69	82.25%	10,163.42	86.11%
试剂		837.68	13.19%	1,353.72	11.71%	1,453.66	12.83%	1,200.78	10.17%
其他产品		241.60	3.80%	589.29	5.10%	557.79	4.92%	438.80	3.72%
合计		6,350.20	100.00%	11,564.63	100.00%	11,329.14	100.00%	11,803.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主要来源于生化分析仪、免疫分析仪、凝血分析仪和血细胞分析仪产品，上述四种仪器类产品的毛利占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总额的比例在80%以上；试剂产品的毛利贡献额和毛利贡献率总体上呈现增加的趋势。

本公司分产品的毛利贡献额和毛利贡献率情况具体分析如下：

(1) 生化分析仪的毛利贡献情况分析

2014年、2015年、2016年和2017年1-6月，生化分析仪的毛利贡献额分别为2,705.02万元、2,392.51万元、2,316.98万元和1,186.67万元；毛利贡献率分别为22.92%、21.12%、20.04%和18.69%。

2014年-2016年，生化分析仪的毛利贡献额保持在2,000万元以上，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的毛利贡献均高于半自动生化分析仪。

报告期内，生化分析仪的毛利贡献率出现了下降，主要系公司其他主要产品免疫分析仪、凝血分析仪、血细胞分析仪和试剂的毛利贡献率提升所致。

（2）免疫分析仪的毛利贡献情况分析

2014年、2015年、2016年和2017年1-6月，免疫分析仪的毛利贡献额分别为2,125.62万元、1,944.94万元、2,308.73万元和1,180.05万元；毛利贡献率分别为18.01%、17.17%、19.96%和18.58%。

2014年度-2015年度，免疫分析仪的毛利贡献额出现下降。2016年，公司推出了化学发光测定仪，使得免疫分析仪的毛利贡献及毛利贡献率出现了显著提升。

（3）凝血分析仪的毛利贡献情况分析

2014年、2015年、2016年和2017年1-6月，凝血分析仪的毛利贡献额分别为2,268.55万元、1,908.48万元、2,325.81万元和1,412.46万元；毛利贡献率分别为19.22%、16.85%、20.11%和22.24%。

报告期内，凝血分析仪的毛利贡献额和毛利贡献率出现波动，其中，2015年，凝血分析仪的毛利贡献额及毛利贡献率下降，主要系受到销售单价下滑的影响。

（4）血细胞分析仪的毛利贡献情况分析

2014年、2015年、2016年和2017年1-6月，血细胞分析仪的毛利贡献额分别为3,064.23万元、3,071.76万元、2,670.09万元和1,491.76万元；毛利贡献率分别为25.96%、27.11%、23.09%和23.49%。

报告期内，血细胞分析仪的毛利贡献额和毛利贡献率出现波动，其中，2016年，血细胞分析仪的毛利贡献额及毛利贡献率出现了下降，主要系受到销售单价下滑的影响。

（5）试剂产品的毛利贡献情况分析

2014年、2015年、2016年和2017年1-6月，试剂产品的毛利贡献额分别为1,200.78万元、1,453.66万元、1,353.72万元和837.68万元；毛利贡献率分别为10.17%、12.83%、11.71%和13.19%。

2014年、2015年、2016年，试剂产品的毛利贡献额保持在1,200万元以上，毛利贡献额保持在11%左右。

2、综合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综合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1,969.91	21,361.46	19,766.35	20,030.57
营业成本（万元）	5,369.08	9,382.13	8,174.23	7,865.71
综合毛利（万元）	6,600.83	11,979.33	11,592.11	12,164.86
综合毛利率	55.15%	56.08%	58.65%	60.73%

2014年、2015年、2016年和2017年1-6月，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60.73%、58.65%、56.08%和55.15%，保持在50%以上的水平，近两年出现下滑，主要系受到产品单价下滑和产品结构变化的影响。

3、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来自于生化分析仪、免疫分析仪、凝血分析仪和血细胞分析仪产品以及试剂产品的销售收入和毛利，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毛利总额的比例均在90%以上。

报告期内，上述五种主要产品的毛利率如下：

产品名称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生化分析仪	47.48%	47.80%	50.92%	53.34%
免疫分析仪	55.61%	58.62%	61.33%	62.95%
凝血分析仪	58.97%	61.06%	64.46%	67.56%
血细胞分析仪	48.10%	48.30%	51.77%	53.33%
试剂	73.06%	74.55%	80.83%	85.15%

报告期内，生化分析仪和血细胞分析仪产品的毛利率均在50%左右，免疫分析仪和凝血分析仪的毛利率均在60%左右，试剂产品的毛利率均在70%以上，上述产品的毛利率近两年出现下滑，主要系受到主要型号产品单价下滑和产品结构变化的影响所致。

4、与同行业企业综合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产品类别	综合毛利率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迈瑞医疗	生命信息与支持类产品、体外诊断类产品、医学影像类产品	-	64.62%	62.22%	63.42%
迪瑞医疗	生化分析仪、尿沉渣分析仪、	63.60%	62.21%	58.80%	55.86%

公司名称	产品类别	综合毛利率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SZ. 300396)	尿液分析仪、血细胞分析仪等仪器、试剂、试纸				
科华生物 (SZ. 002022)	医疗仪器、体外临床诊断试剂	40.02%	41.71%	42.15%	45.59%
九强生物 (SZ. 300406)	体外检测试剂、体外检测仪器	73.96%	68.46%	72.14%	71.32%
平均值	-	59.19%	59.25%	58.83%	59.05%
本公司	体外诊断仪器及试剂	55.15%	56.08%	58.65%	60.73%

注：上市公司的数据取自其公开披露信息，迈瑞医疗的数据取自其招股说明书，本公司数据来自于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迈瑞医疗2017年1-6月的财务信息尚未披露。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基本一致。可比上市公司中，公司产品与迈瑞医疗、迪瑞医疗的产品相类似，毛利率均在50%以上，符合行业的整体盈利水平。

（四）报告期利润的主要来源及可能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1、利润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营业利润，本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利润	2,414.67	4,944.80	4,576.59	5,371.18
利润总额	2,983.49	5,808.91	6,224.91	6,095.20
净利润	2,531.04	5,055.89	5,402.51	5,263.23

2、影响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主要因素

影响本公司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如下：

（1）平均销售价格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平均销售价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台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生化分析仪	1.3584	1.1594	1.1460	1.2272
免疫分析仪	1.0464	1.0740	0.7744	0.8010
凝血分析仪	3.1555	2.9756	2.7669	3.2441
血细胞分析仪	1.8126	1.8607	2.0242	1.9110

从生化分析仪的平均销售单价变化来看，2017年1-6月，产品单价明显上升，主要系受到销售结构发生变化的影响，单价较高的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在收入占比中提升所致。

从免疫分析仪的平均销售单价变化来看，2016年，产品单价明显上升，主要系受到推出的新产品化学发光测定仪的影响。

从凝血分析仪的平均销售单价变化来看，产品单价出现波动，主要系受到销售结构发生变化的影响。

从血细胞分析仪的平均销售单价变化来看，产品单价出现波动，主要系受到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单价下滑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对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的敏感系数如下：

项目	营业利润对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的敏感系数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生化分析仪	1.04	0.98	1.03	0.94
免疫分析仪	0.88	0.80	0.69	0.63
凝血分析仪	0.99	0.77	0.65	0.63
血细胞分析仪	1.28	1.12	1.30	1.07
合计	4.19	3.67	3.66	3.27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对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的敏感系数如下：

项目	利润总额对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的敏感系数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生化分析仪	0.84	0.83	0.75	0.83
免疫分析仪	0.71	0.68	0.51	0.55
凝血分析仪	0.80	0.66	0.48	0.55
血细胞分析仪	1.04	0.95	0.95	0.94
合计	3.39	3.12	2.69	2.87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对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的敏感系数如下：

项目	毛利率对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的敏感系数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生化分析仪	0.09	0.10	0.10	0.10
免疫分析仪	0.08	0.08	0.07	0.07
凝血分析仪	0.09	0.08	0.06	0.07

项目	毛利率对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的敏感系数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血细胞分析仪	0.11	0.11	0.12	0.11
合计	0.38	0.37	0.35	0.34

由上表可见，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毛利率对单一类型仪器产品销售价格波动的敏感性较低，但上述四类主要仪器类产品整体的销售价格波动对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毛利率的影响程度较大。

(2) 原材料价格的影响

2014年、2015年、2016年和2017年1-6月，公司自产产品中原材料成本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82.88%、82.49%、81.32%和81.16%，比例较高且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对原材料价格变动的敏感系数如下：

项目	营业利润对原材料价格变动的敏感系数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原材料采购价格	-1.78	-1.52	-1.45	-1.20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对原材料价格变动的敏感系数如下：

项目	利润总额对原材料价格变动的敏感系数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原材料采购价格	-1.44	-1.30	-1.07	-1.06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对原材料价格变动的敏感系数如下：

项目	毛利率对原材料价格变动的敏感系数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原材料采购价格	-0.36	-0.35	-0.34	-0.32

由上表可见，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毛利率对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的波动具有一定的敏感性。

(3) 销售数量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数量情况如下：

单位：台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生化分析仪	1,840	4,181	4,100	4,132
免疫分析仪	2,028	3,667	4,095	4,216
凝血分析仪	759	1,280	1,070	1,035
血细胞分析仪	1,711	2,971	2,931	3,007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对主要产品销售数量变动的敏感系数如下：

项目	营业利润对主要产品销售数量变动的敏感系数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生化分析仪	0.49	0.47	0.52	0.50
免疫分析仪	0.49	0.47	0.42	0.40
凝血分析仪	0.58	0.47	0.42	0.42
血细胞分析仪	0.62	0.54	0.67	0.57
合计	2.18	1.95	2.04	1.89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对主要产品销售数量变动的敏感系数如下：

项目	利润总额对主要产品销售数量变动的敏感系数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生化分析仪	0.40	0.40	0.38	0.44
免疫分析仪	0.40	0.40	0.31	0.35
凝血分析仪	0.47	0.40	0.31	0.37
血细胞分析仪	0.50	0.46	0.49	0.50
合计	1.77	1.66	1.50	1.66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对主要产品销售数量变动的敏感系数如下：

项目	毛利率对主要产品销售数量变动的敏感系数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生化分析仪	-0.02	-0.02	-0.02	-0.02
免疫分析仪	0.00	0.00	0.00	0.00
凝血分析仪	0.01	0.01	0.01	0.01
血细胞分析仪	-0.02	-0.02	-0.02	-0.02
合计	-0.03	-0.03	-0.03	-0.02

由上表可见，公司营业利润和利润总额对单一类型仪器产品销售数量波动的敏感性较低，但上述四类主要仪器类产品整体销售数量的波动对公司营业利润和利润总额的影响程度较大，但影响程度要低于销售价格波动所带来的影响。公司毛利率对主要产品销售数量的波动敏感性不高。

(4) 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盈利的影响

2014年、2015年、2016年和2017年1-6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528.32万元、869.99万元、251.69万元和316.62万元，具体分析详见本节“（七）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分析”。

(5) 税收政策对公司盈利的影响

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对公司的盈利能力有一定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增值税优惠、所得税优惠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增值税优惠	234.38	583.16	624.80	375.10
所得税优惠金额	300.78	499.43	553.80	555.94
小计	535.16	1,082.59	1,178.60	931.04
同期利润总额	2,983.49	5,808.91	6,224.91	6,095.20
税收优惠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17.94%	18.64%	18.93%	15.27%

公司享受的增值税优惠为销售软件产品的销售收入按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可以享受“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公司享受的所得税优惠为报告期内适用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14年、2015年、2016年和2017年1-6月适用的所得税税率均为15%。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利润总额较为稳定，公司经营业绩不依赖于税收优惠。但若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盈利水平将会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五）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1,841.81	15.39%	3,910.74	18.31%	3,623.75	18.33%	3,597.84	17.96%
管理费用	1,852.05	15.47%	3,691.57	17.28%	3,600.58	18.22%	3,128.41	15.62%
财务费用	364.54	3.05%	-811.03	-3.80%	-526.04	-2.66%	18.68	0.09%
期间费用合计	4,058.40	33.91%	6,791.28	31.79%	6,698.29	33.89%	6,744.93	33.67%

报告期内，本公司期间费用总额略有波动，主要因利息收入和汇兑收益的增加导致财务费用波动，本公司期间费用的变动与公司经营规模的变动基本匹配。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销售费用比例	金额	占销售费用比例	金额	占销售费用比例	金额	占销售费用比例
职工薪酬	973.30	52.84%	2,125.58	54.35%	1,935.12	53.40%	1,888.99	52.50%
差旅会务费	361.79	19.64%	711.61	18.20%	585.06	16.15%	645.12	17.93%
市场推广费	-	-	91.11	2.33%	134.26	3.71%	64.85	1.80%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销售费用比例	金额	占销售费用比例	金额	占销售费用比例	金额	占销售费用比例
运输费	262.69	14.26%	410.94	10.51%	398.15	10.99%	422.71	11.75%
业务招待费	38.36	2.08%	112.74	2.88%	128.95	3.56%	164.32	4.57%
办公租赁费	45.55	2.47%	106.42	2.72%	107.54	2.97%	84.38	2.35%
折旧费	48.36	2.63%	96.53	2.47%	100.59	2.78%	82.31	2.29%
小车费用	22.83	1.24%	56.46	1.44%	56.99	1.57%	74.13	2.06%
物料消耗	45.19	2.45%	83.56	2.14%	72.03	1.99%	47.90	1.33%
维修服务费	10.60	0.58%	32.39	0.83%	24.63	0.68%	40.32	1.12%
广告费	8.28	0.45%	33.51	0.86%	31.75	0.88%	15.32	0.43%
电话费	17.13	0.93%	36.41	0.93%	35.28	0.97%	37.33	1.04%
其他	7.74	0.42%	13.49	0.34%	13.39	0.37%	30.17	0.84%
销售费用合计	1,841.81	100.00%	3,910.74	100.00%	3,623.75	100.00%	3,597.84	100.00%
占营业收入比例	15.39%		18.31%		18.33%		17.96%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逐年增长。公司销售费用主要是由职工薪酬、差旅会费、运输费、市场推广费等项目构成，上述四项费用合计占当期销售费用的比例均为80%以上；2017年1-6月，公司没有市场推广费用发生。

(1) 销售费用变化的主要原因

①报告期内，销售人员的职工薪酬分别为1,888.99万元、1,935.12万元、2,125.58万元和973.30万元，逐年增长，主要系人均薪酬水平的上升所致。

②报告期内，公司的差旅会费分别为645.12万元、585.06万元、711.61万元和361.79万元，随着公司对行业展会的参展和投入力度加大，公司差旅会费支出较大。

③报告期内，公司运输费用分别为422.71万元、398.15万元、410.94万元和262.69万元，运输费用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在10%以上，占比相对稳定；运输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也相对稳定，运输费用与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一致。

(2)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的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率分别为17.96%、18.33%、18.31%和15.39%，占比较为稳定。

(3) 与同行业企业的对比情况

本公司的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企业的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产品类别	销售费用率（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迈瑞医疗	生命信息与支持类产	-	26.58%	27.15%	26.61%

公司名称	产品类别	销售费用率（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品、体外诊断类产品、 医学影像类产品				
迪瑞医疗 (SZ. 300396)	生化分析仪、尿沉渣分 析仪、尿液分析仪、血 细胞分析仪等仪器、试 剂、试纸	13.42%	18.24%	18.11%	16.95%
科华生物 (SZ. 002022)	医疗仪器、体外临床诊 断试剂	12.78%	15.63%	14.73%	11.61%
九强生物 (SZ. 300406)	体外检测试剂、体外检 测仪器	14.83%	12.15%	12.94%	13.46%
平均值	-	13.68%	18.15%	18.23%	17.16%
本公司	体外诊断仪器及试剂	15.39%	18.31%	18.33%	17.96%

注：上市公司的数据取自其公开披露信息，迈瑞医疗的数据取自其招股说明书，本公司数据来自于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迈瑞医疗2017年1-6月的财务信息尚未披露。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率要高于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值。可比上市公司中，公司产品与迈瑞医疗和迪瑞医疗的产品相类似；2014-2016年，公司的销售费用率略高于迪瑞医疗，低于迈瑞医疗。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管理费用比例	金额	占管理费用比例	金额	占管理费用比例	金额	占管理费用比例
职工薪酬	428.25	23.12%	908.06	24.60%	866.53	24.07%	786.93	25.15%
差旅会务费	23.22	1.25%	65.56	1.78%	42.68	1.19%	46.73	1.49%
税费	0.56	0.03%	13.58	0.37%	27.35	0.76%	24.55	0.78%
折旧费	129.87	7.01%	249.23	6.75%	165.42	4.59%	70.92	2.27%
摊销费	38.15	2.06%	53.08	1.44%	60.00	1.67%	57.66	1.84%
研发费用	972.86	52.53%	2,053.31	55.62%	2,074.07	57.60%	1,729.75	55.29%
办公租赁费	72.79	3.93%	115.55	3.13%	81.52	2.26%	104.07	3.33%
保险费	81.51	4.40%	83.45	2.26%	81.95	2.28%	94.73	3.03%
业务招待费	30.67	1.66%	70.14	1.90%	84.75	2.35%	92.52	2.96%
小车费用	11.66	0.63%	25.69	0.70%	32.50	0.90%	38.32	1.22%
顾问费	5.56	0.30%	9.97	0.27%	12.79	0.36%	41.05	1.31%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管理费用比例	金额	占管理费用比例	金额	占管理费用比例	金额	占管理费用比例
物料消耗	2.29	0.12%	11.20	0.30%	9.69	0.27%	11.54	0.37%
其他	54.66	2.95%	32.76	0.89%	61.32	1.70%	29.64	0.95%
管理费用合计	1,852.05	100.00%	3,691.57	100.00%	3,600.58	100.00%	3,128.41	100.00%
占营业收入比例	15.47%		17.28%		18.22%		15.62%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是由研发费用、职工薪酬等项目组成。2014年、2015年、2016年和2017年1-6月，上述两项费用合计占当期管理费用的比例均为75%以上。

(1) 管理费用变化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费用分别为1,729.75万元、2,074.07万元、2,053.31万元和972.86万元，主要是研发人员的数量增加及薪酬提高所带来的人员支出增长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的职工薪酬分别为786.93万元、866.53万元、908.06万元和428.25万元，职工薪酬支出逐年增加。

(2)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的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率分别为15.62%、18.22%、17.28%和15.47%，均保持在15%以上。

(3) 与同行业企业的对比情况

本公司的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企业的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产品类别	管理费用率（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迈瑞医疗	生命信息与支持类产品、体外诊断类产品、医学影像类产品	-	18.26%	21.93%	21.51%
迪瑞医疗 (SZ.300396)	生化分析仪、尿沉渣分析仪、尿液分析仪、血细胞分析仪等仪器、试剂、试纸	20.08%	22.41%	20.98%	18.76%
科华生物 (SZ.002022)	医疗仪器、体外临床诊断试剂	7.68%	7.98%	9.06%	6.57%
九强生物 (SZ.300406)	体外检测试剂、体外检测仪器	13.29%	9.44%	7.87%	9.51%
平均值	-	13.68%	14.52%	14.96%	14.09%
本公司	体外诊断仪器及试剂	15.47%	17.28%	18.22%	15.62%

注：上市公司的数据取自其公开披露信息，迈瑞医疗的数据取自其招股说明书，本公司数据来自于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迈瑞医疗 2017 年 1-6 月的财务信息尚未披露。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率要高于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值。可比上市公司中，公司产品与迈瑞医疗、迪瑞医疗的产品相类似，2014-2016 年，公司的管理费用率低于迈瑞医疗、迪瑞医疗。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	-	-	-
减：利息收入	31.65	113.04	246.43	76.46
汇兑损益	379.44	-726.90	-308.22	62.97
其他	16.74	28.91	28.61	32.17
财务费用合计	364.54	-811.03	-526.04	18.68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银行借款，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收入、汇兑损益及银行的手续费支出。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的财务费用为负，主要系利息收入和汇兑收益的增加所致。

（六）构成经营成果的其他项目分析

1、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主要是坏账损失和存货跌价损失，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损失	29.42	-17.56	28.85	5.28
存货跌价损失	1.12	10.24	28.41	31.00
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30.54	-7.32	57.26	36.28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系公司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以及原材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形成的损失。

2、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0.53
银行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4.21	15.16	-	272.10
投资收益合计	4.21	15.16	-	272.63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主要由银行理财产品和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收益构成，银行理财产品主要为公司通过银行购买的短期人民币理财产品，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系公司通过证券账户购买的货币基金。

3、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	-	3.1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	-	3.11
政府补助	570.22	836.92	1,658.53	696.32
罚款收入	0.80	5.24	3.03	2.77
其他	-	25.23	0.23	23.24
营业外收入合计	571.03	867.39	1,661.78	725.45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由政府补助构成，政府补助的主要明细如下：

2017年1-6月			
项目	计入日期	金额 (万元)	批准文件及文号
市级工程中心项目扶持资金：深圳常规临床检验仪器与试剂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新建）	2017年1-6月	13.63	根据《关于下达2010年深圳市生物、互联网、新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计划（第一批）的通知》（深发改[2010]1324号），本公司收到工程中心项目资助款220万元，2017年1-6月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为13.63万元。
技术研究开发计划：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及配套试剂	2017年1-6月	4.00	根据《关于下达2010年深圳市生物、互联网、新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计划（第一批）的通知》（深发改[2010]1324号），本公司收到补助款100万元，2017年1-6月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为4.00万元。
RAC-1800全自动凝血分析仪研制项目	2017年1-6月	4.00	根据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深圳市科技研发资金管理办法》、《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发改[2013]1450号《深圳市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合同书》，本公司收到补助款120万元，2017年1-6月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为4.00万元。

医用检验产品产业化生产生产基地高技术产业化项目扶持	2017年1-6月	51.48	根据市发展改革委、市科工贸信委、市财政委《关于下达2010年深圳市生物、互联网、新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计划（第一批）的通知》（深发改[2010]1324号），本公司收到项目补助款500万元，2017年1-6月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为51.48万元。
化学发光测定仪研制项目	2017年1-6月	19.15	根据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颁发的关于《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合作书》（深发改[2014]1677号），本公司收到项目补助款150万元，2017年1-6月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为19.15万元。
深圳国家生物产业基地生物医疗电子产业技术项目	2017年1-6月	50.00	根据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发的《关于下达国家及市级高技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及其他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2016年政府投资计划的通知》（深发改[2016]1390号），本公司收到项目补助款500万元，本公司2017年1-6月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为50.00万元。
深圳市社保基金管理局生育津贴补贴款	2017年1-6月	14.85	根据《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关于〈广东省职工生育保险规定〉的实施办法》，本公司2017年1-6月收到生育津贴补贴款14.85万元。
2016年第二批企业研究开发资助款	2017年1-6月	169.30	根据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关于2016年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计划第二批资助企业的公示》，本公司2017年1-6月收到研究开发资助款169.30万元。
2016年度第7-11批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支持资金	2017年1-6月	1.12	根据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市经贸信息委关于2016年度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支持资金第七至十批公示的通知》（深经贸信息预算字（2017）11号），本公司2017年1-6月收到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支持资金1.12万元。
2016年度深圳市第三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资助	2017年1-6月	0.09	根据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布2016年度深圳市第三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资助拨款名单的通知》，本公司2017年1-6月收到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资助0.09万元。
2016年度第11-17批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支持资金	2017年1-6月	8.22	根据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2016年度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支持资金第十一至十七批公示的通知》（深经贸信息预算字（2017）48号），本公司2017年1-6月收到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支持资金8.22万元。
软件增值税退税	2017年1-6月	234.38	根据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规定，本公司2017年1-6月收到申报退税款234.38万元。
合计	-	570.22	-
2016年			
项目	计入日期	金额 (万元)	批准文件及文号
市级工程中心项目扶持资金：深圳常规临床检验仪器与试剂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新建）	2016年	65.91	根据《关于下达2010年深圳市生物、互联网、新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计划（第一批）的通知》（深发改[2010]1324号），本公司收到工程中心项目资助款220万元，2016年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为65.91万元。
技术研究开发计划：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及配套试剂	2016年	7.46	根据《关于下达2010年深圳市生物、互联网、新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计划（第一批）的通知》（深发改[2010]1324号），本公司收到补助款100万元，2016年度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为7.46万元。

RAC-1800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研制项目	2016 年	8.00	根据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深圳市科技研发资金管理办法》、《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发改[2013]1450 号《深圳市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合同书》，本公司收到补助款 120 万元，2016 年度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为 8 万元。
医用检验产品产业化生产生产基地高技术产业化项目扶持	2016 年	31.56	根据市发展改革委、市科工贸信委、市财政委《关于下达 2010 年深圳市生物、互联网、新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计划（第一批）的通知》（深发改[2010]1324 号），本公司收到项目补助款 500 万元，本公司于 2016 年度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扶持资金 31.56 万元。
化学发光测定仪研制项目	2016 年	0.53	根据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颁发的关于《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合作书》（深发改[2014]1677 号），本公司收到项目补助款 150 万元，本公司于 2016 年度计入营业外收入的资金 0.53 万元。
凝血分析仪、血细胞分析仪等产品国际市场准入认证补贴款	2016 年	37.00	根据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发的关于《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深发改[2016]758 号），本公司收到补贴款 37 万元，本公司于 2016 年度计入营业外收入的资金 37 万元。
2016 年深圳市第一批专利资助补贴	2016 年	0.30	根据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颁发的关于公布 2016 年度深圳市第一批专利申请资助拨款的通知，本公司收到补贴款 0.30 万元，本公司 2016 年收到专利资助补贴款 0.30 万元。
深圳市社保基金管理局生育津贴补贴款	2016 年	7.17	根据《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关于〈广东省职工生育保险规定〉的实施办法》，本公司 2016 年收到生育津贴补贴款 7.17 万元。
出口企业参展补贴	2016 年	3.13	根据深圳市南山区经济促进局颁布的《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本公司 2016 年收到深圳市南山区经济促进局参展补贴 3.13 万元。
出口信用保险资助	2016 年	30.00	根据深圳市南山区经济促进局颁布的《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经济发展分项资金出口信保补贴资助项目操作规程》，本公司 2016 年收到深圳市南山区经济促进局出口信用保险资助 30 万元。
失业稳岗补贴	2016 年	18.04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就业创业工作的意见》（国发〔2015〕23 号）、《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做好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有关工作的通知》（深人社规[2016]1 号），本公司 2016 年收到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社会保障局失业稳岗补贴 18.04 万元。
2016 年度企业国内市场开拓项目资助计划	2016 年	5.74	根据《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深财科[2012]177 号）、《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资助计划操作规程》（深经贸信息中小字[2012]91 号），本公司 2016 年收到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署 2016 年度企业国内市场开拓项目资助补贴 5.74 万元。
雷杜大厦电梯节能技术应用项目（减排 2）	2016 年	8.00	根据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发的《深圳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新安电器（深圳）有限公司生产设备及灯具节能技改等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的批复》（深发改[2016]657 号），本公司 2016 年收到关于雷杜工业大厦电梯节能技术应用项目（减排 2）资助补贴 8 万元。
2015 年 21-24 批提升国际化资金	2016 年	4.39	根据《关于印发〈外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4〕36 号）、《关于 2015 年度外贸发展专项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财企〔2015〕216 号）；《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支持资金

			申报须知》、深圳市进出口额低于 6500 万美元的企业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资金管理实施细则》(深经贸信息预算字(2015)180 号)、《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支持资金申报须知》(深经贸信息预算字(2015)147 号)、深经贸信息预算字(2016)146 号、深经贸信息预算字(2015)147 号, 本公司 2016 年收到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提升国际化资金补贴 4.39 万元。
2016 年二季度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助	2016 年	26.52	根据深圳市经贸信息委颁发的《2016 年外贸发展资金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助申请指南》, 企业自行填的《深圳市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助申请表》, 公司 2016 年收到 2016 年二季度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助 26.52 万元。
软件增值税退税	2016 年	583.16	根据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规定, 本公司分别取得深圳市蛇口国税局《税务事项通知书》(深国税蛇退抵税[2016]0004 号、0137 号、0297 号、0553 号、0350 号、0731 号、0732 号、1040 号、1185 号、1297 号、1786 号、2070 号; 深国税蛇通[2016]86401 号、86403 号), 公司 2016 年收到申报退税款 583.16 万元。
合计	-	836.92	-
2015 年			
项目	计入日期	金额 (万元)	批准文件及文号
市级工程中心项目扶持资金: 深圳常规临床检验仪器与试剂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新建)	2015 年	33.59	根据《关于下达 2010 年深圳市生物、互联网、新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计划(第一批)的通知》(深发改[2010]1324 号), 本公司收到工程中心项目资助款 220 万元, 2015 年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为 33.59 万元
技术研究开发计划: 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及配套试剂	2015 年	6.92	根据《关于下达 2010 年深圳市生物、互联网、新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计划(第一批)的通知》(深发改[2010]1324 号), 本公司收到补助款 100 万元, 2015 年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为 6.92 万元
深圳国家生物产业基地生物医疗电子产业技术服务和实验中心项目补助	2015 年	63.40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发的关于(发改投资[2008]3192 号)(深发改[2008]2404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 2008 年第一批自主创新和高技术产业化项目新增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 本公司收到项目补助款 400 万元, 2015 年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为 63.40 万元
RAC-1800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研制项目	2015 年	20.76	根据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及《深圳市科技研发资金管理办法》、《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发改[2013]1450 号《深圳市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合同书》, 本公司收到补助款 120 万元, 2015 年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为 20.76 万元
医用检验产品产业化生产生产基地高技术产业化项目扶持	2015 年	31.56	根据市发展改革委、市科工贸信委、市财政委《关于下达 2010 年深圳市生物、互联网、新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计划(第一批)的通知》(深发改[2010]1324 号), 本公司收到项目补助款 500 万元, 2015 年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为 31.56 万元。
化学发光测定仪研制项目	2015 年	17.54	根据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关于《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合作书》(深发改[2014]1677 号), 本公司收到项目补助款 150 万元, 2015 年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为 17.54 万元。
换地补偿款项目	2015 年	510.50	根据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光明管理局颁布的深规土光收协字[2014]第 002 号《收地补偿协议书》，本公司 2015 年收到补偿 572.51 万元，其中 62.01 万元系以前年度根据协议已计提尚未收到的补偿款，已冲减其他应收款，剩余 510.50 万元计入本期营业外收入。
经济贸易信息委提升国际化能力资金	2015 年	2.00	根据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深经贸信息预算字（2014）222 号的《市经贸信息委关于 2014 年度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支持资金第一批公示的通知》，本公司 2015 年收到资助款 2 万元。
2015 年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民营领军企业资助）	2015 年	0.26	根据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颁发的《2015 年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经济促进局）第一批资助项目的通知》，本公司 2015 年收到民营领军企业资助款 0.26 万元。
2015 年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改制上市资助）	2015 年	140.00	根据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颁发的《2015 年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经济促进局）第一批资助项目的通知》，本公司 2015 年收到企业改制上市资助款 140 万元。
2015 年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出口信保资助）	2015 年	13.34	根据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颁发的《2015 年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经济促进局）第一批资助项目的通知》，本公司 2015 年收到出口信保资助款 13.34 万元。
深圳市出口信保保费资助	2015 年	26.67	根据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布的《深圳市经贸信息委 2014 年外贸发展资金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助申请指南》，本公司申请的《深圳市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助申请表（2014 年第二季度）》，本公司 2015 年收到出口信保保费 26.67 万元。
企业改制上市培育项目资助经费	2015 年	90.29	根据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和深圳市财政委员会颁发的深经贸信息中小字[2015]121 号《深圳市财政委关于下达 2015 年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改制上市培育项目资助计划的通知》，本公司 2015 年收到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90.29 万元。
出口信保补贴收入	2015 年	12.35	根据南山区经济促进局颁发的《关于开展 2014 年下半年出口信保补贴资助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及《2015 年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经济促进局第一批）扶持企业名单公示》，本公司 2015 年收到出口信保补贴 12.35 万元。
企业市场拓展补贴	2015 年	6.40	根据南山区经济促进局颁发的《2015 年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经济促进局第二批）扶持企业名单公示》，本公司 2015 年收到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6.40 万元。
2015 年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国内市场补贴	2015 年	8.24	根据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署颁发的《关于办理拨付 2015 年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国内市场开拓项目资助计划资助资金注意事项的通知》，本公司 2015 年收到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8.24 万元。
2015 年计算机资助补贴	2015 年	0.12	根据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颁发的《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布 2015 年深圳市第二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资助拨款名单的通知》，本公司 2015 年收到计算机资助补贴

			0.12 万元。
2015 年深圳市第二批专利资助补贴	2015 年	0.20	根据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布 2015 年深圳市第一批专利申请资助周转金拨款名单的通知》，本公司 2015 年收到专利资助补贴 0.20 万元。
2014 年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第九批补贴	2015 年	1.72	根据市经贸信息委印发的深经贸信息预算字[2015]77 号《市经贸信息委关于 2014 年度深圳市进出口额低于 4500 万美元的企业提升国际化经营能资金第四至第十批项目资助计划公式的通知》，本公司 2015 年收到 2014 年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第九批补贴 1.72 万元。
2014 年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第十批补贴	2015 年	9.62	根据市经贸信息委印发的深经贸信息预算字[2015]77 号《市经贸信息委关于 2014 年度深圳市进出口额低于 4500 万美元的企业提升国际化经营能资金第四至第十批项目资助计划公式的通知》，本公司 2015 年收到 2014 年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第十批补贴 9.62 万元。
2014 年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第十一批补贴	2015 年	1.07	根据市经贸信息委印发的深经贸信息预算字[2015]98 号《市经贸信息委关于 2014 年度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支持资金第十一至第十八批项目资助计划公示的通知》，本公司 2015 年收到 2014 年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第十一批补贴 1.07 万元。
2015 年二季度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助款	2015 年	25.19	根据深圳市经贸信息委颁发的《2015 年外贸发展资金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助申请指南》及《深圳市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助申请表》，本公司 2015 年收到 2015 年二季度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助款 25.19 万元。
2015 年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支持资金补贴	2015 年	8.46	根据深圳市经贸信息委印发的深经贸信息预算字[2015]211 号《市经贸信息委关于深圳市 2015 年度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支持资金第一至第三批项目资助计划公示的通知》，本公司 2015 年收到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支持资金补贴 8.46 万元。
2014 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资金第 17 批	2015 年	3.55	根据深圳市经贸信息委印发的深经贸信息预算字[2015]98 号《市经贸信息委关于 2014 年度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支持资金第十一至第十八批项目资助计划公示的通知》，本公司 2015 年收到国际化经营能力资金第 17 批 3.55 万元。
软件增值税退税	2015 年	624.80	根据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规定，本公司分别取得深圳市蛇口国税局《关于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退（抵）税批复的通知》（深国税蛇退抵税[2014]2701 号、[2015]0289 号、0460 号、0547 号、0592 号、0702 号、0910 号、1139 号、1735 号、1937 号、2075 号、2476 号），公司于 2015 年收到申报退税款 624.80 万元。
合计	-	1,658.53	-
2014 年			
项目	计入日期	金额 (万元)	批准文件及文号
出口信用保费补助	2014 年	30.00	根据《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本公司于 2014 年取得南山财政局有关信保资助款 30.00 万元。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2014 年	10.00	根据《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管理办法》（财企〔2010〕87 号）和《深圳市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深财科〔2010〕161 号），本公司于 2014 年取得深圳市 2013 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10 万元。
市级工程中心项目扶	2014 年	22.19	根据《关于下达 2010 年深圳市生物、互联网、新能源产业发展专

持资金：深圳常规临床检验仪器与试剂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新建）			项资金扶持计划（第一批）的通知》（深发改[2010]1324号），本公司收到工程中心项目资助款220万元，2014年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为22.19万元。
技术研究开发计划：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及配套试剂	2014年	6.92	根据《关于下达2010年深圳市生物、互联网、新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计划（第一批）的通知》（深发改[2010]1324号），本公司收到补助款100万元，2014年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为6.92万元。
著作权登记补贴款	2014年	0.03	根据《深圳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深财行规（2011）9号）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于2014年取得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第一批著作权登记补贴款0.03万元。
深圳国家生物产业基地生物医疗电子产业技术服务和实验中心项目补助	2014年	66.98	根据《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2008年第一批自主创新和高技术产业化项目新增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的通知》（深发改[2008]2404号），本公司于2009年收到项目补助款400万元。2014年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为66.98万元。
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014年	4.40	根据《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深财科（2012）177号），本公司于2014年取得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4.40万元。
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14年	18.39	根据《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及有关规定，本公司于2014年取得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18.39万元。
2013年深圳市第二批专利申请资助周转金拨款	2014年	0.30	根据《深圳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深财行规（2011）9号）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于2014年取得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第二批专利资助款0.30万元。
RAC-1800全自动凝血分析仪研制项目	2014年	73.80	根据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深圳市科技研发资金管理办法》、《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发改[2013]1450号《深圳市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合同书》，本公司收到补助款120万元，2014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为73.80万元。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和自动蛋白印迹仪等产品国际认证项目	2014年	22.00	根据《关于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和自动蛋白印迹仪等产品国家认证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的批复》（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深发改[2013]1912号），本公司收到补助款22万元。
医用检验产品产业化生产生产基地高技术产业化项目扶持	2014年	18.41	根据《关于下达2010年深圳市生物、互联网、新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计划（第一批）的通知》（深发改[2010]1324号），本公司收到项目资助款500万元，2014年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为18.41万元。
著作权登记补贴款	2014年	0.03	根据《深圳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深财行规（2011）9号）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于2014年取得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第三批著作权登记补贴款0.03万元。
出口信用保费补助	2014年	16.66	根据《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本公司于2014年取得南山财政局有关信保资助款16.66万元。
经济发展第三批展会资助	2014年	11.11	根据《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本公司于2014年取得南山财政局有关经济发展第三批展会资助款

			11.11 万元。
科技专项资金第四批	2014 年	20.00	根据《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本公司于 2014 年取得南山财政局有关科技专项资金第四批资助款 20.00 万元。
软件增值税退税	2014 年	375.10	根据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规定，本公司分别取得深圳市蛇口国税局《关于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退（抵）税批复的通知》（深国税蛇退抵税[2014]0152 号、0304 号、0374 号、0553 号、0411 号、0486 号、0821 号、0952 号、1412 号、1676 号、2379 号），2014 年公司收到申报退税款 375.10 万元。
合计	-	696.32	-

经核查，申报律师认为，发行人享受的税收优惠、政府补助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发行人的盈利能力不对税收优惠、政府补贴存在依赖。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享受的税收优惠、政府补助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发行人的盈利能力不对税收优惠、政府补贴存在依赖。

4、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外支出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20	3.29	7.46	1.4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20	3.29	7.46	1.42
其他	-	-	6.00	-
营业外支出合计	2.20	3.29	13.46	1.42

5、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451.96	751.93	830.99	837.42
递延所得税调整	0.50	1.10	-8.59	-5.44
所得税费用合计	452.45	753.02	822.40	831.97

所得税费用由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构成。

公司递延所得税费用主要是由公司计提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造成的。

（七）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0	-3.29	-7.46	1.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5.84	253.76	1,033.73	321.2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21	15.16	-	272.1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84	-	-	0.53
股份支付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80	30.48	-2.75	26.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72.49	296.11	1,023.52	621.55
减：所得税影响额	55.87	44.42	153.53	93.2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316.62	251.69	869.99	528.32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316.62	251.69	869.99	528.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2,214.42	4,804.20	4,532.52	4,734.91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及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0.04%、16.10%、4.98%和 11.27%。

（八）税费分析

1、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缴纳的税费

（1）2017年1-6月本公司缴纳的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7年1-6月	期初未交数	本期计提数	本期缴纳数	期末未交数
增值税	70.21	317.97	269.00	119.18

2017年1-6月	期初未交数	本期计提数	本期缴纳数	期末未交数
企业所得税	178.88	451.96	249.56	381.2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53	72.04	69.94	16.64
教育费附加	10.38	51.46	49.95	11.88
个人所得税	86.16	448.86	515.97	19.05
房产税	2.53	5.44	3.90	4.07
土地使用税	0.59	1.84	1.81	0.62
合计	363.29	1,349.57	1,160.13	552.73

(2) 2016年本公司缴纳的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6年	期初未交数	本期计提数	本期缴纳数	期末未交数
增值税	60.12	753.86	743.77	70.21
企业所得税	275.62	751.93	848.66	178.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07	146.63	147.16	14.53
教育费附加	10.76	104.74	105.12	10.38
个人所得税	64.75	341.46	320.05	86.16
房产税	1.57	11.95	10.99	2.53
土地使用税	0.56	3.68	3.65	0.59
合计	428.45	2,114.25	2,179.41	363.29

(3) 2015年本公司缴纳的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5年	期初未交数	本期计提数	本期缴纳数	期末未交数
增值税	163.32	879.12	982.32	60.12
企业所得税	474.62	830.99	1,029.99	275.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84	151.29	147.06	15.07
教育费附加	7.74	108.06	105.04	10.76
个人所得税	86.53	636.13	657.91	64.75
房产税	0.62	10.30	9.35	1.57
土地使用税	1.13	3.05	3.62	0.56
合计	744.81	2,618.95	2,935.30	428.45

(4) 2014年本公司缴纳的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4年	期初未交数	本期计提数	本期缴纳数	期末未交数
增值税	163.76	818.30	818.74	163.32
企业所得税	380.90	839.07	745.34	474.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1	166.30	157.07	10.84
教育费附加	1.15	118.79	112.20	7.74
个人所得税	44.90	532.21	490.58	86.53
房产税	2.75	2.12	4.25	0.62
土地使用税	3.15	1.79	3.81	1.13
合计	598.23	2,478.58	2,331.99	744.81

2、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与所得税费用之间的勾稽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润总额	2,983.49	5,808.91	6,224.91	6,095.2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47.52	871.34	933.74	914.2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	-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0.79	2.78	0.29	3.5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4.14	-121.09	-111.63	-85.8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	-
当期实际所得税费用	452.46	753.02	822.40	831.97

（九）影响持续盈利能力的重大不利因素及持续盈利分析

公司管理层认为，如果发生以下情况，将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来自宏观经济环境、国家行业政策、国际贸易政策、行业技术发展出现重大不利变化，以及原材料价格和产品销售价格大幅波动、创新产品研发失败、产品无法实现销售、财务出现困境等不确定因素。

尽管存在上述未来可能发生并将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在未来数年内盈利能力的持续性和稳定性是有保障的，具体情况如下：

1、行业市场规模快速增长，市场空间广阔

近年来，全球体外诊断市场总体保持快速增长，2020年体外诊断产品销售额约为672.77亿美元，在全球医疗器械销售额中占比14.10%，2014-2020年间的复合年均增长率达5.11%，高于同期医疗器械行业整体4.10%的增速。我国体外诊断市场规模高速增长、市场空间巨大，2010年至2013年间，我国体外诊断市场平均复合增长率在20%以上；根据McEvoy & Farmer的预测，未来几年中国市场的平均复合增长率在15%-20%间，到2017年将超过日本成为全球第二大体外诊断产品消费国。

详细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四）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发展概况”。

2、公司具有较强的研发能力和适时推出适销对路新产品的能力

医疗电子仪器行业客户需求变化迅速，行业内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取决于技术研发能力和持续创新能力。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十分重视产品的研发和技术创新。公司产品研发主要包括：新技术产品的研发和现有产品的持续研发创新。

公司新技术产品的研发包括两个方向：一是前瞻性选择新的技术方向进行技术预研和储备；二是在储备技术基础上，选取全球基础医疗市场中已形成相当市场需求的领域进行产品开发、转换和量产。

公司现有产品的持续研发创新主要是以客户需求为导向，进行产品的性能提升和功能扩展。

近些年来，公司不断成功研制并推出适销对路的新产品，这使得公司的营业收入总体保持增长的趋势。如2010年研制成功并推出的RAC-050、RAC-100、RAC-120全自动凝血分析仪，2011年研制成功并推出的Chemray 420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多项生化试剂，2012年研制成功并推出的Hemaray 83、Hemaray 86全自动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及配套试剂、多项凝血试剂，2013年研制成功并推出的RAC-1800全自动凝血分析仪、Chemray 800全自动生化分析仪，2014年和2015年研制成功并推出的多项生化试剂、凝血试剂，2016年研制成功并推出的化学发光测定仪Lumiray 1200系列等都为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做出了贡献。其中，主要新产品对公司营业收入的贡献具体情况如下：

Chemray 800、Chemray 420等型号的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的投产，使得公司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的收入持续保持在较高水平,2014年实现收入2,998.95万元,2015年实现收入2,680.48万元;2016年实现收入2,843.24万元,2017年1-6月实现收入1,675.68万元;

RAC-050、RAC-100、RAC-120和RAC-1800等型号的全自动凝血分析仪的投产,使得公司的全自动凝血分析仪的收入从2014年的3,059.93万元增长到2016年的3,509.44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7.09%;

Hemaray 83、Hemaray 86等型号的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的投产,使得公司的全自动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的收入从2014年的1,205.73万元,增长到2016年的1,742.59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20.22%;

Lumiray 1260、Lumiray 1200等型号的化学发光测定仪的投产,使得公司2016年、2017年1-6月该系列产品实现收入1,185.09万元、687.24万元;

多款试剂产品的投产,使得公司试剂业务的收入从2014年的1,410.16万元增长到2016年的1,815.94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3.48%。

一直以来,发行人的研发投入力度较大。2014年、2015年、2016年和2017年1-6月,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8.64%、10.49%、9.61%和8.13%。

发行人的研发成果显著。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拥有39项专利技术,其中发明专利3项,实用新型专利28项,36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24项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公司产品均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持续的自主创新能力和丰富的成果积累为公司快速增长奠定了坚实基础。

3、公司具有营销优势

完善的营销网络、强大的营销团队、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和专业的技术支持等构成了公司强大的营销优势,这确保公司产品的顺利销售和销售后的稳定使用,也是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的源泉之一。

关于公司的营销优势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之“(九)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及竞争优势”之“2、竞争优势”。

4、随着募投项目的投产,公司经营规模将快速增长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将募集资金投入体外诊断仪器及试剂的搬迁和扩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募投项目建成后,将大幅提升公司在

型全自动体外诊断仪器和配套试剂生产方面的能力，产品覆盖生化分析、凝血分析、血细胞分析等多个领域，从而促进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提升公司的市场份额。

基于以上因素，公司管理层认为，依托当前良好的政策环境以及体外诊断行业广阔的市场空间，凭借公司的竞争优势，并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投产和研发、服务能力的提高，公司的经营业绩将保持持续增长。

（十）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持续盈利能力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市场规模快速增长，未来市场空间广阔；发行人具有较强的研发能力和适时推出适销对路新产品的能力；发行人具有的营销优势使得产品能够顺利销售；随着募投项目的投产，发行人的经营规模将快速增长；这些因素使得发行人具备持续的盈利能力。

十三、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状况分析

1、资产主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24,771.72	64.98%	23,517.52	64.34%	19,198.85	62.92%	17,647.07	64.15%
非流动资产	13,352.58	35.02%	13,035.89	35.66%	11,313.07	37.08%	9,863.21	35.85%
资产合计	38,124.30	100.00%	36,553.41	100.00%	30,511.92	100.00%	27,510.28	100.00%

从公司资产总额来看，2015年末较2014年末增加3,001.64万元，增长10.91%；2016年末较2015年末增加6,041.49万元，增长19.80%；2017年6月末较2016年末增加1,570.89万元，增长4.30%，主要系货币资金余额和光明新区厂房的建设和装修形成的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64.15%、62.92%、64.34%和64.98%，均保持在60%以上，比较稳定。

从具体的资产构成来看，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其他

流动资产等构成，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在建工程、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构成。

2、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的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流动资产比例	金额	占流动资产比例	金额	占流动资产比例	金额	占流动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8,964.90	76.56%	16,277.82	69.22%	14,677.40	76.45%	13,527.74	76.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3.84	-	-	-	-	-	-	-
应收账款	2,697.01	10.89%	2,130.33	9.06%	1,887.97	9.83%	1,407.32	7.97%
预付款项	222.99	0.90%	170.89	0.73%	155.99	0.81%	207.29	1.17%
其他应收款	498.55	2.01%	487.45	2.07%	419.60	2.19%	439.66	2.49%
存货	2,325.07	9.39%	2,340.74	9.95%	2,051.72	10.69%	2,054.76	11.64%
其他流动资产	29.36	0.12%	2,110.29	8.97%	6.17	0.03%	10.29	0.06%
流动资产小计	24,771.72	100.00%	23,517.52	100.00%	19,198.85	100.00%	17,647.07	100.00%
总资产及流动资产占比	38,124.30	64.98%	36,553.41	64.34%	30,511.92	62.92%	27,510.28	64.15%

从公司流动资产来看，2015年末较2014年末增加1,551.78万元，增长8.79%，主要系货币资金余额增加1,149.66万元。2016年末较2015年末增加4,318.67万元，增长22.49%，主要系货币资金余额增加1,600.42万元，其他流动资产增加2,104.12万元。2017年6月末较2016年末增加1,254.20万元，增长5.34%，主要系货币资金余额增加以及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结构基本保持稳定，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上述四项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96.33%、97.00%、97.20%和96.96%。

3、流动资产分析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现金	10.77	0.06%	9.88	0.06%	13.42	0.09%	8.99	0.07%
银行存款	18,896.54	99.64%	16,267.94	99.94%	14,663.97	99.91%	10,518.75	77.76%
其他货币资金	57.59	0.30%	-	-	-	-	3,000.00	22.18%
货币资金小计	18,964.90	100.00%	16,277.82	100.00%	14,677.40	100.00%	13,527.74	100.00%
总资产及货币资金占比	38,124.30	49.74%	36,553.41	44.53%	30,511.92	48.10%	27,510.28	49.17%

2015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2014年末增加1,149.66万元，主要系公司销售实现的经营活动净现金增加5,353.58万元，同时支付现金股利减少货币资金2,000万元，为光明新区厂房建设和装修支付现金1,729.22万元。

2016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2015年末增加1,600.42万元，主要系公司销售实现的经营活动净现金增加5,083.81万元，为光明新区厂房建设和装修支付现金1,482.71万元，购买短期理财产品支付现金2,081.10万元。

2017年6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2016年末增加2,687.08万元，主要系公司销售实现的经营活动净现金增加3,782.64万元，赎回短期理财产品收回现金2,081.10万元，同时支付现金股利减少货币资金2,000万元，以及购建固定资产和光明新区厂房建设和装修支付现金763.44万元。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7年6月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末余额为33.84万元，主要系公司本期开展远期结售汇交易所形成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3) 应收账款

①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种类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2,706.19	135.31	2,118.06	105.90	1,872.82	93.64	1,476.48	73.82
1-2年（含2年）	73.40	14.68	141.51	28.30	134.06	26.81	5.64	1.13
2-3年（含3年）	134.80	67.40	9.91	4.96	3.08	1.54	0.30	0.15

3年以上	2.37	2.37	1.95	1.95	-	-	-	-
账龄分析法组合小计	2,916.77	219.76	2,271.44	141.12	2,009.97	121.99	1,482.42	75.1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16	6.16	6.31	6.31	5.91	5.91	5.57	5.57
合计	2,922.93	225.92	2,277.75	147.43	2,015.87	127.90	1,487.98	80.67
营业收入	11,969.91		21,361.46		19,766.35		20,030.57	
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4.42%		10.66%		10.20%		7.43%	

A、公司对主要客户的销售政策

公司是国内具有一定市场领先地位的体外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的专业提供商,已为遍及全球10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用户提供了80多种型号的体外诊断产品,是体外诊断产品最丰富的专业提供商之一。

公司在国内销售实行“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经销模式下,除了少数国内经销商外,公司对绝大部分国内经销商采取全额预收款的销售政策;直销模式下,公司与直销客户的结算方式以具体的合同约定为准。

公司在海外销售采取两种方式,分别为经销模式和ODM模式,公司对于部分合作关系较长且有一定信用基础、信用较好(通过进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信用评估)的国外经销商和ODM客户给予一定的信用政策,对于其他客户则采取全额预收款的销售政策。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构成稳定,1年以内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9.23%、92.90%、92.99%和92.58%,占比均在90%以上。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43%、10.20%、10.66%和24.42%,报告期内处于较低的水平,说明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速度较快。

B、应收账款变化的原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国内和国外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2014年末
国内客户应收账款余额	176.27	162.85	211.06	482.89
国外客户应收账款余额	2,746.67	2,114.91	1,804.81	1,005.09
合计	2,922.93	2,277.75	2,015.87	1,487.98

报告期内，国内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较小，主要是对上海长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苏州浩欧博生物医药销售有限公司、美德太平洋（天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2014年末、2015年末、2016年末，公司应收上海长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的期末余额分别为460.00万元、122.48万元、0万元；2016年末，公司应收苏州浩欧博生物医药销售有限公司79.04万元、应收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55.32万元；2017年6月末，公司应收美德太平洋（天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3.89万元、应收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55.32万元。

报告期内，国外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有所增长，分别为1,005.09万元、1,804.81万元、2,114.91万元和2,746.67万元，主要原因如下：

a、公司对国外客户的销售收入保持在较高水平，报告期内，国外客户的销售收入分别为9,613.63万元、8,865.61万元、8,931.51万元和5,230.99万元。

b、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与部分国外客户建立了稳定合作关系，公司对该等国外客户给予一定的授信期限和额度，也导致国外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出现增长。另一方面，为了保障国外应收账款的及时收回，并降低国外应收账款的收款风险，公司于2010年6月29日，向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深圳分公司投保，购买短期出口信用保险综合保险，并于每年对该保险单续保，目前保单有效期至2018年5月25日。

②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2017年6月30日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1	HIGH TECHNOLOGY, INC（美国）	971.69	33.24%
2	VYTTRA DIAGNÓSTICOS IMPORTAÇÃO E EXPORTAÇÃO LTDA（巴西）	165.71	5.67%
3	HUMAN Gesellschaft für Biochemica und Diagnostica mbH（德国）	156.12	5.34%
4	Avantor Performance Materials India Limited（印度）	154.39	5.28%
5	TRIVITRON HEALTHCARE PVT. LTD.（印度）	138.16	4.73%
合计		1,586.07	54.26%
2016年12月31日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1	HIGH TECHNOLOGY, INC (美国)	525.35	23.06%
2	PT. WHIRA PITOE USAHABERSAMA (印尼)	184.45	8.10%
3	SUMILAB (危地马拉)	177.04	7.77%
4	Avantor Performance Materials India Limited (印度)	168.69	7.41%
5	TRIVITRON HEALTHCARE PVT. LTD. (印度)	141.48	6.21%
合计		1,197.01	52.55%

2015年12月31日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1	JAMPAR Multiplest Internacional S.R.L (BIOLABTEST E. I. R. L.) (秘鲁)	310.14	15.38%
2	HIGH TECHNOLOGY, INC (美国)	186.64	9.26%
3	TRIVITRON HEALTHCARE PVT. LTD. (印度)	132.44	6.57%
4	PT. WHIRA PITOE USAHABERSAMA (印度尼西亚)	128.96	6.40%
5	上海长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22.48	6.08%
合计		880.66	43.69%

2014年12月31日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1	上海长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460.00	30.91%
2	HIGH TECHNOLOGY, INC (美国)	204.01	13.71%
3	Avantor Performance Materials India Limited (印度)	75.51	5.07%
4	Tulip Diagnostics (P) Ltd. (印度)	74.62	5.02%
5	TRIVITRON HEALTHCARE PVT. LTD. (印度)	62.27	4.18%
合计		876.40	58.90%

注：Jampar Multiplest Internacional S.R.L 与BIOLABTEST E. I. R. L. 系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中，除了上海长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为国内客户以外，其余均为国外客户。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前五大客户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合计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54.26%。

③报告期内各期新增客户前五名及其期末应收账款情况

2017年6月30日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1	陕西易通达科贸有限公司	366.67	-
2	湖南万胜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2.39	-
3	B S L Agencies Pvt.Ltd(印度)	61.41	61.03

4	郑州贝康科贸有限公司	57.62	-
5	广西康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4.16	-
合计		602.25	61.03

2016年12月31日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1	西藏赤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47.95	-
2	甘肃拓普科贸有限公司	85.47	-
3	贵州韵特迪商贸有限公司	59.41	0.08
4	LabLink Import, Export and Agencies (埃及)	53.49	-
5	Medilab-S Ltd. (保加利亚)	48.90	-
合计		395.22	0.08

2015年12月31日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1	0五单位五五三部	303.46	-
2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	280.58	65.66
3	上海津科实业有限公司	263.25	-
4	长沙湖湘金卫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17.95	-
5	郑州宏润达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73.43	-
合计		1,238.67	65.66

2014年12月31日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1	RAL TECNICA PARA EL LABORATORIO (西班牙)	72.70	20.41
2	Endure medical Inc (菲律宾)	35.94	13.60
3	Clinidia (阿尔及利亚)	13.40	13.47[注]
4	BioMaxima S.A. (波兰)	9.84	9.89[注]
5	Erba Lachema s.r.o. (印度)	6.12	3.06
合计		138.00	60.43

注：销售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的差异主要系应收账款包含代垫的运保费。

④公司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政策与同行业企业对比如下：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迪瑞医疗 (SZ. 300396)	科华生物 (SZ. 002022)	九强生物 (SZ. 300406)	本公司
1年以内(含1年)	5%	6% [注2]	5%	5%
1—2年(含2年)	10%	6%	10%	20%
2—3年(含3年)	30%	6%	30%	50%
3—4年(含4年)	50%	6%	50%	100%
4—5年(含5年)	80%	6%	80%	100%
5年以上	100%	6%	100%	100%

注：科华生物（SZ.002022）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6%。

迈瑞医疗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政策如下：

账龄	中国区	北美区	欧洲区	其他区
信用期以内	0%	0%	0%	0%
超过信用期 30 天以内	5%, 10%	0%, 5%	0%	5%
超过信用期 30-60 天	10%	0%, 10%	5%	10%
超过信用期 60-90 天	10%, 30%	0%, 30%	25%	30%
超过信用期 90-360 天	10%, 50%	2%, 5%, 10%, 50%	50%	50%
超过信用期 360 天至 720 天	30%, 100%	50%, 100%	100%	100%
超过信用期 720 天至 1080 天	50%, 100%	50%, 100%	100%	100%
超过信用期 1080 天以上	100%	100%	100%	100%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信息来自其公开披露信息，迈瑞医疗的数据取自其招股说明书，公司信息来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政策与同行业企业相比，坏账计提政策是稳健的。

（4）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207.29 万元、155.99 万元、170.89 万元和 222.99 万元，主要为预付的原材料采购款项、展会费用、租金等。

报告期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2017 年 6 月 30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1	凯恩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6.11	11.71%
2	深圳市华富洋供应链有限公司	18.82	8.44%
3	深圳华北工控股份有限公司	18.55	8.32%
4	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	10.78	4.83%
5	深圳市鼎承进出口有限公司	10.57	4.74%
合计		84.83	38.04%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1	深圳华北工控股份有限公司	34.50	20.19%
2	凯恩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2.57	13.21%
3	北京友联中恒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11.95	7.00%
4	博璐德（上海）会展会务有限公司	10.45	6.11%
5	苏州浩欧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7.80	4.56%
合计		87.28	51.07%

2015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1	深圳市佐藤科技有限公司	16.79	10.76%
2	凯恩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5.32	9.82%
3	博璐德(上海)会展会务有限公司	9.15	5.87%
4	Informa Middle East Limited (Dubai Branch) (阿联酋)	7.30	4.68%
5	深圳市神舟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5.42	3.47%
合计		53.98	34.61%
2014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1	深圳华北工控股份有限公司	63.65	30.71%
2	深圳市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7.07	27.53%
3	凯恩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8.38	8.87%
4	深圳市铭科科技有限公司	11.75	5.67%
5	重庆川仪自动股份有限公司	10.48	5.05%
合计		161.33	77.83%

(5)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占总资产的比例较小,主要为上市中介费用及房屋租赁押金等。

①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8.00	-	338.00	-	248.00	-	116.01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2.33	12.16	150.31	61.24	219.42	108.20	437.04	126.5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0.25	9.88	70.25	9.88	60.38	-	13.21	-
合计	520.58	22.03	558.57	71.11	527.80	108.20	566.25	126.59

②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65.34	3.27	84.45	4.22	47.85	2.39	152.63	7.63
1-2年(含1年)	6.20	1.24	9.94	1.99	46.57	9.31	170.97	34.19
2-3年(含1年)	6.28	3.14	1.79	0.89	57.01	28.51	57.34	28.67
3年以上	4.51	4.51	54.14	54.14	67.99	67.99	56.10	56.10
合计	82.33	12.16	150.31	61.24	219.42	108.20	437.04	126.59

③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1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68.00	51.48%
2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9.21%
3	国浩律师集团（深圳）事务所	47.17	9.06%
4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13.21	2.54%
5	冯尧	8.00	1.54%
	合计	436.38	83.82%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支付的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中介机构费用。

（6）存货

①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构成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原材料	639.71	27.51%	471.55	20.15%	489.55	23.86%	547.61	26.65%
自制半成品	278.65	11.98%	375.78	16.05%	377.83	18.42%	471.70	22.96%
在产品	670.73	28.85%	688.42	29.41%	611.98	29.83%	440.64	21.45%
产成品	578.75	24.89%	590.82	25.24%	487.35	23.75%	360.17	17.53%
发出商品	19.18	0.82%	118.53	5.06%	15.48	0.75%	174.35	8.49%
委托加工物资	138.06	5.94%	95.64	4.09%	69.54	3.39%	60.29	2.93%
小计	2,325.07	100.00%	2,340.74	100.00%	2,051.72	100.00%	2,054.76	100.00%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流动资产及存货占比	24,771.72	9.39%	23,517.52	9.95%	19,198.85	10.69%	17,647.07	11.64%
总资产及存货占比	38,124.30	6.10%	36,553.41	6.40%	30,511.92	6.72%	27,510.28	7.47%

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和产成品在存货结构中，合计占比在60%以上，比较稳定；原材料在存货结构中，占比通常在20%左右，也较为稳定。

②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中产成品的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产成品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生化分析仪	152.47	24.75%	186.61	29.71%	162.42	31.13%	110.49	28.62%
免疫分析仪	130.10	21.12%	159.70	25.42%	57.12	10.95%	54.25	14.05%
凝血分析仪	122.96	19.96%	87.56	13.94%	61.59	11.81%	32.17	8.33%
血细胞分析仪	127.48	20.69%	125.16	19.92%	143.25	27.46%	133.86	34.67%
试剂	45.80	7.43%	23.85	3.80%	23.57	4.52%	17.95	4.65%
其他产品	37.28	6.05%	45.31	7.21%	73.73	14.13%	37.37	9.68%
合计	616.09	100.00%	628.18	100.00%	521.68	100.00%	386.0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生化分析仪、免疫分析仪、凝血分析仪、血细胞分析仪四种主要产品在产成品中的比例分别为85.67%、81.35%、88.99%和86.52%，与上述四种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基本一致。

报告期内，产成品期后发出与结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库存商品期末金额	616.09	628.18	521.68	386.08
2015年结转成本金额	-	-	-	348.95
2016年结转成本金额	-	-	390.04	8.34
2017年1-6月结转成本金额	-	552.83	17.42	0.01
2017年7月结转成本金额	250.39	0.76	0.01	-
结转成本金额占比	40.64%	88.13%	78.11%	92.55%
转费用及其他金额	51.61	26.65	73.75	3.96
转费用及其他占比	8.38%	4.24%	14.14%	1.03%
截止2017年7月31日在库结存金额	314.10	47.95	40.47	24.82
截止2017年7月31日在库结存占比	50.98%	7.63%	7.76%	6.43%

由上表可见，截至2017年7月末，2014年末、2015年末及2016年末的产成品期后90%以上已发出并结转成本或费用，库存产成品的周转情况较好。

③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中原材料的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机加工件	110.56	13.79%	72.22	11.42%	68.10	10.56%	82.70	12.10%
五金件	35.94	4.48%	17.76	2.81%	17.02	2.64%	20.26	2.96%
塑胶件	36.13	4.51%	38.01	6.01%	38.26	5.94%	40.36	5.91%
电子元器件	226.94	28.30%	162.01	25.61%	176.87	27.44%	196.95	28.82%
外购部件	246.20	30.70%	227.58	35.98%	242.21	37.58%	214.32	31.36%
化学原料	50.68	6.32%	30.49	4.82%	24.74	3.84%	23.48	3.44%
PCBA 加工件	0.72	0.09%	0.72	0.11%	1.39	0.22%	1.24	0.18%
线束加工件	38.88	4.85%	26.07	4.12%	28.91	4.49%	53.45	7.82%
包装及辅料	55.84	6.96%	57.65	9.12%	47.09	7.31%	50.69	7.42%
合计	801.89	100.00%	632.50	100.00%	644.59	100.00%	683.4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的库存中，主要是电子元器件、外购部件、机加工件和五金件，各期末前述四项原材料期末余额占原材料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5.24%、78.22%、75.82%和77.27%，占比均在75%以上。

④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162.18	74.02%	160.95	73.83%	155.04	74.63%	135.85	75.75%
自制半成品	19.59	8.94%	19.76	9.06%	18.38	8.85%	17.58	9.80%
产成品	37.34	17.04%	37.29	17.11%	34.33	16.53%	25.91	14.45%
小计	219.12	100.00%	218.00	100.00%	207.75	100.00%	179.3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跌价准备主要由原材料的减值构成，原材料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占存货跌价准备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5.75%、74.63%、73.83%和74.02%，总体呈下降的趋势。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2014年末
原材料账面原值	801.89	632.50	644.59	683.46

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162.18	160.95	155.04	135.85
存货跌价准备占面值的比例	20.22%	25.45%	24.05%	19.88%

报告期各期末，原材料计提跌价准备的金额占其账面原值的比例在 20%左右，主要原因如下：

A、公司原材料采购周期较短，库存原材料金额较小

公司根据销售预测和生产计划自主采购所需原材料，所需的标准件直接向市场采购，个性化零部件向合格供应商定制加工，PCBA 件通过委外加工的方式取得。具体的原材料采购周期如下：

a 对于定制加工和委外加工的原材料，公司通常要求供应商进行循环备货，每月根据生产安排和库存管理需要，公司向供应商发出交货指令，供应商根据交货指令，并按时向公司发货。

b 一般标准件原材料提前 1 个月采购；

c 长周期类的原材料通常提前 2-3 个月备货，如电子元器件类原材料。

报告期内，采购周期达 2-3 个月的电子元器件类原材料，占原材料期末余额的比例接近 30%，其余为采购周期在 1 个月及 1 个月以内的标准件原材料和定制加工、委外加工原材料，由于发行人的采购周期较短，因而库存原材料期末金额较小。

B、公司出于老款产品维修的需要，导致部分原材料的库龄较长

公司自成立以来，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不断创新，对老产品进行持续的升级换代，在产品升级换代的过程中，公司在材料构成和使用上也不断创新，因而会产生原已采购但新产品不继续使用的呆滞原材料。而公司体外诊断仪器的使用寿命通常较长，公司对于早期销售的、还处在维修期内的仪器，出于及时响应客户对老款产品维修的配件需求，需要保留老款产品维修所需的原材料。

另一方面，公司出于谨慎性的考虑，对于因产品升级换代而不再使用的、库存时间超过 3 年的原材料，进行了全额计提跌价准备的会计处理，报告期各期末，原材料的库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1 年以内（含 1 年）	619.31	455.07	475.45	517.65
1-2 年（含 2 年）	10.85	8.70	8.92	8.76
2-3 年（含 3 年）	9.55	7.77	5.18	21.20

3年以上	162.18	160.95	155.04	135.85
合计	801.89	632.50	644.59	683.46

综上所述，由于公司较短的采购周期，导致期末库存原材料的金额较小，而部分原材料由于库龄时间较长，出于谨慎性的考虑，对超过3年库龄的原材料进行了全额计提跌价准备的会计处理，因此原材料计提跌价准备的金额占其账面原值的比例在20%左右。

(7)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银行理财产品	-	-	2,081.10	98.62%	-	-	-	-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29.36	100.00%	29.19	1.38%	6.17	100.00%	10.29	100.00%
合计	29.36	100.00%	2,110.29	100.00%	6.17	100.00%	10.2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由银行理财产品和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构成。2016年末，其他流动资产较2015年末增加2,104.12万元，主要系银行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4、非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投资性房地产	364.97	2.73%	21.11	0.16%	22.99	0.20%	-	-
固定资产	12,242.55	91.69%	12,101.29	92.83%	9,068.42	80.16%	1,743.09	17.67%
在建工程	-	-	-	-	1,391.84	12.30%	7,125.19	72.24%
无形资产	629.58	4.72%	640.90	4.92%	641.38	5.67%	659.08	6.68%
长期待摊费用	29.22	0.22%	53.84	0.41%	87.60	0.77%	76.86	0.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06	0.52%	65.48	0.50%	66.58	0.59%	57.99	0.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20	0.12%	153.26	1.18%	34.26	0.30%	201.00	2.04%
非流动资产小计	13,352.58	100.00%	13,035.89	100.00%	11,313.07	100.00%	9,863.21	100.00%
总资产及非流动资产占比	38,124.30	35.02%	36,553.41	35.66%	30,511.92	37.08%	27,510.28	35.85%

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在建工程、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较为稳定，保持在35%以上，分别为35.85%、

37.08%、35.66%和 35.02%。

(1)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和净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11,288.14	10,664.75	11,961.65	11,044.62	8,908.47	8,272.90	1,279.50	792.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2,775.41	1,346.66	2,164.15	842.96	1,720.16	542.49	1,627.70	602.38
运输设备	845.43	231.14	799.79	213.71	767.21	253.03	762.53	348.71
小计	14,908.98	12,242.55	14,925.59	12,101.29	11,395.84	9,068.42	3,669.72	1,743.09
净值占总资产比例	32.11%		33.11%		29.72%		6.34%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和电子及其他设备。

房屋建筑物主要为公司位于深圳南山区软件园和光明新区的经营办公场所，电子及其他设备主要为电子设备、检测设备、模具、办公设备等。

2015年末固定资产原值较2014年末增加7,726.12万元，主要系本期光明新区厂房建设完工转入固定资产7,661.77万元。

2016年末固定资产原值较2015年末增加3,529.75万元，主要系本期光明新区厂房土建及装修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3,053.18万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办理雷杜工业大厦生产厂房及研发大厦相关不动产权证书手续。

公司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同行业企业对比如下：

账龄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年）				
	迈瑞医疗	迪瑞医疗 (SZ. 300396)	科华生物 (SZ. 002022)	九强生物 (SZ. 300406)	本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20-50	10-30	20-40	45	20-30
电子及其他设备	2-10	3-10	5-10	3-10	5
运输设备	3-5	4-10	5	5	5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信息来自其公开披露信息，迈瑞医疗的数据取自其招股说明书，公司信息来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与同行业企业相比，固定资产折旧的计提政策是稳健的。

(2) 在建工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光明新区土建工程	-	-	-	-	-	-	7,125.19	100.00%
光明新区装修工程	-	-	-	-	1,391.84	100.00%	-	-
小计	-	-	-	-	1,391.84	100.00%	7,125.19	100.00%
净值占总资产比例	-		-		4.56%		25.90%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均为光明新区厂房建设的工程支出和装修支出，光明新区装修工程即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体外诊断设备及试剂生产场地搬迁扩产项目”和“企业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装修支出。2017年6月末，公司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为0，系光明新区厂房的土建工程和装修工程已全部转入固定资产。

(3) 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主要是土地使用权和软件，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软件	34.67	38.87	25.10	28.55
土地使用权	594.91	602.03	616.28	630.53
合计	629.58	640.90	641.38	659.08
占总资产比例	1.65%	1.75%	2.10%	2.40%

截至2017年6月30日，土地使用权和软件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摊销年限	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占无形资产的比例
软件	5年	104.47	69.79	-	34.67	5.51%
土地使用权	50年	712.46	117.55	-	594.91	94.49%
合计	-	816.93	187.34	-	629.58	100.00%

(4) 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为位于成都市青羊区和深圳市南山区的办公场所，各期末金额分别为0万元、22.99万元、21.11万元和364.97万元。2017年6月末，投资性房地产期末余额较上年末增加343.86万元，主要系2017年5月公司将位于深圳市南山区的办公场所对外出租所致。

(5) 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系装修费，各期末金额分别为76.86万元、

87.60 万元、53.84 万元和 29.22 万元。

(6) 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其他非流动资产系预付的设备款、工程款或装修款，报告期各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201 万元、34.26 万元、153.26 万元和 16.20 万元。

5、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9.92	10.63	12.00	13.59
存货周转率（次/年）	4.60	4.27	3.98	3.70

注 1：①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年末应收账款账面净额+年初应收账款账面净额）/2]；②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年末存货账面净额+年初存货账面净额）/2]。

注 2：2017 年 1-6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为年化数据。

(1) 应收账款周转率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3.59、12.00、10.63 和 9.92，应收账款周转率处于较高水平，主要是由于公司对国内销售客户主要实行全额预收款的销售政策所致。

公司与同行业企业的比较情况如下：

年份	财务指标	迈瑞医疗	迪瑞医疗 (SZ. 300396)	科华生物 (SZ. 002022)	九强生物 (SZ. 300406)	平均值	本公司
2017 年 1-6 月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	5.38	6.28	1.55	4.40	9.92
2016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8.06	5.00	6.20	2.11	5.34	10.63
2015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6.20	4.73	5.62	2.33	4.72	12.00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5.78	5.88	7.63	2.81	5.53	13.59

注：上市公司的数据取自其公开披露信息，迈瑞医疗的数据取自其招股说明书，本公司数据来自于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迈瑞医疗 2017 年 1-6 月的财务信息尚未披露。2017 年 1-6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为年化数据。

与同行业企业相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处于较高水平。与产品类似的迈瑞医疗和迪瑞医疗相比，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均较快。

(2) 存货周转率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70、3.98、4.27 和 4.60，公司存货周转速度较快、变现能力强，体现了公司良好的存货管理能力和产品销售状态。

公司与同行业企业的比较情况如下：

年份	财务指标	迈瑞医疗	迪瑞医疗 (SZ. 300396)	科华生物 (SZ. 002022)	九强生物 (SZ. 300406)	平均值	本公司
2017 年 1-6 月	存货周转率 (次/年)	-	1.82	2.82	1.45	2.03	4.60
2016 年度	存货周转率 (次/年)	3.14	1.96	2.64	2.21	2.49	4.27
2015 年度	存货周转率 (次/年)	3.15	1.79	2.31	1.79	2.26	3.98
2014 年度	存货周转率 (次/年)	3.25	1.48	2.66	1.99	2.35	3.70

注：上市公司的数据取自其公开披露信息，迈瑞医疗的数据取自其招股说明书，本公司数据来自于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迈瑞医疗 2017 年 1-6 月的财务信息尚未披露。2017 年 1-6 月存货周转率为年化数据。

与同行业企业相比，公司存货周转率处于较高水平。与产品类似的迈瑞医疗和迪瑞医疗相比，2014-2016 年，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快于迈瑞医疗和迪瑞医疗。

6、公司管理层对资产质量的分析意见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目前资产结构与现阶段发展状况相适应，资产流动性强，各类资产质量良好，资产结构较为合理；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稳健，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符合资产实际状况。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规模亦将保持相应增长。

(二) 负债状况及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的总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付账款	2,528.94	43.12%	2,041.36	42.31%	1,389.47	36.19%	1,128.87	26.63%
预收款项	1,439.97	24.55%	1,051.30	21.79%	720.92	18.78%	1,030.03	24.29%
应付职工薪酬	187.29	3.19%	533.92	11.07%	444.60	11.58%	510.10	12.03%
应交税费	552.73	9.43%	363.29	7.53%	428.45	11.16%	744.81	17.57%

其他应付款	146.00	2.49%	188.03	3.90%	95.40	2.49%	42.12	0.99%
流动负债小计	4,854.93	82.79%	4,177.90	86.60%	3,078.83	80.20%	3,455.93	81.51%
递延收益	1,004.43	17.13%	646.68	13.40%	760.15	19.80%	783.91	18.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8	0.09%	-	-	-	-	-	-
非流动负债小计	1,009.50	17.21%	646.68	13.40%	760.15	19.80%	783.91	18.49%
负债合计	5,864.43	100.00%	4,824.58	100.00%	3,838.98	100.00%	4,239.8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1.51%、80.20%、86.60%和82.79%。

流动负债主要由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和应交税费构成，截至2017年6月30日，上述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为80.30%。

1、流动负债项目分析

(1) 应付账款

①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付材料款	1,811.47	71.63%	1,252.45	61.35%	889.70	64.03%	596.87	52.87%
应付工程款	717.47	28.37%	788.91	38.65%	499.77	35.97%	532.00	47.13%
合计	2,528.94	100.00%	2,041.36	100.00%	1,389.47	100.00%	1,128.87	100.00%
占总负债比例	42.86%		42.31%		36.19%		26.63%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原材料采购款和在建工程款项。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1,128.87万元、1,389.47万元、2,041.36万元和2,528.94万元。

2015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前一年末增加260.60万元，主要系本期应付的原材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2016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前一年末增加651.89万元，主要系本期应付的原材料采购款和工程款增加所致。

2017年6月末，应付账款余额较前一年末增加487.58万元，主要系本期应付的原材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②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2017年6月30日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1	深圳市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86.07	7.36%
2	SMC(广州)气动元件有限公司	149.64	5.92%
3	东莞市纳百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46.12	5.78%
4	深圳市建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29.64	5.13%
5	深圳市杰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121.40	4.80%
合计		732.86	28.98%
2016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1	深圳市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86.07	9.11%
2	深圳市杰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180.74	8.85%
3	深圳市一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11.16	5.45%
4	深圳市协众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92.69	4.54%
5	怡通机械(深圳)有限公司	79.55	3.90%
合计		650.20	31.85%
2015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1	深圳市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64.21	19.01%
2	深圳市杰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84.25	6.06%
3	深圳市协众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61.37	4.42%
4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51.72	3.72%
5	深圳蓝波绿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1.63	3.00%
合计		503.17	36.21%
2014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1	深圳市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32.00	47.13%
2	深圳市杰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80.25	7.11%
3	深圳市万臣科技有限公司	47.24	4.18%
4	深圳市普德新星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31.18	2.76%
5	沈阳仪表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27.39	2.43%
合计		718.07	63.61%

(2) 预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030.03 万元、720.92 万元、1,051.30 万元和 1,439.97 万元, 主要为对客户预收的销售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2017年6月30日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占预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1	宁波创玮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84.74	12.83%
2	苏州浩欧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48.67	3.38%
3	陕西众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43.03	2.99%
4	河南汇天格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5.82	2.49%
5	青岛永捷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33.28	2.31%
合计		345.54	24.00%
2016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占预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1	美德太平洋(天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16	5.44%
2	Technical Innovation Company(伊拉克)	38.60	3.67%
3	青岛永捷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35.32	3.36%
4	宁波创玮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1.25	2.97%
5	河南汇天格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1.61	2.06%
合计		183.94	17.50%
2015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占预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1	苏州浩欧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39.50	19.35%
2	沈阳德瑞生商贸有限公司	40.00	5.55%
3	济南科硕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3.00	4.58%
4	福州康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8.60	2.58%
5	ASPEN DIAGNOSTICS PVT. LTD.(印度)	18.54	2.57%
合计		249.64	34.63%
2014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占预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1	四川迪诺科技有限公司	180.00	17.48%
2	上海太阳高科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73.86	7.17%
3	长沙市医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2.72	5.12%
4	PT.GRESIK SARANA TIRTA(印尼)	52.32	5.08%
5	Avantor Performance Materials B.V(荷兰)	37.56	3.65%
合计		396.46	38.49%

(3)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7年1-6月应付金额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应付金额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应付金额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应付金额
短期薪酬	187.29	2,508.05	533.92	5,180.64	444.60	4,713.03	510.10	4,456.43
离职后福利	-	-	-	405.29	-	366.19	-	189.39
其中：设定提存计划	-	207.53	-	405.29	-	366.19	-	189.39
一年内到期的设定受益计划	-	-	-	-	-	-	-	-
短期辞退福利	-	-	-	6.79	-	-	-	-
一年内到期其他长期福利	-	-	-	-	-	-	-	-
合计	187.29	2,715.58	533.92	5,592.72	444.60	5,079.22	510.10	4,645.82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持续增长，主要系员工人数增加和平均工资的上涨影响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员工总数分别为421人、459人、465人和498人，员工人数持续增长，报告期内的应付职工薪酬总额分别为4,645.82万元、5,079.22万元、5,592.72万元和2,715.58万元，与员工人数的持续增长相匹配；2017年1-6月，应付职工薪酬总额较低，主要系尚未包含年终奖所致。

(4) 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应交税费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19.18	70.21	60.12	163.32
企业所得税	381.28	178.88	275.62	474.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64	14.53	15.07	10.84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11.88	10.38	10.76	7.74
个人所得税	19.05	86.16	64.75	86.53
房产税	4.07	2.53	1.57	0.62
土地使用税	0.62	0.59	0.56	1.13
合计	552.73	363.29	428.45	744.81

(5)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预提费用	-	-	-	13.27
押金及保证金	51.66	78.39	35.21	16.39
代付款项	31.27	30.26	7.82	8.08
质保金	3.37	3.37	4.37	4.37
员工租房补贴款	59.70	76.00	48.00	-
合计	146.00	188.03	95.40	42.1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42.12 万元、95.40 万元、188.03 万元和 146.00 万元，变动的主要原因如下：

2015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较 2014 年末增加 53.29 万元，主要系 2015 年收到员工租房补贴款 48 万元所致。2016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较 2015 年末增加 92.63 万元，主要系公司应付的押金及保证金、代付款项及员工租房补贴款均较上期末增加所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或姓名	金额（万元）	占其他应付款余额的比例
1	重点企事业单位住房补租款	59.70	40.89%
2	深圳市柯山创新管理有限公司	21.36	14.63%
3	黄斐莹	14.28	9.78%
4	山西雷杜科贸有限公司	4.00	2.74%
5	成都亨嘉之会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3.24	2.22%
	合计	102.58	70.26%

（6）递延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递延收益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深圳国家生物产业基地生物医药电子产业技术服务和实验中心项目补助	450.00	-	-	63.40
高技术产业化项目扶持资金	366.99	418.47	450.03	481.59
技术研究开发计划：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及配套试剂	7.78	11.78	19.24	26.16
市级工程中心项目扶持资金：	53.44	67.07	132.98	166.57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深圳常规临床检验仪器与试剂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新建)				
RAC-1800全自动凝血分析仪研制项目	13.43	17.43	25.43	46.20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和自动蛋白印迹仪等产品国际认证项目	-	-	-	-
化学发光测定仪研制项目	112.78	131.93	132.46	-
合计	1,004.43	646.68	760.15	783.91

2、偿债能力分析

(1) 公司偿债能力财务指标

项目	2017年1-6月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度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5.10	5.63	6.24	5.11
速动比率	4.62	4.56	5.57	4.51
资产负债率	15.38%	13.20%	12.58%	15.4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361.18	6,393.36	6,754.61	6,511.35
利息保障倍数	-	-	-	-

注：①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②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③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④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⑤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息支出。

(2) 流动比率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5.11、6.24、5.63 和 5.10。

公司与同行业企业的比较情况如下：

年份	财务指标	迈瑞医疗	迪瑞医疗 (SZ. 300396)	科华生物 (SZ. 002022)	九强生物 (SZ. 300406)	平均值	本公司
2017年6月末	流动比率	-	2.78	5.33	11.04	6.38	5.10
2016年末	流动比率	1.31	2.29	4.52	16.61	6.18	5.63
2015年末	流动比率	1.39	3.05	5.03	14.29	5.94	6.24
2014年末	流动比率	2.84	10.48	6.08	19.71	9.78	5.11

注：上市公司的数据取自其公开披露信息，迈瑞医疗的数据取自其招股说明书，本公司数据来自于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迈瑞医疗 2017 年 1-6 月的财务信息尚未披露。

与同行业企业相比，2014年末和2016年末，公司流动比率低于平均水平，2015年末，公司流动比率与平均水平基本一致。与产品类似的迈瑞医疗和迪瑞医疗相比，2014年末，公司的流动比率介于迈瑞医疗和迪瑞医疗之间，迪瑞医疗的流动比率较高，主要系迪瑞医疗于2014年9月上市，募集资金到位，现金充裕，偿债能力指标明显改善。2015年末和2016年末，公司流动比率高于迈瑞医疗和迪瑞医疗。

(3) 速动比率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4.51、5.57、4.56和4.62。

公司与同行业企业的比较情况如下：

年份	财务指标	迈瑞医疗	迪瑞医疗 (SZ. 300396)	科华生物 (SZ. 002022)	九强生物 (SZ. 300406)	平均值	本公司
2017年6月末	速动比率	-	1.56	4.18	9.94	5.23	4.62
2016年末	速动比率	1.13	1.33	3.54	15.34	5.34	4.56
2015年末	速动比率	1.19	2.21	3.88	13.11	5.10	5.57
2014年末	速动比率	2.56	8.16	4.22	18.02	8.24	4.51

注：上市公司的数据取自其公开披露信息，迈瑞医疗的数据取自其招股说明书，本公司数据来自于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迈瑞医疗2017年1-6月的财务信息尚未披露。

与同行业企业相比，2014年末和2016年末，公司速动比率低于平均水平；2015年末，公司速动比率与平均水平基本一致。与产品类似的迈瑞医疗和迪瑞医疗相比，2014年末，公司的速动比率介于迈瑞医疗和迪瑞医疗之间，迪瑞医疗的速动比率较高，主要系迪瑞医疗于2014年9月上市，募集资金到位，现金充裕，偿债能力指标明显改善。2015年末和2016年末，公司速动比率高于迈瑞医疗和迪瑞医疗。

(4) 资产负债率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15.41%、12.58%、13.20%和15.38%。

公司与同行业企业的比较情况如下：

年份	财务指标	迈瑞医疗	迪瑞医疗 (SZ. 300396)	科华生物 (SZ. 002022)	九强生物 (SZ. 300406)	平均值	本公司
2017年6月末	资产负债率	-	20.40%	15.95%	7.19%	14.51%	15.48%
2016年末	资产负债率	64.54%	25.95%	18.18%	5.65%	28.58%	13.20%
2015年末	资产负债率	47.12%	27.22%	16.70%	6.86%	24.48%	12.58%

年份	财务指标	迈瑞医疗	迪瑞医疗 (SZ. 300396)	科华生物 (SZ. 002022)	九强生物 (SZ. 300406)	平均值	本公司
2014年末	资产负债率	33.74%	12.12%	11.29%	5.50%	15.66%	15.41%

注：上市公司的数据取自其公开披露信息，迈瑞医疗的数据取自其招股说明书，本公司数据来自于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迈瑞医疗2017年1-6月的财务信息尚未披露。

与同行业企业相比，2014年末、2015年末、2016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低于平均水平。与产品类似的迈瑞医疗和迪瑞医疗相比，2014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介于迈瑞医疗和迪瑞医疗之间；2015年末和2016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低于迈瑞医疗和迪瑞医疗。

(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6,511.35万元、6,754.61万元、6,393.36万元和3,361.18万元，处于较高水平，表明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强，自身盈利可以较好的满足偿债资金需求。

十四、所有者权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权益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股本	4,122.80	4,122.80	4,122.80	4,122.80
资本公积	1,055.54	1,055.54	1,055.54	1,055.54
盈余公积	4,168.75	4,168.75	3,663.16	3,122.91
未分配利润	22,912.77	22,381.73	17,831.43	14,969.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259.87	31,728.83	26,672.94	23,270.43
少数股东权益	-	-	-	-
股东权益合计	32,259.87	31,728.83	26,672.94	23,270.43

(一) 股本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股本为4,122.80万元。

(二) 资本公积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855.54	855.54	855.54	855.54
其他资本公积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合计	1,055.54	1,055.54	1,055.54	1,055.5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本公积未发生变化。

（三）盈余公积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盈余公积分别为3,122.91万元、3,663.16万元、4,168.75万元和4,168.75万元，盈余公积的增加主要系公司按照当期净利润的10%提取所致。

（四）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22,381.73	17,831.43	14,969.18	10,232.27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	-	-	-
期初未分配利润	22,381.73	17,831.43	14,969.18	10,232.2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31.04	5,055.89	5,402.51	5,263.2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505.59	540.25	526.32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00.00	-	2,000.00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912.77	22,381.73	17,831.43	14,969.18

十五、现金流量分析

（一）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782.64	5,083.81	5,353.58	4,646.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264.28	-4,088.45	999.14	3,771.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030.00	-90.00	-2,241.17	-4,067.21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万元）	-387.42	695.06	38.10	-53.7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万元）	2,629.49	1,600.42	4,149.65	4,297.18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元/股)	0.92	1.23	1.30	1.1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64	0.39	1.01	1.04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的比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万元)	12,886.49	23,615.82	21,095.55	21,180.13
当期出口营业收入(万元)	5,230.99	8,931.51	8,865.61	9,613.63
营业收入(万元)	11,969.91	21,361.46	19,766.35	20,030.57
回款比率	0.98	1.01	0.98	0.97

注：回款比率=当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当期营业收入-当期出口营业收入）×1.17+当期出口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回款比率分别为0.97、0.98、1.01和0.98，表明公司货款回收能力较强。

(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分析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782.64	5,083.81	5,353.58	4,646.99
净利润(万元)	2,531.04	5,055.89	5,402.51	5,263.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净利润的比率	1.49	1.01	0.99	0.88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当期净利润的比率分别为0.88、0.99、1.01和1.49，表明公司的盈利质量逐步改善。

(3) 经营性活动现金净流量与净利润的差异调整表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表的补充资料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531.04	5,055.89	5,402.51	5,263.23
加：资产减值准备	30.54	-7.32	57.26	36.2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5.64	524.95	466.00	358.49
无形资产摊销	13.37	25.74	23.12	19.3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68	33.76	40.58	38.28

项 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3.1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0	3.29	7.46	1.4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84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7.42	-695.06	-38.10	53.7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1	-15.16	-	-272.6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8	1.10	-8.59	-5.4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8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55	-299.26	3.04	106.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5.54	-240.57	-166.59	309.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02.30	696.46	-433.10	-1,258.22
其他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2.64	5,083.81	5,353.58	4,646.99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2,085.31	2,015.16	3,000.18	41,200.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821.03	6,103.61	2,001.04	37,429.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4.28	-4,088.45	999.14	3,771.16

(1) 2014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入41,200.49万元，主要是短期人民币理财产品、货币基金到期收回现金40,900.00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出37,429.32万元，主要是购买短期人民币理财产品、货币基金支付现金34,400.00万元，光明新区厂房建设支付现金2,426.48万元。

(2) 2015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入3,000.18万元，主要是结构性存款到期收回现金3,000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出2,001.04万元，主要是光明新区厂房建设及装修支付现金1,729.22万元。

(3) 2016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入2,015.16万元，主要是短期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现金2,000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为6,103.61万元，主要是购买短期理财产品支付现金4,081.10万元，以及光明新区厂房建设及装修支付现金

1,482.71 万元。

(4) 2017 年 1-6 月，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2,085.31 万元，主要是短期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现金 2,081.10 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821.03 万元，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及为光明新区厂房建设和装修支付现金 763.44 万元。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2,030.00	90.00	2,241.17	4,067.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0.00	-90.00	-2,241.17	-4,067.21

2014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4,067.21 万元，主要系公司利润分配支付现金股利 4,000 万元。

2015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2,241.17 万元，主要系公司利润分配支付现金股利 2,000 万元。

2017 年 1-6 月，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2,030.00 万元，主要系公司利润分配支付现金股利 2,000 万元。

(二) 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外，公司未有其他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关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募集资金运用”。

十六、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及具体措施

(一) 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以及对每股收益指标的影响分析

1、主要假设

(1) 假设本次发行于 2017 年 12 月底完成。

(2) 假设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约为 23,551.72 万元（不含发行费用）。

(3) 假设本次发行新股数量为 1,374.27 万股。

(4) 在预测公司发行后净资产时，未考虑除募集资金总额和净利润之外的其他因素对净资产的影响。

(5) 上述测算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2、对每股收益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公司测算了本次发行对每股收益指标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1) 假设 2017 年度净利润较 2016 年度下降 10%，即 2017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550.30 万元，2017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323.78 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E)		2016 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37	1.1037	1.2263	1.22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87	1.0487	1.1653	1.1653

(2) 假设 2017 年度净利润与 2016 年度持平，即 2017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055.89 万元，2017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804.20 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E)		2016 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63	1.2263	1.2263	1.22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53	1.1653	1.1653	1.1653

(3) 假设 2017 年度净利润较 2016 年度增长 10%，即 2017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561.48 万元，2017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284.62 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E)		2016 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90	1.3490	1.2263	1.22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18	1.2818	1.1653	1.1653
-----------------------	--------	--------	--------	--------

关于本次测算的说明如下：

(1) 公司对 2017 年度及利润的假设分析并不构成对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2) 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发行完成时间仅为预计时间，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3) 在预测公司发行后的每股收益时，未考虑除募集资金总额和净利润之外的其他因素对每股收益指标的影响。

公司提醒投资者，上述分析不构成对公司的盈利预测，发行人的发行股份数量和发行完成时间等均存在不确定性。一旦前述分析的假设条件或公司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不能排除本次发行导致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发行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二)本次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和合理性,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的相关储备情况分析

1、本次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 实现公司发展目标的需要

体外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的市场需求和未来发展趋势呈现如下特点：

①地区医疗设施水平的发展不均衡，使得体外诊断仪器市场呈现两种不同的市场需求状态：在医疗设施水平较高的市场，对产品升级换代的需求旺盛；在医疗设施水平较低的市场，对基本的医疗仪器的需求旺盛。

②不同医疗机构接诊人数的差异，也使得体外诊断仪器的市场需求呈现出不同的状态：接诊人数多的医疗机构需要大型、全自动的诊断仪器，以便提升诊断速度和工作效率；接诊人数少的医疗机构需要小型、半自动的诊断仪器，以提升操作的灵活性，同时节省诊断成本。

③诊断试剂的市场空间和容量会大于诊断仪器的市场空间和容量。

根据体外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的市场需求和未来发展趋势，公司提出了“保

持中小型、半自动仪器的销售规模，扩大大中型、全自动仪器的销售规模，加大试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规模”的发展目标。根据这一发展目标，公司迫切需要扩大生产场所，提升公司在大中型、全自动仪器及配套试剂的生产水平和能力。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在大型全自动检测仪器及配套试剂方面的生产水平和能力，为实现公司发展目标提供生产保障。

（2）满足公司新产品不断扩展的需要

近些年来，公司不断成功研制并将推出适销对路的新产品，这使得公司的营业收入总体保持增长的趋势。如 2010 年研制成功并推出的 RAC-050、RAC-100、RAC-120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2011 年研制成功并推出的 Chemray 420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多项生化试剂，2012 年研制成功并推出的 Hemaray 83、Hemaray 86 全自动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及配套试剂、多项凝血试剂，2013 年研制成功并推出的 RAC-1800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Chemray 800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2014 年和 2015 年研制成功并推出的多项生化试剂、凝血试剂，2016 年研制成功并推出的化学发光测定仪 Lumiray 1200 系列等都为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做出了贡献。

这些新产品的投产，为公司未来收入的实现奠定了基础。同时，这些新设备的投产对公司生产环境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生产线的自动化程度等。另一方面，随着公司检测设备品种和产量的增加，公司也需要增加生产车间和仓库的面积。

（3）优化产品结构、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的需要

经过十几年的发展，本公司已经在体外诊断的临床生化诊断、临床免疫诊断、血液学诊断等领域形成了自己完整的诊断产品体系，产品系列包括半自动生化分析仪系列、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系列、酶标仪系列、洗板机系列、半自动凝血分析仪系列、全自动凝血分析仪系列、三分类血细胞分析仪系列、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系列和配套试剂、质控品、校准品等。其中 RAC-1800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Hemaray 83、Hemaray 86 全自动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及配套试剂、RT-2100C、RT-6000、RT-6100 酶标分析仪目前已进入国内三甲医疗机构等高端市场。

本项目将在公司现有产品基础上，重点加大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系列、全自动凝血分析仪系列、三分类血细胞分析仪系列、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系列等高附加值产品的生产能力。此外，为满足自产仪器在日常运行中对试剂的需求，本项目还将重点扩大生化试剂、凝血试剂、血细胞分析试剂、质控品、校准品和其他试

剂的生产能力。本项目的实施将会提升公司高附加值仪器产品及其配套试剂的生产和销售规模，促进仪器和试剂的一体化发展，从而使公司的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使公司的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升。

（4）扩大市场份额、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的需要

①国内市场体外诊断仪器及试剂的市场容量持续提升

2010年至2013年间，我国体外诊断市场平均复合增长率在20%以上。2013年我国体外诊断市场规模约为225亿元，其中诊断仪器约62亿元，诊断试剂约163亿元。2013年我国人口占世界人口的20%左右，但体外诊断市场规模仅占全球的7.77%左右，与欧美成熟市场相比，差距仍然很大。体外诊断技术在2012年被纳入“十二五”生物产业发展规划中，规划指出国内诊断行业将在2015年突破300亿，继续保持年均15%-20%的行业增长速度。

②国外市场对体外诊断及试剂的需求将持续增加

根据EvaluateMedTech的统计和预测，2014年体外诊断产品销售收入占全球医疗器械的13.30%，至2020年体外诊断产品仍然是占比最高的子行业。2020年体外诊断产品销售额约为672.77亿美元，在全球医疗器械销售额中占比14.10%，2014-2020年间的复合年均增长率达5.11%，高于同期医疗器械行业整体4.10%的增速。

2008年以后，欧美地区受经济危机影响，市场规模增长速度放缓，而印度、非洲、南美洲等新兴市场近年则一直保持两位数的高速增长，成为拉动全球体外诊断市场总体规模增长的重要驱动力。

本项目建成后，将大幅提升公司在大型全自动体外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生产方面的能力，产品覆盖生化分析、凝血分析、血细胞分析等多个领域。项目产品完全符合我国临床诊断及体检市场的需求，有利于提升公司市场份额，促进公司销售额的增长，进而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5）提高研发效率、加速新产品推出的需要

研发中心作为企业技术创新能力提升的主要载体，研发环境的优劣直接影响到公司的研发效率和研发水平。目前，公司的研发环境已经不能适应公司研发项目规划的发展要求，已经成为公司提升创新研发技术水平的主要制约因素。公司亟需补充新的研发人才、壮大研发队伍、升级现有的研发设备，改善研发环境。公司通过研发中心的建设，将大幅度改善研发中心的软硬件条件、优化研发

环境，提高研发效率，加快公司推出新产品的速度，提升公司在市场竞争中获得先机的能力，从而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6）提升管理效率和企业内部运营效率的需要

通过建立全面、完整的信息化系统，公司将形成一套操作性强的标准业务流程，使控制标准固定化、业务处理自动化，实现控制标准与业务处理的一体化，促进公司管理的规范化、标准化和系统化。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公司在经营环节，能有效改善经营流程，提升经营效率，更好更快地为客户服务；在市场环节，能有效提高公司对全国市场情况的把握能力和对销售预期的管控能力，为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奠定坚实的基础；在决策环节，能为公司决策层提供更全面、更准确的决策信息，全面提升决策层的市场反应能力；通过信息化基础网络设施的改进和数据中心的建立，扩大网络运行的冗余量与提升系统运行的安全性及效率，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整体运营管理能力。

2、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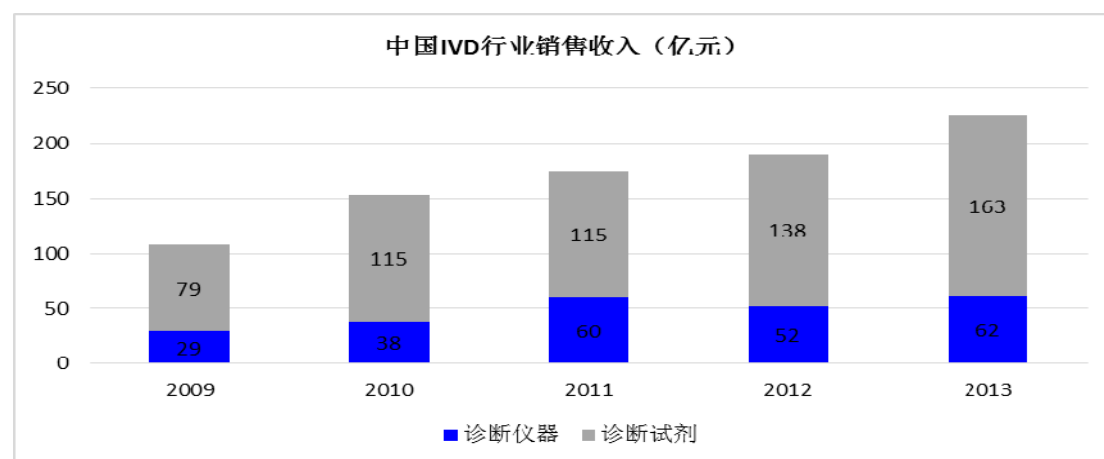
体外诊断及试剂生产场地搬迁扩产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政策，是公司持续发展的必然要求，且与公司主营业务紧密相关。公司是体外诊断行业内集仪器和配套试剂研发、生产和销售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在体外诊断领域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能够有效评估和控制该项目的风险。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生产制造和管理水平，把握国内外体外诊断行业的发展良机，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企业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成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进而强化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同时，通过信息化系统的建设，将有助于提升公司的信息化水平，提高管理效率和企业内部运营效率，有助于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和竞争力。

3、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体外诊断市场规模高速增长，市场空间巨大

2010年至2013年间，我国体外诊断市场平均复合增长率在20%以上。2013年我国体外诊断市场规模约为225亿元，其中诊断仪器约62亿元，诊断试剂约163亿元。



数据来源：Researchandmarkets: 《Research and Forecast of China IVD Reagent (In Vitro Diagnostic Reagent) Industry, 2014-2018》；Kalorama Information、McEvoy&Farmer、Huidian Research

根据 McEvoy & Farmer 的预测，未来几年中国市场的平均复合增长率在 15%-20%间，到 2017 年将超过日本成为全球第二大体外诊断产品消费国。

我国体外诊断产业发展始于 20 世纪 80 年代，目前仍处于发展阶段。2013 年我国体外诊断市场规模仅占全球的 7.77%左右，但人口占世界人口的 20%左右，与北美、欧洲、日本等成熟市场相比，人均的体外诊断产品的消费额差距巨大，这就决定我国体外诊断市场未来拥有巨大的发展空间。

随着国内企业多年发展和积累，部分企业已经具备了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和产品制造实力，其产品也开始逐步进入高端市场，如本公司的 RAC-1800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Hemaray 83 全自动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及配套试剂、Hemaray 86 全自动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及配套试剂等产品已经开始进入三级甲等医院，国内市场的竞争格局正在发生变化。

未来，随着国内体外诊断产品生产企业的技术力量和生产实力进一步提升，国内市场的现有竞争格局将会发生快速变化。

(2) 国家对体外诊断产业的大力支持，有利于体外诊断产业的快速发展

体外诊断产业作为促进国家医疗健康发展的重要产业，得到了国家多项产业政策的鼓励和支持，为此，政府相继出台了《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医疗器械科技产业“十二五”专项规划》、《医药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等一系列产业政策以支持体外诊断产业的发展，为产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发展环境。

同时，我国基础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处于高速发展过程中，国家政策对于基础

医疗发展进行鼓励和支持，也将带动体外诊断的市场需求和行业发展。国务院颁布实施的《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提出了一系列发展基础医疗的措施，卫生部等部门颁布的《关于印发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基本标准的通知》、《农村卫生服务体系建设与发展规划》和《农村计划生育服务机构基础设施建设标准》将血细胞分析仪、凝血分析仪、生化分析仪等体外诊断仪器列为县级以下医院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应配置的基本医疗设备。

(3) 公司拥有高素质的研发队伍，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坚实的技术保障

公司拥有一支高素质的研发队伍，汇聚了临床医学、生物化学、电子技术、计算机技术、传感器技术、信号处理技术和精密机械等不同领域的专业人才，为公司的长期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研发人员共有 81 人，占职工总数的 16.27%。

作为国内具有一定市场领先地位的体外诊断企业，公司立足自主研发创新，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研发费用投入分别为 1,729.75 万元、2,074.07 万元、2,053.31 万元和 972.86 万元，较高的研发费用投入为公司带来了丰富的研发成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拥有 39 项专利技术，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28 项，36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24 项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公司产品均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持续的自主创新能力和丰富的成果积累为公司快速增长奠定了坚实基础。

(4) 公司较完善的营销网络和强大的营销团队，为产能提升准备了良好的市场平台

目前，公司已经建立了覆盖全国并延伸国际市场的营销网络。

在国内销售方面，公司形成了“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国内共有 477 家经销商，销售网络基本覆盖全国所有省份。

在国际销售方面，公司自成立伊始就具备了国际化视野，重视国际化的探索。通过多年国际化运营的积累，公司逐步形成了经销商模式和 ODM 模式相结合的销售模式。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海外共有 157 家经销商，同时，公司与多家国际知名的医疗器械公司进行深度 ODM 合作，如 HUMAN、HIGH TECHNOLOGY 等 ODM 客户。公司基本建立了覆盖亚太、欧美和非洲地区的客户网络。

体外诊断行业是技术专业性强、需要掌握专业知识的业务人员与经销

商、ODM 合作商及其终端客户交流，方可真实了解其专业需求，推进销售的顺利完成。本公司通过持续高频率的培训和人才引进，打造了一支具备专业临床应用知识、产品知识和营销知识的营销团队。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国内营销人员 72 人、国际营销人员 20 人、市场部人员 4 人，共 96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19.28%；公司营销团队负责市场开拓及产品推广，参加医疗器械专业展览会及 IVD 领域专业学术会；发展经销商渠道，对其提供销售业务及专业知识培训等支持，了解终端客户的专业需求，有效促进了产品销售的实现和持续的客户服务。

（三）发行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

1、公司现有业务板块的运营状况、发展态势、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

（1）现有业务的运营状况及发展态势

公司是国内具有一定市场领先地位的体外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的专业提供商，主要从事生化分析、免疫分析、凝血分析、血细胞分析等领域的体外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已为遍及全球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用户提供了 80 多种型号的体外诊断仪器和试剂，是体外诊断产品最丰富的专业提供商之一。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体外诊断仪器和配套试剂，其中，体外诊断仪器产品主要包括生化分析、免疫分析、凝血分析、血细胞分析等系列仪器；体外诊断试剂产品主要包括生化分析、血细胞分析、凝血分析等系列仪器的配套检测试剂、校准品、质控品等。自 2001 年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主要产品的研发及演变情况如下：



从全球范围来看，全球体外诊断市场呈现出三个特点：全球体外诊断市场保持快速增长；市场仍然主要集中在北美、欧洲、日本等发达国家和地区；新兴市场高速增长，成为拉动全球体外诊断市场增长的重要驱动力。具体从国内来看，我国体外诊断市场规模高速增长、市场空间巨大；随着国内体外诊断产品生产企业的技术力量和生产实力进一步提升，国内市场的现有竞争格局将会发生快速变

化，部分国内企业已经具备了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和产品制造实力，其产品也开始逐步进入高端市场；随着国内企业多年的发展和积累，部分企业已经具备了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和产品制造实力，在国际市场上也逐步形成了良好的口碑和品牌，特别是一些技术力量雄厚的企业，已经在国际市场上占有了一定的份额，国外销售已经成为这些企业销售收入的主要构成部分。

（2）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

然而，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竞争日趋激烈，面对复杂的市场竞争环境，公司在体外诊断行业的市场占有率仍有待进一步提升，与国际知名医疗企业相比，公司的总体技术水平仍存在一定差距，而且，公司在发展过程中仍然掣肘于自有资金难以满足公司的快速发展态势，现有产品难以跟上行业发展的需求，技术和产品的持续创新能力依赖于更大的资本投入等困难和风险。

面对上述困难和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改进措施：

根据体外诊断市场需求特点和发展趋势，公司提出“保持中小型、半自动仪器的销售规模，扩大大中型、全自动仪器的销售规模，加大试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规模”的战略目标：

①对于中小型、半自动仪器，进一步扩展功能、提升性能，以保持并提升其销售规模和市场占有率。

②公司将加大对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产品的研发和销售力度，提升公司在大中型、全自动仪器的销售规模。

③公司在新产品研发方面将以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产品研发为重点方向，具体包括：全自动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全自动凝血分析仪、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等产品。

④公司已经取得多项生化、凝血及血细胞分析仪试剂产品注册证书，在此基础上，依托现有试剂产品研发的技术积累，加大试剂新产品的研发力度，进一步扩大产能，形成规模化生产。同时，加强试剂产品的市场推广，与公司仪器产品形成组合销售，提升市场竞争力和占有率，提高试剂产品销售收入的占比。

此外，公司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于体外诊断设备及试剂生产场地搬迁扩产项目、企业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及企业综合信息系统建设项目，以解决公司在发展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瓶颈。

2、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升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

措施

为了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采取多种措施做大做强主营业务、提高日常经营效率、保证本次募集资金的有效利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并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具体措施：

（1）做大做强主营业务，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公司是国内具有一定市场领先地位的体外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的专业提供商，主要从事生化分析、免疫分析、凝血分析、血细胞分析等领域的体外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体外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的研发，不断推出新产品，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用户粘性和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为此，公司将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加强研发投入和积极开拓市场，提升盈利能力，增厚公司的每股收益，更好地回报投资者。通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利于提升公司资金实力，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增强公司未来的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2）提高日常经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公司将通过提高管理水平和加强费用控制，提高公司的管理效率和降低公司内部运营成本；通过加大研发投入和加强原材料与供应商采购活动的管控，提高公司的生产效率和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通过加强预算控制和内部监督，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降低财务成本。

（3）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和运用，保证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

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及时与保荐机构、监管银行签署《三方监管协议》，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明确各控制环节的相关责任，按投资计划申请、审批、使用募集资金，并对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与监督，以确保募集资金的有效管理和使用。

（4）加快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计划用于体外诊断设备及试剂生产场

地搬迁扩产项目、企业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及企业综合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体外诊断及试剂生产场地搬迁扩产项目，将大幅提升公司在大型全自动体外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生产方面的能力，产品覆盖生化分析、凝血分析、血细胞分析等多个领域，产品完全符合我国临床诊断及体检市场的需求，有利于提升公司市场份额，促进公司销售额的增长，进而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公司通过研发中心的建设，将大幅度改善研发中心的软硬件条件、优化研发环境，提高研发效率，加快公司推出新产品的速度，提升公司在市场竞争中获得先机的能力，从而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通过建立全面、完整的信息化系统，公司将形成一套操作性强的标准业务流程，使控制标准固定化、业务处理自动化，实现控制标准与业务处理的一体化，促进公司管理的规范化、标准化和系统化。

(5) 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给予投资者合理回报

公司已审议通过了包含发行后利润分配政策的《公司章程（草案）》。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将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完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制定明确的回报规划，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给予广大投资者合理的回报。

公司提示投资者，以上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四）相关承诺主体的承诺事项

1、公司做出的承诺

公司做出如下承诺：

公司未来将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具体细则及要求，积极落实相关内容，继续补充、修订、完善相关措施并实施，并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完成情况及相关承诺主体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的承诺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做出如下承诺：

(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承诺对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3、关于承诺履行的约束措施

(1) 公司承诺：公司将严格履行上述措施和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如公司非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公司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③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公司因违反承诺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④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措施。

如公司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尽快制定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措施和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如本人非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未履行公开承

诺事项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通过公司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③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因违反承诺而获得收益的，将归公司所有；

④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措施。

如本人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通过公司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尽快作出将公司和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

十七、股利分配政策和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利润分配情况

2013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2013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以公司总股本4,122.8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9702元（含税），共计4,000.00万元。

2015年3月22日，公司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以公司总股本4,122.8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851元（含税），共计2,000.00万元。

2017年2月23日，公司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以公司总股本4,122.8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851元（含税），共计2,000.00万元。

（二）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经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根据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和未来的发展目标，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方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并得以实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同享有。如因国家会计政策调整而相应调整前述未分配利润数额，以调整后的数额为准。

（三）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根据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的主要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的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同股同利的股利分配政策，股东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公司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等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公司的利润分配形式

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现金分红方式优先于股票股利的分配方式。

3、公司现金方式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公司主要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政策，即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则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

的百分之二十。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指以下情形之一：

(1)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2)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满足上述条件的重大资金支出安排须由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若公司快速成长，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或者转增公司资本，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5、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一般进行年度分红，公司董事会也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进行中期分红。公司董事会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及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公司当年利润分配完成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应用于发展公司主营业务。

6、利润分配应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批准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在上述利润分配政策规定的范围内制定或调整股东回报计划。

7、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确有必要对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应在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中详细说明修改的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方案修改的合理性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表决时，应安排网络投票。公司独立董事可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四）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规划

为了进一步完善现金分红政策，并在公司上市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等文件中作出制度性安排，公司制订了《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规划》”），尊重并维护股东利益，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规划》的具体内容如下：

1、《规划》制定考虑因素

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公司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征求和听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要求和意愿，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能力、现金流量状况、项目投资资金

需求、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因素，平衡股东的短期利益和长期利益的基础上制定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股利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并藉此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规划》制定原则

公司利润分配规划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公司当年利润分配完成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购买资产、对外投资等重大投资及现金支出，逐步扩大经营规模，优化财务结构，促进公司的快速发展，有计划有步骤的实现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目标，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3、股利分配政策调整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

公司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利润分配政策，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利润分配政策做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的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和修改由公司董事会草拟，独立董事应当发表独立意见，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审议时公司应提供网络投票系统进行表决，充分征求社会公众投资者的意见，以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4、公司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具体规划

公司采取现金方式、股票分配或者其他合法方式分配股利。

根据《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公司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足额提取公积金后，将根据公司经营情况进行利润分配。

在满足（1）公司当年盈利且当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当年每股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不低于 0.1 元，（3）公司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或半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前提下，将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上市后前三年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根据公司财务及经营情况，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由董事会提出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当年利润分配完成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购买资产、对外投资等重大投资及现金支出，逐步扩大经营规模，优化财务结构，促进公司的快速发展，有计划有步骤的实现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目标，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5、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合理性分析

(1)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保持了持续增长趋势。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则公司未来盈利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目前盈利能力良好，有助于保障股东未来分红回报的持续性。

(2)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状况良好，有助于保障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实施。

综上所述，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合理，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及股东利益。

第十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募集资金总额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采用公开发行新股及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相结合的方式，合计公开发行不超过 1,374.2667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公司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为【*】万元，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得资金不归公司所有，且资金不锁定。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审批情况

本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14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中的募集资金用途。鉴于原决议有效期即将届满，本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15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延长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决议有效期的议案》。鉴于原决议有效期即将届满，本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16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延长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决议有效期的的议案》。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有关的产业政策和公司的发展战略，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能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具体审批备案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金额(万元)	项目 备案	项目 环评
1	体外诊断设备及试剂生产场地 搬迁扩产项目	11,600.49	11,600.49	深发改备案 [2014]0116 号	深环批 [2014]10 0100 号
2	企业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721.55	9,721.55	深发改备案 [2014]0115 号	

3	企业综合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2,229.68	2,229.68	深发改备案 [2014]0117号	
合计		23,551.72	23,551.72	-	-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累计投入3,124.6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万元)	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1	体外诊断设备及试剂生产场地搬迁 扩产项目	11,600.49	1,896.86
2	企业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721.55	1,227.81
3	企业综合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2,229.68	-
合计		23,551.72	3,124.67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管理安排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来源情况

若本次股票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项目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所筹募集资金超过预计募集资金数额的，相关资金也存入募集资金专户，集中管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支出。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期投入情况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投入，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应归属于募集资金投向的自筹资金部分。

(四)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安排

2014年11月27日，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按照《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

二、体外诊断设备及试剂生产场地搬迁扩产项目

（一）项目建设内容及目标

1、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由公司实施建设，项目位于深圳市光明新区，拟投资资金总额为11,600.49万元。本项目的建设内容主要是对公司现有生产能力的搬迁以及对全自动、高附加值仪器产品及其配套试剂的生产规模扩建，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1）对光明新区的新生产大楼进行装修，包括万级净化车间和十万级净化车间等，优化主营产品生产环境。

（2）通过新购先进生产设备、建设新生产线，在现有产品种类和生产规模基础上，重点增加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全自动凝血分析仪、三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和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等系列中高端仪器类产品生产能力，以及其配套试剂产品的产量。

（3）搬迁现有生产场所，便于公司对生产的统一管理。

（4）引进行业内优秀的管理、技术和一线生产人员，确保本项目的顺利实施。

2、项目建设目标

本项目投产后，相应产品的产量情况如下表：

产品类别	序号	产品名称	年均产量		合计产量
			搬迁部分	扩产部分	
检验仪器	1	半自动生化分析仪（台）	3,030	0	3,030
	2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台）	610	1,151	1,761
	3	酶标仪（台）	2,595	55	2,650
	4	洗板机（台）	1,610	87	1,697
	5	半自动凝血分析仪（台）	400	0	400
	6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台）	580	1,044	1,624
	7	三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台）	2,220	1,774	3,994
	8	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台）	250	540	790
	9	其他(尿液化学分析仪、蛋白印迹仪和孵育器)(台)	640	0	640
诊断试剂	10	生化试剂（盒）	10,000	43,804	53,804
	11	凝血试剂（盒）	1,000	7,533	8,533

12	血细胞分析试剂（升）	550,000	2,455,447	3,005,447
13	质控品和校准品（支）	1,088	3,586	4,674
14	其他试剂（盒）	2,436	16,752	19,188

（二）与发行人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

体外诊断及试剂生产场地搬迁扩产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政策，是公司持续发展的必然要求，且与公司主营业务紧密相关。公司是体外诊断行业内集仪器及配套试剂研发、生产和销售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在体外诊断领域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能够有效评估和控制本项目的风险。本项目将完成光明新区新生产大楼的装修，新购先进生产设备，建设新生产线，并搬迁现有产能，实现对体外诊断仪器及其配套试剂生产规模的扩张。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生产制造和管理水平，把握国内外体外诊断行业的发展良机，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三）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实现公司发展目标的需要

体外诊断及试剂的市场需求和未来发展趋势呈现如下特点：

（1）地区医疗设施水平的发展不均衡，使得体外诊断仪器市场呈现两种不同的市场需求状态：在医疗设施水平较高的市场，对产品升级换代的需求旺盛；在医疗设施水平较低的市场，对基本的医疗仪器的需求旺盛。

（2）不同医疗机构接诊人数的差异，也使得体外诊断仪器的市场需求呈现出不同的状态：接诊人数多的医疗机构需要大型、全自动的诊断仪器，以便提升诊断速度和工作效率；接诊人数少的医疗机构需要小型、半自动的诊断仪器，以提升操作的灵活性，同时节省诊断成本。

（3）诊断试剂的市场空间和容量会大于诊断仪器的市场空间和容量。

根据体外诊断及试剂的市场需求和未来发展趋势，公司提出了“保持中小型、半自动仪器的销售规模，扩大大中型、全自动仪器的销售规模，加大试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规模”的发展目标。根据这一发展目标，公司迫切需要扩大生产场所，提升公司在大中型、全自动仪器及配套试剂的生产水平和能力。

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在大型全自动检测仪器及配套试剂方面的生产水平和能力，为实现公司发展目标提供生产保障。

2、满足公司新产品不断扩展的需要

近些年来，公司不断成功研制并将推出适销对路的新产品，这使得公司的营业收入总体保持增长的趋势。如 2010 年研制成功并推出的 RAC-050、RAC-100、RAC-120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2011 年研制成功并推出的 Chemray 420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多项生化试剂，2012 年研制成功并推出的 Hemaray 83、Hemaray 86 全自动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及配套试剂、多项凝血试剂，2013 年研制成功并推出的 RAC-1800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Chemray 800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2014 年和 2015 年研制成功并推出的多项生化试剂、凝血试剂，2016 年研制成功并推出的化学发光测定仪 Lumiray 1260 等都为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做出了贡献。

这些新产品的投产，为公司未来收入的实现奠定了基础。同时，这些新设备的投产对公司生产环境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生产线的自动化程度等。另一方面，随着公司检测设备品种和产量的增加，公司也需要增加生产车间和仓库的面积。

可见，本项目是满足公司新产品不断投产的需求而建设的。

3、优化产品结构、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的需要

经过十几年的发展，本公司已经在体外诊断的临床生化诊断、临床免疫诊断、血液诊断等领域形成了自己完整的诊断产品体系，产品系列包括半自动生化分析仪系列、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系列、酶标仪系列、洗板机系列、化学发光测定仪系列、半自动凝血分析仪系列、全自动凝血分析仪系列、三分类血细胞分析仪系列、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系列和配套试剂、质控品、校准品等。其中 RAC-1800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Hemaray 83、Hemaray 86 全自动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及配套试剂、RT-2100C、RT-6000、RT-6100 酶标分析仪目前已进入国内三甲医疗机构等高端市场。

本项目将在公司现有产品基础上，重点加大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系列、全自动凝血分析仪系列、三分类血细胞分析仪系列、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系列等高附加

值产品的生产能力。此外，为满足自产仪器在日常运行中对试剂的需求，本项目还将重点扩大生化试剂、凝血试剂、血细胞分析试剂、质控品、校准品和其他试剂的生产能力。本项目的实施将会提升公司高附加值仪器产品及其配套试剂的生产和销售规模，促进仪器和试剂的一体化发展，从而使公司的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使公司的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升。

4、扩大市场份额、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的需要

(1) 国内市场体外诊断仪器及试剂的市场容量持续提升

2010年至2013年间，我国体外诊断市场平均复合增长率在20%以上。2013年我国体外诊断市场规模约为225亿元，其中诊断仪器约62亿元，诊断试剂约163亿元。2013年我国人口占世界人口的20%左右，但体外诊断市场规模仅占全球的7.77%左右，与欧美成熟市场相比，差距仍然很大。体外诊断技术在2012年被纳入“十二五”生物产业发展规划中，规划指出国内诊断行业将在2015年突破300亿，继续保持年均15%-20%的行业增长速度。

(2) 国外市场对体外诊断及试剂的需求将持续增加

根据EvaluateMedTech的统计和预测，2014年体外诊断产品销售收入占全球医疗器械的13.30%，至2020年体外诊断产品仍然是占比最高的子行业。2020年体外诊断产品销售额约为672.77亿美元，在全球医疗器械销售额中占比14.10%，2014-2020年间的复合年均增长率达5.11%，高于同期医疗器械行业整体4.10%的增速。

2008年以后，欧美地区受经济危机影响，市场规模增长速度放缓，而印度、非洲、南美洲等新兴市场近年则一直保持两位数的高速增长，成为拉动全球体外诊断市场总体规模增长的重要驱动力。

本项目建成后，将大幅提升公司在大型全自动体外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生产方面的能力，产品覆盖生化分析、凝血分析、血细胞分析等多个领域。项目产品完全符合我国临床诊断及体检市场的需求，有利于提升公司市场份额，促进公司销售额的增长，进而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四) 项目市场前景分析

1、体外诊断行业发展与市场容量

有关体外诊断行业发展与市场容量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之“（四）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发展概况”。

2、同行业主要企业情况

有关同行业主要企业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之“（八）主要竞争对手”。

（五）项目投资概况

本项目总投资 11,600.49 万元，具体投资计划如下表所示：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额（万元）	投资占比
一	建设投资	8,161.28	70.35%
1	工程费用	7,200.64	62.07%
1.1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5,279.56	45.51%
1.2	装修费	1,801.08	15.53%
1.3	辅助工程费	120.00	1.03%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72.01	4.93%
3	预备费	388.63	3.35%
二	铺底流动资金	3,439.21	29.65%
合计		11,600.49	100.00%

（六）项目实施进度

本项目计划在 2 年内实施完毕，分为装修工程、设备采购、设备安装、人员招聘以及系统试车及验收几个阶段。项目各阶段实施进度安排如下：

项目内容	时间（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装修工程	■	■	■	■	■	■	■	■																
设备采购									■	■	■	■	■	■	■	■								
设备安装													■	■	■	■	■	■						

本项目主要产生的环境污染源主要有噪音、液体废物、固体废弃物，不会对当地生态环境产生大的影响。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对环境控制的规定。

在噪音控制方面，在设备选型时采用低噪音设备，并配备减震、降噪装置，以减轻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在施工过程中按照 2012 年 7 月 1 日执行的《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GB12523-2011）昼间 70dB(A)，夜间 50dB(A) 标准；在运营期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在液体废物处理方面，公司经过预处理后全部进入建设地的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达到相关地方排放标准后再排放；试剂生产血液废弃物将妥善收集，定期由专业公司回收处理；试剂生产工业废水按 GMP 标准处理后排放，基本不会对环境造成污染。

在固体废弃物方面，对生活垃圾设置专用分类垃圾桶，设专人对生活垃圾进行清扫，及时清运，应统一收集后，按市政有关部门要求排放。

（十二）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达产后，搬迁部分预计每年节约成本 135.10 万元；扩建部分预计平均每年可新增销售收入 27,646.56 万元，新增净利润 5,158.02 万元，具体的经济效益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指标	所得税前	所得税后
静态投资回收期（年）	5.04	5.39
动态投资回收期（年）	5.97	6.58
内部收益率	30.85%	27.55%
净现值（万元）	18,398.94	14,699.45

（十三）公司为消化本项目产能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采取以下几类措施，以消化本项目产能：

1、增强营销网络建设以提升公司的销售管理能力

公司设有销售管理部、市场部、国内客户服务部和各地办事处负责国内销售及服务，公司设有国际销售部、国际支持部、国际客户服务部负责国外销售及服

务。由于体外诊断仪器及体外诊断试剂的专业性很强，公司对营销人员的专业技能有较高的要求，营销人员在产品销售过程中起着重要作用，员工的专业性表现可以增强客户满意度和信任感。公司国内销售实行“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设置了国内销售管理部负责管理国内销售业务，并在全国设有办事处负责开拓国内销售业务。国外销售包括经销商和 ODM 模式，公司设置了国际销售部负责开拓国际销售业务。

通过加强区域营销服务网络，公司将为下游客户提供技术更高、品质更好的产品，提升客户的满意度，同时不断加强本土服务网络布局，为公司扩产产品的销售提供充分的市场空间和销售服务保障。公司还将深化海外销售服务部门的建设，加大国际销售业务的开拓力度。

公司将进一步加大营销队伍、营销体系的建设力度，打造全方位的营销网络，并在国内外重点城市、重点区域增加营销服务机构。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对销售人员的激励和考核机制，引进优秀人才，增加营销人员数量，加强专业知识和销售能力的培训，从而提高销售人员的素质，提升营销管理能力。

2、加强品牌营销推广以提高公司产品的知名度

公司是中国国内具有一定市场领先地位的体外诊断临床检验仪器及配套试剂的研发制造厂商，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体外诊断临床检验仪器及配套试剂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服务，产品线覆盖生化分析、免疫分析、凝血分析、血细胞分析及其配套试剂等领域。未来，公司将通过拓宽互联网信息发布渠道、参加行业展会以及发布平面广告等方式加强品牌营销推广力度，提升公司产品在国内市场和国际市场的知名度，从而利于公司新增产能的消化。

3、进一步加大产品技术研发投入，提高产品竞争力

公司作为国内具有一定市场领先地位的体外诊断临床检验仪器及配套试剂的研发制造厂商，必须要应对国际知名企业的挑战，因此需要不断的研制新产品、新技术以适应市场需求。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会将部分资金用于对研发中心的扩建，扩大研发设计技术规模，公司将建立涵盖生化分析、免疫分析、凝血分析、血细胞分析等

全面的产品研发平台，并在已有的技术积累上，进一步加大技术研发投入，优化、完善研发技术流程，加强研发部门与客户的联系，缩短研发人员与终端应用客户的距离，使公司产品的开发和设计能更好地满足客户个性化的需要，从而为公司产品进一步推向市场提供有力的支持。

三、企业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一）项目建设内容及目标

1、项目建设内容概况

本项目由公司建设实施，项目位于深圳市光明新区，预计总投资额 9,721.55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研发中心的场地建设、新产品研发、检测设备的扩充、研发技术人才的扩充等，具体包括将已建设好的一栋研发大楼进行整体装修，作为研发中心研发及办公场所，建筑面积共计 11,700.00 平米；拟购置仪器及配套试剂研发设备、检测专业仪器设备共 6,006.12 万元（不含税）；扩充公司现有的研发队伍至 301 人（包含现有的人员），分四年完成，其中：项目建设后，第一年总人数 115 人，第二年总人数 145 人，第三年总人数 202 人，第四年总人数 301 人，完成研发队伍的扩充。

2、项目具体内容

本项目建设的具体内容如下：

（1）5 个公共实验室，分别为：综合实验室、光学实验室、环境实验室、EMC 实验室、电气安全实验室；

（2）4 个仪器实验室，分别为：生化分析仪实验室、化学发光分析仪实验室、凝血分析仪实验室、血细胞分析仪实验室；

（3）5 个试剂研发实验室，分别为：生化试剂实验室、免疫试剂实验室、凝血试剂实验室、血细胞分析试剂实验室以及标准溯源实验室。

各个实验室面积及功能如下表所示：

序号	部门	建筑面积 (平米)	功能介绍
1	生化分析仪实验室	500	用于生化类产品研发、转换以及相应测试
2	化学发光分析仪实验室	600	用于化学发光免疫类产品研发、转换以及相应测试
3	凝血实验室	300	用于凝血类产品研发、转换以及相应测试
4	血细胞分析仪实验室	500	用于血细胞分析类产品研发、转换以及相应测试
5	综合实验室	500	用于除上述四大类产品外,其他产品以及新预研类型产品研发与测试
6	光学实验室	200	针对光学设计所需特殊设备、特殊环境要求设置
7	环境实验室	600	放置环境测试相关设备,开展仪器使用环境研发测试
8	EMC 实验室	500	放置 EMC 测试相关设备,开展仪器 EMC 相关研发测试
9	电气安全实验室	400	放置电气安全相关检测设备,开展仪器电气安全测试
10	标准溯源实验室	200	针对血细胞分析仪用校准品、生化试剂校准品、凝血试剂校准品、免疫试剂校准品等进行量值溯源研究。
11	免疫试剂实验室	300	针对酶免疫、化学发光免疫试剂的研究开发,主要配套酶标仪和全自动化学发光分析仪。
12	生化试剂实验室	400	针对各类生化试剂进行研究,主要用于全自动生化分析仪配套试剂。
13	凝血试剂实验室	300	针对凝血试剂的研究开发,主要配套凝血分析仪器。
14	血细胞分析试剂实验室	300	针对血细胞分析仪试剂的研究开发,主要配套血细胞分析仪。

(二) 与发行人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

项目的建成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进而强化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三) 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专注于体外诊断临床检验仪器及配套试剂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服务,目前已经成长为中国国内具有一定市场领先地位的体外诊断临床检验仪器及配套试剂的研发制造厂商、全球医疗设备的优质提供商。公司的成长和发展主要得益于研发能力的稳步提升及其带动的销售业绩的稳步增长。目前产品线已经覆盖生化分析仪、免疫分析仪、凝血分析仪、血细胞分析仪及其配套试剂等产品领域。

研发中心作为企业技术自主创新能力提升的主要载体,研发环境的优劣直接

影响到公司的研发效率和研发水平。目前，公司的研发环境已经不能适应公司研发项目规划的发展要求，已经成为公司提升创新研发技术水平的主要制约因素。公司亟需补充新的研发人才、壮大研发队伍、升级现有的研发设备，改善研发环境。公司通过研发中心的建设，将大幅度改善研发中心的软硬件条件、优化研发环境，提高研发效率，加快公司推出新产品的速度，提升公司在市场竞争中获得先机的能力，从而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四）项目研发方向

公司目前的在研项目规划如下：

1、仪器方面

（1）新型全自动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项目

研发具有白细胞五分类计数和网织红细胞定量检测等功能的全自动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该等产品主要用于人体血液样本分析，是医院检验科、化验室的常规体外诊断设备之一，也是发展最快、应用最普及的检验仪器。

（2）新型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项目

研发新型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以酶促化学发光分析方法学为基础，具备反应杯自动装载和卸载、精密加样、自动温控、自动混匀及清洗分离、并高精度发光信号采集等功能。

2、试剂方面

在试剂研发方面，公司将重点投入以下项目的研发：

类别	产品	研发内容	研发进度
血细胞分析仪配套试剂	白细胞分类溶血剂	采用荧光结合 DNA 和 RNA 染色，配合激光散射的方法测定 WBC 总数和五种亚群（淋巴细胞、中性粒细胞、单核细胞、嗜酸性粒细胞、嗜碱性粒细胞）的分类数和各自百分比。	已立项，正在研发初期
	网织红细胞用试剂	采用荧光结合 DNA 和 RNA 染色，配合激光散射的方法测定网织红细胞的总数和百分比，高、中、低荧光强度网织红细胞比例等。	已立项，正在研发初期

	血细胞分析仪用溶血剂	用于人体白细胞计数, 体积测量、血红蛋白测定	已立项, 正在研发初期
	血细胞分析仪用稀释液	用于人体血细胞计数、体积测量以及白细胞分类计数,	已立项, 正在研发初期
	血细胞分析仪用清洁液	用于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管路系统的清洁和冲洗, 去除其中残余的血液成分和其他影响血细胞计数的颗粒。	已立项, 正在研发初期
	血细胞分析仪用浓缩清洁液	用于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的日常保养和浓缩清洗。	已立项, 正在研发初期
血细胞分析仪配套校准物和质控物	血细胞分析仪用校准物(光学法)	配合荧光染色方法的中高端血细胞分析仪用的 WBC、RBC、HGB、MCV/HCT、PLT 等参数的校准, 从而建立血细胞分析仪检测结果的计量学溯源性。	预研阶段
	血细胞分析仪用质控物(光学法)	配合荧光染色方法的中高端血细胞分析仪用的质控, 以监控或评价检测结果的精密度。	预研阶段
凝血分析仪配套试剂	D-二聚体测定试剂盒	采用胶乳增强免疫颗粒进行用于体外测定人血清血浆的 D-二聚体含量。对深静脉血栓、肺栓塞、弥散性血管内凝血均有检测和诊断意义。也是溶栓治疗的观察指标	研发后期
	FDP 测定试剂盒	采用胶乳增强免疫颗粒用于体外测定人血浆的 FDP 含量。	研发后期
	AT-III 测定试剂盒	采用胶乳增强免疫颗粒用于体外测定人血浆的 AT-III 的含量。	研发后期
生化分析仪配套试剂	载脂蛋白 A	免疫比浊法	研发后期
	载脂蛋白 B	免疫比浊法	研发后期
	总胆红素	钒酸盐氧化法	研发后期
	直接胆红素	钒酸盐氧化法	研发后期
	胆碱脂酶	丁酰硫代胆碱法	研发后期
	二氧化碳	PEPC 酶法	研发后期
	总胆汁酸	第 V 代循环酶法	研发后期
	C-反应蛋白	胶乳增强免疫比浊法	研发后期
	肌酐	酶法	研发后期
	葡萄糖	己糖激酶法	研发后期
	β 2-微球蛋白	胶乳增强免疫比浊法	研发后期
	糖化血红蛋白	胶乳增强免疫比浊法	研发后期
	类风湿因子	胶乳增强免疫比浊法	研发后期
	前白蛋白	免疫比浊法	研发后期
	抗链球菌溶血素 O	胶乳增强免疫比浊法	研发后期
果糖胺	NBT 法	研发后期	
胱抑素 C	胶乳增强免疫比浊法	研发后期	

	脂蛋白 (a)	胶乳增强免疫比浊法	研发后期
	免疫球蛋白 IgG	免疫比浊法	研发后期
	免疫球蛋白 IgA	免疫比浊法	研发后期
	免疫球蛋白 IgM	免疫比浊法	研发后期
	补体 C4	免疫比浊法	研发后期
	补体 C3	免疫比浊法	研发后期
	岩藻糖苷酶	cNPF 法	研发后期
	5-核苷酸酶	酶法	研发后期
	同型半胱氨酸	循环酶法	研发后期
	腺苷脱氨酶	酶法	研发后期

(五) 项目投资概况

本项目总投资 9,721.55 万元，具体投资计划如下表所示：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估算 (万元)	投资占比
一	建筑工程费	9,258.62	95.24%
1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6,006.12	61.78%
2	装修费	2,501.00	25.73%
3	流动资金	751.50	7.73%
二	铺底流动资金	462.93	4.76%
三	合计	9,721.55	100.00%

(六) 项目实施进度

本项目建设期为 1 年，项目各阶段实施进度安排如下：

项目内容	时间 (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装修工程	■	■	■	■	■	■						
设备采购		■	■	■	■	■						
服务器采购				■	■	■	■	■				
人员招聘						■	■	■	■	■	■	■
设备安装							■	■	■	■		
系统试车及验收											■	■

(七) 项目人力资源配备

本项目实施后研发中心将新增 220 人，具体人员配置如下：

序号	岗位名称	现有人员	项目定员(人)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					
1	仪器研发工程师	67	235	98	120	158	235
2	试剂研发工程师	6	24	6	12	18	24
3	研发注册工程师	2	10	4	5	7	10
4	研发采购工程师	3	20	8	10	13	20
5	研发秘书	3	12	5	6	8	12
	合计	81	301	121	153	204	301

(八) 环保情况

项目建设期间与建成后仅会存在少量的生活垃圾与工作过程中产生的试剂研发、仪器测试中的样本以及试剂废液等废弃物，对周围环境不存在电磁辐射、粉尘和噪声污染。

项目废水主要为少量的生活污水，经过预处理后全部进入建设地的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达到相关地方排放标准后再排放；试剂研发、仪器测试中的样本以及试剂废液等废弃物将妥善收集，定期由专业公司回收处理。项目固体废弃物（生活垃圾）设置专用分类垃圾桶，设专人对办公区内生活垃圾进行清扫，及时清运，应统一收集后，按市政有关部门要求排放。

(九) 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的顺利实施，能够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从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对于公司的产品开发和市场开拓具有较大作用，将会不断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四、企业综合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一) 项目建设内容及目标

1、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由公司建设实施，项目位于深圳市光明新区，预计总投资 2,229.68 万元。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企业现代化信息系统建设，具体建设内容包括：

(1) 在深圳市光明新区双明大道南侧雷杜工业大厦内设置 200 平方米的信息中心（机房用地 50 平方米、其它办公用地和培训用地 150 平方米）的装修工程；

(2) 信息化系统的软硬件投入。购置的硬件设备包括：机房设备和网络、服务器硬件；购置的软件系统包括：SAP 系统软件、产品生命周期管理软件、条码管理系统软件、电子看板系统软件等；

(3) 信息化技术人员的团队建设。

2、项目建设目标

本次信息化建设的总体目标就是要实现企业管理信息化和生产过程信息化及企业供应链管理信息化之间的信息共享，加强公司总部各部门、办事处、外部合作伙伴之间的联系，实现系统整合，构成一个完整的企业信息化系统。

公司将对现有的信息化系统进行统一整合和升级，在企业管理信息化的基础上实现生产过程控制信息化和企业供应链管理信息化，最终以信息化建设带动公司业务的发展。

(二) 与发行人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

通过信息化系统的建设，将有助于提升公司的信息化水平，提高管理效率和企业内部运营效率，有助于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和竞争力。

(三) 信息化系统建设有助于提升管理效率和企业内部运营效率

通过建立全面、完整的信息化系统，公司将形成一套操作性强的标准业务流程，使控制标准固定化、业务处理自动化，实现控制标准与业务处理的一体化，促进公司管理的规范化、标准化和系统化。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公司在经营环节，能有效改善经营流程，提升经营效率，更好更快地为客户服务；在市场环节，能有效提高公司对全国市场情况的把握能力和对销售预期的管控能力，为公司进一

步拓展业务奠定坚实的基础；在决策环节，能为公司决策层提供更全面、更准确的决策信息，全面提升决策层的市场反应能力；通过信息化基础网络设施的改进和数据中心的建立，扩大网络运行的冗余量与提升系统运行的安全性及效率，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整体运营管理能力。

（四）项目投资概况

本项目总投资 2,229.68 万元，具体投资计划如下表所示：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估算（万元）	占比
1	建设投资	2,123.50	95.24%
1.1	建筑工程及设备	322.50	14.46%
1.1.1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280.00	12.56%
1.1.2	装修工程费	42.50	1.91%
1.2	建设工程其它费用	1,801.00	80.77%
1.2.1	软件相关费用	1,801.00	80.77%
2	预备费	106.18	4.76%
3	项目总投资	2,229.68	100.00%

（五）项目实施进度

本项目建设周期总计为 1 年，项目各阶段实施进度安排如下：

项目内容	T+12 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机房装修工程	■	■										
机房硬件设备购置		■	■	■								
网络、服务器硬件购置	■	■	■	■	■	■	■					
软件购置				■	■	■	■					
人员招聘		■	■									
软件实施及二次开发								■	■	■	■	■

（六）项目人力资源配置

根据项目建设规模初步测算，项目定员为 11 人。其中，新增 11 人。新增员工将通过社会公开招聘形式进行，通过考核择优录取。按照项目建设需求，拟招聘的岗位包括 IT 部经理、系统工程师、网络工程师和 IT 助理，分别增加 1 人、3 人、3 人和 4 人。

（七）环保情况

本项目的建设以及在以后运营过程中，仅产生少量的生活垃圾与工作过程中产生的废纸等固体废弃物。针对生活垃圾，公司将设置专用分类垃圾桶，设专人对办公区内生活垃圾进行清扫，及时清运，统一收集后，按市政有关部门要求排放。针对工作过程中产生的废纸，公司将收集后经碎纸机进行统一处理，然后交废品收购站进行二次回购。本项目的实施不会对环境产生污染。

（八）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但通过信息化系统的建设，将有助于提升公司的信息化水平，提高管理效率和企业内部运营效率，有助于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和竞争力。这些将间接为公司带来效益。

五、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分析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进行了审慎分析，认为：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符合行业发展趋势与国家产业政策导向，与公司实际的经营需要相契合，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公司已经充分具备了开展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的各项条件。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系公司在现有业务的基础上，对公司现有产品结构进行优化补充，并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提高管理效率和企业内部运营效率，本次募集资金数额和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具体分析如下：

1、经营规模方面

2017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969.91万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共有员工498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预计将新增人员391人，“体外诊断及试剂生产场地搬迁扩产项目”达产后，预计将新增销售收入27,646.56万元，上述新增人员及相应经营规模的扩充，与公司现有经营规模以及对未来的发展规模总体相符合。

2、财务状况方面

公司总体资产质量较高，盈利能力良好，现金流量状况较好，能够支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及后续运营。

3、技术水平方面

公司拥有一支高素质的研发队伍，汇聚了临床医学、生物化学、电子技术、计算机技术、传感器技术、信号处理技术和精密机械等不同领域的专业人才，为公司的长期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研发人员共有 81 人，占职工总数的 16.27%。

公司凭借着雄厚的研发实力和长期的技术积累，全面掌握生化分析仪、酶标分析仪、高速洗板机、凝血分析仪、血细胞分析仪等产品的关键技术，拥有光栅系统集成、光纤传导、高精度加注液技术、光学柔性系统技术、半导体激光散射技术等核心技术，部分技术如细胞恒温孵育技术、鞘流技术、强力真空处理技术等达到行业领先水平。高素质的研发队伍和丰富的研发成果积累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奠定了坚实基础。

4、管理能力方面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具有十五年以上的体外诊断行业技术和管理从业经历，具备丰富的从业经验，在公司十余年的发展过程中，通过不断完善公司的管理体系，积极应对各种变化和市场发展，实现了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和国际化。

同时，公司还大力推广从研发、销售、服务、供应链等管理方面的信息化应用，建立了适合公司发展的 OA、ERP、客户信息管理、研发流程及加密系统等自动化办公系统，并且经过不断的探索和改进，已经实现制度化管理、各项制度及规范已趋成熟，能够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和运营。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要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正在履行的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如下：

（一）销售合同

公司客户一般根据实际需求与本公司具体签订购货合同（即销售订单），未签订长期合同。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及与重点经销商签订合同具体如下：

1、2017年2月22日，发行人与HUMAN Gesellschaft für Biochemica und Diagnostica mbH签订《合作协议》，协议约定：发行人授权HUMAN作为全球市场的ODM合作商，负责发行人产品在当地的产品推销、销售、分销和维护；产品为RT-9200半自动生化分析仪、RT-6000酶标仪、RT-3100洗板机、RT-A19孵育器；采购数量及价格在每年年末时另行商议；协议有效期自2017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该协议有效期结束后自动更新续约一年。

2、2017年2月21日，发行人与山东卓越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三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协议》，根据该合同约定，山东卓越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订单形式向发行人采购TR-7300三分类血细胞分析仪，单台价格11,000元，每个订单最低量为100台，每年最小采购量为200台，合同有效期为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28日。

3、2015年12月1日，发行人与High Technology, Inc.签订《合作协议》，协议约定：发行人授权High Technology, Inc.作为在俄罗斯、乌克兰或哈萨克斯坦以及双方根据具体情况同意合作的其他全球市场的合作商，负责发行人产品在当地的推销、销售、分销和维护；产品为Chemray 120全自动生化分析仪、Chemray240全自动生化分析仪、RT-7600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RT-6000酶标仪、RT-3000洗板机、RT-3001洗板机、RT-A19孵育器、RT-A29孵育混匀器；采购数量及价格另行商议；协议有效期自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4、2015年12月1日，发行人与PT.WHIRA PITO E USAHABERSAMA 签订《合作协议》，协议约定：发行人授权PT.WHIRA PITO E USAHABERSAMA 公司作为在印度尼西亚的合作商，负责发行人品牌在当地的产品推销、销售、代理和维护；产品为 Chemray120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Chemray240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Chemray420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RT-7200 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RT-7300 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RT-7600 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RT-1904C 半自动生化分析、RT-7200 半自动血细胞分析仪、RT-2100C 酶标分析仪、RT-2600C 洗板机、RT-150 尿液化学分析仪；数量及价格另行商议；协议有效期自2018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5、2015年12月1日，发行人与SUMILAB 签订《合作协议》，协议约定：发行人授权 SUMILAB 作为在危地马拉的合作商，负责在危地马拉当地的产品推销、销售、代理和维护；产品为 Chemray120、Chemray240 全自动生化仪，RT-7600 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Hemary83 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RT-1904C、RT-9200、RT-9600 半自动生化仪，RT-2100C 酶标仪，RT-2600C 洗板机，RT-2201C、RT-2202、RT-2204C 半自动凝血分析仪，RT-A19 孵育器；数量及价格另行商议；协议有效期自2018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6、2016年01月01日，发行人与Tulip Diagnostics(P) Ltd. 签订《合作协议》，协议约定：发行人授权 Tulip Diagnostics(P) Ltd. 作为在印度的合作商，负责发行人产品在印度当地的产品推销、销售、代理和维护；产品型号及名称：RT-7200 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RT-7600S 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RT-6100 酶标分析仪、RT-2100C 酶标分析仪、RT-3100 洗板机、RT-2204C 凝血分析仪、RT-2600C 洗板机、Chemray240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数量及价格另行商议；协议有效期自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7、2016年2月22日，发行人与Especialidades Diagnosticas IHR Ltda 签订《合作协议》，协议约定：发行人授权 Especialidades Diagnosticas IHR Ltda 作为在哥伦比亚的合作商，负责发行人品牌在当地的产品推销、销售、代理和维护，产品为RT-1904C、RT-9200 半自动生化分析仪， Chemray120、Chemray240、Chemray420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RT-7600S、RT-7200 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 RT-2100C 酶标分析仪，RT-2600C 洗板机，RAC-050 自动凝血分析仪，

RT-2202 半自动凝血分析仪；数量及价格另行商议；协议有效期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二）采购合同

1、2016 年 9 月 28 日，发行人与深圳市杰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签订《加工合同》，合同约定：发行人向深圳市杰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采购机加件，具体价款和采购数量以具体订单为准，本合同有效期 3 年，自双方盖章签字日起生效。本合同有效期满前一个月任何一方可提出终止续签，若双方未提出终止续签要求，则本合同期限自动续签一年有效期，仍对双方有效。

2、2016 年 8 月 7 日，发行人与深圳华北工控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作协议》，协议约定：发行人向深圳华北工控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零部件，具体价款和采购数量以具体订单为准，本协议有效期 3 年，在没有任何一方提前 1 个月书面提出终止的情况下，每年自动连续生效。

3、2016 年 8 月 12 日，发行人与怡通机械（深圳）有限公司签订《加工合同》，合同约定：发行人向怡通机械（深圳）有限公司采购机加件，具体价款和采购数量以具体订单为准，本合同有效期 3 年，自双方盖章签字日起生效，本合同有效期满前一个月任何一方可提出终止续签，若双方未提出终止续签要求，则本合同相应自动续签一年有效期，仍对双方有效。

4、2016 年 7 月 5 日，发行人与深圳市佐藤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加工合同》，合同约定：发行人向深圳市佐藤科技有限公司采购零部件，具体价款和采购数量以具体订单为准，本合同有效期 3 年，自双方盖章签字日起生效，本合同有效期满前一个月任何一方可提出终止续签，若双方未提出终止续签要求，则本合同相应自动续签一年有效期，仍对双方有效。

5、2016 年 8 月 31 日，发行人与 SMC（广州）气动元件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作协议》，协议约定：发行人向 SMC（广州）气动元件有限公司采购零部件，具体价款和采购数量以具体订单为准，本协议有效期 3 年，在没有任何一方提前 1 个月书面提出终止的情况下，每年自动连续生效。

6、2016年8月21日，发行人与东莞市纳百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作协议》，协议约定：发行人向东莞市纳百医疗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塑胶件，具体价款和采购数量以具体订单为准，本协议有效期3年，自至双方盖章签字日起生效。本协议有效期满前一个月任何一方可提出终止续签此协议；若双方未提出续签终止要求，本协议期满自动续签一年有效期，仍对双方有效。

7、2016年7月5日，发行人与深圳市达梦星计算机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作协议》，协议约定：发行人向深圳市达梦星计算机有限公司采购零部件，具体价款和采购数量以具体订单为准，本协议有效期3年，在没有任何一方提前1个月书面提出终止的情况下，每年自动连续生效。

8、2016年8月5日，发行人与深圳市大业精密机械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作协议》，协议约定：发行人向深圳市大业精密机械有限公司采购机加件，具体价款和采购数量以具体订单为准，本协议有效期3年，自至双方盖章签字日起生效。本协议有效期满前一个月任何一方可提出终止续签此协议；若双方未提出续签终止要求，本协议期满自动续签一年有效期，仍对双方有效。

（三）承兑合作协议

2016年5月9日，发行人与招行蛇口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16年小公四字第0016120695号《承兑合作协议》。根据该协议约定，招行蛇口支行同意为发行人办理承兑其开出的商业汇票，在该协议项下所发生的承兑债务按照实际发生的时间自动纳入为相关授信提供最高额担保范围，该协议任何一方拟终止合作，须提前30日书面通知对方，并于对方收到通知后满30日自动终止。

（四）保险合同

2017年6月12日，发行人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深圳分公司签订单证编号为SCH013212《短期出口信用保险续转保险单明细表》，根据该单证明细表约定，发行人为其全部非信用证支付方式的出口和全部信用证支付方式的出口购买保险，投保金额为USD14,000,000.00，保单有效期为2017年5月26日至2018年5月25日。

（五）建设工程合同

1、2012年11月6日，发行人与深圳市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约定，由发行人将位于深圳光明新区高新东片区双明大道南侧的雷杜工业大厦工程发包给深圳市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工程规模为工业厂房总用地面积10,947.48平方米，框架/地下一层，地上11/12层，建筑面积32,600.23平方米，开工日期预计为2012年11月30日，竣工日期为2013年12月31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390天，合同价款为61,000,000元。

2、2015年7月31日，发行人与深圳市一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签署《深圳市装饰工程施工合同》，发行人将其雷杜工业大厦生产楼装修工程委托给深圳市一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合同采取总价包干的承包方式，合同总价为844.80万元，工期153天，预计竣工时间为2015年12月31日。

3、2015年9月29日，发行人与深圳市协众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签署《雷杜工业大厦生产楼试剂车间净化装修工程施工合同》，发行人将其雷杜工业大厦生产楼试剂车间净化装修工程委托给深圳市协众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合同采取总价包干的承包方式，合同总价为452.5万元，预计竣工时间为2015年12月15日。

2015年11月26日，发行人与深圳市协众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签署《雷杜工业大厦生产楼试剂车间净化装修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书》，根据发行人的要求，试剂厂三楼及四楼所有净化车间地板材料进行了调整与更换，因此在原来《雷杜工业大厦生产楼试剂车间净化装修工程施工合同》所约定的合同总价为452.5万元调整为461.7万元。

4、2015年8月31日，发行人与深圳市协众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签署《雷杜工业大厦中央空调供货及安装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发行人将其雷杜工业大厦中央空调供货及安装工程委托给深圳市协众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合同采取总价包干的承包方式，合同总价为450万元，工期120天，预计竣工时间为2015年12月30日。

5、2015年12月10日，发行人与深圳市建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签署《雷杜工业大厦研发楼及食堂装修工程施工合同》，发行人将其雷杜工业大厦研发楼及食堂装修工程委托给深圳市建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合同采取总价包干的承

包方式，合同总价为 621 万元，工期 100 天，预计竣工时间为 2016 年 3 月 20 日。

（六）授信协议

发行人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签订《授信协议》，合同编号为 2016 年小公四字第 0016120695 号，约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向发行人提供循环额度为 3,000 万元的人民币综合授信，授信期间自 2016 年 5 月 17 日至 2018 年 5 月 16 日，授信业务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非融资性保函、国内信用证，具体贷款、融资利率及费用以具体合同为准，协议约定发行人所欠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的一切债务由发行人以其所有或依法有权处分的应收账款财产做抵（质）押，双方另行签订担保合同。2016 年 5 月，发行人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合同编号为 2016 年小公四字第 0016120695 号。同时，双方签订《银行承兑合作协议》，合同编号为 2016 年小公四字第 0014120695 号，作为《授信协议》的附件。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的情形。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和业务活动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诉讼、仲裁或被行政处罚的案件。

四、刑事起诉或行政处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人员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或行政处罚的情况。

第十二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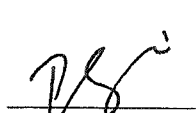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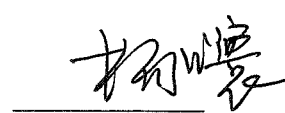
张巨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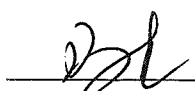
陈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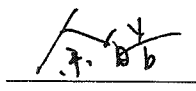
高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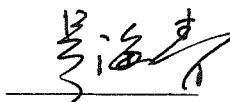
杨武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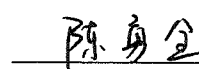
马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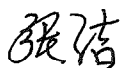
余皓



吴海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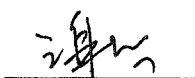


陈勇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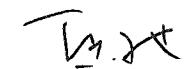


张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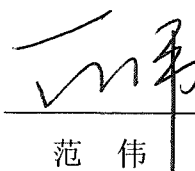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谢华



陈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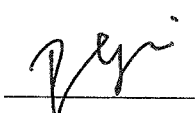


范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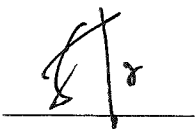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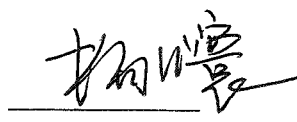
张巨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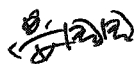
陈江



高阳



杨武寰



晏园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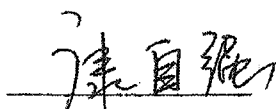
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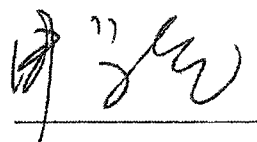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经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



康自强



申孝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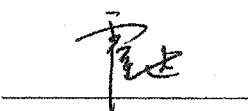
项目协办人：

保荐机构总经理：



王岩

保荐机构董事长：



霍达



2017年12月29日

招股说明书的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



王岩

保荐机构董事长：



霍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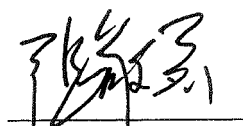


2017年12月29日

发行人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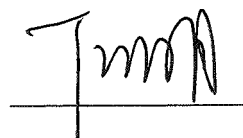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签字）：



张敬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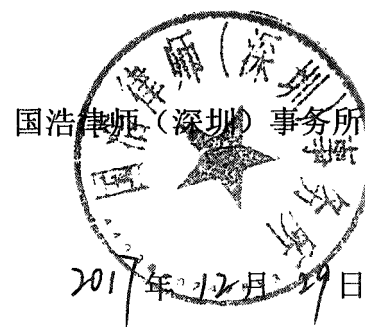
经办律师（签字）：



丁明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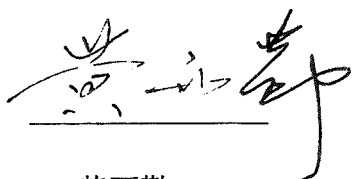
董 萌



承担评估业务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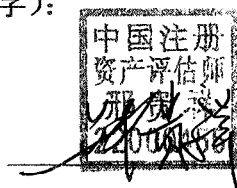


黄西勤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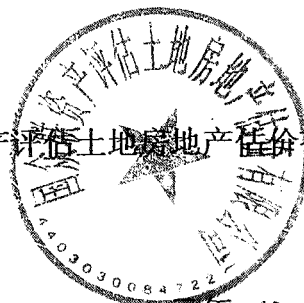


熊钢



邢贵祥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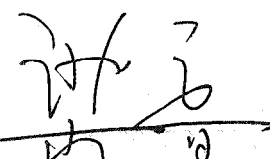


2017年12月29日

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大华特字[2017]003332 号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大华核字[2014]005134 号】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历次验资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梁春

签字注册会计师：  
 方建新 陈瑜星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第十三节 附件

一、附件

- （一）发行保荐书（附：发行人成长性专项意见）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二）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 （四）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五）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六）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七）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八）公司章程（草案）；
- （九）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十）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时间及地点

（一）查阅时间

本次股票发行期间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二）查阅地点

1、发行人：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街道双明大道南侧雷杜工业大厦

联系人：杨武寰

电话：0755-88832350

传真：0775-86168796

2、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41 楼

联系人：康自强、申孝亮、王健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121